

革命文獻

第六十七輯

十次起義史料

十次起義史料

總述——有志竟成

孫文

一、緒言

夫事有順乎天理，應乎人情，適乎世界之潮流，合乎人羣之需要，而爲先知先覺者所決志行之，則斷無不成也。此古今之革命維新與邦建國等事業是也。

予之提倡共和革命於中國也，幸已達破壞之成功；而建設事業，雖未就緒，然希望日佳，予敢信必能達完全之目的也。故追述革命原起，以勵來者，且以自勉焉。

夫自民國建元以來，各國文人學士之對於中國革命之著作，不下千數百種，類多道聽塗說之辭，鮮能知革命之事實；而於革命之源起，更無從追述，故多有本於予之「倫敦被難記」第一章之革命事由。該章所述，本甚簡略，且於二十餘年之前，革命之成否，尙成問題，而當時雖在英京，然亦事多忌諱，故尙未敢自承與中會爲余所創設者，又未敢表示與中會之本旨爲傾覆滿清者。今於此特修正之，以輔事實也。

茲篇所述，皆就予三十年來所記憶之事實而追述之。由立志之日起，至同盟會成立之時，幾爲予一人之革命也，故事甚簡單，而於贊襄之要人，皆能一一錄之無遺。自同盟會成立以後，則事體日繁，附和日衆，而海外熱心華僑，內地忠烈士，各重要人物，不能畢錄於茲篇，當俟之修革命黨史

時，乃能全爲補錄也。

二、革命言論時代

予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年，始決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之志。由是以學堂爲鼓吹之地，借醫術爲入世之媒，十年如一日。

當予肄業於廣州博濟醫學校也，於同學中物識有鄒士良號弼臣者，其爲人豪俠尙義，廣交遊，所結納皆江湖之士，同學中無有類之者。予一見則奇之，稍與相習，則與之談革命，士良一聞而悅服；並告以彼曾投入會黨，如他日有事，彼可爲我羅致會黨，以聽指揮云。

予在廣州學醫，甫一年，聞香港有英文醫校開設，予以其學課較優，而地較自由，可以鼓吹革命，故投香港學校肄業。數年之間，每於學課餘暇，皆致力於革命之鼓吹。常往來於香港澳門之間，大放厥詞，無所忌諱。時聞而附和者，在香港祇陳少白、尤少紈、楊鶴齡三人。而上海歸客則陸皓東而已。若其他之交遊聞吾言者不以爲大逆不道而避之，則以中風病狂相視也。予與陳、尤、楊三人，常任香港，昕夕往還，所談者莫不爲革命之言論，所懷者莫不爲革命之思想，所研究者莫不爲革命之問題，四人相依甚密，非談革命則無以爲歡，數年如一日，故港、澳間之戚友交遊，皆呼予等爲「四大寇」。此爲予革命言論之時代也。

三、革命運動之開始——創立興中會

及予卒業之後，懸壺於澳門、羊城兩地以問世，而實則爲革命運動之開始也。

時鄭士良則結納會黨，聯絡防營，門徑既通，端倪略備。予乃與陸皓東北遊京津，以窺清廷之虛實，深入武漢，以觀長江之形勢。至甲午中東戰起，以爲有機可乘，乃赴檀島、美洲，創立興中會，欲糾合海外華僑，以收臂助。不圖風氣未開，人心銅塞，在檀鼓吹數月，應者寥寥，僅得鄧蔭南與胞兄德彰二人，願傾家相助，及其他親友數十人之贊同而已。

四、第一次革命

時適清兵屢敗，高麗既失，旅、威繼陷，京津亦岌岌可危；清廷之腐敗盡露，人心憤激。上海同志宋躍如乃函促歸國，美洲之行，因而中止，遂與鄧蔭南及三五同志返國，以策進行。欲襲取廣州以爲根據，遂開乾亨行於香港爲幹部；設農學會於羊城爲機關。當時贊襄幹部事務者，有鄧蔭南、楊衢雲、黃詠商、陳少白等；而助運籌於羊城機關者，則陸皓東、鄭士良並歐美技師及將校數人也。予則常往來廣州、香港之間。慘淡經營，已過半載，籌備甚週，聲勢頗衆。本可一擊而生絕大之影響，乃以運械不慎，致海關搜獲手槍六百餘桿，事機乃洩。而吾黨健將陸皓東殉焉，此爲中國有史以來爲共和革命而犧牲者之第一人。同時被株連而死者，則有丘四、朱貴全二人，被捕者七十餘人。而廣東水師統帶程奎光與焉，後竟病死獄中。其餘之人，或囚或釋。此乙未九月九日爲予第一次革命之失敗也。

敗後三日，予尚在廣州城內，十餘日後，乃得由間道脫險，出至香港。隨與鄭士良、陳少白同渡

日本，略住橫濱。時予以返國無期，乃斷髮改裝，重遊檀島。而士良則歸國，收拾餘衆，布置一切，以謀捲土重來。少白則獨留日本，以考察東邦國情，予乃介紹之於日友菅原傳。此友爲往日在檀所識者。後少白由彼介紹於曾根俊虎，由俊虎而識宮崎彌藏，即宮崎寅藏之兄也。此爲革命黨與日本人士相交之始也。

五、秘密會黨之追述

予到檀島後，復集合同志，以推廣與中會。然已有舊同志以失敗而灰心者，亦有新聞道而赴義者；惟卒以風氣未開，進行遲滯。以久留檀島，無大可爲，遂決計赴美，以聯絡彼地華僑，蓋其衆比檀島多數倍也。

行有日矣。一日，散步市外，忽遇有馳車迎面而來者，乃吾師康德黎與其夫人也。吾遂一躍登車，彼夫婦不勝詫異，幾疑爲暴客，蓋吾已改裝易服，彼不認識也。予乃曰：「我孫逸仙也」，遂相笑握手。問以「何爲而至此？」曰：「回國道經此地，舟停而登岸流覽風光也。」予乃趁車同遊，爲之指導。遊畢登舟，予乃告以「予將作環繞地球之遊，不日將由此赴美，隨將到英，相見不遠也。」遂歡握而別。

美洲之華僑風氣蔽塞，較檀島尤甚。故予由太平洋東岸之三藩市登陸，橫過美洲大陸，至大西洋西岸之紐約市，沿途所過多處，或留數日或十數日，所至皆說以祖國危亡，清政腐敗，非從民族根本改革，無以救亡，而故革之任，人人有責。然而勸者諄諄，聽者終歸藐藐。其歡迎革命主義者，每埠

不過數人或十餘人而已。

然美洲各地華僑，多立有洪門會館。洪門者，創設於明朝遺老，起於康熙時代。蓋康熙以前，明朝之忠臣烈士，多欲力圖恢復，誓不臣清，捨生赴義，屢起屢蹶，與虜拚命，然卒不救明朝之亡。迨至康熙之世，清勢已盛，而明朝之忠烈，亦死亡殆盡。二三遺老見大勢已去，無可挽回，乃欲以民族主義之根苗，流傳後代，故以反清復明之宗旨，結爲團體，以待後有起者，可藉爲資助也。此殆洪門創設之本意也。然其事必當極爲秘密，乃可防政府之察覺也。夫政府之爪牙爲官吏，而官吏之耳目爲士紳，故凡所謂士大夫之類，皆所當忌，而須嚴爲杜絕者，然後其根株乃能保存，而潛滋暗長於異族專制政府之下。以此條件而立會，將以何道而後可？必也以最合羣衆心理之事跡，而傳民族國家之思想。故洪門之拜會，則以演戲爲之，蓋此最易動羣衆之視聽也。其傳布思想，則以不平之心，復仇之事導之，此最易發常人之感情也。其口號暗語，則以鄙俚粗俗之言以表之，此最易使士大夫聞而生厭，遠而避之者也。其固結團體，則以博愛施之，使彼此手足相顧，患難相扶，此最合夫江湖旅客無家遊子之需要也。而最終乃傳以民族主義，以期達其反清復明之目的焉。

國內之會黨，常有與官吏衝突，故猶不忘其與清政府居於反對之地位，而反清復明之口頭語，尙多了解其義者。而海外之會黨，多處於他國自由政府之下，其結會之需要，不過爲手足患難之聯絡而已，政治之意味，殆全失矣。故反清復明之口頭語，亦多有不知其義者。當予之在美洲鼓吹革命也，洪門之人，初亦不明吾旨。予乃反而叩之反清復明何爲者？彼衆多不能答也。後由在美之革命同志，鼓吹數年，而洪門之衆，乃始知彼等原爲民族老革命黨也。

六、倫敦被難始末

然當時予之遊美洲也，不過爲初期之播種，實無大影響於革命前途也；然已大觸清廷之忌矣。故於甫抵倫敦之時，即遭使館之陷，幾致不測。幸得吾師康德黎竭力營救，始能脫險。此則檀島之邂逅，眞有天幸存焉。否則吾尙無由知彼之歸國，彼亦無由知吾之來倫敦也。

七、三民主義主張之所由完成

倫敦脫險後，則暫留歐洲，以實行考察其政治風俗，並結交其朝野賢豪。兩年之中，所見所聞，殊多心得，始知徒致國家富強，民權發達，如歐洲列強者，猶未能登斯民於極樂之鄉也；是以歐洲志士猶有社會革命之運動也。予欲爲一勞永逸之計，乃採取民生主義，以與民族民權問題，同時解決。此三民主義之主張所由完成也。

八、革命進行最艱難困苦時代

時歐洲尙無留學生，又鮮華僑，雖欲爲革命之鼓吹，其道無由。然吾生平所志，以革命爲唯一之天職，故不欲久處歐洲，曠廢革命之時日，遂往日本，以其地與中國相近，消息易通，便於籌畫也。抵日本後，其民黨領袖犬養毅遣宮崎寅藏、平山周二人來橫濱歡迎，乃引至東京相會，一見如舊識，抵掌談天下事，甚痛快也。

時民黨初握政權，大隈爲外相，犬養爲之運籌，能左右之。後由犬養介紹，曾一見大隈、大石尾崎等，此爲予與日本政界人物交際之始也。隨而識副島種臣及其在野之志士，如頭山、平岡、秋山、中野、鈴木等。後又識安川、犬塚、久原等。各志士之對於中國革命事業，先後多有資助，尤以久原、犬塚爲最。其爲革命奔走，始終不懈者，則有山田兄弟、宮崎兄弟、菊池、萱野等。其爲革命盡力者，則有副島、寺尾兩博士。此就其直接於予者而略記之，以誌不忘耳。其他間接爲中國革命黨奔走盡力者尚多，不能於此一悉記，當俟之革命黨史也。

日本有華僑萬餘人，然其風氣之錮塞，聞革命而生畏者，則與他處華僑無異也。吾黨同人，有往返於橫濱、神戶之間，鼓吹革命主義者，數年之中，而慕義來歸者，不過百數十人而已，以日本華僑之較之，不及百分之一也。向海外華僑之傳播革命主義也，其難固已如此，而欲向內地以傳布，其難更可知矣。內地之人，其聞革命排滿之言，而不以爲怪者，只有會黨中人耳。然彼衆皆知識薄弱，團體散漫，憑藉全無，只能望之爲響應，而不能用爲原動力也。

由乙未初敗，以至於庚子，此五年之間，實爲革命進行最艱難困苦之時代也。蓋予既遭失敗，則國內之根據，個人之事業，活動之地位，與夫十餘年來所建立革命之基礎，皆完全消滅。而海外之鼓吹，又毫無效果。適於此時有保皇黨之發生，爲虎作倀，其反對革命，反對共和，比之清廷爲尤甚。當此之時，革命前途，黑暗無似，希望幾絕，而同志尚不盡灰心者，蓋正朝氣初發時代也。

九、第二次革命

隨予乃命陳少白回香港，創辦中國報，以鼓吹革命；史堅如入長江，以聯絡會黨；命鄭士良在香港，設立機關，招待會黨。於是乃有長江會黨及兩廣福建會黨，並合於興中會之事也。

旋遇清廷有排外之舉，假拳黨以自衛，有殺洋人圍使館之事發生，因而八國聯軍之禍起矣。予以爲時機不可失，乃命鄭士良入惠州，招集同志，以謀發動；而命史堅如入羊城，招集同志，以謀響應。籌備將竣，予乃與外國軍官數人，繞道至香港，希圖從此潛入內地，親率健兒，組織一有秩序之革命軍，以救危亡也。不期中途爲奸人告密，船一抵港，即被香港政府監視，不得登岸，遂致原定計劃，不得施行。乃將惠州發動之責，委之鄭士良；而命楊衢雲、李紀堂、陳少白等在香港爲之接濟；予則折回日本，轉渡臺灣，擬由臺灣，設法潛渡內地。時臺灣總督兒玉頗贊中國之革命，以北方已陷於無政府狀態也。乃飭民政長官後藤與予接洽，許以起義之後，可以相助。予於是一面擴充原有計畫，就地加聘軍官。蓋當時民黨尙無新知識之軍人也。而一面令士良即日發動。並改原定計畫，不直逼省城，而先占領沿海一帶地點，多集黨衆，以候予來，乃進行攻取。士良得令，即日入內地親率已集合於三洲田之衆，出而攻撲新安、深圳之清兵，盡奪其械，隨而轉戰於龍岡、淡水、永湖、梁化、白芒花、三多祝等處，所向皆捷，清兵無敢當其鋒者，遂占領新安、大鵬至惠州、平海一帶沿海之地，以待予與幹部人員之入，及武器之接濟。不圖惠州義師發動旬日，而日本政府忽而更換，新內閣總理伊藤氏對中國方針，與前內閣大異，乃禁制臺灣總督不許與中國革命黨接洽，又禁武器出口，及禁日本軍官投効革命軍者。而予潛渡之計畫，乃爲破壞。遂遣山田良政與同志數人，往鄭營報告一切情形，並令之相機便宜行事。山田等到鄭士良軍中時，已在起事之後三十餘日矣。士良連戰月餘，彈藥已

盡，而合集之衆已有萬餘人，渴望幹部軍官及武器之至甚切。而忽得山田所報消息，遂立令解散，而率其原有之數百人，間道出香港。山田後以失路，爲清兵所擒被害，惜哉！此爲外爲外國義士爲中國共和犧牲者之第一人也。

當鄭士良之在惠州苦戰也，史堅如在廣州屢謀響應，皆不得當。遂決意自行用炸藥攻燬兩廣總督德壽之署而殲之。炸發不中，而史堅如被擒遇害，是爲共和殉難之第二健將也。堅如聰明好學，真摯誠懇與陸皓東相若。其才貌英姿，亦與皓東相若。而二人皆能詩能畫。皓東沉勇，堅如果毅，皆命世之英才，惜皆以事敗而犧牲。元良沮喪，國土淪亡，誠革命前途之大不幸也。而二人死節之烈，浩氣英風，實足爲後死者之模範。每一念及，仰止無窮。二公雖死，其精靈之縈繞吾懷者，無日或間也。庚子之役，爲予第二次革命之失敗也。

一〇、革命風潮初盛時期

經此次失敗而後，回顧中國之人心，已覺與前有別矣。當初次之失敗也，舉國輿論，莫不目予輩爲亂臣賊子，大逆不道，咒咀謾罵之聲，不絕於耳。吾人足跡所到，凡認識者，幾視爲毒蛇猛獸，而莫敢與吾人交遊也。惟庚子失敗之後，則鮮聞一般人之惡聲相加，而有識之士，且多爲吾人扼腕嘆惜，恨其事之不成矣。前後相較，差若天淵。吾人觀此情形，中心快慰，不可言狀。知國人之迷夢，已有漸醒之兆。加以八國聯軍之破北京，清帝后之出走，議和之賠款九萬萬兩而後，則清廷之威信，已掃地無餘。而人民之生計從此日蹙，國勢危急，已岌岌不可終日。有志之士，多起救國之思，而革

命風潮，自此萌芽矣。

時適各省派留學生至日本之初，而赴東求學之士，類多頭腦新潔，志氣不凡，對於革命理想，感受極速，轉瞬成爲風氣。故其時東京留學界之思想言論，皆集中於革命問題。劉成禺在學生新年會大演說革命排滿，被清公使逐出學校。而戢元成、沈虬齋、張溥泉等則發起國民報，以鼓吹革命。留東學生提倡於先，內地學生附和於後，各省風潮，從此漸作。在上海則有章太炎、吳稚暉、鄒容等借蘇報以鼓吹革命，爲清廷所控。太炎、鄒容被拘囚租界監獄，吳亡命歐洲。此案涉及清帝個人，爲朝廷與人民聚訟之始，清朝以來，所未有也。清廷雖訟勝，而章、鄒僅得囚禁兩年而已，於是民氣爲之大壯。鄒容著有「革命軍」一書，爲排滿最激烈之言論，華僑極爲歡迎，其開導華僑風氣，爲力甚大。此則革命風潮初盛時代也。

壬寅、癸卯之交，安南總督韜美氏託東京法公使屢次召予往見，以事未能成行。後以河內開博覽會，因往一行。到安南時，適韜美已離任回國，囑其秘書長哈德安招待甚殷。在河內時，識有華商龍生、甄吉亭、甄璧、楊壽彭、曾齊等，後結爲同志，於欽廉、河口等役，盡力甚多。河內博覽會告終之後，予再作環球漫遊，取道日本、檀島而赴美、歐。過日本時，有廖仲愷夫婦、馬君武、胡毅生、黎仲實等多人來會，表示贊成革命。予乃託以在東物色有志學生，結爲團體，以任國事，後同盟會之成立，多與有力焉。

自惠州失敗，以至同盟會成立之間，其受革命風潮所感，興起而圖學義者，在粵則有李紀堂、洪全福之事。在湘則有黃克強、馬福益之事。其事雖不成，人多壯之。

海外華僑，亦漸受東京留學界及內地革命風潮之影響。故予此次漫遊所到，凡有華僑之處，莫不表示歡迎，較之往昔，大不同矣。

一一、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始

乙巳春間，余重至歐洲，則其地之留學生，已多數贊成革命。蓋彼輩皆新從內地或日本來歐，近一二年已深受革命思潮之陶冶，已漸由言論而達至實行矣。余於是乃揭示吾生平所懷抱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號召之，而組織革命團體焉。

於是開第一會於北京，加盟者三十餘人。開第二會於柏林，加盟者二十餘人。開第三會於巴黎，加盟者亦十餘人。開第四會於東京，加盟者數百人，中國十七省之人皆與焉。惟甘肅尙無留學生到日本，故闕之也。此爲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始，因當時尙多諱言革命二字，故祇以同盟會見稱，後亦以此名著焉。

自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後，予之希望則爲之開一新紀元。蓋前者雖身當百難之衝，爲舉世所非笑唾罵，一敗再敗，而猶冒險猛進者，仍未敢望革命排滿事業，能及吾身而成功也。其所以百折不回者，不過欲有以振起既死之人心，昭蘇將盡之國魂，期有繼我而起者成之耳。及乙巳之秋，集合全國之英俊，而成立革命同盟會於東京之日，吾始信革命大業，可及身而成矣。於是乃敢定立中華民國之名稱，而公布於黨員，使之各回本省，鼓吹革命主義，而傳布中華民國之思想焉。不期年而加盟者已逾萬人，支部則亦先後成立於各省。從此革命風潮，一日千丈，其進步之速，有出人意表者矣。

一二、革命運動之起國際交涉者

當時外國政府之對於中國革命黨，亦多刮目相看。一日，予從南洋往日本，船泊吳淞，有法國武官布加卑者，率其陸軍大臣之命來見，傳達彼政府有贊助中國革命事業之好意。叩予「革命之勢力如何？」予略告以實情。又叩以「各省之軍隊之聯絡如何？若已成熟，則吾國政府立可相助。」予答以未有把握。遂請彼派員相助，以辦調查聯絡之事。彼乃於駐紮天津之參謀部，派定武官七人，歸予調遣。予命廖仲愷往天津，設立機關。命黎仲實與某武官調查兩廣。命胡毅生與某武官調查川、滇。命喬宜齋與某武官往南京、武漢。

時南京、武昌兩處新軍，皆大歡迎。在南京有趙伯先接洽，約同營長以上各官相見，秘密會議，策畫進行。而武昌則有劉家運接洽，約同同志之軍人，在教會之日知會開會，到會者甚衆。聞新軍鎮統張彪亦改裝潛入。開會時各人演說，大信革命，而法國武官亦演說贊成，事遂不能秘密。而湖廣總督張之洞乃派洋關員某國人尾法武官之行蹤，途上與之訂交，亦僞爲表同情於中國革命者也。法官以彼亦西人，不之疑也，故內容多爲彼探悉。張之洞遂奏報其事於清廷，其中所言革命黨之計畫，或確或否。清廷得報，乃大與法使交涉。法使本不知情也，乃請命於政府，何以處分布加卑等。政府飭彼勿問，清廷亦無如之何。未幾，法國政府變更，而新內閣不贊成是舉，遂將布加卑等撤退回國。後劉家運等，則以關於此事被逮而犧牲也。此革命運動之起國際交涉者也。

一三、發刊民報與各地之學義

同盟會成立未久，發刊民報，鼓吹三民主義，遂使革命思潮瀰漫全國，自有雜誌以來，可謂成功最著者。

其時慕義之士聞風興起，當仁不讓，獨樹一幟以建義者，踵相接也。其最著者，如徐錫麟、熊成基、秋瑾等是也。

丙午萍醴之役，則同盟會會員自動之義師也。當萍醴革命軍與清兵苦戰之時，東京之會員，莫不激昂慷慨，怒髮衝冠，亟思飛渡內地，身臨前敵，與虜拚命。每日到機關部請命投軍者甚衆。稍有緩却，則多痛哭流淚，以爲求死所而不可得，苦莫甚焉；其雄心義憤，良足嘉尚。獨惜萍鄉一舉，爲會員之自動，本部於事前一無所知，故臨時無所備。然而會員之紛紛回國從軍者，已相望於道矣。尋而萍醴之師敗，而禹之謨、劉道一、寧調元、胡英等，竟被清吏拿獲，或囚或殺者多人。此爲革命同盟會會員第一次之流血也。

一四、革命風潮鼓盪全國——兩年間發動六次革命

由此而後，則革命風潮之鼓盪全國者，更爲從前所未有，而同盟會本部之在東京，亦不能久爲沉默矣。

時清廷亦大起恐慌，屢向日本政府交涉，將予逐出日本境外。予乃離日本，而與漢民、精衛二人

同行，而之安南，設機關部於河內，以籌畫進行。旋發動潮州黃岡之師，不得利。此爲予第三次之失敗也。

繼又命鄧子瑜發難於惠州，亦不利。此爲予第四次之失敗也。

時適欽廉兩府有抗捐之事發生，清吏派郭人漳、趙伯先二人各帶新軍三四千人往平之。予乃命黃克強隨郭人漳營，胡毅生隨趙伯先營而遊說之，以贊成革命。二人皆首肯，許以若有堂堂正正之革命軍起，彼等必反戈相應。於是一面派人往約欽廉各屬紳士鄉團，爲一致行動；一面派宣野長知帶款回日本購械，並在安南招集同志，並聘就法國退伍軍官多人。擬器械一到，則占據防城至東興一帶沿海之地，爲組織軍隊之用。東興與法屬之芒街，僅隔一河，有橋可達，交通甚爲便利也。滿擬武器一到，則吾黨可成正式軍隊二千餘人，然後集合欽州各鄉團勇六七千人，而後要約郭人漳、趙伯先二人所帶之新軍，約六千餘人，便可成一聲勢甚大之軍隊。再加以訓練，當成精銳，則兩廣可收入掌握之中，而後出長江，以合南京、武昌之新軍，則破竹之勢可成，而革命可收完全之效果矣。

乃不期東京本部之黨員，忽起風潮。而武器購買運輸之計畫，爲之破壞。至時防城已破，武器不來，予不特失信於接收軍火之同志，並失信於團紳矣。而攻防城之同志，至時不見武器之來，乃轉而逼欽州，冀郭軍之響應。郭見我軍之薄弱，加以他軍爲之制，故不敢來。我軍遂進圍靈山，冀趙軍之響應。趙見郭尚未來，彼亦不敢來。我軍以力薄難進，遂退入十萬大山。此爲予第五次之失敗也。

欽廉計畫不成之後，予乃親率黃克強、胡漢民並法國軍官與安南同志百數十人，襲取鎮南關，佔領三要塞，收其降卒。擬由此集合十萬大山之衆，而會攻龍州。不圖十萬大山之衆，以道遠不能至，

遂以百餘衆握據三砲台，而與龍濟光、陸榮廷等數千之衆，連戰七晝夜，乃退入安南。予過諒山時，爲清偵探所察悉，報告清吏，後清廷與法國政府交涉，將予放逐出安南。

予於離河內之際，一面令黃克強籌備，再入欽廉，以圖集合該地同志。一面令黃明堂窺取河口，以圖進取雲南，以爲吾黨根據之地。後克強乃以二百餘人出安南，橫行於欽廉上思一帶，轉戰數月，所向無前，敵人聞而生畏。克強之威名，因以大著。後以彈盡援絕而退出。此爲予第七次之失敗也。

予抵星洲數月之後，黃明堂乃以百數十人襲得河口，誅邊防督辦，收其降衆千有餘人，守之以待幹部人員前往指揮。時予遠在南洋，又不能再過法境，故難以親臨前敵以指揮之，乃電令黃克強前往指揮。不期克強行至半途，被法官疑爲日本人，遂截留之，而送之回河內。爲清吏所悉，與法政府交涉，乃解之出境。而河口之衆，以指揮無人，失機進取，否則，蒙自必爲我有，而雲南府亦必無抵抗之力。觀當時雲貴總督錫良求救之電，其倉皇失措可知也。黃明堂守候月餘，人自爲戰，散漫無紀，而虜四集，其數約十倍於我新集之衆，河口遂不守，而明堂率衆六百餘人退入安南。此爲余第八次之失敗也。

後黨人由法政府遣送出境，而往英屬星加坡。到埠之日，爲英官阻難，不准登岸。駐星法領事乃與星督交涉，稱「此六百餘衆，乃在河口戰敗而退入法境之革命軍。法屬政府以彼等自願來星，故送之至此」云云。星督答以「中國人民而與其本國政府作戰，而未得他國承認爲交戰團體者，本政府不能視爲國事犯，而祇視爲亂民。亂民入境，有違本政府之禁例，故不准登岸。」而法國郵船停泊岸邊兩日。後由法屬政府表白：「當河口革命戰爭之際，法政府對於兩方，曾取中立態度，在事實上直等

於承認革命黨之交戰團體也。故送來星加坡之黨人，不能作亂民看待」等語。星政府乃准登岸。此革命失敗之後，所發生之國際問題也。

由黃岡至河口等役，乃同盟會幹部由予直接發動先後六次失敗。經此六次之失敗，精衛頗爲失望，遂約合同志數人，入北京，與虜酋拚命。一擊不中，與黃復生同時被執繫獄，至武昌起義後，乃釋之。

一五、革命同盟會前後之籌資

同盟會成立之前，其出資以助義軍者，不過予之親友中少數人耳。此外則無人敢助，亦無人肯助也。

自同盟會成立後，始有向外籌資之舉矣。當時出資最勇而多者張靜江也，傾其巴黎之店所得六七萬元，盡以助餉。其出資勇而摯者安南隄岸之黃景南也，傾其一生之積蓄數千元，盡獻之軍用，誠難能可貴也。其他則有安南西貢之巨商李卓峰、曾錫周、馬培生等三人，曾各出資數萬，亦當時之未易多見者。

一六、第九次革命

予自連遭失敗之後，安南、日本、香港等地與中國密邇者，皆不能自由居處，則予對於中國之活動地盤，已完全失却矣。於是將國內一切計畫，委託於黃克強、胡漢民二人，而予乃再作漫遊，專任

籌款，以接濟革命之進行。後克強、漢民回香港，設南方統籌機關，與趙伯先、倪映典、朱執信、陳炯明、姚雨平等謀以廣州新軍舉事。運動既熟，擬於庚戌年正月某日發難。乃新軍中有熱度過甚之士，先一日因小事生起風潮。於是倪映典倉卒入營，親率一部分從沙河進攻省城。至橫枝岡，爲敵截擊，映典中彈，被擒死。軍中無主，遂以潰散。此吾黨第九次之失敗也。

一七、第十次革命

時予適從美東行至三藩市，聞敗而後，則取道檀島、日本而回東方。過日本時，曾潛行登陸，隨爲警察探悉，不准留居，遂由橫濱渡檳榔嶼，約伯先、克強、漢民等來會，以商捲土重來之計畫。時各同志以新敗之餘，破壞最精銳之機關，失却最利便之地盤，加之新軍同志，亡命南來者，實繁有徒，招待安插，爲力已窮，而吾人住食行動之資，將虞不繼，舉目前途，衆有憂色。詢及將來計畫，莫不唏噓太息，相視無言。予乃慰以「一敗何足餒？吾曩之失敗，幾爲舉世所奪，比之今日，其困難實百倍。今日吾輩雖窮，而革命之風潮已盛，華僑之思想已開，從此而後，只慮吾人之無計畫無勇氣耳。如果衆志不衰，則財用一層，予當力任設法。」時各人親見檳城同志之窮，吾等亡命境地之困，日常之費，每有不給，顧安得餘資以爲活動。予再三言必可設法。伯先乃言：「如果欲再舉，必當立速遣人携資數千金回國，以接濟某處之同志，免彼散去，然後圖集合，而再設機關以謀進行，吾當繼續回香港，與各方接洽。如是，日內即需川資五千元。如事有可爲，則又非數十萬大款不可。」予乃招集當地華僑同志會議，勗以大義。一夕之間，則釀資八千有奇。再令各同志擔任到各埠分頭勸

募，數日之內，已達五六萬元，而遠地更所不計。既有頭批的款，已可分頭進行。計畫既定，予本擬遍遊南洋英、荷各屬。乃荷屬則拒絕不許予往。而英屬及暹羅亦先後逐予出境，如是則東亞大陸之廣，南洋島嶼之多，竟無一寸爲予立足之地，予遂不得不遠赴歐、美矣。到美之日，遍遊各地，勸華僑捐資，以助革命，則多有樂從矣。於是乃有辛亥三月二十九日廣州之舉。

是役也，集各省革命黨之精英，與彼虜爲最後之一搏，事雖不成，而黃花岡七十二烈士轟轟烈烈之概，已震動全球，而國內革命之時勢，實以之造成矣。此爲吾黨第十次之失敗也。

一八、武昌革命成功

先是，陳英士、宋純初、譚石屏、居覺生等既受香港軍事機關之約束，謀爲廣州應援。廣州既一敗再敗，乃轉謀武漢。武漢新軍，自予派法國武官聯絡之後，革命思想，日日進步，早已成熟。無如清吏防範，亦日以加嚴。而端方調兵入川，湖廣總督瑞澂則以最富於革命思想之一部分交端方調遣。所以然者，蓋欲弭患於未然也。然自廣州一役之後，各省已風聲鶴唳，草木皆兵，而清吏皆盡入恐慌之地，而尤以武昌爲甚。故瑞澂先與某國領事相約，請彼調兵船入武漢，倘有革命黨起事，則開砲轟擊。時已一日數驚，而孫武、劉公等積極進行，而軍中亦躍躍欲動，然而機關破壞，拿獲三千餘人。時胡英尚在武昌獄中，聞耗，即設法止陳英士等勿來，而砲兵與工程等營兵士，已多投入革命黨者，聞彼等名冊已被搜獲，明日則必拿人等語。於是迫不及待，爲自存計，熊秉坤首先開槍發難。而蔡濟民等率衆進攻，開砲轟擊督署，瑞澂聞砲，立逃漢口，請某領事如約開砲攻擊。以庚子條約，一國不

能行動，乃開領事團會議。初意欲得多數表決，即行開砲以平之。各國領事對於此事，皆無成見。惟法國領事羅氏，乃予舊交，深悉革命內容。時武昌起事之日，則揭櫫吾名，稱予命令而發難者。法領事於會議席上，乃力言：「孫逸仙派之革命黨，乃以改良政治爲目的，決非無識之暴舉，不能以義和拳一例看待，而加干涉也。」時領袖領事爲俄國，俄領事與法領事同取一致之態度，於是各國多贊成之，乃決定不加干涉，而並出宣布中立之布告。瑞澂見某領事失約，無所依恃，乃逃上海。總督一逃，張彪亦走，清朝方面，已失其統馭之權，秩序大亂矣。然革命黨方面，孫武以造炸藥誤傷未愈，劉公謙讓未遑，上海人員又不能到，於是同盟會會員蔡濟民、張振武等，乃迫黎元洪出而擔任湖北都督，然後秩序漸復。厥後黃克強等乃到。此時湘、鄂之見已萌，而號令已不能統一矣。

按武昌之成功，乃成於意外。其主因則在瑞澂一逃。倘瑞澂不逃，則張彪斷不走，而彼之統馭必不失，秩序必不亂也。以當時武昌之新軍，其贊成革命者之大部分，已由端方調往四川。其尙留武昌者，只砲兵及工程營之小部分耳。其他留武昌之新軍，尙屬毫無成見者也。乃此小部分，以機關破壞而自危，決冒險以圖功，成敗在所不計，初不意一擊而中也，此殆天心助漢而亡胡者歟？

武昌既稍能久支，則所欲救武漢而促革命之成功者，不在武漢之一着，而在各省之響應也。吾黨之士，皆能見及此，故不約而同，各自爲戰，不數月，而十五省皆光復矣。

時響應之最有方而影響於全國最大者，厥爲上海。陳英士在此積極進行。故漢口一失，英士則能取上海以抵之。由上海乃能窺取南京。後漢陽一失，吾黨又得南京以抵之。革命之大局，因以益振，則上海英士一木之支者，較他着尤多也。

一九、致力於外交方面

武昌起義之次夕，予適行抵美國哥羅拉多省之典華城。十餘日前，在途中已接到黃克強在香港發來一電，因行李先運送至此地而密電碼則置於其中，故途上無由譯之。是夕抵埠，乃由行李檢出密碼，而譯克強之電，其文曰：「居正從武昌到港，報告新軍必動，請速匯款應急」等語。時予在典華，思無法可得款。隨欲擬電覆之，令勿動，惟時已入夜，予終日在車中體倦神疲，思慮紛亂乃止，欲於明朝睡醒，精神清爽時，再詳思審度，而後覆之。乃一睡至翌日午前十一時，起後覺饑，先至飯堂用膳，道經迴廊報鋪便購一報，携入飯堂閱看。坐下一展報紙，則見電報一段曰：「武昌爲革命黨占領。」如是我心中躊躇未決之覆電，已爲之水釋矣。乃擬電致克強，申說覆電延遲之由，及予以後之行蹤，遂起程赴美東。時予本可由太平洋潛回，則二十餘日可到上海，親與革命之戰，以快生平，乃以此時吾當盡力於革命事業者，不在疆場之上，而在樽俎之間，所得效力爲更大也。故決意先從外交方面致力，俟此問題解決，而後回國。

按當時各國情形，美國政府對於中國，則取門戶開放，機會均等，領土保全，而對於革命，則尙無成見。而美國輿論，則大表同情於我。法國則政府民間之對於革命，皆有好意。英國則民間多表同情，而政府對中國政策，則惟日本之馬首是瞻。德、俄兩國，當時之趨勢，則多傾向於清政府，而吾黨之與彼政府民間，皆尙少交際，故其政策無法轉移。惟日本則與中國最密切，而其民間志士，不獨表同情於我，且尙有捨身出力，以助革命者。惟其政府之方針，實在不可測。按之往事，彼曾一次逐

予出境，一次拒我之登陸，則其對於中國革命事業可知。但以庚子條約之後，彼一國不能在中國單獨自由行動。要而言之，列強之與中國，最有關係者有六焉。美、法二國，則當表同情革命者也。德、俄二國則當反對革命者也。日本則民間表同情，而其政府反對者也。英國則民間同情，而其政府未定者也。是故吾之外交關鍵，可以舉足輕重，爲我成敗存亡所係者，厥爲英國。倘英國右我，則日本不能爲患矣。

予於是乃起程赴紐約，覓船渡英。道過聖路易城時，購報讀之，則有「武昌革命軍爲李孫逸仙命令而起者，擬建共和團體，其首任總統，當屬之孫逸仙」云云。予得此報，於途中格外慎重，避却一切報館訪員，蓋惡虛聲而圖實際也。過芝加古時，則帶同志朱卓文一同赴英。抵紐約時，聞粵中同志圖粵急，城將下，予以欲免流血計，乃致電兩廣總督張鳴岐，勸之獻城歸降，而命同志全其性命，後此目的果達。到英國時，由美人同志咸馬里，代約四國銀行團主任會談，磋商停止清廷借款之事。先是清廷與四國銀行團結約，訂有川漢鐵路借款一萬萬元，又幣制借款一萬萬元。此兩宗借款，一則已發行債票，收款存備待付者，一則已簽約而未發行債票者。予之意，則欲銀行團於已備之款，停止交付；於未備之款，停止發行債票。乃銀行主幹答以「中國借款之進止，悉由外務大臣主持，此事本主幹當惟外務大臣之命是聽，不能自由作主也」云云。予於是乃委託維加砲廠總理，爲予代表，往與外務大臣磋商，向英政府要求三事：一、止絕清廷一切借款；二、制止日本援助清廷；三、取消各處英屬政府之放逐令，以便予取道回國。三事皆得英政府允許。予乃再與銀行團主任開商革命政府借款之事，該主幹曰：「我政府既允君之請，而停止吾人借款清廷，則此後銀行團借款與中國，只有與新政

府交涉耳。然必君回中國，成立正式政府之後，乃能開議也。本團今擬派某行長與君同行歸國。如正式政府成立之日，就近與之磋商可也。」

時以予在英國個人所能盡之義務，已盡於此矣，乃取道法國而東歸。過巴黎，曾往見其朝野之士，皆極表同情於我，而尤以現任首相格利門梳爲最懇摯。

一一〇、中華民國之創立

予離法國三十餘日，始達上海。時南北和議已開，國體猶尚未定也。

當予未到上海以前，中外各報皆多傳布，謂予帶有巨款，以助革命軍。予甫抵上海之日，同志之所望我者以此，中外各報館訪員之所問者亦以此。予答之曰：「予不名一錢也，所帶回者，革命之精神耳。革命之目的不達，無和議之可言也。」於是各省代表乃開選舉會於南京，選舉予爲臨時總統。予於基督降生一千九百十二年正月一日就職。乃申令頒布國號爲中華民國，改元爲中華民國元年，採用陽曆。於是予三十年如一日之恢復中華，創立民國之志，於斯竟成。（錄自孫文學說第八章）

附：自國父立志革命起至民國建元止中西曆對照表

乙酉	民元前二十七年	清光緒十一年	西曆一八八五年	國父二十歲
丙戌	民元前二十六年	清光緒十二年	西曆一八八六年	國父二十一歲
丁亥	民元前二十五年	清光緒十三年	西曆一八八七年	國父二十二歲

戊子	民元前二十四年	清光緒十四年	西曆一八八八年	國父二十三歲
己丑	民元前二十三年	清光緒十五年	西曆一八八九年	國父二十四歲
庚寅	民元前二十二年	清光緒十六年	西曆一八九〇年	國父二十五歲
辛卯	民元前二十一年	清光緒十七年	西曆一八九一年	國父二十六歲
壬辰	民元前二十年	清光緒十八年	西曆一八九二年	國父二十七歲
癸巳	民元前十九年	清光緒十九年	西曆一八九三年	國父二十八歲
甲午	民元前十八年	清光緒二十年	西曆一八九四年	國父二十九歲
乙未	民元前十七年	清光緒二十一年	西曆一八九五年	國父三十歲
丙申	民元前十六年	清光緒二十二年	西曆一八九六年	國父三十一歲
丁酉	民元前十五年	清光緒二十三年	西曆一八九七年	國父三十二歲
戊戌	民元前十四年	清光緒二十四年	西曆一八九八年	國父三十三歲
己亥	民元前十三年	清光緒二十五年	西曆一八九九年	國父三十四歲
庚子	民元前十二年	清光緒二十六年	西曆一九〇〇年	國父三十五歲
辛丑	民元前十一年	清光緒二十七年	西曆一九〇一年	國父三十六歲
壬寅	民元前十年	清光緒二十八年	西曆一九〇二年	國父三十七歲
癸卯	民元前九年	清光緒二十九年	西曆一九〇三年	國父三十八歲
甲辰	民元前八年	清光緒三十年	西曆一九〇四年	國父三十九歲

乙巳	民元前 七年	清光緒三十一年	西曆一九〇五年	國父四十歲
丙午	民元前 六年	清光緒三十二年	西曆一九〇六年	國父四十一歲
丁未	民元前 五年	清光緒三十三年	西曆一九〇七年	國父四十二歲
戊申	民元前 四年	清光緒三十四年	西曆一九〇八年	國父四十三歲
己酉	民元前 三年	清宣統 元年	西曆一九〇九年	國父四十四歲
庚戌	民元前 二年	清宣統 二年	西曆一九一〇年	國父四十五歲
辛亥	民元前 一年	清宣統 三年	西曆一九一一年	國父四十六歲
壬子	民元前 元年		西曆一九一二年	國父四十七歲

(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印「國父自述革命經過」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十二月印)

壹、第一次起義——乙未廣州之役

一、乙未廣州革命始末記

鄧慕韓

導 言

乙未廣州之革命，不獨爲孫中山先生實行革命之開始，實爲有清光宣以來顛覆滿洲政府之先河。事雖未成，然以是時人才缺乏，民智未開，竟能有此掀天揭地之舉，且豫備方略，佈置完密，後來諸

役仿照而行，有不能佩服孫先生當日之苦心經營慘淡也。故詳紀之。

起 源

吾粵於宋有厓門山之痛史，於明有流花橋之遺塚，近有洪楊崛起，其所聞所見皆足以使粵人驚心動魄，而起種族興亡之感。且有以反清復明相號召之三合會，二百餘年潛伏各地，一觸即發，時有香山，現改名中山縣，翠亨孫文，原名德明號逸仙，其後居留日本時易名中山樵，故人以中山先生稱之，誕生，時距太平天國滅亡未遠，其遺老義士，往事傳談，增人感觸。適有甲申，清光緒十年西曆一八八五年，安南之役，戰爭結果，割地以和，凡屬血氣，莫不衝冠。孫先生以爲澈底救國，非革命不足以自存。由是以顛覆清廷爲己任，以學堂爲鼓吹之地，借醫術爲入世之媒，習醫於廣州博濟醫學校，翌年轉入西醫學校 The College of medicine for Chinese 每於課餘，日以提倡排滿爲事。與里人陸皓東，歸善，現改名惠陽縣，鄭士良，新會陳少白諸公深相結納。迨畢業，先後在澳門、廣州設有中西藥局、東西藥房，陽則懸壺濟世，實則從事革命之聯絡。如是數年，門徑既通，端倪略備，然以爲革命非在一隅，必全國底定，方克告成，故須調查各省情形，然後方能着手，遂往遊平津，以窺清廷之虛實，深入武漢，以觀長江之形勢。未幾中日戰起，孫先生以爲千載一時，乃急爲革命之進行。

立 黨

太平洋中之夏威夷羣島，華人稱之爲檀香山。僑於斯者約四萬，實爲孫先生少時舊遊之地。其兄

眉，字德彰，號壽屏，在夏威夷羣島中之茂宜埠經營畜牧垂二十年，所業發達，有牛千頭，他物稱是，土人尊之爲茂宜王。孫先生既急欲舉義，乃逕往檀島，以光復號召，不圖是時僑民風氣未開，人心閉塞，運動數月，贊成者仍屬寥寥。孫先生以爲革命乃重大之事，須立志犧牲，非尋常會社，署名附和者可比，必須鄭重宣誓，矢信矢忠，有始有卒不可。爰組織一與中會，團結衆志，其誓詞曰：驅除韃虜，恢復中國，創立合衆政府，倘有貳心，神明鑒察。其宣言及章程十條多見於各書，從略。雖爲秘密團體，然手號口號均事簡單，不若洪門之繁碎。所有入會儀式，極爲文明，只舉一左手，當衆宣讀誓詞而已。又非如白蓮、八卦、天理、哥老、三合諸會黨，崇奉神權，舉行種種拜跪詰問也。當時加入該會者爲李昌、何寬、劉祥、李祿、鍾木賢、鍾以、謝萬歡、李潤貴、李光輝、鄒德明、何旱、陳南、李杞、侯艾泉、梁亨、黃華恢、鄧蔭南、劉青、曹彩、黃亮、鄭金、程蔚南、宋居仁等。其第一次會議假座於卑涉銀行經理何寬廬所，會議結果，舉孫先生爲會長，黃華恢爲司庫，李昌等爲董事，會所設於華人消防所二樓，可容數百人。並募集舉義軍債，規定成功之日，十元償百，百元償千，計出力最大者爲李昌，輸財最鉅者爲鄧蔭南、孫壽屏，蓋人傾家相助，款項有着，清兵又屢爲日本所敗，高麗失、旅順陷、平津岌岌可危。宋躍如函促孫先生歸國，先生乃與鄧蔭南、宋居仁、侯艾泉、李杞、何旱、陳南及歐美技師將校數人等首途返粵。

籌備

乙未孟春，船抵香港，孫先生與陸皓東、鄭士良、陳少白、黃詠觴、楊衢雲、謝纘泰諸人策劃進

行。旋組織幹部於士丹頓街十三號，名曰乾亨行（此名爲黃詠觴所命，以爲奉行天命，其道乃亨，黃氏之父係香港議政局議員，爲人慷慨好施，且信之篤，捐助軍費甚鉅。）以爲籌商之所。時有香港議政局員何啓，爲畢業英國法律之老前輩，深痛恨滿清政治之腐敗，常思改革，每將政見在中西報紙發表，名重一時，因爲地位，故不欲公然列名黨籍，只允暗助，然所有重大設計畫，如開議院，立學校，築鐵路，廣航務，舉百業，設警察，整軍備，理財政，與報館等多出其手。德臣西報記者黎德士 Thomas H. Raid 士蔑西報記者鄧勳 Chesney Daneau 力任宣傳，常在該二報攻擊清廷不遺餘力。當時所擬之英文對外宣言，亦由黎德及英人高文 T. Cowen 起草，由何修訂。所有各事多由鄧蔭南、楊衢雲、黃詠觴、陳少白主持。其後乾亨行因外間知者漸衆，自行取消。廣州方面則在城內雙門底，現改名永漢路，王家巷王氏書舍設立機關，表面以研究農學掩人耳目，故以農學會爲名。又名雲岡別墅。一時官紳冠蓋往來，絕不疑及此爲革命總機關也。而實則藉此秘密聯絡會黨軍隊。孫先生除親往北江香山等處接洽發動者外，且時往來粵港之間，慘淡經營已逾半載。孫先生自主持農學會機關外，另在鹹蝦欄組織一機關，由陸皓東常駐於此，籌備既妥，乃定發難。

佈置

初，孫先生之謀克復廣州也，其計畫以發難之人貴精不貴多，人多則倚賴而莫敢先，且易洩漏，事敗多由於此。當太平天國時，劉麗川以七人取上海，今廣州防兵之衆，城垣之大，雖不可以上海同日而語，然以只有敢死者百人，奮勇首義，則事便可濟。蓋是時廣州之重要衙署不外將軍、都統、總

督、巡撫、水提等六七處，雖爲軍事機關，第承平日久，兵駐左右，有名無實，絕不防衛，只有衙役數人把守而已。孫先生擬以五人爲一隊，佩足長短鎗械及炸彈，進攻一署，直入署後官眷之房，將其長官或誅或執，如是全城已無發號施令之人，尙恐有城外兵隊聞變入援，則擇最重要之街道，如雙門底，惠愛街二處伏於店鋪兩旁以寶壠掩護，伺其來突發槍擲彈擊之，援兵不知虛實，突遭迎頭痛擊，必不敢前。猶慮其由橫街小巷經過，則豫先將此等道路轟炸，則兩傍鋪屋傾塌粵垣街道濶僅數尺，鋪砌白石，投以炸彈卽易爆炸。磚瓦堆塞，援兵必不能過，擔任握守重要街道之敢死隊須二三十人，便足，西門歸德門二處城樓則以二三十人佔領，以延城外響應者入，圍攻旗界又以一二十人，與進攻衙署任務已完之隊分頭放火爲號，且壯聲勢，如此則大事成矣。孫先生以此計畫與同志商，多以爲人少力薄，偶有蹉跎，同歸於盡，冒險太甚，贊成者只得三數人，孫先生以同意者少，乃將內起外應之計改爲分道攻城之策焉。計定分頭前往民團、會黨接洽，其慕義而起者有順德一路，香山一路，北江一路，屆時會齊於羊城。然人數既衆，駐地難覓，可慮者一；埋城之後，其有以舉事告知親友戒備者，則頃刻全城徧知，消息既漏，事敗隨之，可慮者二；且城市驟增數千新面之人，令人驚駭，當時雖未有警察之設，然防營亦有緝捕之權，倘被其先行發手，則事全敗，可慮者三。孫先生爲策萬全計，以粵俗崇敬祖先，重陽之日舉行省墓，名鄉大族，其子孫千數百人不惜遠道結隊僱船大書某族省墓燈籠，齊赴廣州而拜祭其祖墳焉。是日新來之人雖衆，而兵役無疑及之者，爰利用是日，命各路隊伍限九月八日僑作省墓，用船運至珠江，停泊河面，固可省覓地駐紮，又免軍士上岸洩漏消息，但河流湍漫，風雨驟至，則舟行遲滯，延誤師期，故特調常傳之輪船數艘前往拖帶，猶恐輪機損壞，有一二路

及期未至，則兵力單薄，難以制勝。然粵城附近有一龍眼洞，其鄉民勇猛善戰，派人運動即允響應。此路遵陸而行，俄頃可至，不虞遲滯。但慮廣州富甲華夏，街道繁華，觸目皆是，干戈既逞，隊伍中保無有點者，諗知巨肆大廈情形，乘機搶掠，如是不獨妨害軍機，驚擾閭閻，抑見輕外人，實爲革命軍前途一大障礙。孫先生計慮及此，擬將省內所部各路擔任佔領各重要機關及旗界，省垣底定則調守要隘及徇末克各地，另在香港招募不諳廣州語言及情形之潮人三千，來省保護各街道，定期初八晚分乘各夜船入粵，兵力既厚益以義憤，理無不克。然是時粵垣統計八旗綠營及各種營勇，尚有數千，萬一出而抗拒，兵刃既接，死傷自然不少，乃運動軍紀素嚴而善戰之安勇一部，督轅親軍什長胡鳳璋，原名廣順等亦有通，屆時反正，省河兵艦中之最巨者爲鎮濤安瀾二艦，鎮濤管帶，現稱艦長，孫文學說有志成章誤作統領，爲黨人程奎光，香山人程璧光之胞弟，自然響應，其餘小艦不成問題，海陸軍既有附從，即有反抗亦無能爲。至於軍械，除各路自携赴戰外，另在香港購買長短槍枝混作貨物，先行附寄廣州雙門底聖教書樓，轉交各處，又在河南洲頭組織一製造炸彈處，製成不少。由美國化學師奇列所製革命軍旗，則照陸皓東所擬青天白日旗製成多面。發難時以紅帶爲標識，口號定爲「除暴安民」，至鹹蝦欄一機關則專爲接洽各部及貯藏軍械之所。佈置既定，乃派劉裕統率北江一路，陳錦勝統率順德一路，李杞侯艾泉統率香山一路，麥某（佚其名）統率龍眼洞一路，楊衢雲統率香港一路，吳子才則擔任潮汕方面響應，以牽制嶺東清兵。各路依期會齊，集中粵垣候命。北江一路劉裕在英德出發時爲安勇管帶劉居德所害，所部數百人亦散，屆時只有琶江一小部到省。初九早，香港各夜船黎明抵步，其隊伍紛紛上陸，並將所附軍械七箱取出，響號一聲與北江、順德、香山各路向東南西三

方面進城，龍眼洞一部向北門入城，晨早各城門既啓各部衝鋒直進，如入無人之境，自無難事。各城門非得上峯令不得擅閉，是時又無電話，各衙署倉卒無由知變。縱或街坊聞變，將街闔關閉，然已豫備洋斧炸彈劈炸，亦不足阻，如此籌畫周詳，未有不成功之理，詎知竟有出人意料之外者。

失 敗

先是黨人以廣州佈置停妥，應舉定一總統，當時未有總統名詞只稱伯理璽天德，以總掣一切，發號施令。乃於八月廿二日，一說九月初，舉行會議，討論此事，屆時僉議此次一切運動成自孫先生一人之手，總統重位，匪伊異人，當自然屬諸先生身上，當場一致通過。遂向孫先生握手道賀。孫先生既獲選，擬即往廣州行事，不再到香港，將香港方面之軍械、財政、軍隊盡交楊衢雲負責辦理。不意楊衢雲既握有此權，逾日對孫先生說：「在廣州既負此軍事重責，又兼任總統，未免太勞，不如將總統地位讓我，俟大局平定再行交回。」孫先生忽聞楊言，知事情中變，乃與鄭士良，陳少白密商，士良聽畢大怒，以此等人懷私害公，非去之不可，本人自任對付以絕後患。少白謂：「革命未成，先生內訌，最爲危險，吾人在省發難，事成則大權在我，再行推舉總統亦無問題，如失敗則無論何人做總統並無關係。」孫先生以少白之說爲然。是晚重開會議，把名義上總統讓與衢雲。翌日，即返廣州辦理一切。衢雲膽汁極少，既以要挾得總統名義，乃在港先編一小隊，名爲總統衛隊。是時定章凡領隊之人，除先發餉項外，另給以時表一枚，藉知時刻。手鎗一枝，以資護衛。衢雲對於衛隊各人與領隊同一待遇，各人領得手鎗後在僻靜之銅鑼灣一帶，將其試驗，領隊所領有良有窳，而衛隊所領，則盡精

良。領隊各人以衢雲立心太偏，要求更換，否則初八晚不帶同兵士落船上省。詎屆時衢雲不能將鎗改換，故各領隊竟不允行。然是時孫先生在廣州不知此中情形，所調各路隊伍均已如期到齊，集中候命，海陸軍亦豫備響應，專候香港一路到來，即行舉事。初九天尚未明，軍隊首領、民團首領、會黨首領抖擻精神到總機關討取命令口號，注意港船入口，詎抵步時，毫無影子，各路大爲詫異，未幾孫先生匆匆至，將楊衢雲發來電文謂港部須改遲二日方能出發，與衆人商量，少白謂期屆而事不能舉，風聲自必洩漏，況遲二日，港部未知能否到來，改期發動，一定失敗，不如暫將各部解散，俟機而起。孫先生以爲然，遂將款項分給各部打發回去，一面電知衢雲，止港部勿上，以待後命。由是經年籌畫，盡付洪濤。

有朱淇號菘菘者，本清諸生，後慕義加入與中會，頗爲努力，乃得參豫機要。其兄湘，號甦生，清舉人，主持西關清平局事，歲入以萬計。自初九日舉義不成，朱湘恐爲其弟淇株連，乃迫弟淇將黨中秘密說出，使局勇代爲自首於省河緝捕統帶李家焯，不特可以保全功名富貴，且可將功贖罪。先是香港總督以吳子才等運動隊伍入粵起事，微有所聞，恐於英國商務有不利，而議政局議員韋玉號寶山，香山人承辦圍姓賭博，亦恐戰事發生大受損失，將所聞電知粵督譚鍾麟，請其戒備，譚以電文未有指明何人所爲，無從辦理，李家焯亦得諸道路所傳孫文起事，以職責所關，稟知譚鍾麟，譚以孫文時爲教會中人，無舉義憑據，萬一辦理錯誤，被其反噬，着李家焯不可鹵莽從事，故李家焯於初九日祇派人監視孫先生行動，不敢逮捕。迨得朱淇將黨中秘密自首，遂再稟報譚鍾麟，譚以既探得實事，派李家焯率千總鄧惠良，往雙門底王氏書舍及鹹蝦欄張公館二處逮捕陸皓東等五人。

楊衢雲接孫先生電止進兵，本應遵照辦理，然以軍械七箱經已下船，是日爲星期日，港例不能起貨，違則處罰，恐罰時所藏軍械洩露，故於初十晚仍使朱貴全、丘泗帶數百人附保安輪入粵。翌晨，登岸被李家焯豫早派隊將領隊朱貴全、丘泗及兵士四十餘人捕去，其後登者見先登已被捕盡將符號毀去得免。使衢雲當日得電將軍械即行起回，雖違例起貨所罰幾何，即恐洩露被累亦可棄之，何必明知所部到省時無人響應斷送同黨於清吏之手，況衢雲不親督率以求一逞，使人而代，用意殊不可解。總之楊若能於初八晚率隊上省，則初九晨即能發難，而無初十日陸皓東等五人被捕之事，更無十一日朱丘等四十餘人被捕之事，楊之所以貽誤軍情者，實由於握有孫先生所交付香港軍械財政軍隊各權後，便生覬覦總統之心，既得有總統名義，遂另編衛隊，所發槍械又有所偏，致帶隊者不允上省，鑄成大錯。楊以爭權一念之私，致陷革命垂成之局，實爲失敗最重要之原因。陸皓東、朱貴全、丘泗三烈士既被捕後，旋於九月二十一日遇害。鎮濤艦管帶程奎光亦爲清吏查悉，將其扣留查辦，幸爲同袍四營將力保得以不死，暫留南海縣羈所，延致戊戌，清光緒二十四年，西曆一八八八年病死獄中。坊間各書所載在營務處受軍棍六百死，不實。其餘被通緝者十餘人。

脫 險

事既失敗，李家焯派人到香港澳門各輪船碼頭嚴密搜查，伺孫先生落船時拘捕。時鐵路未設，三水江門又未通商，無輪船往港，只廣州有船開往香港澳門而已，嚴密守此，孫先生何能遠遁。然孫先生早已計及，於初十日，孫文學說第八章有志竟成云：三日尚在城內係誤記，竟乘常備小輪，由廣州

經順德而至香山之唐家灣，船行時司機以不諳水道有難色，孫先生曰：「去！吾助汝。」蓋孫先生平日對於粵省地理河道深淺留心研究，自信航綫無誤也。當事敗，孫先生未離廣州時，李家焯派人偵查其住址行踪，至其所寓之河南岐與里街口，有一輿夫在，問孫醫生是否居此，輿夫以來者非善類，知非好意，且受孫先生惠，詭言此間只有尹醫生，並無孫醫生，偵者乃去。初九日爲黃毓初牧師譙會，孫先生與區鳳墀赴宴，道中覓見李家焯派來之探勇，鳳墀詭曰：「何今日所遇營勇之多耶？」孫先生曰：「此來偵吾之踪也。」鳳墀曰：「何故？」孫先生曰：「道路皆云孫文學事，汝未知耶？」李部探勇以未得捕人命，又爲孫先生所識出，相望而去。然孫先生談笑自若，旁若無人，亦可見孫先生膽畧過人也。孫先生船抵唐家灣後，轉乘坐肩輿赴澳門，再搭船往香港。時鄭士良、鄧蔭南、陳少白諸公經已先行到港，彼此會面後，共商後事。但香港能否居留爲第一要着，必先定，方能着手。孫先生乃往一英國顧問律師達尼師 Mr. Denies 問以政治犯能否居留此地，律師謂此事在香港是初見，政府能否容留未有一定，視港督之意向如辦理，但宜先行離開爲妙，免致被其驅逐爲佳。孫先生乃與士良、少白二人乘日本郵船廣島丸赴橫濱。（黨史會庫藏毛筆原稿）

是役史實均根據孫中山先生所談，及當日親豫其事諸同志所述，編成，復經陳少白先生審核。

慕堂附識

二、乙未廣州之役

鄒魯

紀元前十七年九月九日，總理學義廣州，事敗，陸皓東等死焉，是爲乙未廣州之役。

前此一年，中日戰事發生，總理以時勢可乘，赴檀香山、美洲創立興中會。時總理有兄德彰，在

檀島經營牧畜業，總理任依之，以光復號召於僑民，並籌募學義兵債。時適清兵屢敗，高麗既失，旅順、威海衛繼陷，京、津亦岌岌可危，清廷腐敗漸露，人心憤激；上海同志宋躍如函促總理歸，總理乃偕鄧蔭南、宋居仁、侯艾泉、李杞、何旱、陳南及歐美技師將校數人歸國。於己未孟春抵香港，與陸皓東、鄭士良、陳少白、黃詠觴、楊衢雲、謝纘泰諸人，策劃進行，欲襲廣州以爲根據。先組乾亨行於香港士丹頓街，以爲幹部。助之者有香港議政局員何啓，德臣西報記者黎德，士蔑西報記者鄧勳。除黨人鄧蔭南、楊雲衢、黃詠觴、陳少白等留港贊襄幹部事務外；陸皓東、鄭士良、並歐美技師將校數人，則來粵組農學會於雙門底之王氏書舍，爲革命機關；總理則往來於粵港之間，籌劃大計。時清廷戰敗，割地賠款，弱點暴露，民憤日興，因亟謀聯絡會黨軍隊以舉事。

當中日戰起，兩廣總督李瀚章廣招軍隊，戰停，乃遣散四分之三，此等遣散軍隊，多流爲盜賊，即留者亦憤懣不平，咸謂欲解散則全體解散，欲留用則全體留用，惟當局充耳不聞；吾黨於是起而運動，冀收爲己用，各軍士皆欣然聽命，願效死力，由是吾黨之武力略具矣。

時正巡防隊肇事，棄其軍服，四出劫掠，百姓憤極，起而合捕之，囚其爲首若干人於某會館；豈知巡防局員，率衆而出，撲攻某會館，既將被囚諸人一律釋放，並將某會館劫掠一空；於是居民特開會議，議決以代表一千人赴訴於巡撫衙門；當事者斥爲犯上作亂，下領袖代表於獄，餘人悉被驅散。於是民怨日深，而投身於與中會者日衆。時兩廣總督李瀚章，爲李鴻章之弟，在粵桂兩省內，創行一種新例，凡官場之在任或新補缺者，均須納費若干於督署，官吏既多此額外之費，勢不得不取償於百姓，是又一剝奪民脂民膏之事。且中國官場，每逢誕辰，其僚屬必集資以獻，時兩廣官場，以值李督

生日，贖金至一百萬兩以充壽禮，此一百萬兩者，無非以誘嚇兼施、笑啼並作之法，取於人民之較富者；而同時督署中，又有出賣科第，私通關節等事，每名定費二千兩；因此而富者怨，貧者憤，學者尤不能平。凡此諸種，皆足以增進與中會勢力，而促吾黨之起事者矣。與中會於廣州突舉義旗，佔據省城之計劃，由是而決定。

初，總理之意，以爲克復廣州，發難之人，貴精而不貴多，昔太平天國劉麗川以七人而取上海，今廣州雖不能與昔之上海比，然若得敢死者百人，則事便可濟。蓋當日城中重要衙署，實僅都統、總督、巡撫、水提等數處，雖皆各有武備，第以承平日久，防衛早弛，擬以五人爲一隊，配備槍械炸彈，由府署後攻入官眷住房，將其長官或誅或執，使全城無發號施令之人；更以同志預伏城中衝要處，倘城外兵隊聞變入援，卽於要路劫擊之，援軍不知虛實，必不敢前；更將橫街小巷舖屋轟塌，使諸援軍通行不便。如是，以二十人任進攻衙署，二三十人伏衝要以禦援軍，二三十人圍攻旗界，任務已完之際，則分頭放火，以壯聲勢，事無不成者。惟諸同志均以爲人少力薄，冒險太甚，結果乃將「外起內應」之計，改爲「分道攻城」之策，約定日期，使各地民團會黨，分順德、香山、北江三路，會集羊城，同時舉事。惟有可慮者，則以人數衆多，驟集城中，不僅住地難覓，且難保不招防營緝捕者之疑，倘稍有不慎，消息外泄，則事敗矣。爲策萬全計，乃選定於重陽日舉事，蓋粵有重陽掃墓之俗，四鄉大族子孫千數百人多有遠道結隊來省拜掃祖塋者，此日聚各地黨人於城中，可不致招府署之疑。舉事之際不特須極秘密，使倉卒不及備，且須力主鎮靜，因於汕頭及西江沿岸，招募兩軍，同時向廣州進逼，蓋以汕頭及沿江之人，與廣州有主客之分，汕頭在廣州之東，雖相距僅一百八十英里，

然語言不同，與土人不相習，用以進取，無牽率之慮，可一意以爭勝利；萬一他軍中途變計，相率潰散，此軍因來自外縣，踪跡易顯，不能存身廣州，凡此皆所以逼其進取，爲戰略上不得已之作用。

斯時，駐紮粵垣之八旗綠營及各營勇，其數在萬人以上，倘出而抗拒，死傷自然難免，乃復運動軍紀素嚴而善戰之安勇一部，使屆時反正。時省河兵艦中之最巨者爲鎮濤安瀾二艦，鎮濤管帶程奎光，卽程壁光之胞弟，保本黨黨員，響應自不成問題。其時於舊有之農學會外，更於東門外鹹蝦欄張公館，設一分機關，專爲接洽各部及貯藏軍械之所。於河南頭咀，設製造炸彈處，由美化學師奇列負責製出炸彈不少。其旗幟則由陸皓東擬定爲青天白日旗，並以「除暴安良」爲口號，以紅帶纏臂爲暗號。

部署既定，乃派劉裕統率北江一路，陳錦順統率順德一路，李杞、侯艾泉統率香山一路，麥某（佚名）統率龍眼洞一路，楊衢雲統率香港一路，吳子才則擔任潮汕方面響應，以牽制嶺東清兵。除潮汕一路外，各路均定九日晨集中粵垣候命。總理以布置已定，乃親上省調度，將香港之軍械、財政人員，一切交楊衢雲處理，詎楊已得權，既懷私意，又不公平，以致內部發生問題，軍械人員不能依期到省。

八日，除香港一路外，餘各路人員均已集中粵垣，九日黎明，軍隊首領，民團首領，會黨首領，均集中總機關討取命令口號，準備大舉進攻，惟香港一路終未到，正詫異間，總理持楊衢雲電來，謂港部須改遲二日，方能出發，衆大驚怪，乃卽聚議辦法。陳少白以爲期屆而事不能舉，事必外泄，而二日後港部能否卽來尙未可知，冒昧發動恐遭失敗，不如暫將各部遣回，俟再調度方行發動。於是乃安整各部，並電楊衢雲阻港部勿來。

時有黨員朱淇，本清諸生，慕義入興中會，工作頗爲努力，乃得參預機要。其兄湘，清舉人，主持西關清平局事。九日舉義不成，朱湘恐爲其弟株累，乃迫使自首於省河緝捕統帶李家焯前，將總理率黨人舉義情形，盡爲陳報。先是，香港總督以吳子才等運械入粵事，微有所聞，電知粵督譚鍾麟，請爲戒備，譚以電文未明指何人，無從查辦，而李家焯亦以道路傳聞總理舉事之言稟，譚初以總理爲教會中人，尙貿然拘捕而無憑證，將反爲所噬，故僅由李家焯派人監視總理工行；及得朱淇自首，乃大驚，派李率千總鄧惠良大搜黨人於雙門底王家祠，並鹹魚欄張公館各機關，先後捕去陸皓東等五人。

楊衢雲雖接總理阻止來省電，然以軍械七箱，已裝泰安輪運省，若起回又恐敗露，仍使朱貴全、丘四等於初十晚帶數百人附泰安輸入粵，李家焯早派人預伏，抵岸，先登者四十餘人被捕去，後登諸人盡將符號毀棄，始得免。當陸皓東被捕提訊時，直認革命不諱，雖疊受非刑，亦不供出同黨，只索紙筆書供詞曰：

吾姓陸名中桂，號皓東，香山翠微鄉人，年二十九歲。向居外處，今始返粵。與同鄉孫文同憤異族政府之腐敗專制，官吏之貪污庸懦，外人之陰謀窺伺，憑弔中原，荆榛滿目，每一念及，真不知涕淚之何從也。居滬多年，碌碌無所就，乃由滬返粵，恰遇孫君客寓過訪，遠別故人，風雨連床，暢談竟夕，吾方以外患之日迫，欲治其標，孫則主滿仇之必報，思治其本，連日辯駁，宗旨遂定，此爲孫君與吾倡行排滿之始。蓋務求驚醒黃魂，光復漢族。無奈貪官污吏，劣紳腐儒，颯顏鮮恥，甘心事仇，不曰本朝深仁厚澤，卽曰我輩踐土食毛；詎知滿清以建州賊種，入主中國，奪我土地，殺我祖宗，據

我子女玉帛，試思誰食誰之毛？誰踐誰之土？揚州十日，嘉定三屠，與夫兩王入粵，殘殺我漢人之歷史尤多，聞而知之，而謂此爲恩澤乎？要知今日非廢滅滿清，決不足以光復漢族，非誅除漢奸，又不足以廢滅滿清。故吾等尤欲誅一二狗官，以爲我漢人當頭一棒，今事雖不成，此心甚慰。但我可殺，而繼我而起者不可盡殺，公羊既歿，九世含冤，異人歸楚，吾說自驗，吾言盡矣，請速行刑。

當事敗時，李家焯遣人嚴搜赴香港澳門之各輪碼頭，伺捕總理。而總理乃乘所備拖帶軍隊來省之小輪，由廣州經順德至香山之唐家灣。行前，司機不諳水道，有難色，總理乃親自指引航線，卒能安抵目的地。當總理未離廣州時，李家焯遣人偵其行跡，至其所寓之河南岐輿里，詢街口輿夫，孫醫士是否寓此，輿夫平素受總理惠，且知問者來意不善，乃詭言，此間只有尹醫士，偵者乃去。初九日總理與區鳳墀、黃毓初牧師宴，途遇李家焯所遣探勇，鳳墀詔曰：「何今日所遇營勇之多耶？」總理曰：「來偵吾行跡也。」鳳墀曰：「何故？」總理曰：「道路皆云孫文學事，汝未知耶？」李部探勇以未得捕人之命，又爲總理所道破，相顧而去。總理談笑自若，旁若無人，亦可見總理膽略之過人也。總理抵唐家灣後，乘肩輿赴澳門，再搭輪往香港，時鄭士良、鄧蔭南、陳少白諸人，已先行抵港，共商後事，然香港能否居留，實爲先決要件。總理乃詣英國顧問律師達尼師處，以政治犯能否居留此地爲問，律師謂此事在香港尙屬創見，能否容留，當依港督之意辦理。但以先行離去爲宜，免致被其驅逐。總理乃與士良少白同乘日輪廣島丸赴橫濱。

總理以返國無期，乃斷髮易裝，重遊檀島，推廣黨務，而士良則歸國收拾餘衆，布置一切，以謀再舉，少白則留日本，以考察日本國情。

此次舉事，遭清吏破獲後，並懸紅緝捕，其文於下：

欽命廣東提刑按察使兼管全省驛傳事務加三級記錄一次張爲懸賞購匪事：照得土匪糾結夥黨，暗運軍火，約期在省城舉事一案，當經拿獲匪犯陸皓東等多名審辦。惟尚有首要各匪孫文等，在逃未獲，亟宜懸賞緝拿，合行出示曉諭。爲此示諭各屬平民人等知悉：爾等如能拿獲開賞格之各匪解案，一經訊明定奪，卽如數給與花紅銀兩，銀封存庫，犯到卽給賞，勿懷疑觀望。至此外被誘匪徒，准其改過自新，免予深究。如能拿獲後開首要各犯解案，仍一律給賞，各宜凜遵勿違，特示。

計 開

孫文卽逸仙，香山縣東鄉翠微人，額角不寬，年約二十九歲，花紅銀一千元。

夏亞伯，新會縣人，肥矮面微黃，年約四十歲，花紅銀一百元。

李亞舉，香山縣隆都鄉藍下村人，身高眼大，髮多黑，年約五十三歲，花紅銀二百元。

李芝南，南海縣佛山人，年約三四十歲，花紅銀二百元。

楊衢雲，香山縣人，本籍福建，右手共缺三指，年約三十九歲，花紅銀一百元。

劉秉祥，清遠縣人，身高，年約三十歲，花紅銀二百元。

朱浩清，清遠縣人，年約二十七八，花紅銀二百元。

陳少白卽夔石，新會縣外海人，年約二十八九歲，花紅銀一百元。

王質甫，江西人，身中面白，年約三十七八歲，花紅銀二百元。

湯亞才，花縣人，身高微麻，年約四十歲，花紅銀三百元。
吳子才，潮州人，身高額窄，年約四十歲，花紅銀二百元。

莫亨，順德人，身矮，年約二十五六歲，花紅銀一百元。

陳漢州，南海縣西樵鄉人，身胖微麻，年約三十二三歲，花紅銀二百元。

侯艾泉，香山縣隆都鄉人，身高瘦，髮禿，年約五十歲，花紅銀二百元。

魏友琴，歸善縣南真村人，面圓有鬚，年約三十七八歲，花紅銀二百元。

黃麗彬，清遠縣人，矮瘦年約三十四五歲，花紅銀一百元。

光緒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示

南、番兩縣告示

現有黨匪，名曰孫文。結有匪黨，曰楊衢雲。起義謀叛，擾亂省城。分遣黨羽，到處誘人。借名招勇，煽惑愚民。每人每月，十塊洋錢。鄉愚貪利，應募紛紛。數日之前，聽得風聲。嚴密查訪，派撥防營。果獲匪犯，朱丘陸程。經衆指證，供出反情。紅帶爲記，口號分明。鎗械旗幟，搜出爲憑。謀反叛逆，律有明刑。甘心從賊，厥罪維均。嚴拿重辦，決不從輕。城廂內外，兵勇如林。搜捕亂黨，決不饒人。惟彼鄉愚，想充勇丁。不知禍害，貪利忘身。一時迷惑，慨予施恩。丟去紅帶，及早逃奔。回歸鄉里，安分偷生。免遭擒獲，身首兩分。特此告示，剴切簡明。去逆效順，其各凜遵。

此次學義，大吏恐清廷處分，匿不報。粵京官入奏清廷，十月十六廷諭將首犯迅速捕拿，粵督譚鍾麟懼，乃飾辭奏於下：

奏爲覆陳九月間廣州拿獲土匪情形奏摺仰祈聖鑒事：竊臣准軍機大臣字寄：「光緒二十一年十月十六日奉上諭『有人奏廣東盜風日熾，請飭嚴緝一摺。據稱九月間香港保安輪船抵省，附有土匪四百餘名，潛謀不軌，經千總鄧惠良等探悉前往截捕，僅獲四十餘人，訊據供稱爲首孫文、楊衢雲，共約有四五萬人潛來省城，尅期起事。現在孫、楊首逆遠颺，黨類尙多，竊恐釀成巨患等語。著嚴密訪查，務將首犯迅速捕拏，以期消患未萌等因，欽此』遵旨寄信前來。」臣查粵俗好謠，每因小故，轉相附會，張大其詞，以搖惑人心，羣不逞之徒，乘機撞騙掠奪以取利，此他省所未有也。本年九月初，廣州謠傳高州、惠州匪徒擊散後，咸集香港，衆四五萬，將攻省城，人言藉藉，府縣營弁紛紛面稟。臣謂此等匪徒一擊即散，首匪已誅，尙何能爲？高州距香港千里，惠州亦數百里，萬衆持械經過，各州縣關卡無一見者。香港一隅驟增數萬人，何處棲止？每日需米數百石，何人供給？鄉州又不聞有搶掠者，食從何來？此必有匪人欲煽惑居民遷徙，乘機搶奪之事，切宜鎮定，勿涉張皇，但嚴查保甲，稽查奸宄，多購眼線，密訪匪蹤，終當敗露，省城巡防勇丁及城外兵丁，五六千人，尙復何慮？旋據管帶巡勇知縣李家焯率千總鄧惠良等，於初十日在雙門底王家祠拏獲匪夥陸皓東、程懷、程次三名，又於鹹蝦欄屋內拏獲程耀臣、梁榮二名，搜出洋斧一箱，共十五柄。十一日香港泰安輪船搭載四百餘人抵省登岸，李家焯率把總曾瑞璠等往查獲朱桂銓、邱四等四五十名，餘匪聞拏奔竄。經海關稅務司與釐廠委員於輪船起獲紅毛泥桶，內裝小洋鎗二百零五枚，子藥八十餘匣。當飭府縣提把隔別研

訊：據陸皓東香山縣人，與福建人在香港洋行打雜之楊衢雲交好，因聞閩姓廠在省城西關收武會試，閩姓費數百萬，該處爲殷富聚居之區，欲謀規搶，令楊衢雲在港招五百人乘輪來省，孫文在城賃屋三處，分住陸皓東等，經理分給紅帶洋鎗等事，所購洋斧，因西關柵欄堅固，用以劈開柵欄，卽派人把守街口兩頭，拒絕兵勇。云雇商船在河邊等候，搶得洋銀，卽上輪船駛赴香港，本於初九動手，因招人未齊，改爲十二。不料初十日巡勇拏訪破案，孫文卽已潛逃。又提截獲之四十餘名分別審訊，據供皆在香港傭工度日，聞楊衢雲言省城現有招勇，每月給餉十圓，先給盤費附輪到省，各給紅帶一條爲號，不意上岸卽被截住，實係爲招勇而來，並不知別事。反覆推詰，各供如前，復飭營務處覆審無異。臣查此案係孫文、楊衢雲爲首。陸皓東、邱四、朱桂銓知情同謀，潛備軍械，分給紅帶，煽惑愚民，罪無可逭。當於九月二十一日將陸皓東三犯卽行正法，以定人心。仍嚴密購拏孫文、楊衢雲，務獲到案。其不知情各犯，飭府縣分別辦理，謠風頓息，四境晏然。所有辦理此案情形，遵旨據實陳覆，伏乞皇上聖鑒！謹奏。（鄒魯著「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三篇）

貳、第二次起義——惠州之役

一、庚子惠州之役

鄒 魯

紀元前十二年閏八月十五日，義舉惠州。先是總理命史堅如入長江聯絡會黨，命鄭士良在香港設立機關，招待會黨，而長江會黨及兩廣、福建會黨，並合於興中會。庚子五月，總理由日本經港。

不得上岸，即約同志會商於船中，預備在惠州舉事，並交二萬元爲用費。適清廷有排外之舉，假拳黨以自衛，有殺洋人園使館之事發生，因而有八國聯軍之禍。總理以有機可乘，加以助菲律賓委員以利用軍械之事許總理。總理乃命鄭士良入惠州召集同志，以謀發動，而命史堅如入廣州，招集同志以謀響應。籌備將竣，總理乃與外國軍官由新加坡繞道至香港，希圖從此潛入內地，親率健兒組織一有秩序之革命軍以救危亡。不圖中途爲奸人告密，船一抵港，則被香港政府監視。當時日本同志，堅決主張乘夜暗上龍山，疾入內地，出廣東省城，爲迅雷不及掩耳之舉動。總理以此直投肉於飢虎耳，力阻之。總理已不能上岸，乃將惠州發動之責，委之鄭士良，而命楊衢雲、李杞堂、陳少白等留香港爲之接濟。總理則折回日本，轉向上海。上海因唐才常在漢口謀舉義事戒嚴，折回長崎，而渡臺灣，擬由臺灣設法潛渡內地也。時臺灣總督兒玉，頗贊中國之革命，以北方已陷於無政府之狀態，乃飭民政長官後藤，與總理接洽，許以起事之後，可以相助。總理於是擴充原有計劃就地加聘軍官，一面令士良即日發動，並改原定計劃，不直逼省城，而先占領沿海一帶地點，多集黨衆，以候總理，乃進行攻取。

士良先後受總理命，集黨衆於三州田之山寨。總理在外計劃數月，山寨有壯士六百人，因乏糧，寄食同志之家，僅留八十人守山寨。惟近村之民，因迷途誤入寨中者悉留之，以防洩漏，鄉村之民，見其入而不見出，風說因之而起。皆曰：「三州田山寨中，人馬數萬，將謀反。」一時謠傳，傾動全粵。兩廣總督聞之，派水師提督何長清，率虎門防軍四千進深圳，陸路提督鄧萬林，領惠州城防軍，由淡水入鎮隆，以塞三州田之出路。清兵聞黨軍衆，不敢進。然吾軍聲勢雖大，而實力則弱，敵人苟以數千兵直搗山寨，山寨危矣！三州田壯士，既深知敵情，決其不敢驟迫，又以天險可恃，不欲離山

寨，因請於總理，若能以子彈送於廣東某地，先期示約，一氣突出而取之，可操勝算。時總理在臺灣，正與其總督商妥接濟事，乃命即行舉義，直抵廈門，即有接濟。一面命宮崎等電約菲律賓志士，將從前所購三百萬發子彈，急運至廈門。總理令未至山寨，而何長清已移其前隊二百人，駐沙灣，將進橫岡，以取三州田。吾軍偵知之，用先發制人計，於閏月十三日率壯士八十人，乘夜襲沙灣，殺敵四十人，得洋槍四十餘桿，彈丸數箱而回，軍勢大振。黎明，追擊，直迫新安城，遵鄭士良銜總理命，中止進軍，留五百人於山寨，餘則率向廈門出發，然倉卒之間，僅得壯士六百人，槍百餘桿，欲達廈門，嫌力過薄，乃號召平山、龍岡二處，募得兵士千餘人，無軍械者代以戈矛，直向鎮隆前進。清副將杜鳳梧，將兵出佛子坳，扼險以迎吾軍。吾軍持矛者居先，持洋鎗者分左右兩隊，匍匐上山，至敵兵之兩翼，而來擊之。敵大驚潰，吾軍乘勝追之，殺傷甚衆，生擒杜鳳梧以下數十人，奪洋鎗七百餘桿，子彈五萬發，馬十二頭，士氣大振。士良又嚴禁兵士掠奪，沿途居民，咸箪食壺漿以迎，有志之士，來投者，日以數十百計，一時兵士增至五六千人。適同志有自惠州來者，謂當博羅城未起義時，清兵相繼而來，已至五六千人之多，提督劉邦盛、馬維騏、莫善積統之。鄭潤材、劉永福，亦不日至。若敵兵取齊，當有二萬之衆。士良知衆寡不敵，迫不及待，率隊向永湖進，途中遇敵，且戰且前，夜抵永湖駐焉。此沙灣戰後之第五日也。第六日又自永湖拔隊進行，忽遇清提督劉萬兵，兵數與我軍等，而軍裝則比我軍優，我軍猛勇進攻，逾時，敵軍大敗，逃回惠州城者有之，向淡水者有之，向白花芒者有之，提督劉盛，亦受重傷。我軍四出追擊，得槍五六百桿，子彈數萬顆，馬三十餘頭，生擒敵兵百餘人，皆翦去其辮髮，用爲軍役。整隊向白花芒前進，天明而至，不見敵人，而村民踴躍

歡迎來投者五六千人，合計得一萬餘人，整糧餉以備遠征，此沙灣戰後之第七日也。翌日，黎明而起，向廈門進軍。途間亦不見敵，惟人多冗雜，紀律不修，以故行程甚緩。而沿途村落屋宇甚少，吾軍無所容足，乃張天幕以宿，以第十日抵崩岡圩。次日黎明，沿河駐有敵軍，吾軍據崩岡圩爲營壘，布陣接戰，敵軍之應戰者七千餘人，相持不下。入夜，吾軍出小隊，襲擊敵壘，自夜達旦，敵軍稍退却，吾軍搏之，苦戰數時，敵軍遂敗走。日入，吾軍收據，復入橫岡，爲進兵之準備，然以子彈不足，且目的地在廈門，因不能擊敵軍。十四日至三多祝，十五日四處響應者甚多，前後約一萬餘人。是日編置隊伍，大備糧食。蓋自三多祝至梅林之間，四五日，無大村落可購糧食也。十六日晚抵白沙，十七日之朝即得日人山田良政自香港齎總理命至。曰：「政情忽變，外援難期，卽至廈門，恐無接濟，軍中之事，仰司令自決進止。」蓋菲律賓濱子彈，因交涉不得法，不能送至廈門。而日本政府更換新內閣，總理伊藤氏，對中國方針，與前內閣大異，乃禁制臺灣總督，不許與中國革命黨接洽，又禁武器出口，及禁日本軍官投效革命軍，而總理濟渡計劃爲之破壞也。山田到土良軍中時已在起事後三十餘日矣。土良連戰月餘，彈藥已盡，而合集之衆，已有萬餘，渴望幹部軍官及武器之至甚切，而忽得山田所報消息，遂令解散，而率其原有之數百人，間道出香港。山田後以失路爲清兵所擒，被害，惜哉！其後楊雲衢爲清吏賈兇，在香港刺殺。土良以疾終，痛已。當土良之在惠州苦戰也，史堅如在廣州屢謀響應，皆不得當，遂決意自行用炸藥攻燬兩廣總督德壽之署而殲之，因而有史堅如炸德壽事。茲附清吏關於此役之奏文於下：

奏報惠匪剿平摺

廣東巡撫兼兩廣總督臣德壽跪奏，爲廣東惠州會匪被外匪勾結起事，派營剿辦

獲勝，並仍飭搜捕餘匪情形，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照惠州會匪肆擾，欽奉電旨垂詢，奴才將康、孫各逆勾結土匪起事及咨飭水陸各軍剿辦情形於閏八月十八日先行電奏。二十三日欽奉電旨：「此起土匪仍著督飭何長清等各營，合力痛剿，迅速撲滅，毋任蔓延，欽此。」欽遵嚴督剿辦。嗣據該文武先後稟報屢次接仗獲勝，大股匪類，業已撲滅等情，續經奴才於九月初七日電奏。十一日欽奉電旨：「惠州土匪辦理，尚爲迅速，仍著嚴飭搜捕，毋留餘孽，欽此。」又經恭錄轉行，並嚴催各營，欽遵辦理在案。茲將該土匪勾結起事，及副營剿辦詳細情形，謹繕晰陳之：查贛東惠州府屬民情強悍，聚眾拜會，械鬥搶擄，習爲故常。近海之歸善、海豐等縣，尤多洋盜、鹽梟，以故嘯聚甚易，動輒滋事。卽歸善一屬，十餘年來，稔山會匪黃亞春，烟墩會匪黃狂成，拒敵官軍，搶劫墟市，屢經派營剿散，迄未淨絕根株。本年閏八月初間，奴才訪聞歸善縣屬三州田地方，有孫、康逆黨勾結土匪起事，並在外洋私運軍火至隱僻海港，轉入內地，當以逆黨主謀，意圖大舉，實非尋常土匪可比。且查三州田地方，山林深密，路徑迂迴，南抵新安，緊偪九龍租界，西北與東莞縣接壤，北通府縣二城，均可竄出東莞，直達省會。東與海豐毗連，亦係會匪出沒之處，非多派營勇，面面顧到，難期迅速撲滅。爰咨水師提督何長清抽撥新舊靖勇及各臺砲勇兵，足一千五百餘人，先由新安之深圳墟，向北兜截，直搗三州田老巢，防擾租界，復派大小兵輪，在洋面游戈，斷賊接濟。西北一路，派介勇一營，駐紮歸善東莞交界要隘，又派總兵黃金福所統信勇一營，提督刁經明所帶贛安水軍一營，分扼東江水陸，防竄江面。東路爲海豐、陸豐二縣，原派都司吳祥達帶哲勇左勇駐紮，卽飭回顧善，並移潮州信勇一營，填紮海豐，三面兜截，而以惠州府歸善縣二城，爲進兵之路。陸路提督鄧萬林原統哲字中左右三營，練兵正

副兩營，廣殘軍一營，分赴惠州十屬辦理緝捕。在歸善者僅哲勇練兵數哨，一聞匪營，各屬震動，不能抽回。奴才先派補用副將莫善積，管帶喜勇一營，由省馳往會剿，一面咨會鄧萬林添募一營，名曰「立捷軍」，又派北海鎮總兵劉邦盛另募一營，名曰「靜字營」，均由府城直攻巢穴，莫善積喜勇於閏八月初十日馳抵歸善，維時匪黨未齊，猝聞兵到，遂定於十三日豎旗起事，先以數百人猛撲新安沙灣墟，欲擾租界。幸何長清靖勇已抵深圳，乃回攻橫岡，進踞龍岡，喜、哲各勇連次接戰，互有勝負，兇鋒益張，警報同至。奴才以總兵黃金福所統信勇，已撥兩營，分駐東西兩路，因令再帶由府城進剿，並令記名總兵陳維熊帶熊勇兩營俱進，以壯聲援，此奴才添調營勇分投防剿之情形也。逆首孫汝，係處香港，時施詭計，而三洲田匪集則以鄭士良、劉運榮等充偽軍師，蔡景福、陳亞怡等充偽先鋒，何崇飄、黃盲福、黃耀廷等充偽元帥，黃楊充偽副元帥，旗幟偽書大秦國及日月等悖逆字樣。各匪頭纏紅巾，身穿白布鑲紅號衣，於閏八月初八九日聚集，既踞龍岡，四出焚搶，附脅日衆，總兵劉邦盛新募勇成軍，惠州府知府沈傳義募土二百名，委歸善縣縣丞杜鳳梧管帶，二十二日會同喜、哲各軍齊赴前敵，行距城十餘里之平潭地方，賊隊麇至，莫善積奮勇當先，陣斬偽先鋒蔡亞生、陳亞福等，斃匪數十名，正期得手，詎附近匪鄉糾約千餘人，各帶快鎗牌刀，齊來助匪，分路包抄，我軍被困，陣亡勇丁數十人。縣丞杜鳳梧被擄，府縣兩城，同時戒嚴，幸是日都司吳祥達帶哲字左營由海豐來，鄧萬林所招立捷新軍，亦同時抵惠之橫瀝森柏洞團練，適又誘獲偽副元帥黃楊，訊明正法，兵氣稍振。連日匪竄附城之梁化雷公嶺，意圖直出東江，各軍力扼其前，不得上竄，此閏八月二十六日以前歸善匪勢猖獗之情形也，匪既不得竄出江面，乃折而向東，欲與海豐、陸豐股匪聯爲一氣。三多祝者，歸善著名匪

鄉，與海豐交界之要隘也，先派哲勇練兵，預防勾結。二十六日匪攻三多祝相近之黃沙洋，管帶練兵營副將朱義勝，竭力救援，吳祥達亦由間道趕到，而匪已進踞三多祝。二十七日黎明，吳祥達率哲字左營及哲字中右營各哨，並立捷軍，三路進剿，莫善積率喜字營勇援應，匪亦分路拒敵。自辰刻戰至日昃，槍炮齊施，匪不少却。吳祥達持槍血搏，當場殺斃偽軍師劉運榮，偽元帥何崇飄、楊發等多名，匪勢漸覺披靡，遂揮衆掩殺，斃匪五六百名，奪獲旗幟馬匹槍砲無算，救拔縣丞杜鳳梧及被擄婦孺數百人，乘勝克復三多祝、黃沙洋兩處。查驗陣斬匪屍，內有一具係服外洋衣褲，詢之生擒各匪，均指爲偽軍師鄭士良，未知是否確實。同日何長清率隊進攻三洲田，覆其巢穴，搜獲槍枝紅巾等件，餘黨潰散，此閩八月二十七日剿辦歸善會匪獲勝之實在情形也。當歸善匪鴟張之日，海豐縣大樟山聚匪數千；河源和平兩縣，亦有匪千餘人數百人不齊，同時撲城，意欲乘我遑遽之際，逞狡謀，幸海豐先派信勇填紮，又調置碣石鎮總兵莫善積率隊兜剿，匪遂聞風潰散。河源和平兩屬，先派參將石玉山帶廣毅軍策應，閩八月二十五日夜，匪攻河源縣城，經知縣唐鏡沅竭力抵禦，匪退黃沙磚瓦窰。二十七日黎明，石玉山帶隊掩至，縱火圍攻，斬賊首百餘，焚斃無算。和平本駐廣毅軍勇一哨，匪首曾金養率衆焚燒南門城樓，營勇兵團齊出力戰，陣斬匪首曾金養，生擒數十名，匪始潰散，此又惠州各屬會匪應響，各營勇先後獲勝之實在情形也。奴才伏查逆首孫汶以漏網餘兇，游魂海外，乃敢潛回香港，勾結惠州會匪，潛謀不軌，軍火購自外洋，煽誘徧及各屬，豎旗叛逆，先擾逼近租界之沙灣墟，意在挑起中外釁端，從中取事。其兇險詭譎，實與康梁逆黨，勾結長江兩湖會匪，同時作亂情形，遙遙相應。雖幸官軍乘其未定，先已兜截，使各路之匪，不能聯合一氣，歸善之匪，不能竄越一步，然

猶豕突狼奔，橫厲無比，戕殺弁勇，擄捉印官，各路會匪，仍敢同時並舉，雲集響應，罪大惡極，無以逾此。幸仰仗朝廷威福，將士用命，旬日之間，羣凶授首，脅從逐漸解散，地方轉危爲安，城池租界，均未擾及，不致貽外人口實，尤爲始料所不及。其僞軍師僞元帥等，半已伏誅，而首逆孫汝，與同謀之康，梁各黨，初則伏匿港澳，繼聞竄逃外洋，前已照會港澳各洋官，密拿懲辦，即不尅期就網，當亦不敢潛回。惟是惠州各屬，本多匪鄉，散則爲民，聚則爲匪，此次當會匪猖獗之時，竟敢樹旗助戰，甘心從逆，尤爲狂悖，現在大股匪，雖已擊散，仍當凜遵電旨，嚴飭搜捕。已分咨水師提督何長清，陸路提督鄧萬林，督率營勇，分赴各鄉，按村清查，如有當時助匪之犯，擒獲嚴辦，無留餘孽，務使根株悉除，以仰副聖旨綏靖清疆之至意。至此次出力人員，並衝鋒陷陣，擒斬渠魁，實有微勞足錄，且於外釁方張之日，力除內患，其裨益大局尤非淺鮮。可否俟事竣後，由奴才查明擇尤，奏請優獎，以示鼓勵，出自鴻慈，除分咨軍機處、吏、兵、刑三部查明，及俟各屬匪鄉肅清另行奏報外，所有惠州會匪，勾結滋事剿辦獲勝情形理合繕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再廣東巡撫，係奴才本任，無庸會銜，合併陳明。謹奏。

惠州各屬大股會匪，雖已撲滅而首犯尚多逃匿，必須徹底清查，庶絕後患。惟清查之策，首在嚴設海防，以杜內外勾結，詳查匪類，以免萌孽復生。所有沿海一帶，灣港島嶼，擬即責成水師提督何長清，督率靖勇兵輪，切實清辦，內地匪鄉，按村按族，即責成陸路提督鄧萬林，督率各營，分投搜捕。倘清查不實，餘燼復燃，即惟該水、陸提督是問。至由省撥往營勇，本係各有專責，移緩就急，權宜調派。現在碣石鎮總兵劉永福，已帶福軍回粵，擬俟抵省後，即令調駐歸善之稔山範和鹽灶背等

鄉，用資鎮攝，俾前派各勇營得以陸續調回，不致顧此失彼，是否有當，理合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訓示。謹奏。（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三篇）

二、庚子惠州之役

馮自由

發動之籌備 興中會在惠州起事之計畫，在己亥、庚子間已漸告成熟。楊衢雲、鄭士良等在香港佈置既竣，而駐三洲田、新安、博羅等處之健兒，咸靜極思動、急欲一顯身手。楊衢雲乃於庚子，清光緒十六年三月廿七日乘阿波丸赴日本，與中山商議大學，適時拳匪事起，全國震動，中山認爲時機可乘，遂於五月中旬，偕楊及日人宮崎寅藏、平山周、福本誠、原口聞一、遠籐隆夫、山下稻、伊東正基、大崎伊籐岩崎等十餘人，乘法輪烟狄斯至香港。廿一日在船旁一小舟開軍事會議，列席有孫、楊及陳少白、謝讚泰、鄭士良、史堅如、鄧蔭南、宮崎、平山諸人，議定由鄭士良督率黃福、黃耀廷、黃江喜等赴惠州，準備發動。史堅如、鄧蔭南赴廣州，組織起事及暗殺機關，以資策應。楊衢雲、陳少白、李紀堂在港擔任接濟餉械事務。日本諸同志則留港助楊、陳、李等辦事。自偕英人摩根乘原船赴越南西貢。宮崎則以運動孫康兩派合作往新加坡，竟被康徒控諸英警廳，謂其欲謀行刺康有爲，以是被逮下獄。中山在西貢聞耗，即赴新加坡爲之營救省釋。事畢，同乘佐渡丸返港。

中山入惠之被阻 中山擬至香港，即偕日本志士入內地，親率鄭士良等發動。詎香港政府因新加坡官崎事件，預派水警監視，不得登陸。六月廿一日中山只集中日同志在舟中開軍事會議，將惠州發

難之責委之鄭士良，而以遠籓爲參謀，平山、福本則助理民政事務，自折回日本，轉渡臺灣，擬俟義師達相當地點，卽由臺灣設法潛渡內地。蓋是時臺灣總督兒玉源太郎因中國已陷於無政府狀態，頗贊成中國革命，曾令民政長官後籓新平與中山接洽，許以起事之後，設法相助。故中山令鄭士良相機發動，並改原定計畫不直逼廣州，而先佔領沿海一帶地點，俟中山來，乃大舉進取。

三洲田之根據地 惠州歸善縣屬之三洲田、稔山等處，向爲會黨嘯聚之區，鄭士良奉命運動起事，卽以其地爲根據。時有健兒六百人，而洋槍僅三百桿，子彈各三十發，雖由附近清軍防營密購鎗械若干，但仍不敷所用。中山至香港時，因上陸計畫失敗，故傳令鄭暫勿發動，以待後命。鄭及黃福等靜候數月，糧食漸缺，乃令所部分居附近鄉村，僅以八十人留守大寨。因恐風聲外洩，凡近鄉樵牧入山寨者，皆拘留之，不許外出。以是謠言大起，紛傳內有亂黨數萬人揭竿起事。庚子閏八月上旬，粵督德壽據各方警報，乃令水師提督何長清抽撥新舊靖勇及虎門防軍四千餘人，於初十日進駐深洲，陸路提督鄧萬林率惠州防軍填紮淡水鎮隆，以塞三洲田之出路。何、鄧聞黨軍勢大，不敢深入。鄭士良以戰機日迫，電臺灣求中山速予接濟。中山初覆電，謂籌備未竣。令暫解散。然革命軍諸將領皆以爲敵軍不足慮，乃續電中山，謂當率兵向沿海海岸東上，仍請設法趕速接濟。

第一次之大捷 中山第一次覆電未達三洲田司令部，而清將何長清已移前隊二百人駐新安縣屬之沙灣，哨騎及於黃岡。將進窺三洲田。革命軍思坐以待敵之不利，乃於是月十五日，由統將黃福率敢死士八十人襲清軍於沙灣，陣斬四十人，奪洋鎗四十桿，彈藥數箱，生擒三十餘人，皆令剪辮服役，

清軍不知敵軍多寡。皆駭潰奔還，革命軍軍威爲之大振。

新安虎門之停頓 同時新安及虎門同志黃志黃江喜等亦集合數千人，專候三洲田大軍之至，以薄新安城。詎革命軍克沙灣後，方待明天乘勝進取，而鄭士良適自香港帶中山復電以至，乃集衆橫岡，改變軍令，取道東北，以向廈門，於是新安、虎門之軍遂不及會合，而其勢一渙焉。

第二次大捷 清軍既失利，何長清仍控衆三千，陣於淡水之上，革命軍擬向鎮隆前進。而清將鄧萬林率兵千餘堵截要道，革軍人數僅六百，諳軍事者不及半數，乃於平山、龍岡間號召得千餘人。廿二趨鎮隆，清兵已出佛子坳，扼險而陣，革軍中無洋鎗者皆執戈矛在前，持鎗者左右兩翼，乘敵軍不備，匍匐上山，薄疊大呼，敵復驚潰，殺傷甚衆。是役生擒歸善縣丞兼管帶杜鳳梧，及敵兵數十人，殺守備嚴某，奪洋鎗七百餘桿，彈藥萬發，馬十二頭，旗幟袍褂翎頂等物不計其數，是夜革軍宿營於鎮隆。

博羅之響應 是時梁慕光、江維善等亦率駐博羅附近之革軍別動隊，紛紛響應。廿一二等聚衆千餘人，圍攻博羅縣城，另以一小队進撲惠州府城，惠州知府沈傳義預將博羅至惠州之浮橋截斷以防偷渡，並募士勇二百名，極力守禦。粵督先後檄調提督馬維騏、劉邦盛、總兵黃福、鄭潤琦，都司吳祥達、莫善積等，各率所部馳往救援，迭在府城外白芒花、平潭等處，與革軍接戰，互有勝負，革軍以衆寡不敵，遂分作多股，退駐鄉村間，城圍始解。自是清軍乃得注全力於三洲田之革命軍。

第三次之大捷 革軍大隊以新安、博羅兩路均未得手，而清將劉邦盛、馬維騏、莫善積諸軍雲集，有衆萬餘，聲勢甚盛，乃計非出奇制勝不可。率隊望永湖而進，途中歷二一小戰，所向披靡，一路秋毫無犯，各處鄉民皆燃爆竹迎送，羣以酒食慰勞，各地同志來投者數千人，兵數大增。廿四日自

永湖出發，未數里，即遇自淡水退回及惠州派來之清軍大隊，約五六千人。革軍僅有洋鎗千餘，率先進攻，戰數時，清軍大敗，向惠州城、淡水、白芒花等處四散逃竄。鄧萬林中鎗墮馬，復逸，奪洋鎗五六百桿，彈數萬發，馬三十餘頭，生擒敵兵數百人，皆令去髮。是晚革軍派兵躡敵至白芒花，不見清軍殘衆隻影，乃收兵回。

第四次之大捷 廿六日，革命軍至崩崗墟，見隔河敵軍麕至，數約七千人，乃據高地以爲守，布陣接戰，入夜出小隊以襲敵，清軍稍却。次晨，遂壓敵以爲陣，苦戰數時，清軍大潰。因彈藥不繼，未便窮追。是日進至黃沙洋，獲鄉民之爲清軍間諜者殺之。廿八日至三多祝，四鄉同志來投者日益衆，前後二萬有餘，乃編列隊伍，厚集糧餉，以備三多祝至梅林間五百之程，是晚宿營於白沙。

運械計劃之頓挫 中山時在臺灣，以革命軍連戰俱捷，乃致電宮崎，令將前向菲律賓賓獨立軍代表彭西 Ponce 預商借用之械，速送惠州沿海岸接濟。一面向臺灣總督兒玉接洽，請其協助武器。詎日人中村瀾六棍騙菲島軍械案竟因是敗露；而日本政府適於此時更換內閣，新首相伊藤博文對中國之外交政策，與前大異，禁止臺灣總督，不許協助中國革命黨，又禁止武器出口，及不許日本武官投效革命軍，因是中山潛渡內地及接濟武器之計畫，完全失敗。乃派日本志士山田良政偕同志數人，從香港經海豐而達革命軍大營，傳令鄧士良等，謂「政情忽變，外援難期，即至廈門，亦無所得，軍中之事，請司令自決進止」云云。山田後以歸途失路，爲清兵所害。

革命軍之解散 革軍在白沙得中山傳令，全軍二萬人皆慷慨激昂，呼聲振野，乃開軍事會議，解決進止。僉以廈門一路既不能行，不如沿海岸退出，渡海再返三洲田大寨，設法自香港購取彈藥，復

會合新安、虎門同志，以攻廣州。議定後，乃解散附從之同志，留洋鎗手千餘人，分水陸兩路回三洲田，時三洲田尚未入敵手，清將何長清已移駐深圳之軍於橫岡，衆乃謀襲橫岡以擒之。然軍中餉彈兩乏，卒致解體，鄭士良、黃福、黃耀廷諸人先後抵香港，旋避地海外。計是役將領陣亡者僅四人。所耗軍費，除中山直接支付及撥給李紀堂二萬元令司度支外，餘額多由李解囊捐助云。

清吏之奏摺 附錄清粵督德壽奏報惠州革命黨起事摺如下：

竊照惠州會匪肆擾欽奉電旨垂詢經奴才將康、孫各逆勾結土匪起事，及咨飭水陸各軍勦辦情形，於閏八月十八日先行電奏。茲將該土匪勾結起事，及調營勦辦詳細情形，謹縷晰陳之。本年閏八月初間，奴才訪聞歸善縣屬三洲田地方，有孫、康逆黨勾結土匪起事，並在外洋私運軍火至隱僻海汊轉入內地，當以逆黨主謀，意圖大舉，實非尋常土匪可比。且查三洲田地方，山深林密，路徑紆迴，南抵新安，緊逼九龍租界，西北與東莞縣接壤，北通府縣二城，均可竄出東江，直達省會；東南海豐毗連，亦係會黨出沒之處，非派營勇，面面顧到，難期迅速撲滅。爰咨水師提督何長清抽撥新舊靖勇及各臺砲勇共足一千五百餘人，先由新安之深圳墟，向北兜截，直搗三洲老巢，防擾租界，復派大小兵輪在洋面遊戈，莫善積率喜勇於閏八月初十馳抵歸善。維時匪黨未齊，猝聞兵到，遂定於十三日豎旗起事，先以數百人猛撲新安沙灣墟，欲擾租界，幸何長清靖勇已抵深圳，乃回攻橫岡，連次接戰，互有勝敗，兇焰益張，警報日至。奴才以總兵黃金福所統信勇已撥兩營分駐東西兩路，因令再帶一營，由府城進勦，以壯聲援，此奴才添調營勇分投防勦之情形也。逆首孫汶伏處香港，時施詭計，而三洲田匪巢則以鄭士良、劉運榮等充僞軍師，蔡景福等充僞元帥，陳阿怡等充僞先鋒，何崇飄、黃盲福、黃耀廷等充僞

元帥，黃楊充僞副元帥，旗幟僞書大秦國及日月等悖逆字樣。各匪頭纏紅巾，身穿白布，鑲紅號褂，甫於閏八月初八九日聚集，既踞龍崗，四出焚搶，附脅日衆，惠州府知府沈傳義募土勇二百名，委歸善縣縣丞杜鳳梧管帶，二十二日會同喜哲各軍齊赴前敵，行至距城十餘里之平潭地方，賊隊麇至，莫善積奮勇當先，陣斬僞先鋒蔡阿牛、陳阿福等，斃匪數十名。正期得手，距附近匪鄉糾約千餘人，各帶快鎗牌刀，齊來助匪，分路包抄，我軍被困，陣亡勇丁數十人，縣丞杜鳳梧被擄，府、縣兩城同時戒嚴。幸是日都司吳祥達帶哲字左營，由海豐來，橫瀝深柏洞團練適又誘獲僞副元帥黃楊，訊明正法，兵氣稍振，此閏八月二十六日以前歸善匪勢之猖獗情形也。匪既不得竄出江面，乃折而向東，欲與海豐陸豐股匪爲一氣，匪廿六日進踞三多祝，廿七日黎明自晨刻戰至日昃，槍炮齊施，匪不少却。吳祥達持鎗血薄，當場殺斃僞軍師劉連榮、僞元帥何崇飄、楊發等多名，匪勢漸覺披靡。遂揮衆掩殺，斃匪五六百名，奪獲旗幟馬匹鎗炮無算，救拔縣丞杜鳳梧及被擄婦孺百人，乘勝克復三多祝，黃沙洋兩處。查驗陣斬匪屍內有一具服外洋衣袴，詢之生擒各匪，均指爲僞軍師鄭士良，未知是否確實，此閏八月廿七日勦辦歸善會匪獲勝之實在情形也。當歸善匪勢鴟張之日，閏八月廿五日夜匪攻河源縣城，經知縣唐鏡沅竭力抵禦，匪退黃沙磚瓦窰。廿七日黎明石玉山帶隊掩至，縱火圍攻，斬馘百餘，焚斃無算。和平本駐廣毅軍一哨，匪首曾金養率衆焚燒南門城樓，營勇兵團齊出力戰，陣斬匪首曾金養，生擒十數名，匪始潰散，此又惠州各屬會匪響應，各營勇先後獲勝實在情形也。奴才伏查逆首孫汝，以漏網餘兇，遊魂海外，乃敢潛回香港，勾結惠州會匪，潛謀不軌，軍伙購自外洋，煽誘徧及各屬，豎旗叛逆，先擾逼近租界之沙灣墟，意在挑啓中外衅端，從中取事，其兇險詭譎，實與康、梁逆黨勾結長江兩湖會

匪同時作亂情形，遙遙相應。雖官軍乘其未定，先已兜截，使兩路之匪不能聯合一氣，歸善之匪未能竄越一步，然猶豕突狼奔，橫厲無比，戕殺弁勇，擄捉印官，各路會匪仍敢同時並舉，雲集響應，罪大惡極，無以逾此。幸仰仗朝廷威福，將士用命，旬日之間，羣兇授首，脅從逐漸解散，地方轉危爲安，城池租界均未擾及，不致貽外人口實，尤爲始料所不及。其僞軍師僞元帥等半已伏誅，而首逆之孫文，與謀之康、梁各黨，初則伏匿港、澳，繼聞竄跡外洋，前已照會港澳各洋官，密拿懲辦即不能尅期就網，當亦不敢潛回云云。（馮自由著「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第一冊）

三、惠州之革命

宮崎寅藏

惜哉！惠州革命之事之不成！惠州革命之事之不成！

惠州之事，承菲島獨立之後而起者也。南洋之陣雲，既被海風吹散，乃捲旗息鼓，以入亞陸，種藥雲彈雨於珠江五嶺間，吾輩之苦心可知也。菲島之事，盡人能言，惠州之事，余請述之。

方明治三十三年六月，孫君與余發橫檳而向香港也，密傳令於廣東之部將，命招集壯士六百人於三州田山寨，（三州田在廣東大鵬灣附近，自香港舟行一日之處）及至香港，略發布置施設之令，自經西貢向新嘉坡以規遠勢，余等既畢所事，待孫君於新嘉坡，擬同歸間道入三州田，自司機以待革命爆發之猝發，而適因新嘉坡之疑獄，放逐五年，孫君亦不能留，遂迴鷓首而東，復向香港。

三州田之山寨，既爲革命軍之根據地，六百壯士，齊集以聽將令，而洋鎗僅三百桿，彈丸各帶三十發，幸黨中有通省城某營之隊長，孫君給資使密買兵器，又命買收小汽船，直入山寨，而又有香港

總督之疑忌，不能潛入大陸，乃傳令固守三州田，以待後命。更廻鷓首而東，以向日本。

至是而革命之事，幾不成矣，蟄雷未鳴，陰雲且散，雨師風伯，分道回旗，孫君歸數月，有所計畫，百無一成，三州田之革命健兒，軍需將匱，漸分散於附近同志之家，以八十人留守，惟近鄉樵姝誤入山寨者，皆囚拘之，使不得出，於是風說漸起，一吠聲，百吠影，六百有餘之同志，遂有數萬人馬之謠。兩廣總督乃命水師提督何長清，率虎門防軍四千，進軍深洲，陸路提督鄧萬林，率惠州防軍，軍紮淡水鎮隆，以塞三州田之出路。而清兵聞我軍勢盛，不敢深入，殊不知內容寡弱，此時若以八千兵長驅直搗，則六百健兒可一朝就縛，爲革命軍之犧牲久矣！敵兵計不出此，我軍乃致電大統領，乞其速進，孫君仍傳令曰：「若天機已洩，宜暫解散。」而寨內之人，以天險足恃，又知敵軍之不遽入，後致電曰：「若能送彈丸於某地點，當引軍來就。」乃指示廈門。時則大統領秘密行在，在臺灣矣。即電余請急送軍器，而中六之非行遂於時發明。

山遙水隔，孫君之傳令未達山寨，而水師提督何長清已移前隊二百人駐沙灣，哨騎及於橫岡，遂進探三洲田，我軍思坐以待敵之利，不如先發制人，趁一擊以喪敵膽，某日夜，領袖黃□，遂率敢死八十，襲敵軍於沙灣，陣斬四十人，奪洋槍四十餘桿，彈丸通碼數箱，敵不知吾衆多寡，皆駭潰奔還，軍聲大振。

海歌搖搖於虎門山上，轉射新安之城頭，曉風微吹，見三色之旗，和霧雲而飄颻於野，則革命軍同志五、六千會集此處，欲待三洲田壯士之至，以共搏新安城者也。我軍既破沙灣之敵，方待天明，乘勝襲擊，而大將□君，適自香港帶大統領復電以至，乃集衆改軍令，取路東北以向廈門，遂不及合

新安、虎門之軍，而其勢一渙。

沙灣之戰雖勝，而敵人之中軍猶未挫也，控衆三千，列於淡水之上，而前敵必經之鎮隆，猶駐兵一千。吾軍六百，諳軍事者不過泰半，乃於平山龍岡，號召得千餘人，向鎮隆直進，敵兵已出佛子坳，扼險而陣，吾軍中無軍器者，皆令執戈矛在前，持洋槍者分左右兩翼，乘敵軍之不備，匍匐上山，薄壘大呼，敵復驚潰，殺傷甚多。是役也，生擒敵將杜鳳梧及敵兵數十人。奪洋槍七百餘桿，馬十二頭，旗幟號褂翎頂之數不可勝計，而彈丸五萬餘，又入我手。是夜我軍駐宿於鎮隆。

虎門、新安之同志不相問，而博羅城內之同志亦不能起，（此團時陷於惠州城。）清兵陸續而來，有萬餘之多，而敵將提督劉邦盛至，而馬維祺、莫善積亦至，而鄭潤材、劉永福亦不日至，□君乃知衆寡不敵，率隊望永湖而進，途中歷二、三小戰，步步爲營，夜至永湖而駐宿，此沙灣戰後之第五日也。

開戰五日，而革命健兒，無一傷亡，全軍肅肅，秋毫不驚，兵所至處，鎗聲一絕，而爆竹之聲繼之，牽羊担酒，相望於道，皆曰：「仁義之師哉！」至是同志來投者，復有數千人之多。

自永湖拔隊行數里，忽大將軍中傳令曰：「今日有血戰！」遂駐兵。見淡水退回之敵軍，及惠州之派兵，會合一處，約五、六千，我軍僅有洋鎗千餘桿，然我軍實大無敵、大無畏，如巴蛇之將吞象者。斯時洋鎗隊爭先登，三色之旗，摩敵壘而入，戰鬥數時，敵軍大敗，向惠州城、淡水、白芒花四散逃竄，鎗中提督劉萬墮馬，復逸，奪洋槍五、六百桿，彈丸數萬顆，馬三十餘頭，生擒敵兵百數人，皆截其髮，使爲軍役。

三戰三捷，一噴一醒，落日脂胭，閃閃射敵軍殘壘之角，照見淋漓欲滴之碧血，與隔村鬼火相掩映，既而涼月東升，四野烟合，敵軍既遙，乃乘夜向白芒花以躡其後，至天明不見踪跡，父老歡迎，子弟之來投効者，驟得五、六千，合計得一萬。乃整糧餉以爲遠征之備，則開戰之第七日也。翌日向廈門而進，沿途無敵，紀律未備，行程甚緩，惟所至無侵掠之事，夜不敷宿，張天幕以爲營，行三日而至崩岡墟，復無敵人，明日將拔隊，忽見隔河敵騎麇至，乃據崩岡墟以爲守，布陣接戰，敵軍之應戰者七千餘人，相持不下，我軍終固守營壘，徹夜戒嚴，刁斗之聲，四山響應。第二日之情形如昨。入夜，我軍出小隊以襲敵陣，自夜達旦，敵稍却，我大無敵、大無畏之革命健兒，蓐食後奮呼齊出，遂壓敵而陣，苦戰數時，敵大敗，終以彈丸不繼，不能窮追，惟望至廈門以待接濟。

第十四日拔隊起程，至三多祝，投宿。十五日四鄉同志來投者甚多，前後總計二萬餘，是日編置隊伍，大備糧餉，以便三多祝至梅林間五日之程。是晚至白沙宿。

鳴茄打鼓，革命之同志，方拔隊起程以向廈門之時，忽有從香港經海豐而至軍中之人，傳孫君之令曰：「政情忽變，外援難期，卽至廈門，亦無所爲，軍中之事，請司令自決進止。」嗚呼，此劈頭之大打擊，實足灰同志之心，而流方銳之氣，軍中二萬之革命健兒接此報，皆眼皆欲裂，拔劍擊石，憤呼之聲動野，乃集領袖會議，皆曰：「廈門既不能行，不如沿岸退出，渡海再返三州田山寨，設法自香港購入彈丸，復向西北。集新安、虎門之同志，一氣陷廣州城以敷號令。」議既決，不得已解散附從之同志，僅存洋槍手千餘人，分海陸而同大寨，時革命軍之根據地三州田山寨，未落敵手，水師提督何長清，僅移其深州之軍，駐紮橫岡，同志乃謀襲橫岡以擒何長清，然軍無資糧，彈藥不繼，空抱

奇策，英雄無用武之方，不得已而至於解體也。

開戰二十餘日，同志二萬餘人，大無敵、大無畏，所向克捷，戰死者僅四人耳，皆革命之犧牲兒也。九衢倫楚，三戶英雄，吳眷不靈，鬼雄獨嘯！耿懷入地，隨斯巴達魂以遊；血面朝天，繼童汪錡靈而起。嗚呼！彼則一瞑不視，就其心之所安，余等號為革命之大將者，至今日而成事何如哉。

以吾輩所一身希望，百年籌畫之支那革命軍，僅曇花一現於珠江五嶺間，壽命不長，瞬焉銷鑠，於是大統領復自臺灣歸，余以「中六事件」，為更石所傷，養療於不忍池畔，而忽得一慘駭之事，則史堅如君之悲報也。彼自支那歸香港，方余與孫君廻航日本之時，曾與握別，既通惠州之軍，單身入廣東省城，投爆裂彈於總督之署，斃廿餘人而就捕縛，自是一十八齡美潤如玉，溫柔如鳩之革命健兒史堅如，先跳身以試野蠻政府之斷頭機，從容而就義。

惠州之事已矣，風捲殘雲，三色之旗如睡，而革命之敗將□□君逃來日本，已截辮髮，脫滿洲之服，實使人不堪今昔之感，彼又傳一悲報曰：「方革命之迫惠州城，日本同志□□君來投助，及軍返三州由，失其蹤跡，意者死於亂軍之中乎」。

後數日，復一悲報至，曰：革命軍領袖楊衢雲君，為刺客所殺於香港之寓，是兩廣總督德壽懸金四萬兩以購其頭者。君名飛鴻，在香港隱於蒙師，而實熱心共和銳志革命之一偉男子也。香港政廳，索兇手甚急，德壽恐露其嗾使之迹，乃捕僞兇以處斬刑，今聞真主名者已就縛矣，「好頭顱，誰當斫？」楊君豈瞑目哉。

至是而新世界痛陸沈，共和國墮黑闇，革命軍成夭折，回首前塵，俯仰身世！海市與？蜃樓與？

鏡花與？水月與？非市、非樓、非月，而實余之夢也。菲島之夢，幻夢也；惠州之夢，噩夢也；大將、豪傑、賊軍、謀叛之夢，邯鄲之夢也；平等、博愛、自由、民權之夢，鈞天之夢也；東京、對陽、香港、七番、雪令政子、待合松榮、留香女史之夢。揚州之夢，余不知今日之尚爲夢乎？語曰：「塵世夢中夢，夕陽山外山。」又曰：「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余夢中說夢，更不知大宙之夢何時醒乎？（白浪滔天——卽宮崎寅藏著「三十三年落花夢」金一譯本，光緒二十九年出版）

叁、第三次起義——黃岡之役

一、黃岡起義

鄒魯

先是 總理任許雪秋以潮州起義事，許爲三合會主要人物，故三合會之人，許甚稔之，遂極力聯絡。一時潮州各屬三合會，多加盟焉。時鄉鄰有吳金銘、劉凌蒼者，通儒也。素與許善，遇事贊助，會務日進。同志來歸者，黃岡有余既成、陳湧波、余通、余御言，豐順有羅雁，饒平有丘松，揭陽有林鶴松，惠來有黃總、張順，澄海有陳大塊、許鏡清，菴埠有陳芸生、陳三等。紀元前八年，雪秋召集同志在浮洋市吳金銘宅開會，事聞清吏，吳金銘及劉凌蒼被捕繫獄，卒以無左證得釋。紀元前六卅，萍、醴事起，雪秋擬響應，電請總理派同志管理。總理在日本接電，卽派廖仲凱、喬貽齋、方瑞麟、方漢城、方南崗、張煊、郭守毅及日人池清吉等歸國。及抵港，與汪精衛、胡漢民等共商進行，並遣方瑞麟、方南崗、郭守毅、張煊先入潮晤雪秋。雪秋召集各屬同志開會議於其宅，一致表決急速進

行。越數日，謝良牧、喬貽齋、方漢成等繼至，遂定舉義日期。

舉義日期，原定是年正月初七晚。由饒平、丘松召集所部於浮山墟發難，進攻潮城。而以黃岡、惠來、豐順等處爲響應。於是以前貽齋、郭守毅、張煊往饒平助丘松，以方南崗、方漢成往黃岡助余。既成，以許雪秋、方瑞麟、謝良牧爲居中策應。乃丘松謀舉義，事爲饒平縣知事所聞，即馳報府道鎮。鎮臺黃金福派洪勝南前往調查，並增兵黃岡，故不果動。許雪秋於是赴港，報告一切，並請示方略。汪精衛告之曰：「俟各屬義軍籌劃妥當，同一起事。」許囑方南崗入潮，報告同志。並囑方瑞麟至港，商量辦法。至則暫設機關於香江、蘭坊等處，李思唐及日人萱野亦先後由日本至。奈三月間，黃岡同志，被清吏捕去者三人。各同志憤甚，擬即舉事，請示於胡漢民。漢民謂當相機行事，不可造次。四月初旬，清吏增兵黃岡，各同志迫不及待，謝卓羣、曾幸存各捐資千數百元遂決定十一日晚發難。

余既成、陳湧波督率義軍千餘人，圍攻都司衙門。我軍用火攻，圍其頭門，清兵不敵，悉繳械遣散。僞都司被擒，戮之，而護送其妻孥出境。當是時，雪秋在港未回，而辜景雪、林少琴、方南崗又因製炸彈傷手，於是遣人送辜等至港就醫，並報告發難事於雪秋。一面舉余既成爲司令，陳湧波副之，方漢城爲指揮，余通、林國英、林希俠、何斗南爲參謀，劉任臣、喬貽齋則任汕頭與外人交涉事。部署既定，即日發出檄文，主張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設民國，平均地權。清吏聞之懼，多逃汕島以避。黃金福帶兵至潮州，亦莫敢進。我軍與戰，勇甚。黃金福方在危急，適李準援兵至。相持至十八日，我軍子彈用罄，又衆寡不敵，不得已退入黃岡。是時許雪秋、方瑞麟、李思唐、張順等，雖已自

任區及日人萱野等，仍在汕謀炸李所乘船。但以戒備嚴，不得逞。張煊在大埔上杭、永定間，運動會黨聚集峯市學義，而解散令至矣。各屬同志，以黃岡本軍既散，多觀望。於是許等赴港，報告經過情形於汪、胡諸君。（鄒魯編「中國國民黨史稿」）

二、黃岡起義之經過

胡漢民

黃岡等事件之經過，亦有當補述者。黃岡之舉動，爲潮人余紀成，而許雪秋以同鄉豪紳資格，余紀成乃願聽其指揮。許雪秋者一浮浪子，其爲人頗與郭人漳類，跡弛敢大言，既以豪縱傾其家，而結納亡命，遂有異志。走南洋，華僑同志咸稱之。許因入黨，而請任潮州革命軍事顧問，實膽怯畏死；又居余紀成爲奇貨，而阻其與余等通。黃岡起事前後，許之報告，俱不實，余時時切責之。時黨中竭力購得日械千餘，以某公司船密運至汕尾，使許與余紀成部接收之，併資爲他部之接濟。余爲具體方案，使許執行，許承諾擔任，余便先期十日往預備，且如其所要求者，給以費用。及某公司船般至，則駁艇伏役一切俱無；乃云方始着手。來船候之三日，許仍旁皇無措。適清兵艦過，某公司船乃駛避至香港口岸，事遂敗。許輒往河內見先生與精衛自陳，而欲卸責於余。精衛以電話問，余乃以當時計劃布置之詳情，及許妄言無實不負責任之種種，具爲報告書，凡萬言餘，且謂：「余向來作事，不願尋常千萬人之誣謗，惟憂二三知我者之不諒。許不足道，兄乃見疑，實非所料。」精衛答書言：

「同時已得各種報告，知許言皆誣，前亦非有所疑，特欲急得來書，以斥其謬耳。弟知人之明，素不如兄，故同志間謂兄精明，而弟長厚。弟不願以長厚者入於糊塗鄉愚，亦企兄不以精明者流於刻薄寡恩。」余甚感精衛之忠告時時引爲弦韋之佩。爾時精衛察言觀人，或不如我，而處事條理周密，我不如也。我露鋒芒，而精衛蘊藉，故時人有精明長厚之評，卽余原書亦殊有語病，惟對於局外反對者，可如是觀耳。時時作一意孤行之想，不且與羣衆隔離耶？然爾時先生與精衛俱不以余言爲謬也。（節錄「胡漢民自傳」）

三、丁未潮州黃岡革命軍實錄

馮自由

許雪秋事前之佈置

廣東潮州饒平縣屬黃岡爲三點會最盛之區，余丑、陳湧波、余通實爲之首，丙午（民前六年）許雪秋受孫總理委任爲國民軍東軍都督以前，夙與聯絡，是冬嘗偕二余及陳湧波赴香港謁馮自由，介紹入同盟會，丁未（民前五年）正月初旬，余奉許命，在饒平屬浮山墟聚衆千餘人，預備發難，因布置不及而止。當時饒平知縣鄭瑞麟聞警，稟潮州道府請防患未然，道府卽派委員往查，而委員竟以所稟不實報，嗣後余等運動益力，專候香港機關部命令發動。四月初旬，黃岡都司隆啓同知謝蘭馨偵悉所屬有黨人聚衆開會，形迹可疑，稟請潮州鎮總兵黃金福，多派弁勇緝捕，黃鎮乃於初十日派守備蔡河宗帶兵四十名前往，既至，紮於城內關爺宮，適是晚北門外頂橫街鄉民演劇，防兵因在臺前調戲婦女爲羣

衆攻擊，遂回營報告，蔡下令拿人，旋被捕去余姓二人，指爲黨徒之父兄，帶交協署究辦。

佔領黃岡之戰況

先是黨軍久欲乘間起事，因械缺遲遲未發，迨聞同志二人被捕，余丑、陳湧波等即集合同志於城外連厝墓，商議營救二人之策，謂非速攻擊蔡，二人必不能生還。遂不及待許雪秋之到，毅然聚衆千餘，於十一晚九時往撲協署，與蔡軍劇戰，由戌至寅，勝負未分，陳湧波主張分兵攻城內各衙署以孤虜勢，於是一面與蔡相持，一面往攻各署，須臾各署清吏或逃或死或執，而黨軍亦將協署頭門焚燬，蔡軍失其屏障遂降，黨軍復入拓林司署，擒其司官巡檢王繩武及城守把總許登科，均以抗命行誅，都司隆啓驅幹肥碩，則加以大枷，囚諸別室，惟黃岡同知謝蘭馨逸去，是役黨軍亡二人，傷者十餘人，十二日事也。

黨軍略地之佈置

黃岡既克，黨軍遂依革命方略所規定布告安民，令各行店照常交易，剷除一切苛捐，人民悅服，同時收各衙署之械，計得土槍千餘，多殘缺不可用，衆以火器不利，且香港汕頭方面主要人員未來，遂未進兵。時有人主張速攻潮郡及分攻詔安二策，因部署未定，卒不見用。

粵閩兩省之出兵

清兵備道沈傳義懾於黨軍聲勢，挈眷逃至汕頭，數電粵督周馥告急，周督乃令統帶胡令宣率第十二營，水師提督李準率親軍三營續備隊一營，迅往救援，並電商閩督請派漳州鎮馬某督帶福毅常備軍赴詔安堵截會攻，另電痛責總兵黃金福立功自贖，黃鎮不得已率其部下往扼汧洲要道，於是有十五日之戰。

汕頭香港之接應

是役之發動，起事倉卒，許雪秋雖掛銜東軍都督，遠在香港未來，遂由余丑暫主其事，十四日方漢成陳宏生（即陳芸生）從汕頭趕至，衆以陳爲許之助手，暫推爲臨時司令長，而以孫文名義布告一切，合邑翕然。是日蔡德在外浮山市捕獲潮郡巡警總局督帶邱焯及偵探林清等數人，械而誅之。香港機關部至十三日始知黃岡事已發動，是早各報電報略有登載，方次石因在廈布鄉製炸彈失慎受傷，由汕頭至港，即偕許雪秋謁馮自由胡漢民等報告各事，十四日許率同志十餘人赴汕，李思唐自携炸彈七枚登岸，其餘同志則分赴各地催促響應，就中有黃二者，因欲搭車赴潮州府城，在車站被捕，清吏嚴刑訊之不屈，遂以身殉。

十五日之劇戰

十四晚黨軍探報黃金福駐兵汧洲，該處濱海，離黃岡僅二十餘里，衆議往攻，推陳湧波率隊往，黎明始至，爲邏卒所覺，遂接戰，先是汧洲林姓時與港西各姓械關，林姓用石建築砲臺，以彈避丸，

兩軍對壘時，該臺早被清軍據爲屏障，陳湧波即分黨軍爲二，猛勇進攻，然地形險峻，而土砲不敵洋槍，至午遂北，傷數十人，死十餘人。陳湧波既敗，卽命蔡德赴黃岡求援，黨衆聞耗幾潰，余丑乃披髮誓衆，衆感動，誓以死戰，聲勢復壯，蔡德復率衆往救，以清軍武器器精，能及遠，黨軍不能支，乃羣負濕水棉胎，藉以避彈，易槍爲刀，與敵撲戰，清軍陣勢大亂，將次潰退，忽喇叭聲大震，清軍游擊趙祖澤在鹽灶率兵由水路至，將敗之清兵得此生力軍爲助，勢復振，黨軍前後受清軍夾攻，所發土槍不能及遠，死傷數十人，漸失其戰鬥力，遂下令退却，而麻峽頭旋亦被佔，清兵離黃岡僅十里耳。十七日潮川知府李象辰發貼安民文告如下：

照得黃岡匪徒形似猖獗，其實烏合之衆，遇戰則靡，無能爲役，昨前兩日黃軍門至洪洲，以防勇三百名，匪三千，連獲勝仗，斬首二十餘級，槍斃二百餘名，並陣斬匪首余單眼卽余二，生擒匪首余天保之父余錢，刻下樟林平湖鋪三峙嶺連花山均扼以重兵，遏匪上竄，嘉應防營由大埔饒平節節進剿，李提臺督帶親兵並新練軍巡防隊共八營，乘輪將至，九屬士勇，並本府新招一營，四關城內團練五百名，縣勇百名，均已成立，指日會赴黃岡，四面合圍。將匪徒聚殲不遺噍類。爾居民商賈人等務須各安生業，照常交易，切勿聽信謠傳，中心惶惑，倘有造言生事之徒，囤積米穀，或將存款支取遽行遷徙，冀以搖動市面，從中取利，則是地方奸民，實於治安有害，一經查出，定卽拿究，在郡候補人員尤不得遽將家屬搬遷，及本員私行離郡，如違參辦，決不寬貸，除飭查外，爲此出示曉諭。

黨軍解散情形

十六日兩軍並未接仗，黃福不敢越雷池一步，欲俟省城軍至，然後進攻，黨軍余丑、陳芸生、陳湧波、方漢城等開軍事會議討論進止，以械劣彈乏，不堪再戰，宣佈解散。僅留一部，退入烏山嶺。所獲之清吏隆啓及降弁蔡河宗，則訓諭一番開釋之。至晚余等相繼逃亡，而失其黨籍，故十七日黃金福入城後，得以按圖索驥，慘殺鄉民二百餘人焉。有距黃岡百里之東灶鄉，因煮粥以餉黨軍，黃以爲包庇黨人，下令焚燬其祠堂及大屋十餘間，慘不忍觀，是時許雪秋、喬義生、日人萱野長知在汕頭辛阪旅館，計劃豐順、揭陽、惠陽、潮安各縣響應事，因時有偵探窺伺，乃移居角石醫院，詎十六晚方漢成等已由黃岡抵汕報告黨軍解散情形，衆大懊喪，許等仍擬設法轟炸李準運兵輪船，以圖再舉，因戒備嚴密，無機可乘而止，復以事無可爲，遂同乘蘇州丸至香港，仍寓蘭桂坊，未幾余丑、余通、陳湧波諸人亦携眷搭帆船抵港。

是役同志之調查

參加是役同志之姓名籍貫及其結果，據民十七年春間調查，列表如次：

許雪秋（廣東潮安縣，民元被吳祥達所殺），陳宏生（卽陳芸生）（廣東潮安縣，民元被吳祥達所殺），余丑（廣東饒平縣，民元因衛兵放槍失慎致死），余通（廣東饒平縣，在新加坡病死），陳湧波（廣東饒平縣，民元被吳祥達所殺），吳金銘（廣東潮安縣，民元被吳祥達所殺），劉龍蒼（廣東潮安縣），余永典（廣東饒平縣），薛金福（廣東興寧縣，前清被黃金福所殺），羅飛雁（廣東豐順縣，被其鄉人所害），黃偉齋（廣東潮安縣），黃得勝（廣東惠來縣），吳金彪（江西人），林

鶴松（廣東揭陽，縣民元後被洪兆麟所殺），謝明星（廣東揭陽縣，前清被官吏所殺），謝良臣（廣東澄海縣），林希俠（廣東饒平縣），喬義生（山西人），方漢成（安徽人）張煊（廣東大埔縣），郭公接（廣東大埔縣，在南洋被汽車傷斃），方次石（廣東普寧縣，民元後被龍濟光所殺），林偉候（廣東饒平縣），曾杏村（廣東澄海縣），謝良牧（廣東梅縣），李次溫（廣東梅縣），謝逸橋（廣東梅縣），蔡乾初（廣東澄海縣），許鴻初（廣東澄海縣），陳四（廣東澄海縣），陳雨合（廣東潮安縣），李子偉（廣東澄海縣），蕭竹漪（廣東潮安縣），吳東生（廣東惠來縣），洪勝南（廣東潮安縣），許佛童（廣東陸豐縣）黃二（廣東惠來縣，被黃金福所害），張順（廣東惠來縣，被清吏所害），高壽田（廣東澄海縣，民元被吳祥達所殺），陳二九（廣東陸豐縣），萱野長知（日本人），池亨吉（日本人）。

香港籌餉之失敗

在潮州革命軍將發動前，孫總理嘗親書一函致香港富商陳庚如陳席儒楊西岩三人，請合籌軍餉十萬元，爲惠潮梅革命軍大舉之需，該函乃由河內郵寄馮自由，令交陳少白辦理，著少白於丙午春即協助陳楊等設會反對粵督岑春萱攘奪粵漢鐵路事，一切計劃咸出其手，時中國報尙由少白主持，故亦不啻爲陳楊等所設粵漢鐵路股東維持會之機關報，中國報之被粵吏禁止輸入廣州，卽由於此，因陳楊等對於少白，頗能言聽計從，當中國報被保皇黨控告時，陳楊等嘗對陳少白馮自由等言，願出資萬元向文裕堂購買中國報，以酬謝革命黨人協助彼等之勞，及中國報瀕於破產，陳楊等竟食言而肥，始由馮

自由李紀堂李煜堂等集資購受，方不致落於保皇黨之手。總理與陳楊等原屬舊識，且因中國報兩年來協助陳楊等爭路之關係，故親致函請其助餉，詎少白得書後，謂陳楊等非有心革命，向之籍款，徒傷感情，遂退回原函不允代交，馮自由乃由中國報將該函直接送交德忌利士輪船公司陳庚如簽收。（陳係來往香港汕頭之德忌利士輪船公司買辦）函去數日，即遇黃岡革命軍起事，全粵震動，馮以陳楊等久無復書，乃使李紀堂赴德忌利士公司訪庚如探其意見，庚如竟對李揚言革命軍起事為妨害商務，殊屬不智，如此次黃岡作亂，彼之輪船公司營業大受損失，即為明證等語。李以庚如此措辭，遂據以報告中國報，同盟會諸同志以陳楊前既不踐協助中國報之約，已屬負義，此次既不助款，尤復公然反對，咸為憤激。次日中國報即著有「民族與鐵路」一文，痛論「今日救國須以實行民族主義為根本問題，根本既解決，則其他枝節可以迎刃而解，爭路事件不過枝節之一端，有志救國者應從根本設想」云云。總理初意陳楊三人必能助餉以接濟惠潮之革命軍，至是始完全失望。（馮自由「革命逸史」）

四、丁未汕尾舉義始末記

鄧慕韓

是役全為孫中山先生所主持，而孫先生自述未及者，偶然忘記耳。故世人多未及知。祇馮自由於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有所紀載，而間有與事實未符者，慕韓是役中之一人，見聞自確，故特著是編，以補馮之不逮，欲成信史耳。非有他也。

丁未春，孫中山先生離日本，經星洲往河內，經營兩廣革命也。以迭次革命失敗，多由武器缺乏所致。乃有向日本秘密購取大宗軍械，租賃商船輸運粵省相當港口以為接濟舉事之計畫。惟擇地頗難，

以潮屬瓊海，巨輪可達，易於輸入，擬在潮州饒平縣汭洲港、後宅港、籍籃港三處中，擇一卸陸，以供給許雪秋發動。詎未著手，而黃岡黨人倉卒起事，數日便敗。由是潮屬海岸運械之計，遂不能行。然購械之舉，仍力進行。乃派日人萱野長知專任其事。萱野得令，遂於五月七日，由香港乘輪渡日進行一切。二十日自長崎電港，謂購械租船二事均有頭緒，囑即滙款備用。卽由馮自由向正金銀行滙日金萬元，交長崎寶屋，轉付萱野。萱野於是奔走東京、神戶、長崎間，狀至忙迫。此外，日本同志助之者，有宮崎寅藏、三上豐夷、前田九二四郎等，數人經營多日，始告成熟。先是，欽廉民衆因抗捐與官吏衝突，中山先生乃派員前往欽廉，聯絡民團，共圖大舉。然欽廉人民雖稱善戰，但軍械窳劣頗爲憾事，以防城屬白龍港口有海上接濟之利，乃電香港馮自由及日本長崎萱野長知，令卽僱船將所購軍械運至白龍港起岸。以備革命軍取用。旋因由日本運械至欽州沿岸，不能直接電傳消息，須由河內香港輾轉而達，故延緩卽期。且是時有東京幹部黨員及日人北輝次郎等，風聞萱野所購軍械全屬廢物，遂用明電報告，謂此武器萬不能用。由是消息外洩，欽州海岸運械之計畫，又不能行。許雪秋以潮州黃岡二處，迭經失敗，惟海豐縣屬汕尾埠，距汕頭香港頗邇，交通便利，黨人亦衆，實爲舉義及停船接械最好之地點，倘械到之日，彼能先期集該處黨人起械發難，以此自任，中山先生可其議。七月間，許雪秋與萱野長知同往河內，進謁中山先生，商一切，決定以汕尾爲接械地點。然後返港，分途進行。雪秋卽派許佛童、范媽魯、林鶴松、李子偉、吳金彪諸人，前往汕尾佈置，預備軍械到時，召集海陸豐沿岸會黨數千人，聽候指揮。萱野返日本後，亦電香港，稱船械兩事俱妥，囑立派熟悉汕尾水勢之引港人，前往日本，以供運械之指導。馮自由經覺得海豐陳二九兩人引港，惟兩人不諳日語，

適都慕暑假由日返國，飛函請其擔任譯譯。慕諾之。於八月十三帶同陳二九丙人赴神戶見萱野。至九月初一日，械船各事妥備。翌日由長崎出發，即電香港言初二日啓行，船行五天，於初六日可達到。此次購運軍械，計明治三十八年村田式快槍二千桿，每桿配子彈六百發，刺刀革囊各種附屬品俱備，將校用指揮刀二十柄，短槍三十桿，各配子彈百發。其餘望遠鏡等軍用品頗多。價值不菲，除先付萬元外，餘款概由山下汽船會社主人三上豐夷擔任清償，犬養毅更潛贈以極古之寶刀五十柄，以壯行色。僱用之船名幸運丸，載重二千八百噸，日本紀州和歌山藤岡幸十郎所有，由山下汽船會社租用，均由三上之力也。日本同志趁船赴戰地效力者，除萱野外尚有陸軍大尉定平伍一，及前田九二郎，宮崎寅藏義弟，金子克己，三原千尋，松木壽彥，望月三郎，日下某諸人。原約許雪秋豫備大漁船二十艘，在汕尾附近，以備械到時接駁，日則以白旗爲號，夜則以紅燈爲號，彼此信號相符，即行起運，免有意外。初二日香港得接出發電，即通知雪秋，雪秋遂偕柳聘儂、潭劍英等於初三日附輪赴汕尾。詎下船時，猝見滅碣石鎮總兵吳祥達之偵探同舟，懼而登岸，折回，僅遣柳聘儂等先行。翌晨始乘輪而往，使事前如約，各種準備妥當，雖遲一日，亦無碍也。六日天未明，幸運丸依期到達，距汕尾約十里之海岸，各人均起，紛紛豫備登陸發難。詎料船停，屢發信號，無有應者，緣遠近均無船隻，日人用望遠鏡瞭望，亦無所見，相顧愕然。延至十時，始見一小舟以白旗爲號駛來，問其何以久候無人起卸，來者謂昨晚已聚數千人，見船未到，故散去。又問其前訂預僱漁船廿艘，何以延至數時始得一艘來，則諾大軍械，何以運去。彼語塞，羣責以須於下午四時以多數人艇來起卸，否則輪即開行。來者唯唯而去，去後約二時，船長以望遠鏡見有煙移動，疑甚，漸近，覺似軍艦模樣，更驚，轉瞬則見一中小巡

艦逐浪而來，船長即動輪向汕頭方面駛去。巡邏以速力不及幸連丸，不復追，折回汕尾，不見船名，只親一日本國旗而已。斯時日本同志大憤，咸罵雪秋貽誤軍事，籌商處置此宗軍械問題，萱野欲以別船載往李紀堂之屯門蓄牧場存貯，慕韓獻議，以船子難恃，水警難瞞，此械必難保存，不如由原船直載入港，俟所載三井洋行之煤清卸，有五日期間之籌畫再向別處舉事，較爲兩存。日人大不以爲然。緣此械原訂在汕尾起卸，並非載至香港，況運械而無護照，倘被香港政府查出，則船人均須扣留，危險孰甚！故不從。旋遇漁船，喚來駁載，問載何物，答以鐵器，彼知危險物，不顧而去。日人無可奈何，卒從慕韓之議。星夜將軍械移置別倉，以物遮蓋，逕駛入香港，竟無事抵步。慕韓先登岸，往中國報報告失敗情形，及軍械無恙，並將欲組織在別處發動之計畫獻馮。自由得報，即邀胡漢民、萱野、定平、前田、金子、三原、日下及惠州同志溫子純、曾節夫、曾儀卿等，在堅道七十二號機關會議補救方法。結果，擇定惠州平海爲起卸地點，該處界於香港汕尾之間，交通便利，土人多屬三合會籍，節夫儀卿叔姪二人，久在其地拜盟立會，號召自易。即由儀卿先乘小輪赴該處召集黨人，豫備接械，節夫子純則在香港擔任募集同志五百人，預計五日幸連丸之三井煤炭起卸完畢時，萱野率領各人乘原船駛赴平海，與岸上黨人聯絡大舉。議決，即給款與曾溫等籌備一切。詎初十早，香港日本領事，忽以電話召山下汽船會社經理人到署，謂香港總督得粵督電，稱有日本商船代黨人運械，該公司有無其事，經理人以實告，日領謂私載軍械有犯法律，倘被發覺，船即扣留，宜速去。經理人不得已，乃不俟三井所載煤炭卸畢，遽命該輪開行返日。緣在汕尾巡艦偵查時，雖不見幸連丸船名，而已見日本國旗，但忽然駛去，疑係代黨人運械，故向粵督報告，粵督即電港督查明，代爲扣留，督乃向駐港日領調

查，所以日領通知該會社，囑該輪立即離港避禍也。該船去後，萱野始知，雖欲使之暫停平海起卸而不可得。幸連丸離港返日本，所載軍械，爲日本警察扣留，三上既保證購械借款，至是又須負責承受該船所未卸畢之三井煤炭，二項損失，實屬不貲。許雪秋身任司令，乃於發難前不妥爲辦理僱船接械各事，以致日輪抵步多時，久無船隻接應。又使日人損失如此，其貽誤軍情，失信外人之罪，不能辭也。（黨史會藏毛筆原件）

五、潮汕革命軍

馮自山

(一) 潮州第二次革命軍

丙午（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春間，孫總理委任許雪秋爲中華民國軍東軍都督。使在潮、嘉等處相機發難。是年多，許自南洋歸汕頭，遂約各路主任在宏安鄉宅大會，決議定期丁未年（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正月初七日大舉發難。派定蔡乾初擔任籌款，薛金福偕喬義生、李思磨、蕭煊、郭公接往饒平浮山埠布置一切，屆期率衆於夜間進攻潮州府城，黃偉齋率潮城內十八館各同志爲內應，余丑、余通、陳湧波、蔡德、吳煥章偕方漢城赴黃岡，羅飛雁赴揭陽，黃得勝赴惠來，謝良牧、謝逸橋、吳東昇、李子偉等暗率同志多人藏匿於潮汕車站、蔡家祠、敵山台、潮安內城各處，均預備分頭響應，陳芸生、蕭竹荷擔任運動揭陽砲台兵弁反正，一切籌劃均已就緒。及期，許與謝良牧、方瑞麟、李次溫等，策馬馳往潮城，在湘子橋下之小舟守候，將馬拴於東門外之鋪欄，專候各同

志來會，以便率領進攻。詎是夜春雨淋漓，黃偉齋先引同志數百人自浮山行至澄福舖，忽然風雨大作，不利行軍，各鄉同志來會者，亦以集合不便，旋聚旋散，黃偉齋、薛金福等恐首尾隔閡，往來傳達消息者數次，至東方發白，尚無動作，許知事已中變，始囑黃偉齋通知各地同志暫行分散，自赴香港訪胡漢民、馮自由等謀再舉，是爲許雪秋經營之第二次。

(二) 汕尾革命軍

是年（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九月，日人萱野長知奉孫總理命，在日本購得大批槍械子彈，乘日輪「幸運丸」由長崎駛赴惠州汕尾，預派許雪秋接應起事。許派汕尾黨首許佛童籌備，屆時佛童聚眾數千人在海岸守候，萱野偕香港機關所派領港人陳二九及日同志十餘人，於是月初六日船抵汕尾洋面，久未見有帆船接應，停泊三小時，始見許雪秋駕一小舟來探消息，萱野責其籌備不善，令速以大船至，雪秋匆匆去，謂數小時後大船必來。詎是時汕尾捷勝，沿岸連日因雪秋招集會黨預備大舉，颯聲四起，及見日輪停泊近海，沿岸聚觀者萬數千人，清總兵吳祥達先有所聞，曾飭屬戒備，駐守碣石附近之小兵輪忽見日輪在此停留半日，深滋疑惑，乃駛近日輪前偵查行動，日輪船員頗爲恐慌，萱野欲將船駛往外海伺晚間再來，惟船主以該船原屬三井洋行租用，主張選駛赴香港卸去存煤，再圖別法，萱野不能阻，船遂南行。雪秋時方設法租用帆船出海，見日輪一去不返，大爲懊喪，是役因此完全失敗，事後許佛童居宅被吳祥達焚燬。

(三) 潮州第三次革命軍

許雪秋自於是年（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正月失敗後，即命潮州饒平縣黃岡鎮黨首余丑（既成）、陳湧波、余通等，預備發難，俟惠州方面鄧子瑜布置就緒，即由香港返汕頭分頭起事。詎黃岡黨軍久欲乘間起事，因械缺遲遲未發。迨聞有同志二人被清兵拘捕，余丑、陳湧波等即集合同志於城外連厝墓，商議營救二人之策，僉謂非速攻擊清吏，二人必不能生還，於是不候雪秋消息，聚眾千餘，於十一晚九時往撲黃岡協署，與清軍劇戰，由戌至寅，勝負未分，陳湧波主張分兵攻城內各衙署，以孤虜勢，於是一面與清軍相持，一面往攻各署。須臾各署清吏或逃或死或被執，而黨軍亦將協署頭門焚燬，清軍失其屏障遂降，黨軍復入拓林司署，擒其司官巡檢王繩武及城守把總許登科，均以抗命行誅。都司隆啓被擒。是役黨軍陣亡二人，傷者十餘人，黃岡既克，黨軍遂依革命方略所規定，布告安民，令各行店照常交易，剷除一切苛捐，人民悅服。同時收各衙署之械，計得土槍千餘，多殘缺不可用，衆以火器不利，且香港、汕頭方面許雪秋等未來，遂未進攻。時有人主張速攻潮郡及分攻詔安二策，因部署未定，卒不見用。時清兵備道沈傳義逃至汕頭，數電粵督周馥告急，周督乃令統帶胡令宣率第十二營，水師提督李準率親軍三營、續備隊一營，迅往救援，並電商閩督請派漳州鎮馬某督帶福毅常備軍赴詔安堵截會攻，另電痛責總兵黃金福立功自贖，黃鎮不得已率其部下往扼泮洲要道。十四日同志方漢城、陳宏生從汕頭趕至，衆以陳爲許之助手，暫推爲臨時司令長，而以孫文名義布告一切，合邑翕然。是日蔡德在外孚山市捕獲潮郡巡警總局督帶邱焯及偵探林清等數人，械而誅之。香港

同盟會至十三日始知黃岡事已發動，是早各報電報略有登載。方次石因在厦布鄉製炸彈失慎受傷，由汕頭至港，即偕許雪秋謁馮自由、胡漢民等報告各事。十四日許率同志十餘人赴汕，李思唐自携炸彈七枚登岸，其餘同志則分赴各地催促響應。十四晚黨軍探報黃金福駐兵洪洲，衆議往攻，推陳湧波率隊往，黎明始至，爲邏卒所覺，遂接戰，陳湧波即分黨軍爲二，猛勇進攻，然地形險峻，而土砲不敵洋槍，至午遂北，傷數十人，死十餘人。陳湧波既敗，即命蔡德赴黃岡求援，黨衆聞耗幾潰，余丑乃披髮誓衆，衆感動，誓以死戰，聲勢復壯。蔡德復率衆往救，以清軍武器精，能及遠，黨軍不能支，乃羣負濕水棉胎藉以避彈，易槍爲刀，與敵撲戰，清軍陣勢大亂，將次潰退，忽喇叭聲大震，清軍遊擊趙祖澤在堅灶率兵由水路至，將敗之清兵得此生力軍爲助，勢復振。黨軍前後受清軍夾攻，所發土槍不能及遠，死傷數十人，漸失其戰鬥力，遂下令退却，而麻峽頭旋亦被佔，清兵離黃岡僅十里。十七日黨軍開會討論進止，僉謂械劣彈乏，不堪再戰，宣布解散，一部退入烏山嶺徐圖再舉。是爲許雪秋經營之第三次。（馮自由著「中國革命運動二十六年組織史」）

肆、第四次起義——七女湖之役

一、丁未七女湖之役

惠潮同學之計畫 當中山派許雪秋赴潮、汕運動之時，原定惠、潮兩府同時並舉，以分清軍之勢。先後派遣黃耀庭、余紹卿、鄧子瑜三人從南洋返香港辦理惠州及陽江、陽春等處軍事。黃在庚子三洲田一役，曾任革命軍先鋒，以善戰聞，與惠屬會黨素有關係，故中山特派回粵，使擔任一方面之

任務。丁未清光緒三十三年三月下旬，黃至香港，與汪精衛、廖平子同寓寶慶坊機關部。不數日，陳少白來報告，謂香港警局已知黃入境，囑其注意。黃聞訊，倉卒返新加坡，從由馮自由手領去公費一千二百元，未收寸效。事後，中山謂其犯畏蒞病，良不誣也。余紹卿爲兩陽大盜，亡命竄南洋，中山以其可用故遣之歸國，擔任陽江陽春及惠屬一方面軍事。三月上旬至香港，向馮自由領去公費一千五百元，旋入內地。去後杳無消息，不知所終。

鄧子瑜之活動 鄧子瑜、惠州歸善人也，任俠好義，有朱家、郭解之風。向在香港、新加坡開營旅館業，惠屬會黨之避地南洋者咸奉之爲東道主。其友陳佐平、溫子純亦在港開設旅館，與內地會黨聲息相通，鄧倚之如左右手。是年三月，鄧以中山命返香港，佐黃耀庭進行軍事。黃去，遂由鄧負全責。四月中因潮州軍事緊急，乃派陳純、林旺、孫穩等在歸善、博羅、龍門等處分三路起事，結果三路中僅有一路發動，卽七女湖之役是也。

七女湖之戰況 七女湖距惠州府城二十里，歸善縣屬之著名墟場也。陳純、林旺、孫穩等集合少數會黨于四月二十二日起事，一舉而劫奪清軍防營鎗械，斃巡勇及水軍巡船哨弁多人。二十五日進攻泰尾，守兵聞風而逃，於是連克楊村、三達等墟。二十七日至柏塘，清營勇拒戰，黨軍殺其哨弁一名，盡繳其械，隨分攻八子爺、公庄等處，各鄉會黨紛紛來會，聲勢大振。惠城人心異常恐慌，是時惠州府縣兩城商董有電廣州營務處告急。電文云：

營務處憲鑒：惠州向稱盜藪，近因欽、潮肇事，歸善、博羅土匪潛圖蠢動，警報迭聞。今日辰刻距府城二十里土名七女湖，水巡扒船被劫，斃勇奪械。該墟被掠聲勢頗張，并聞由港、澳逃來及村鄉

伏莽者數以千計，府城營勇調遣四散，城內兵單，人心惶恐，伏乞迅速撥勇，卽日到惠駐紮城中，以鎮人心，而安商業。惠州府縣兩城商董叩。

清軍之敗北，粵督迭接惠州府陳兆棠請兵電，乃檄調駐惠各路營勇、東路巡防各營管帶洪兆麟、李聲振、吳鰲等率所部會勦。繼恐兵力不敷，復調新會右營守備中路巡防第十營管帶鍾子才趕速赴援。時黨軍有衆二百餘人，橫行于水口、橫瀝、三徑、蔗浦等處。所向披靡。初二日洪兆麟率兵到八子爺，爲林旺率黨軍五十人從山上邀擊，洪中鎗墜馬，所部死傷極衆。李聲振、鍾子才各部亦連戰俱北，省城爲之震動。粵督復電飭水師提督李準，移攻黃岡之師從汕頭往援惠州，順道由澳頭登陸。黨軍與清軍混戰十餘日，來去飄忽，使清軍防營爲之疲于奔命。嗣得鄧子瑜自香港派人來報，知黃岡事敗，他處亦未響應，且彈藥缺乏，勢難持久，遂拔隊至梁化墟附近村落，將鎗械埋于地下，然後宣佈解散。

解散後情形 陳純等失敗後逃至香港，馮自由以粵省偵探環伺左右，乃遣往屯門青山之李紀堂農場暫避，旋復使之赴南洋。鄧子瑜因爲此役主動人，被香港華民政務司勒令離境。孫穩于己酉冬清光緒二十五年從新加坡回港，潛入惠州，及再至港，卽被清吏控以擄劫之罪，拘之于獄，經黨人延律師抗辯，涉訟數月，不能得直，卒被港政府引渡粵吏加害。

清吏之文電 是役惠州府陳兆棠等報告黨軍發難文電。擇錄二則如左。

(其一) 惠州府陳兆棠上粵督電

頃據洪李兩管帶稟報，廿七日由柏塘拔隊跟追，午刻到八子爺城地方，匪徒百餘人，各持鎗枝

先登山埋伏，我軍追至，匪亟放鎗拒敵，標下等督率弁勇，分投兜剿，各團練陸續接應，四面攻擊鎗彈如雨，鏖戰至酉，匪漸弱，隨戰隨退，由山仔一帶沿山逃竄。標下等仍督隊窮追，務期撲滅，計當場格斃悍匪數十名，斬獲匪徒首級三顆，擒獲要匪石亞佛一名，獲得快鎗七枝，小鎗六枝，大號旗、尖角旗各一面，小令旗一面，上書革命軍都督朱令字樣，雕毛扇一把，匪贓銀千餘元。該處地勢險阻，匪徒負山拒敵，我軍奮勇前進，被匪拒斃勇五名，受傷三名。督隊窮追，隨後獲匪再行稟解外，先將獲匪石亞佛並斬獲匪目首級，奪獲匪旗鎗械等件，由何千總培清解府呈驗等情；查此股匪並經先飭賀管帶由响水馳赴堵城，匪黨若由博屬之橫河逃竄增城等處，亦必堵擊窮追。不日復由吳統帶撥隊由博屬之湖鎮馳赴橫河一帶會同追剿，如何情形，容後續稟。兆棠稟。豔。(二十九)

(其二) 博羅縣令上省稟

敬稟者：竊照土匪梁亞珍即梁慕光等近由香港潛回圖謀起事，業經卑職將籌防拿辦以及七女湖水陸營被傷斃各情，迭次稟陳鈞鑒在案。至於匪蹤，採分龍門、歸博數股，意擬先攻博城，而後大舉。迨水南匪黨薛貴林等十三名，仰賴憲威，按名獲辦，如卑縣已有防備，始各驗其散七女湖股匪，先經卑職稟報本府調管兇拿，一面商請東路巡防第五營吳鷺將撥往清鄉營勇抽集追捕。該匪隨從七女湖竄至派尾、楊村、三達、柏塘一帶，旋由柏塘、八子爺等處圖來縣城，新陂、蘆洞、响水鄉團練協力堵禦，各營追及接仗，又轉竄歸善之蔗埔而去。竊以此次匪勢雖甚猖獗，現以大兵雲集分路勦辦，似不難即日撲滅。但聞羅浮山附近之處，又有著匪黃甯瑞梁春

秋黨羽結黨潛匿，亦經會商中路巡防第十營鍾管帶子才於四月三十日督隊往捕，除將搜捕情形隨時稟，一面會同營訊嚴密籌防外，理合稟報大人察核。再縣城民心現尚安定。足紓憲厯云云。（馮自由「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

附錄：惠州知府陳兆棠報告惠州之役電

一

初二日惠州府陳守電稱：頃探報股匪回竄蔗埔，我軍連夜窮追，本日辰刻至歸善之矮坡地方，各營分投追逼，匪勢不支，紛紛沿山零星四散，各路逃竄，輜重旗幟沿途委棄，多爲鄉團所得，我軍連日追捕，匪徒多有傷斃，各管帶等現已率隊跟追等語；兆棠誠恐匪徒散而復聚，一面獎勵弁勇，飛飭窮追，勿稍鬆動，以免釀成大禍。如何情形。容當續稟。兆棠稟。冬。

二

初三日陳守電稱：匪徒在矮坡擊散，各營分路跟追，業經電稟在案。現據李管帶聲振稟報：匪徒三十餘人，初一日酉刻竄歸善屬之梁化墟，刻因官軍追至，又復四散逃竄，現仍率隊跟蹤窮追。兆棠稟江午。（鄒魯編著「中國國民黨史稿」）

伍、第五次起義——防城之役

一、丁未防城之役

鄒魯

紀元前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舉義於欽州之王光山，旋得防城，進圍靈山，以所約不應，退歸十萬大山。先是欽州人民，抗拒糖捐，廉州人民，因年荒鬧壓穀價，均聚眾抗州縣。清吏派郭人漳、趙聲二人各帶新軍三四千往平之。總理乃命黃克強隨郭人漳營，命胡毅生隨趙聲營而游說之，使贊成革命。二人皆首肯。許以若有堂堂正正之革命軍起，彼等必反戈相應。於是一面派人往約欽廉各屬紳士鄉團爲一致行動，一面派查野長知帶款回日本購械，並在安南招集同志，及聘就法國退伍軍官多人。擬器械一到，則占據防城，至東興一帶沿海之地，爲組織軍隊之用。東興法屬之芒街，僅隔一河，有橋可達，交通甚爲便利也。武器一到，則吾黨可成正式軍隊二千餘人。然後集合欽州各鄉團勇六七千人，而後要約郭人漳、趙聲二人所帶之新軍約六千人，便可成一聲勢甚大之軍隊，再加以訓練，當成精銳，收入於掌握之中。而後出長江以合南京、武昌之新軍，則破竹之勢可成，而革命可收完全之效果矣。計劃已定，乃於七月二十四日舉義於欽州之王光山，大破清兵，其都督爲王和順。法蘭西新聞論之曰：「此處革命軍不知用何戰術，能一戰而去敵兵四分之三，可稱奇捷」云云。卽此可見革命軍之名譽矣。二十七日乘勝進攻防城縣，一鼓破城生擒知縣等官，責其不知大義，身爲漢奸，盡誅之。安撫居民，秋毫無犯，民心大悅。贖金備燒猪爆竹，以歡迎義軍各鄉之民，携械從軍者萬餘人。原期舉義以後有東京軍械接濟，乃不期東京本部之黨員，忽起風潮，而武器購買運輸之計劃，爲之破壞。至防城已破，武器不來，不特失信於接收軍火之同志，並失信鄉團矣。而攻防城之同志，見武器不來，乃轉而逼欽

州，冀郭軍之響應。郭軍見我軍之薄弱，加以他軍爲之制，故不敢來。我軍於八月初三日全軍直趨靈山，冀趙聲之響應。趙見郭尚未來，彼亦不敢來。初五初六兩日進破廣西、南寧府屬之橫州、永淳，擬進取南寧，以爲根據，俾可北取桂林，以出湖南，東取梧州，以出廣東。卒以清廷調廣西之兵救南寧，調廣東之兵救欽廉，欲以兩廣全力，與革命軍決戰。我軍卒以力薄難進，退入十萬大山。其時款項多爲河口、海防、西貢、星加坡、暹羅、庇能、吉隆坡、芙蓉所接濟。而其赴各地籌款者，爲汪精衛、鄧子瑜。（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三編）

二、防城之役

胡漢民

防城之役，發機於農民之抗捐，事連欽、廉兩屬，各團皆起，與清兵搏，而革命軍應之，事理至順，先生之策劃亦甚周。而趙聲、郭人漳二人，皆握重兵，乃躊躇相顧，莫敢先發。部尤瞻顧，見革命軍勢力尚薄，則不願以所部反正爲援，故事之失敗，東京本部同志破壞武器購運之計劃者，當首任其過。蓋是時先生與精衛在河內，克強入郭人漳軍中，余在港策應潮、惠一方面事，宋教仁、章炳麟等居東京，左右本部同志。章、宋毫無軍事知識，而予智自雄，以爲所購槍爲村田式，非最新武器孫黃輕舉，事必無成，徒多犧牲，遂陰爲阻撓。殊不知爾時兩廣軍隊，除趙、郭所部及他一二部分外，其所用武器，乃悉窳敗，不如村田；又不知先生尚有其他計畫，非祇靠此千餘村田戰勝全國，而持此迂謬之見，輒搖惑同志，以違反黨魁之命令，破壞革命軍之大計，良可痛恨。余馳書本部同志力責之，且言當執行黨中紀律。旋由林時爽同志等返東京，禁制章、宋，使以後不得侵與黨中軍事問題，

惟未與以嚴重之懲罰，亦爾時之疏也。先生嘗曰：吾不患遇了無所知之羣衆，而最患遇一知半解之黨人，蓋指此等事言。（節錄「胡漢民自傳」）

三、革命軍與起義

馮自由

（一） 防城革命軍

丁未（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春夏間，孫總理委派王和順爲中華民國軍南軍都督，使赴欽、廉與清軍將領郭人漳、趙聲相機大舉。王易名張德馨，先後居郭、趙營中多日，乃赴三那各鄉組織民軍，黨首梁建葵、梁少廷、劉顯明等咸率衆來會。在王光山候機三月，迄難發動，至七月始運動成熟。卽於是月下旬率衆二百餘人，從三那之王光山襲取防城，二十七日開始攻擊，二十八日清軍駐防衛字營連長劉輝廷及團長唐浦珠率先響應，駐對河之連長李輝堂繼之，黨軍入城，殺清知縣宋鼎元及其幕賓家屬等十人，四處張貼中華民國軍南軍大都督王告示。卽日率部衆五百人向欽州府城進攻，欲襲取府城爲根據地，適連日大雨連綿，道路泥濘，有礙行軍，行一日夜始達城外，遙見城上燈火密佈，知已有備，乃下令退却，駐兵於距府城二十里之地。黃克強在城內聞訊，商諸郭人漳，以出巡爲名，帶兵一連出與和順商議進行方法，克強述人漳意，謂城中有欽廉道王瑚及其所部多營爲梗，欲使和順督所部先進攻廣西，佔南寧後，人漳卽設計除王瑚以反正，並允助和順彈藥，以備進攻。和順不贊成此策，仍主攻城之議，克強不得已乃私約以夜間暗襲，屆時由克強帶兵開城接應。詎王瑚早

聞郭部有通敵之報，是夜自領親軍巡城，嚴密設備，克強於夜半開城之計遂以不成。初三晚和順引兵至城外，見無接應，知事有中變，仍退駐原處。旋得克強密報，告以城中有備，不易下手，仍勸令進取南寧。和順以南寧向駐重兵，且乏內應，亦不易制勝，聞靈山縣城守衛空虛，大可乘隙而襲，於是改議進攻靈山取道入桂，行三日而至南勞墟，沿途民團多携械來投，有衆千餘人，惟槍械則不滿千，再行半日抵檀墟，距縣城約半里，和順預使該處同志除發初製竹梯三十具，備登城用，詎陳僅製備二具，殊不敷用，乃派精銳二百人先登，登者僅劉梅卿等數十人，後到者因梯折而退，劉等在城內與防軍苦戰一日，傷亡頗衆，城外黨軍因城不易下，乃退至小山，次日有清兵千餘人從南鄉來援，黨軍一面攻城，一面分兵拒敵，劇戰三日，以彈藥告乏，始拔隊退却，遂由滑石岡、鳳凰山、武厘、北通等處取道回三那。和順以一時無力進取，即下令解散，並令梁建葵率一部精銳退入十萬大山，以備後圖。己則折回河內，向孫總理報告是役失敗之經過。（馮自由「中國革命運動二十六年組織史」）

（二）防城之役

胡漢民

後來孫先生要我回到安南，是發動防城之役再謀起兵。防城的事件是怎樣發動的呢？起先有欽州人民抗拒糖捐，廉州人民鬧着荒年，於是有本黨同志和他們合攏來起事。民國紀元前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在欽州之王光山舉事，占領防城。

清廷曾派二枝兵駐在防城一帶，一個是趙伯先，一個是郭人漳。先生乃遣人游說二人，使參加革命軍，趙伯先帶兵二千多人，郭以道員做總指揮，趙祇是標統。而趙確是我們的同志，郭不過是一個

無賴者。郭人漳對於地方沒有接洽，竟用砲兵轟擊防城的堡壘。先生因催克強從廣西到香港，克強因到郭人漳營中。這樣一來，趙伯先與郭人漳兩面都有聯絡，不致有呼應不靈的缺點。至於發號施令則以本部爲中心，本部就是以總理所在地爲標準。

那時趙伯先深怕郭人漳靠不住，伯先說：「我帶的人數少，而且所處的地位又很低，假使郭人漳萬一靠不住，那麼我就沒有辦法了！」伯先因此不敢獨進。本部派克強負責，要郭人漳積極進兵，郭人漳卻回得妙，他說「我不曉得趙伯先決定了沒有，我不敢獨進。就是伯先決定了，我的力量還是不夠，最好再派一枝生力軍，能够把三路的兵力合攏來就不怕了。因爲兩廣派秦秉直來，如果我們的力量不夠，那是應付不了的了呵！」這樣徘徊兩方，都沒有前進。伯先通革命黨的事情給滿清曉得了，就把伯先調開，這件事情益發糟了。

本來安南方面也可以出一枝兵，不過軍火已被破壞，而王和順又不敢回內地發動。先生幾次三番叫王和順快去發動，他總是不敢，並且提出種種的要求。先生就說：

「你進去發動好了！在發動的時候不能够樣樣都完備的，從前沒有聯絡尙且可以發動，現在有了聯絡爲什麼反而不能呢？」

王和順沒有理由回答，只好勉強強的答應去，他隨身却是帶了許多毒藥，這毒藥給先生看見了，先生就當場指出他的錯誤道：

「我們不可以帶這些東西，我們不必怕殺，假使給人家捉住了吃毒藥，這就是怕死的明證！廣東人所說的：『大丈夫自有人來殺我，我不自殺！』這是革命的勇氣，你還是不要把毒藥帶去吧。」

這些話又把王和順說得無話可回，王和順去的時候或者仍舊把毒藥帶去都不定。不過他去了以後，也始終攪不出什麼事情來。防城之役，就這樣失敗下來了。（節錄「胡漢民講述南洋華僑參加革命之經過」轉載馮自由著「革命逸史」第五集第二一三頁至二一五頁）

四、防城戰訊

（一） 黨軍連破二城

（廣東）東省接到消息稱：防城黨軍已由靈山疾進桂省，初五、初六二日連破橫州及水淳縣，南寧府城危急，龍州道接電非常戒嚴，現派兵二營往援南寧。（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一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號）

（二） 防城黨軍起事情形

（廣東）防城會黨聚衆二千餘人，於七月廿六日破防城，經將宋令一家及凡官吏有關繫者，盡行正法，並將衙署監獄一概焚燒。所有居民概不騷擾，且派委員往各店舖勸慰，令照常管業，故秋毫無犯，雞犬不驚，居民皆然爆竹慶賀，異常鼓舞，由是愈衆，一日而增至六千人，城中舊存無煙槍數百桿，皆爲所有。黨軍據防城後，即分軍往據東興，垂手而得後，乃棄防城而攻欽州，遠近響應。王瑚所派之防營，皆爲所敗。聞黨軍極有紀律，其首領名張復輝，自號中華民國軍南軍都督，出有弔民告

示，語多光復排滿字句，洋洋數千言，極爲嚴正，軍行所經，土人皆篋食壺漿以迎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八月廿三日西曆一九〇七年九月卅號）

(三) 防城會黨勾串西黨詳情

（廣東）南寧消息：自貴縣而上，左至龍州，右達百色，遍地赤旱，米貴水渴（有走至廿里外取水食者），會黨躍然東接尋陽，南連欽廉，幾無一處安靖，目下南寧戒嚴，憂黨憂旱，日夜數驚。前月中旬欽州人劉晚、邊防選鋒弁楊廷彪帶金葉百餘兩，到南寧投換，帶往大唐墟（宣化欽州交界）招人入黨，並派送「猛回頭」等書，入黨者，給執照小片編入勇籍，先發給糧餉一月，將來另換發黨票，曾據大唐人稟報官，並不以爲意，不幾日遂有防城之變，而黨亦已散布南寧對河一帶。又據鄉人報官云：長塘烏浪（宣化地近靈山）有黨千餘或有槍或無槍，請設法防禦，官仍不理，後衡軍二哨往援防城，路經此地，果被黨將槍械全行奪去，衡軍前通黨二哨，當即與合廿六浪邊長江（村名距城十五里）陡來黨百餘，有濟軍舊號衣七八件，有新式快槍多桿，出沒山林間，二塘四塘八塘（近崑崙關）聚集游手饑民千人以上，聲稱破防城開倉，焚燒教堂、學堂，初一夜遂搶歐村（二塘之鄰）掠去牛馬無數，斃十一命官，得報不敢往勘驗追捕，初二搶思賢塘，掠去財物，斃二命，傷老人二，是日張道、方守、李令邀紳士會議於義倉公所，方守言民因增稅苛捐而亂，料不獨欽廉爲然，李令言天旱米貴先宜開倉，衡軍萬不可靠，宜急練團勇。張道嘆息而已。當南寧府會議時，並提出三事着紳士速行照辦：

(一) 盡伐防城之樹木，免黨徒偷越。

(二)選城廂商民之稍曉放槍者，網列名冊，以資守城之用。

(三)以大小鄉團趕將小學堂款項撥作養練勇之用，每團最少百人。張道數電稟請派代，欲速離邑，赴鹽道任，而李邑令日夜親到電局監守電音。人民見官場如此張惶，更爲驚恐，右江劫船之案無日不有，左江巴桑人山下七月廿七日劫鴉片煙八擔。連同行客及郵夫共斃十二命。(俱刀傷)，巴頭良梁秀春字蘭泉通安南法蘭西語，前受蘇元春招安爲毅新營管帶，未幾全營叛去歸巴頭良屯紮，命黨四出放票派書(即「猛回頭」之類)，攻破防城梁秀春之力猶多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八月廿六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三號)

(四) 會黨接濟軍械之神道

(廣東) 自防城起事後，清軍見會黨所用皆新式槍，異常精利，料必有人接濟，於是四處偵察，搜查日益嚴密，並迭據偵探報告，大部謂東興、北海、港澳、潮汕、瓊惠等處爲接濟軍火地方，惟仍未得實在根據之地。現李準之秘密偵探委員楊某秘密查悉會黨大幫軍火，係由西省南寧沿海分道運至欽、廉，惟其中詳情必須赴西密查，方知底蘊等語。李卽派親信武弁梁義高帶得力勇丁二十名，與楊委一併改裝赴西密探，果查得軍火係由雲南、廣西交界，廣南地方運入西省，得由百色廠轉運南寧等處一帶地方藏匿。然後或水或陸偷入欽、廉，蓋該處交界地方，山嶺叢錯，兵勇甚少。該委查悉後，卽知會該屬會營前往搜捕。及至則踪跡全無，旋詢土人據稱會黨數十名早已他去，蓋會黨早已賄通該處營勇代爲關照也。該委復再密查，聞會黨亦非時時有軍火儲該處，每月不過數次而已，其頭目係梁

秀春，凡欽、廉會黨及私運軍火一切，均由其調度佈置等情。隨即返欽將情由逐一稟知李鎮，當李電知張督並商請設法嚴密截搜，以斷接濟而絕其援。並聞梁經某允許助力保護等語。張督接雷深爲疑慮，當即電飭西撫嚴密妥辦，並聞張督旋又密派某道馳赴西省與該撫面商辦法，務迅速認真嚴密妥辦云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廿四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卅號）

（五）桂省邊警震撼全城

（廣西）革命黨、游黨互相聯絡，以全力攻龍州各處。署太平思順道龍濟光，張皇失措。調度乖方，所部極不得力。邊軍將領陸榮廷等，亦輕藐之，以故黨勢大張。警耗日數至。左江、南寧、太平、鎮安、歸順、上思各屬。人心惶恐，卽省城亦謠譟繁興，紛傳龍道大敗自盡，或稱連城失守，龍州被圍，尙未得確信。張撫近承嚴旨，責速赴邊，防禦黨事。又來與司道幕府，籌商調兵遣將，添營撥款各事。並擬抽帶巡防中路各營，編爲行營護衛隊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一月廿三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二月二十四號）

（六）桂省因粵事戒嚴情形

（廣西）廣東防城之警，傳至桂省，該省大吏因南寧、宣化、橫州、尋州、貴縣、鬱林、興業、博白、上思等州縣，均與欽、廉交界，防不勝防，異常震恐，所有左江、尋梧各軍除經丁提督槐和統領廷彪、宋統領尙傑等，督率擇要駐紮以備禦不慮外，宣化、橫州交界之處尤多，兵力仍不敷防布。

現張撫已飛飭左江道添募兩營，並准宣化縣增募親兵二百名，又尋州、上思、鬱林即日招募營哨親兵以厚兵力，前派調署太平思順道龍濟光前月初七日，由桂省乘船下駛防剿，所有連濟，尋雍兩府軍械，亦隨由該道順便携往。該道抵梧州，即乘梧防淺水兵艦上駛至貴縣查看欽、廉黨勢，如南寧鬱尋等府州有何吃緊之處，即往督剿，並由右江調赴邊防之先鋒兩營，至貴縣聽候調遣，又因此次防城之黨，傳係孫文在內，故密飭南寧、上思、尋州、鬱林暨沿邊一帶嚴防孫黨入境勾煽內人，並將團甲加意整飭，遇有外來之人，嚴行盤詰，遇有剪辮西裝暨假辮之人，尤須拘捕訊究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十三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十九號）

（七） 防城失守續聞

（廣東）靈山、防城均有大股餘黨，及西省與欽交界黨徒異常猖獗，而西省土勇又復撤防，欽、廉實未肅清，各情均登前報。此次防城失守，茲據該文武及西撫來電，其故實因西省南寧、宣化、永淳、橫州、鬱、尋各屬，會黨日熾，而交界土勇又撤防，欽州實未肅清，不過駐有重兵，餘黨紛走廉屬北海各處，近日廉屬既辦清鄉，北海、靈山均有營隊，各餘黨遂乘間走越西省，復與游土各勇勾通，而心不忘欽，於是又復紛紛走匿防城，而該令以爲無足重輕，且亦不敢干涉，遂被內外夾攻，以致失守。現大吏續接欽廉道電，現在欽州三隆、慰塘各處，均有土黨紛起響應，請速調大兵以咨鎮攝等情，並謂現已電致廉州等趙標統調新軍前往援救，並飭砲隊陳祐卿督率楊、彭諸人馳往，以期得力，胡督大爲震恐，即促李提於三十日啓程，並率領提標一、二兩營及中路防勇一營馳往矣。

(廣東) 欽州防城有會黨千餘人起事，縣城陷落，縣官被誅，聞東興及白龍汎亦被攻破，欽廉道王瑚已派新軍統領趙聲率兵往攻，並電胡護督告急。

(廣東) 防城亂事，其詳情早見本報。聞兵變之原起，因欽州截留廣西三營中之一營駐紮防城，此營中之一哨，又駐紮防城之縣城，此次生變者，即此一哨之兵也。變起後土黨及革命黨乘勢附和，次日即攻欽州城。清兵堅守，防城縣令全眷被殺外，另幕友數人亦同被殺。又聞防城縣宋令被殺後即由藩司委李令明德前往接任，聞李令甫由新寧差竣旋省，大吏促其隨同李鎮迅速赴任，李鎮亦稟請隨帶知府夏文炳及候補知縣黃、周兩令前往，辦理欽、廉各屬軍務，昨卅日午後猶陸續運軍餉下船，到夜始開，僱用致遠商船及伏波兵輪載運。此次之亂，大吏業已據情電奏，卅日夜有電諭着李鎮迅速督師赴欽字樣，大吏接到電諭，是夜飭送李鎮遵行。又聞郭人漳現率兵攻亂。

(廣東) 防城黨軍已有衆五千人，東興防營槍械盡爲所有，聲勢大盛，分軍二枝：一攻欽州；一進廣西上思州，靈山及各地會黨響應。(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八月十日西曆一九〇七年九月十七號)

(八) 防城黨軍進上思

(廣東) 防城會黨已有衆萬人，清軍防營皆棄械逃潰，郭道所部以黨軍勢盛，不敢進逼，聞黨軍初一日已棄防城，直趨廣西上思州與該處會黨聯合北上。

岑春煊勢力復活(廣東) 清太后聞防城會黨起事，謂非岑春煊不能蕩平，擬即起用岑仍任粵督。

慶王謂張人駿將次到任，未便收回成命。后意始息。近大臣多保岑有大才，日內必將重用。

胡督注意欽事（廣東）現聞胡督有電至西撫謂：欽、廉亂事，始終均由土匪勾通西匪以至如許猖獗，若於接界各處嚴行防堵，則搜捕均易得手，仍請速行募集土勇，在寧屬橫州及貴縣交界處所，擇要駐守，以免竄越而便窮搜，俾絕根株云。又胡督以欽屬電線多被毀斷，宜從速修復，俾通消息而免轉折，特嚴札北海官電委員熊育英，速返北海，督同修理被毀電線，並札總局周總辦速派工師隨熊刻日前往，以便從速修復云。

防城兵變續誌（廣東）防城兵變，現在尚盤踞縣城未散，除宋令一家十九口及數幕友被殺外，另一典史亦同伏誅。又風聞郭統領人漳已被黨殺死，欽州城已失守云云。

防城亂事之起原（廣東）欽屬防城之變，其起原人言各殊。據郭軍陣擒各黨供稱：係由梁瀾泉從安南帶來羽黨數百人及各式新槍百六十枝，又有黃正海、梁秀春等帶二百餘人約同頭目劉、李、張三人，合股起事，同攻欽州，因畏郭軍奮猛，未敢直入，所以先從防城入手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八月十八日西曆一九〇七年九月廿五號）

陸、第六次起義——鎮南關之役

一、丁未鎮南關之役

馮自由

關仁甫之活動 王和順之活動 鎮南關之佔領 孫黃同赴戰地 廿九日之炮擊 陸榮廷之密使

中山回越之布置 革命軍之退却 清法之交涉 法文報之記載 清政府之文告

關仁甫之活動 革命黨之經營桂邊軍事，始于丁未五六月間。其時中山、克強先後至越南河內，革命軍之總機關部即設于河內甘必達街六十一號。中山以王和順、黃明堂、關仁甫等在桂邊多年，情形熟悉，特使之分任鎮南關、平宜關、水口關等處之軍事活動。三關均屬桂邊要隘，尤以鎮南爲天險，法人至稱之爲東方第二之旅順口焉。時關仁甫因駐鎮南關清營長黃瑞興與己素善，遂遣心腹密函勸其反正，黃允相機納降；同時邊防統領總教練官易世龍及龍州廳幕友陳曉峯等二人亦贊助革命，允擔任遊說軍隊，以期內應；仁甫以時機漸熟，遂召集黨人籌備大學。詎易、陳通黨事，忽爲桂撫張鳴岐駐越偵探所偵悉；張撫據偵探報告，嚴令龍州道莊蘊寬將易陳二人拿辦，易、陳等因是被逮，不二日即以被害聞。仁甫以經營失敗，于六月十九日從桂邊退回越南，途次被法國防兵拘押，禁于府涼璋監獄者二十日，至七月初七日得當地華商多人蓋章擔保，始獲開釋。

王和順之活動 防城、靈山之役既敗，黃克強、王和順先後歸越南，中山命和順再著手鎮南關軍事。時桂邊憑祥土司李祐卿與革命黨早有聯絡，和順乃于丁未十月初五日，偕何海榮前赴那模村，欲與李祐卿商議奪取鎮南關砲台事；詎到文烟時，法國守兵疑爲日本偵探，被拘禁一日，次日解往諒山公使堂，始知爲中國革命黨，立即釋放。及到那感墟，又被法警留繫一次，再三解說爲非日本人始免，至那模後，遂與祐卿議定于十三晚率所聯絡之遊勇奪取鎮南關砲台，并去電河內機關部報告成績，惟屆期祐卿所部遊勇與和順遽生意見，不聽調度，遂不克依時發動。蓋桂省綠林、游勇原分二派，和順乃綠林出身，故游勇與之無情誼，和順知無可爲，乃快快歸河內。

鎮南關之佔領 中山以和順與祐卿所部不愜，遂改派黃明堂、關仁甫經營鎮南關軍事，而使和順募集同志謀奪水口關，以爲聲援。明堂、仁甫向係游勇首領，此次與李祐卿、何伍數人同受革命軍重任，事前早與台上守兵聯絡成熟。至十月廿七日黎明，明堂等遂率那模村鄉勇八十人，快鎗四十二桿，循山背間道突然向關上右輔山砲台攻擊，守兵百餘人略事抵抗，卽相率納降。於是鎮南、鎮中、鎮北三台皆陸續入革命軍之手，青天白日之革命旗隨風招展，附近遊勇來投軍者，不絕于道。次日駐憑祥清軍防營統領派兵來戰，被革命軍施放大砲擊退之。

孫黃同赴戰地 中山于廿七日上午得鎮南關佔領電，翌早偕黃克強、胡漢民、胡毅生、盧仲琳、張翼樞、日人池亨吉、法國退職砲兵上尉男爵狄氏諸人，乘越西鐵路前赴戰地。在同登站下車，直向那模村進發，下午到達。關上已預派人來接，卽于是夜燃炬登山，克強因體胖量重，由數人扶挾而上，約九時抵關，明堂等奏樂歡迎，全軍鼓舞。時清將陸榮廷尙堅守鎮南關本營，專候龍州大兵到援，日中僅派小隊向三砲台轟擊，故明堂等亦專候中山親到指揮，然後向龍州大舉進攻。

廿九日之砲擊 革命軍所佔據者爲右輔山砲台，非鎮南關全部。山上分鎮南、鎮中、鎮北三台。鎮南何五守之，鎮中李祐卿守之，鎮北爲三台之最堅固者，明堂守之。中山、克強諸人皆在鎮北調度一切。廿九日清晨清軍援兵已到，齊向革命軍攻擊，中山等乃先檢閱砲台內部，查有十二生的克虜伯大砲一門，七生的大砲一門，新式四響機關砲一門，七生半野戰砲四門，白砲數門，大小砲彈數千發；其餘二台大略相等。是早七時法武官狄氏親自發砲，向距離四千密達之清軍營寨轟擊，第一彈命中，清兵死傷六十餘人，呈混亂態，同時大小各砲陸續施放，遙見清營著火，黑烟蓬蓬而起。

陸榮廷之密使 是日下午有樵婦持清軍參將陸榮廷密函登山求見，函中大略謂榮廷現雖食清朝俸祿，但以前亦曾統率遊勇，專與清兵爲敵，此公等所知者，榮廷前以時運不佳，不得已暫時屈身異族，以候機會，區區此心，尚祈諒之。榮廷初疑公等此次起事，近于輕舉妄動，及觀今晨砲火之猛烈，乃知有一代豪傑孫逸仙先生爲公等畫策，無任欽佩。榮廷現有眾六百餘人，隨時可以投入麾下，以供驅使倘荷錄用，即請給一確證，俾得知所去就。若至明日，則有清軍五百自憑祥開來，後日更有清軍二千自龍州開來，事急萬分，祈爲自重云云。中山得書，乃召集明堂等討論辦法，結果以山上三台大砲雖多，而快鎗缺乏，無法進取，決由明堂等堅守五日。中山諸人即日回河內籌款購械，以資接濟，一俟餉械運到，便可進攻龍州；并函復榮廷使爲內應，議定，即作密函，仍令樵婦賚返陸營。

中山回越之布置 廿九晚，中山、克強諸人別明堂等下山，仍從山後間道迂迴而下，時正大雨滂沱，以近敵營，不便燃炬，良久始達山麓。夜午抵文煙，宿于同志瑪邠家。翌晨有法國武官到查，池亨吉示以日本政府所給護照，謂彼偕同伴特來觀戰，並無別意，法武官無言，一一握手而退。十一月初一日十時四十分登車，正午抵諒山，已有河內僑商楊壽彭等來接，及忒河內，即從事于籌餉、購械二事，時有法國銀行家前來接洽，願向本國代募革命軍債二十萬元。惟第一批若干萬元須于佔領龍州之日始能過付；雙方正在協商條件，而十一月初五晚已得鎮南關敵台失守電，於是借款事遂亦停頓。

革命軍之退卻 革命軍堅守三台數日，清將丁槐、龍濟光各路援師大集，數逾四千人，取包圍式，向山上環攻，明堂等悉力拒戰，迭傷清軍哨弁古景邦、黃瑞興、馮朝輔等多人，卒以槍彈告罄，糧食不繼，不得已于初四夜棄敵台而退。時滿山皆敵軍，明堂等率眾衝圍而出，清兵紛紛退卻；革命

軍中有一小童，見礮台上青天白日旗未撤，慮爲清軍所得，竟以一人冒險重登山巔取回該旗，無恙而回，其勇氣有足多者。明堂等下山後，即令所部退入越南境之燕子大山，待時而動。計是役前後歷時九日，革命軍祇陣亡一人，死傷四人；清軍陣亡二百餘人，傷者無算。

清法之交涉 清政府自鎮南關一役後，即向駐北京法公使交涉，聲明孫文現居越南東京甘必達街六十一號寓所，指揮革命軍事，鎮南關事件是其主動，大礙清法二國邦交，要求將孫氏驅逐出境。法使向巴黎政府報告，遂由越南總督諷令中山離越。中山至是乃將經營粵、桂、滇三省軍事付託黃克強、胡漢民二人代理，于戊申二月從越南赴新加坡。

法文報之記載 關於革命軍佔領鎮南關事件，越南法文各報記載頗詳，譯錄數則如左：

(其一) 十二月五日，陰歷十一月一日，法文東京日報：

本月二日上午六時，號稱第二旅順口之鎮南關要塞忽爲中國革命黨所襲據，雙方猛烈攻擊之後，第一台先破，第二台繼之，紅藍白三色之革命軍旗飄飄然招展其上，第三台抵抗稍久，旗亦屈伏，下午二時亦已高懸革命軍旗。聞鎮南關大營守兵亦有預備倒戈之勢云。

(其二) 十二月六日法文東京日報：

數日前曾有中國革命黨人約五十人潛伏于文煙、諒山等處。本月二日忽離越境向鎮南關進攻，駐防該處之清兵八十人略事抵抗，即退入台上。現有民團二小隊巡邏弄桴布海附近。中國稅務司兼邊防巡緝司令吳哈楊親率所部到那模村前面，欲截斷革命黨人來往河內之要道。駐同登及那模之法國守兵九十人以其越界佈防，拒絕其請，吳之計畫因以失效。革命黨人有由火莊攻取

憑祥之狀。清兵總數約有四營，革命軍之銳氣頗盛，但將多兵少，是其缺點云。

(其三) 十二月六日法文東京獨立新聞：

近來華人從越南赴廣西邊界者，日見其多，留心時事者多疑不日有大事發生。至十二月一日果不出所料，是日夜半至二日拂曉，有中國革命黨人一隊，從那模村附近突然攻擊鎮南關礮台三座。該處有清兵百數十名，守備一名，守兵皆已納降，守備不肯，乃褫其軍服放之于同登，且許其自回諒山私宅，於是革命軍三色旗飄揚于三要塞之上。三日清晨至十時頃，槍聲不絕，此乃革命軍從山上礮台與鎮南關東方之清軍小礮台互相轟擊之故。未幾山上忽吹洋號進軍，旋有革命軍四十餘人欲下山襲擊清軍大營，因清軍開放七生的野戰礮極爲猛烈，遂即退入台內。革命軍總數似有一百五十人至二百人，又由同登至鎮南關之路上，有華人多名及日本人八九名，或乘馬，或乘車，馳赴戰地，此輩皆由東京而來，與此次軍事極有關係。風傳革命黨在諒山貯有巨款，該處居民曾目擊駐同登法國軍務官兼義勇團司令陶菲，于二日率馬隊視察鎮南關時，革命黨對之行禮示敬，當革命黨首領等在同登休息及進餐之際，各人皆與法國武官交換名刺，極爲親善，故對法國絕無惡意云。

清政府之文電 清廷對於鎮南關失守事件，除將桂撫張鳴岐交部議處外，所有從征之文武官吏一概論功行賞，以爲效忠異族者勸。茲并錄是年十一月張人駿、張鳴岐電奏及清帝諭旨如下：

(其一) 十一月初九日，粵督張人駿、桂撫張鳴岐，奏報克復鎮南關電：

右輔山礮台克復日期，先經鳴岐電奏，茲據龍濟光、陸榮廷先後電稟：初三夜二鼓，榮廷督全

隊，陳炳焜率先鋒隊，曾廣義、黃瑞與別領一隊，周文獻率親兵鄉勇，龍觀光率蕭順洪扼左輔山，梁太麟、林紹斌分扼摩沙、渠歷各隘，礮隊營分扼馬鞍山各礮台。布置周密後，陳、曾兩路猛進，直撲北台，各路同時奮攻；礮隊營用大礮向北台轟擊，台上石垣立崩，先鋒隊已撲至台外石壘後間，用火藥焚炸，奈藥力不足，匪徒抵死拒守，未能即拔，兵匪槍炮齊發，匪燃大電燈，朗照如同白日，黃瑞與腰際受傷，子彈穿透下部而出，各隊仍急攻不下；榮廷親督率全營大隊，由是夜戰至初四申刻，槍礮迄未少停，我軍愈戰愈奮，曾廣義、卓瀛州等先後搶佔四方嶺及小尖山，賊無險可憑，悉數退入壘中堅守；各隊圍益近，急登壘旁高埠，用槍密擊，匪勢不支，仍然死守。至二鼓先鋒各隊躍登石壘，陳炳焜手斫中台匪纜，全軍繼登，匪隊紛奔壘南逃潰。壘南即屬越境，我軍不能逾界窮追，只有用槍遙擊，雖斃無算，究惜未克盡殲。先是陳炳焜于初一日即會同礮隊奪回北台後之土礮台及四方嶺小尖山三處，濟光周歷戰地，慰勞前敵出力員弁兵勇，見皆面目黧黑，形神惘散，幾非人形，黃瑞與、古景邦、王佩清、馬朝輔受傷尤重；回思七晝夜血戰，令人感泣。是役均肉搏相持，陣擒者均受重傷，不能訊供。據探報，著名匪首疤頭梁之弟梁扒在北台擊斃；此外傷斃首要，猝難查悉獲鎗七十六枝，他項軍裝甚多。兩軍現在仍在各隘口搜捕，尚未收隊。謹遵旨開列出力文武銜名稟請奏獎，並據龍濟光、陸榮廷聲敘失守在前，不敢邀獎各等情前來，人駿、鳴岐復查此次匪黨千餘，入手即據砲台，其志實不在小，軍用品又極精利周備，即電光燈可以概見。右輔山本極險峻，易守難攻，匪之陷台也，據龍濟光查復，匪于先數月遣三人應募爲守台兵夫，匪至內應，又值是夜大霧，邏卒先爲

匪戕，故失之甚易。加以山南出爲越境，接濟既無從，邊軍地遠備多，兵力又難驟增，砲利台堅，宜無速克之理。卒賴朝廷盛福、仰承指授機宜，嚴申賞罰，將士俱能用命，竟於七日內克復，非初意所及。鳴岐鑿邊無狀，致勞宵旰，負罪至重；而前敵異常出力，自應遵旨請獎，以勸將來。

(其二)十一月十一日清帝諭旨：

前因廣西鎮南關右輔山等處砲台被匪佔據，當將張鳴岐交部議處；並電令督飭各路統將協力進攻，尅期收復。續據該撫電奏克復日期，當經將奮勇攻克砲台之參將陸榮廷賞給勇號，並賞給弁兵銀兩，以示獎勵，飭將詳細情形查明電奏。茲據張人駿等查明電奏：稱此次匪黨千餘，佔據砲台，軍械精利，右輔山險峻難攻，經龍濟光、陸榮廷等血戰數晝夜，陣斬匪首，奪獲槍械甚多，於七日內克復砲台，辦理迅速，洵堪嘉尚。二品銜署太平思順道左江道龍濟光著賞給頭品頂戴，副將銜參將陸榮廷著以總兵記名簡放，知府銜四川補用直隸州知州龍觀光著以道員仍留原省補用，並加二品銜，補用知縣梁正麟著以知府留廣西補用，分省知縣周文獻著以直隸州知州留於廣西補用。候選府經歷林紹斌著以知縣留於廣西補用，守備陳炳焜著以遊擊儘先補用，把總曾廣義、外委黃瑞興、卓瀛洲均著以守備儘先補用，都司銜補用守備蕭順洪著以遊擊儘先補用，畢業生王佩清著以府經歷丞留於廣西補用，千總古景邦著以守備儘先補用，廩生梁家榮著以縣丞分省補用，增生張藩，附生蘇建龍，文童陳立焜、郭慶脩、陳坤培、呂恂均著以巡檢分省補用。外委陸貴廩、陸裕光、陳德才、馬朝輔，均著以千總儘先拔補，候選府經歷吳善宜著

以知縣分省用，候補州吏目田承斌著以縣丞仍留原省補用，以示鼓勵。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馮自由編「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下卷）

一、丁未鎮南關之役與陸榮廷之降

鄒魯

紀元前五年十月二十六日革命軍舉義鎮南關，鎮南關地勢極險，位於廣西西南，與法領東京接壤。東京至國境鐵路有二：東曰廣西線，西曰雲南線。廣西線終點，爲登同站，行數里始達鎮南關。中法之戰，法人所由屢挫之地也。時有號疤梁者，據越之太原府左州自主。黃明堂奉總理命，派往該處，設立機關，得同志數百人，並借械於疤梁。總理以王和順爲都督，辦理進攻鎮南關事宜。一面電飭明堂，由左州拔隊出關，與王和順並舉。至則和順隊伍不集。總理改委黃明堂爲鎮南關都督，馮祥爲司令，李佑卿副之，何伍爲支隊長，糾集義勇鄉團百餘人，於十月二十六日夜燒鎮南關之背而潛襲之。鎮南關之要塞，以三礮臺而成。我軍披蒙茸，拔鈎籐，以繩鉗於斷澗危崖間，直進第三礮臺，喊吶踰垣而入。守備之兵，不知所來，狼狽而逃，而我軍追之。至第二礮臺，第一礮臺，守備之兵，皆不敢阻。獲十六生的大礮四門，七生的半大礮十門，步槍四百餘桿。而青天白日旗飛揚於鎮南關矣。總理於二十七日親率黃興、胡漢民及日人池享吉法國退職礮兵大尉男爵等前往。以其夜入鎮南關要塞。大行犒賞。原擬由此集合欽廉之役退駐十萬大山之衆，會攻龍州，不圖十萬大山之衆，以道遠不能至。遂以百餘衆，握三礮臺與敵以戰。時敵之統兵官爲陸榮廷。當戰時，我軍由法國砲兵大尉開砲還擊，斃敵六十餘人。陸以前此襲取砲臺之衆，不能用砲，今大砲所發皆中。知總理已率

人至也。血戰七晝夜，我軍死者二人，敵兵傷亡數百。陸乃密函約降曰：（此函由日文譯出）。

僕等雖爲清朝官兵，然非出於得已。僕等亦爲廣西游勇之長，反抗滿清政府，每挫其軍，不稍讓步，君之所知也。然時不我與，屈志事仇，食其祿有年矣。私心快快，每愧日月之明，尚乞君等諒之。今次君等起事，可疑者，實力不足，惟君等背後，有大豪傑孫逸仙策劃一切，彼之軍略，與太平天國同起事於遠邊域，俟得天下民心，然後進取北京。僕等之疑，遂爾冰釋。比日來，受猛烈礮擊，方知孫統領親臨陣地。極操縱之妙，風塵際遇，今始知覺，務望將僕陸榮廷之名，投於君等麾下。所爲者，部下耳。至僕一身之進退，原不足介，若哀而憐之，銘感無既，但不知君等肯收容之否耶。願得確訊，俾決去就。明日憑祥方面，有撥兵五百。後日龍州方面，有大兵二千。事急矣，愿君等自重。當我軍之至也，以鎮南關爲國防要塞，必多武器，可以補充，孰意彈藥全無。蓋購置費悉爲守臺清吏中飽也。似此實難堅守。適陸榮廷函至，乃決定與之聯絡，並令明堂固守五日，總理則返法領東京籌接濟。到東京後，接濟難於籌備，而龍濟光復有三千援兵來，遂於初九日棄要塞而退入安南。而陸榮廷以克復鎮南關報矣。（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三篇）

三、隨總理赴南洋與親歷鎮南關之役

胡漢民

余從先生往星加坡，繞西貢而至河內，余變姓名爲陳同，賃屋從先生居。過西貢，王和順復隨行。日本同志池亨吉從香港爲先生英文書記。河內因有同盟會分部，華僑同志數百人，其地介居兩

廣、雲南，故會黨遊勇之頭目，多流寓於此，王和順之外，黃明堂、梁蘭泉、關仁甫、梁少庭等，皆出入邊界，有聲名。能嘯聚者他；而李福林亦於其時走河內。河內同志以先生字逸仙爲日新樓，爲飲食營業，乃不啻招納亡命之所。河內與海防華僑，多數贊成革命，尤以甄吉亭兄弟、黃隆生、楊壽彭、曾克齊、張奕池等爲熱心奔走。河內有巴維學堂，法人爲中國學生設者，其學生亦多傾向革命，蓋此安南東京之同盟會分部，乃集合有智識階級、小資產階級、工人無產階級、流氓無產階級之各種分子。余初對之，亦茫然不知所可，先生乃使余與精衛時時爲諸人演講革命宗旨，指導其各種任務。對於會黨，則曉以革命軍軍紀，糾正其惡習，復審查其性質，與所有實力，而分別使用之。遇有困難問題先生更直接當其衝。

一九〇七年五月，徐錫麟殺安徽巡撫恩銘，以舉事不克，死之。秋瑾同志以預謀亦遇害。女同志之爲革命流血者，以秋瑾爲首。自是以後，同盟會女黨員頗有繼踵而起之志。

自先生至河內以後，有黃岡之役、惠州之役、防城之役、鎮南關之役、欽廉之役、河口之役，皆直接受先生命令而發難者也。其事之本末大略，見先生自著「孫文學說」第八章（有志竟成）。黃岡、惠州之役，余從河內至香港，參與發動。計劃既敗，乃復至河內，而精衛則奉命至南洋，籌募軍資。鎮南關之役，黃明堂已襲奪要塞，余隨先生登砲臺，實中宵從間道進，山嶺崎嶇，仰攀殊苦。余是日因胃病，空腹上道，跋涉六小時，亦祇汗出微喘；乃至山頂，距砲臺百數十步，衆小憩，余忽覺冷風吹面，目遽眩暈，仆於地。先生就地使余平臥，徐徐起余足，余卽蘇醒張目。謂衆宜速行，毋留視我，且誤事。先生乃使余從弟毅生挾余入砲臺下之小屋，取巨褥蓋全身。余少臥天已明，始登砲臺，

從先生呼同行之法國某砲兵大尉起（此人方吸鴉片煙），偕視砲兵發巨砲以擊敵人。臺中巨砲已失表尺試發凡六七始中敵陣地，遠見敵兵四散。惟尚有一砲臺，爲我軍所未佔領，其臺更高，且迫近，敵兵恃險則以步槍向我砲位肆擊；幸我軍無大傷害，祇一砲兵去其指，又一兵則以縱身瞭望，彈中肺部，先生親爲紮縛其創處。先生微語余等謂此人恐不活，卽使人舁之下山。此爲余在革命軍中參與實戰之第一次；先生亦云：「反對清政府二十餘年，此日始得親發砲擊清軍耳。」旣而黃明堂勸請先生下山爲籌餉械接濟。余等料量黃部實力，不足進取，則然其說。翌日薄暮，乃共由砲臺下臺之磴道，爲火線最密處，余等則間續趨下。同行者克強、毅生、盧伯琅、張翼樞、日人池亨吉、法國某大尉，皆無傷。復取歸途，乃雨後傾滑，各人皆顛頓十數次（多者竟數十次）。入越南界，先生容貌爲法警察所識，據以報告法政府，遂不許先生居留越南地。其後先生在星加坡嘗詢余鎮南關之戰何如？余曰：「雖無成功，吾人乃得實戰之經驗，總覺甚有趣趣；惟往復於狹仄之山徑，設有敵伏，當無幸免；先生爲黨領袖，究嫌輕身。」先生曰：「然則子爾時何恃而不恐？子於同行中，最爲文弱，且力疾而勇進，又何也？」余曰：「黨於黨員，實有其犧牲獻身之要求，吾人旣矢志革命，所謂知死必勇更不願於其時提出顧慮，致他人搖動。」先生謂：「此意自不差。然余則確知敵人新失要塞，決不能於此處設伏，故不事搜索而前進耳。」後先生又謂余已知將兵之道；余請其旨，先生曲：「當戰爭時，爲將者能屹立於戰線最危之點，則衆心自定。」法國報紙載此次戰役，謂革命軍有大將與小卒，而無偏裨幹部，亦紀實也。（節錄「胡漢民自傳」）

四、鎮南關之役戰訊

(一) 革命黨攻破鎮南關詳情

(廣西) 十月廿六晚有革命黨二千餘人，猝然環攻鎮南關砲臺。此關最險要者爲鎮南、鎮北、鎮中三砲臺，當時清軍守臺者有千總一名，倉卒應戰，支持約兩小時，三臺俱被攻破，清軍或降，或被殺；三臺遂互相犄角，聲勢大震。廿七日有清軍數百來攻，欲將砲臺奪回，被黨軍用砲擊斃數十，清軍分統陸榮廷聞砲臺失守，携數十人隱伏，由後暗偵，不敢露面，及去後黨軍始知之。廿八日黨軍又派隊佔據連城、盤翎，清軍守兵盡逃，是處距龍州不過六七拾里而已。廿九日早黨軍施放大砲，轟壞對山砲臺，及欄杆關營務處陳舜卿駐地之營房數座；午後又用開花砲打入對山砲臺，爆炸其臺，內死者極多。是時陸榮廷已集衆七八百人攻鎮北臺，謀率衆登山。(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十月十八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一月廿三號)

(二) 桂黨大熾情形

(廣西) 初三日，清政府據桂撫張鳴岐急電，鎮南關附近右軍山礮臺，被黨軍佔據等語，當於翌晨由軍機處呈遞，傳旨申飭。茲聞鎮南關本爲清、越交界之處，向駐重兵二十營，分割沿邊平而關，鴨水灘關前隘等處，由督辦邊防大臣主政。鎮南關南距越南文淵，(一名文登)僅五六里，距諒山三十

里，北距連城百里，（連城四面皆山，山上俱有砲臺，爲廣西提督行營）距龍州僅二日程，約二百里。（廣西提署在城內）此次桂黨以各軍注重欽、廉，南關祇留一營，而衡軍紀律之壞，較之前年蘇元春之熙軍，有過之而無不及，營中缺一勇丁卽外間多一會黨，槍法路徑，均所深悉。又有革命黨爲之煽報，接濟指揮，遂致乘機而起。將右軍山砲臺佔據，清政府以丁槐一再誤事，（上次衡軍攻陷防城）此次又竟被黨佔據要隘，不聞與黨力拒，實堪痛恨，擬俟粵督、桂撫查明丁槐所在後，卽擬予以重懲；桂提一缺，擬卽以龍濟光承乏。又聞桂省京官得有報告，謂黨據砲臺後，勢益甚盛，欽、廉各黨附之若鶩，竟有北窺龍州、連城，旁窺平而，直過鎮南關之勢，若不迅速防禦，恐南方之邊患，未易猝平云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二月一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一月四號）

（二） 革命軍勢如破竹

革命軍自破鎮南關後，盡得其新槍快砲，聲威大振，進攻水口關，該關險峻異常，革命奮勇先登，克之，小連城亦降。遂整兵長驅，連克思州、思陵二城。此二城，爲形勝之地，得之則西指龍州，東聯欽、廉，縱橫如意。革命軍規度形勝，乘勝取之，鄉民歡迎，清兵望風奔潰。現與欽、廉之軍相犄角，以圖南甯。蓋南甯爲廣西全省之中心點，得之，則根據大定。革命軍慘淡經營，今鎮南關之軍，由西而東，欽、廉之軍由東而西，以相會合，目前正如江漢合流，一瀉千里，想不久定有大戰，以定全局也。南甯特派員陽歷十一月廿四日發。

按本館前接西軍專電，謂黨軍進攻上思等處電文簡略，不及此函之詳。今讀此訪函，革命軍連得

數要隘，勁銳無敵，誠足爲前途賀也。（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二月六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一月九號）

（四）革命軍近事紀要

（廣西）現聞龍州革命軍，近日蔓延至橫永廉一帶，張鳴岐已有電至張人駿，請速撥營越界相助。惟聞此次革命軍多係潛伏越界，每乘清軍不備，卽起而襲伐。清軍大爲所困。近則龍州沿邊，均有革命黨，勝則進撲清軍，否則回守越界。迭經張鳴岐電請清外部照會法使，轉請越督拘交，並請代查革命黨。現清外部電覆：則以該國祇允拘禁會黨，不允交回；至革命黨係屬國事犯，更不代拿，應由撫竭力剿緝等情。於是辦理更爲棘手，近日謠言四起，情形頗爲紛擾云。

清外部據張鳴岐電稱革命黨首領孫汶現在越南，卽照會法使，請知越南總督驅逐出境；法使謂不得本國政府訓令，拒絕其請。

粵督、桂撫近電告清外務部，據稱諒山一帶，革命黨甚盛，時出襲伐邊境，騷擾異常，總緣該處逼近越南，黨人易於接濟，前經電請甯商法使，准我派員赴河內密查，斷彼接應，庶易措手，能否照允，切盼示復等語。當經部電詢駐法劉使，旋據復電稱：法人不允認我派員往越密查；但言已飭越督相機解散防堵等情。清外部已據情電復兩粵督、撫知照矣。

張鳴岐電奏云：革命軍勢力日增，封洞口之民人，供給糧食，日見衆多，現延上思廳境，傷兵三十名。越南添設領事，法國不允。黨人仍不交出，必貽巨患，請向外部與法使磋商。

張鳴岐報稱：會黨在越境，約有二千餘，租房買馬，並備洋裝快槍，現又調黃忠立四營，前往防守云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一月十一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二月十二號）

(五) 粵報紀右軍山失守事

(廣東) 七十二行商報初五日下午三點鐘接北京訪員專電云：欽州會黨陷廣西鎮南關砲臺三座，桂撫張鳴岐電奏，嚴旨申飭，責令速懸重賞，將砲臺奪回，當不次超擢，否則該管文武，一律照軍法從事。又云張鳴岐因失守砲臺，有旨交部嚴加議處。又電云：外務部因桂事，與法使商議請飭越南總督，禁止黨人接濟軍火。又電云：外務部電飭粵督加意保護外人，勿爲廣西亂事牽動。又羊城報初五日接北京專員電云：桂撫張鳴岐電奏，土匪佔奪鎮南關右軍山砲臺，有旨飭令嚴剿，並懸賞奪回云。

(按此事本報已於前月廿八日接電，即日刊在本報中，訪員消息之靈捷，可見一斑) (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月九日西曆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十四號)

(六) 高韶等屬之黨勢

(廣東) 現聞化州黨首黎朕謝、西省博白黨首梁滿、陸川黨首盧達廷，近日聯同一氣，率黨往來吳川、石城、信宜、化州，及韶之曲江、乳源、樂昌、仁化，煽誘起事，猖獗異常，所有高韶兩屬武人，均歸其黨。以故近來該兩屬幾於遍地皆黨，而博白、石城交界及化州尤爲披猖。石城之新田，日前梁滿糾黨數百佔據，欲撲縣城，經該稟請派管搜剿，並移會博白縣會勦，該縣亦以兩屬邊界，確有

黨會煽動，並恐勢益蔓延，當即移履，請勿再分界限，務即彼此隨時越境會剿。至於韶高兩屬，兵力極單薄，高屬現下尚有鄉團，無如遍地皆黨，民心驚惶，該鎮道目下亦有彘顧不遑之勢。至於搶劫之案，則無時不有，且多畏賊報復，及清吏需索不取報案者。現在張督亦有所聞，昨已嚴電該鎮道，示查黨勢，通籌兼顧，並密探盧、梁、黎各黨踪跡，酌撥營隊，馳往圍捕，切實搜擒，督率弁勇，約會博白陸川兩縣，一體嚴剿，務獲各黨首究辦，認真聯絡紳耆，廣辦團練，大舉清鄉，以助官力；如各文武不能奮勵，怠玩遷延，即行稟請，並飭仍照前議，督飭紳耆，速行報案，俾紳民據實稟報，以便考核而免藉端需索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二月十八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一月廿一號）

（七）革命與清兵鎮南關交戰詳情

（廣西）鎮南關砲臺自廿六晚被革命黨攻破，分統陸榮廷屢戰不勝，士卒傷亡過半，太平思順道龍濟光，遂親率各營約三千餘人，攻擊鎮南關砲臺。惟該三砲壘形占天險，清軍所發砲，皆至半山，不能損及黨軍分毫。初一至初二日夜劇戰，陸榮廷頭部被彈擦傷甚重，幸不至腦，至今尚未全愈。欄杆開營務處陸舜鄉之姪及其表弟，又南關營官黃福廷之弟等皆中砲死。清軍死傷枕籍，至初三早遂不支，狼狽逃回。復由龍州添調濟字衡字各一營赴援。初四日薄暮再攻鎮南關，而黨軍已于初三晚棄砲臺去矣。清軍聞黨軍他去，尚不敢信，至夜半詳察無偽，乃敢登臺。惟臺中除砲位難移外，所有快鎗子彈盡被擄去，大非昔比，臺中黨軍不留一人，惟存屍一，查是中彈死者。聞對山有某國訪員觀戰，事後於西文報紙，詳論當日戰鬥情形，以清軍爲貪生怕死，且絕不諳戰術，龍道聞之，極爲愧恥云。

〔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月十八日西曆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廿三號〕

柒、第七次起義——欽廉之役

一、欽廉革命軍與起義

馮自由

(一) 欽廉上思革命軍

戊申（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黃克強親率同志黎仲實、詹岐山、梁建葵、梁瑞廷、劉梅卿及越南華僑等二百餘人，從越南入欽州東興。二十七日，至小峯，遇清兵楊部三營，一戰敗之。二十九日，追至大橋，清軍復敗退。三月初二日，革命軍列陣於馬篤山，清軍督帶龍某率兵三營來攻，克強親發鎗擊之，龍管帶中鎗墮馬，清兵潰退，降者四十餘人，革命軍得鎗四百餘桿，聲勢日盛。方擬取道那樓、大衆等處向桂邊上思前進；時清將郭人漳、王有宏等已率所部三千餘人分途尾追，取包圍式，於革命軍形勢頗不利；克強乃募勇士黑夜至清軍所駐民房四擲炸彈，清軍大駭，不戰而逃，革命軍乘勢追擊，擄獲無算。經此役後，革命軍遂得縱橫出沒於欽、廉屬陸雁、陳塘、那悞、馬路墟、柳絲、鳳岡一帶，使清軍疲於奔命。惟革命軍轉戰數十鄉鎮，費時四十餘日，而郭人漳前允供應之彈藥，竟未如約送至，克強以彈藥告竭，遂不得不下令解散。克強、仲實、岐山等分途過越南，餘衆多退入十萬大山，是為革命軍最有名的欽、廉、上思之役。（馮自由著「中國革命運動二十六年組織史」）

(二) 戊申馬篤山之役

黃克強督師 鎮南關一役既敗，中山、克強乃再定合謀滇、粵之策，以欽、廉會黨之勇氣可用，決由克強統領鎮南關及十萬大山餘衆親入欽州，並函約駐欽州統領郭人漳接濟彈藥，相機響應。先向河內法商購得盒子砲百數十桿，並由馮自由在香港購取子彈，托河內西安兩輪船買辦同志彭俊生、黎量餘等私運至海防，交劉岐山等設法送至中越邊界。籌備既竣，克強乃率黎仲實、劉梅卿、梁建葵、梁瑞庭、唐浦珠及越南華僑等二百餘人，于戊申清光緒三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繞道越南，進攻欽州。法國守兵咸鼓掌歡送，絕不干涉，衆遂揭青天白日旗，高吹洋號，列隊過東興附近之大路村、四處張帖中華民國軍南軍總司令黃告示，鄉民紛燃爆竹迎之。中途與清軍一小隊相遇，革命軍突然進攻，清軍猝被衝散，有驚跌而重傷者數人。二十七日午至小峯，有清兵三十餘人出迎，蓋聞角聲，誤以爲是郭統領人漳也，既相見，問革軍爲何營，革軍反問之，則以二十營對，革軍遂開鎗殺其五人，逃去三人，餘衆悉降。當革命軍發鎗時，清營哨官猶在後大呼來者是郭統領，要站班迎接云。

小峯之戰 駐小峯附近清營管帶楊某得逃卒歸報，於是該營合第三十六營俱出，既近革軍，依山爲陣，所佔形勢頗佳；革軍佯却，引楊等前，分兵爲三：一從對山攻擊，一伏田隴間，一從清兵之後山上暗襲；清兵但顧前之二軍，及後軍驟至，清兵大駭，奔潰四散，死者數十人，生擒哨官某，傷者逾百。是役楊軍之大旗被奪，失槍甚多，楊等以六百餘人出隊敗歸，半日招集殘卒纔五十餘人耳。二十八日革軍前進，途遇清兵一營，接戰未久，清兵敗退，逃入村中一大宅爲負隅計，革軍乃喝大隊攻

門，忽有一彈由內射出，斃革軍一人，黃司令大怒，喝令宅中主人速出，乃投炸彈擊之，清兵死者百數十人，餘衆皆解衣卸械而遁。清軍統領聞報，亦親率全軍來，因聞楊幫統之敗，乃偃旗息鼓以避革軍耳目。是時楊軍敗後四散，其第三十六營有三哨避竄山中，郭統領軍來，楊軍不見旗幟，以爲革軍從他路追迫，遽發鎗擊之，郭軍還擊，三十六營一哨官斃，即急奔，郭軍稍前，見其非革軍也，乃一驚而罷。

馬督山之戰 二十九日革軍到大橋，適有清軍兩營聞警來援，戰不移時，清軍營官一名中鎗仆，兩營皆狼狽而退。三月初二日革軍列陣于馬篤山，清軍督帶官龍某率兵三營來攻，革軍居高臨下，清軍大困，黃司令親發槍遙擊，龍督帶中彈從馬上翻身墮，革軍歡聲如雷，清軍傷亡甚衆，其營官廖丁遂先已軍而遁，於是三營盡潰；清軍哨官被擒者二名，即伏誅，降兵三十餘人，悉令剪髮。計革軍四次獲勝，當以初二日爲最，四次共得快鎗四百餘桿，彈藥無算，傷亡者僅四人耳。

夜襲之大捷 革軍連戰俱捷，是時已聚衆至六百餘人，聲勢日盛，方擬取道那樓、大長等處，向桂邊進攻，詎清軍統領郭人漳、參將王有宏合兵尾之，有衆三千餘人，取包圍式，于革軍形勢頗不利。黃司令以寡不敵衆，乃募勇士于黑夜至清軍所駐民房拋擲炸彈，清軍自相驚擾，不戰而逃，革軍乘勢追擊，清兵四散，其營長號楊胖子者，以匿于叢林得免。經此役後，革軍遂得縱橫出沒于隆雁、陳塘、那悞、馬路墟、柳絲、鳳岡一帶，使清軍疲于奔命。欽廉道龔心湛、統領郭人漳乃頻電粵督告急，而粵督更電請桂撫協同嚴勦，其狼狽情形可見。

解散之原因 先是黃克強原與郭人漳有接濟藥彈相機反正之約，因所指定接濟地點及時間，每每

錯過機會，不克收受，有數次解送彈藥之郭軍過後半日，而革軍始到，遂不能得其接濟。又小峯附近之戰，革軍與郭部某營長因誤會而接仗，郭軍頗有損失，郭因是老羞成怒，頓生惡感，不獨不肯踐約供給，且懷敵意，此實革軍之致命傷也。革軍轉戰數十鄉鎮，費時四十餘日，以彈藥告竭，遂不得不下令解散。克強遂偕黎仲實等赴越南，餘衆多遣歸十萬大山。是役諸將士以欽地多瘴，感染瘡疾，獨克強安然無恙；又所過之地，秋毫無犯，公平交易，某日在某村聚食，懇鄉人代往他處購肉三十斤，程途不遠，革軍亦謝以數金，故鄉民到處歌頌不置云。（馮自由著「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第二冊）

二、欽廉上思之役

馮自由

鎮南關之事失敗，總理又被迫離開安南，結果就贖我和克強，再繼續幹下去。

我們第一步要設法使警察不能再逞干涉壓迫的淫威，所以我要警告安南的警察廳，說他是對於革命黨虐待。我們請了一位社會主義黨的律師來幫我們辯護，這位律師所得的錢很少，不過他是非常熱心，有好幾回事情都是靠着他的幫助的。律師警告了警察廳，倒也相當有效力。我們把鎮南關一役退下來的一百餘人，辦好交涉送往新加坡後，我們又計劃繼起的軍事行動的工作了。

我和克強商量，我說：「王和順這個人不中用，郭人漳這個人更是靠不住，我們要小心留意才好呵！」克強似乎沒有理會我的意思。克強又到郭人漳營中去過一次，那裏曉得郭人漳不懷好意，克強幾乎吃虧。好在克強已把郭人漳的神氣看出來，就不動聲色到郭人漳底下某個營中要一張護照，營中的人以為郭人漳與克強本有交情常常進出的，毫不遲疑就把護照發了，克強領到護照馬上離開郭人漳

營回安南境。跟着，郭人漳馬上有電報來要克強再去，發護照的也追過來找着克強苦苦的訴說：「我是發不得這護照的，擔不了這種責任，請黃先生再到營中去吧！」克強以郭人漳受變，統統不理會了。

後來克強在安南自己組織兩隊人，計二百餘人。一半是原有長槍的，還有一半是掛匣子砲的，當時的匣子砲祇有五十塊錢一枝，連子彈二百顆。匣子砲初時發明是打猛獸的，後來才用在軍事上；民國五六年時價格已經數倍，到現在更大相懸殊了。克強把隊伍和槍械弄好，就親率兩隊進攻欽廉，歷佔欽州、廉州、上思等地，所向皆克。實際上克強所進攻的地方就是郭人漳駐紮的地方，所以克強馬上變成攻打郭人漳了。有幾回打得很凶，幾乎把郭人漳底下的兩個營長都捉過來。克強所帶的部隊究竟是少數，不過都是非常勇猛，看見敵人的部隊就要進撲，並且揚言說：「我們是先鋒隊，後面還有大隊來呢！」清軍當者披靡。後來因爲沒有後援，少數部隊的力量有限，仍舊免不了退却下來。當時退却的時候有兩隊，一隊是黎少廷，他後來爲兩個法國的安南兵捉住了，發怒起來把兩個安南兵殺死了逃走，接着他也被捉處死，真是可惜！還有一個，叫做黎端廣，我記得在民國二三年的時候，還看見他在地方上做工作。這兩個人跟着克強打仗總算勇猛，不過也有毛病，就是總離不了游勇的方式。欽、廉、上思之役因爲沒有後援，終於失敗下來了。（胡漢民講述「南洋華僑參加革命之經過」見馮自由著「革命逸史」第五集）

三、欽廉之役戰訊

(一) 清軍漸化爲會黨

(廣東) 日前大吏訪聞欽、廉防營及丁棟所部各營弁兵，多有通黨情事，當密電李準確查；隨果查得貳拾營管帶蔣某，勾通梁秀春，其所部弁十之九係會黨，當由李準將其撤差。茲聞蔣撤差後投入會黨，自率數百人，伏於附近欽城三那一帶，與黨首劉士敬聯絡一氣。近因合撲廉、靈，蔣乃率黨伏於久隆、平吉，該處爲宋分統所部十六營吳某駐紮。現蔣又以重金勾通吳某及部下弁兵，並託吳代爲勾結宋軍所部，以故廉、靈會黨遍佈，而該軍仍若無覩者此也。近來會黨專以勾結清軍以爲己用，寧、尋各西軍，亦已多與黨勾通，故近日會黨往來欽、西、尋、寧可以任便。已經查悉，當飭丁和兩統領嚴密確查，不動聲色，立刻懲辦，昨復將情電知粵督嚴密查辦，以防內變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歷丁未年九月廿三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九號)

(二) 欽黨起事詳情

(廣東) 蒙純甫，宣化人，在防城右堂署內教學。日前遇黨事逃脫回述黨耗，據言：十萬山、貴臺、馬篤山等處，聚黨甚衆，其什長隊長等能操搖語，僻能通越南語；其隊長二，一姓農，那桑人，一姓梁，宣化人，各領千餘人；巴頭良與黃和順則駐三那；另有西裝時戴假辮者三人來往三那、上思、北海三處；三那似是黨之總機關處，巢穴險固，卽入黨者亦無從窺其內蘊。今查凡與欽、靈交界處所如上思、新寧、宣化、永淳、橫州等處駐衛軍及他營勇每處不過一二哨人，兵力單薄，箇中且多

欽、宜人，已領黨票入黨者頗多；其中領槍者不過千三百餘人，其餘則分配開花炮隊、先鋒隊、炸彈隊。據云開花炮與清軍所有無異，炸彈則未之見，尚餘不得槍者約二千人，則派爲暗偵勸諭保安三色運動員云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十九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五號）

(三) 補述清軍在欽廉之種種怪狀

（廣東）自李準到廉、欽後，所有欽西之兵權屬於郭，欽東兵權屬於宋，郭、宋二人，似已全握廉、欽兵柄，實爲最關係之人物。乃欽、廉輿論，咸謂郭則放縱驕蹇，宋則畏葸無能，而二人之毫無紀律則相伯仲。如日前西撫電粵，謂郭軍在那零（或作那萍）爲黨所敗，該軍竟奔西擾掠等情。經張督電飭李準確查，旋經李轉飭郭明白見復；乃郭電覆，竟稱追剿欽西股黨至那零，黨正不支之際，其部下拾八、九、三拾各營，聞警飛至，黨更不支大敗，向那穎洞江奔入西界，乘勢搶掠，大約西軍不辨，誤爲本分統所部所致等語；李以所言太過懸殊，復派員赴西密查，隨查悉郭軍擾掠西界之實情，並一切憑證，李復以此次所查情形詢郭；乃仍敢強詞致辨，隨覆稱部下確無出擾西省情事，現奉查詢，復再詳細密查，始悉係部下先鋒隊所爲。至郭之先鋒八隊，原在肇防營改編，與新練軍之曾受教育者不同，且抵欽後死亡甚多，缺額均在欽招補，欽民勇悍不受約束，此次隊內欽籍，竟乘那靈一役全數逃走，並誘肇籍隊兵數名，一同往西，諒即藉名漳部肆行滋擾，至隊兵叛逃，本應嚴究，惟此輩野性難馴，又值軍事旁午，因是不甚措意，以故前次具覆，竟爾遺漏，希惟諒察等情；李以所言更不近情，惟遽以委員所查情形，電覆張督，則與郭有碍，若以郭言電覆，又恐張督不信，覆查得實，則

更與已有礙，故對於此事，現尙躊躇未決云。又日前欽西股黨，分兩路直撲欽城，經郭兵所部分路接戰，並知會宋兵堵剿，欲將該股聚殲，及迭次情形，均登前報；此次郭以爲黨股僅餘數百而已，率所部數營追剿，本擬一鼓即可聚殲，故當日曾將率勇兜剿之事電稟督轅，以爲他日圖功之地步；乃自追剿以來，沿途均有股黨起事，或衝突牽制，或設伏截擊，且踪跡甚秘，無從搜捕，郭知勢難得手，當時布告探悉欽、防、東與有大股黨潛匿，並在沿海一帶均有黨船灣泊，以期水陸並進；接電知李準，於是棄欽西不顧，率所部赴東興、防城駐紮；詎出偵探，絕無影響，而欽西素爲股黨淵藪，防務一鬆，黨勢愈熾。近各股聯成一氣，聲勢洶洶，擬即大舉攻撲南甯、上思，以乘隙窺伺欽、廉地方。現西撫深恐會黨愈無顧忌，當電粵嚴飭郭道回紮。張督電亦慮黨之鴟張，故此大特飭秦提，由尋、甯轉赴廉、欽，細察情形，通籌辦法。（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十月廿一日西曆一九〇七年）

（四） 欽廉黨事彙志

（廣東）昨報欽黨會隊一事，茲聞黨踪已爲李鎮探悉，特調廿二營到欽，即令兼程前進助剿；至廉、靈兩城均加意防守，並多派偵探伏陳以待云。

防城失守後，黨分兵往攻東興（在防城之西），吳守備鳳友管帶巡防拾七營駐紮其地，一味擁兵自衛，絕不與黨接仗。商民大恐，將家眷及貨物紛紛遷往安南芒街，法人因此加增人稅、貨稅、行李稅、入款頓增；而東興則十室九空，荒涼滿目，商民談及吳守備莫不切齒痛恨。且藉名拿賭，妄殺平

民，被控有案，日前已飭撤差，近聞查事委員有稟請拿辦消息云。

前月廿三日有會黨二百餘名，聚於離欽城七十里之某村，村民驚避，會黨止之曰：「我輩革命軍，皆遵守軍紀，秋毫無犯，此來不過待我元帥，汝商民其安堵毋恐」，有詰其元帥爲誰？笑而不答。越日聞清兵將至，遂散去不知所往。現李鎮及郭道等均加意嚴防，密探踪跡，深恐其復熾云。

自欽、廉起事前所定文武剿黨章程，係以弁勇傷亡之多寡爲賞罰之等差，故各弁遇勇少黨多即不敢與黨劇戰，以免傷亡過多，致受懲罰。現聞李鎮特將此例除去，祇計在事出力與否，不論傷亡多少，使各弁於剿黨一事，不至有所規避。現特定剿黨功過數條，以資鼓勵；凡員弁探報的實，赴勦迅速，遇黨窮追，悉數聚殲者，記大功；其偵緝認真，搜捕竭力，耐勞奮勇，迭獲首要及大夥黨徒者記功；至於搜捕不力，勦黨遲延，臨時張皇，小題大做，略勝即退，亦不窮追，及僅將追趕若干里等詞含糊稟覆者，分別懲處記過。其功過均由李鎮分別彙記，俟核定後，其記功者詳請大吏分別內外給獎，至犯過之弁則由李鎮隨時懲處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廿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廿六號）

（廣東）防城之役，衝軍通黨。前聞宋令飭衝軍開鎗迎敵，各弁勇嬉笑自若，絕無鬥志；宋令知軍情有變，遂退回署，仍以手揮勇殺黨，各勇持鎗向天亂擊；及黨執宋令遊街，經紳商爲之緩頰，黨將宋送回，行至衙首，有某哨勇掠物衝出，爲宋認識，因叱之曰：「我待爾等不薄，何故反叛？」該勇惡言還罵，適旁有一黨，復身取出一函，口稱大哥寄來，謂縣官迭欠，請兵必殺之，遂以鎗擊宋，各黨繼之，並割宋之首級而去。是則衝軍通黨益無疑義矣。欽廉之事，近宋夏兩軍在合浦靈山之西兩

路踪跡追擊；惟查靈山屬之茅針等處，距西省橫州不遠，若此處稍一鬆懈，則會黨必併力北上，與尋州南寧之黨聯絡一氣，故宋夏兩軍已知會橫州賴牧督勇退其北上之路，並一面堵截要隘以防旁出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八月廿四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九月十九號）

（五）會黨運動軍火靈通

（廣東）日前李鎮派出委員四處偵探黨踪，各情已登前報。茲據委員黃仁壽查悉，會黨私運軍火共分數路：一由越南入康興州轉運欽州邊界；一由廣州灣連入高州轉官塘，乘便連廉州或欽州；其餘則海口北海及西省橫貴等處，均隨時可以偷運入境云。李準當即據情電稟，東省請即電飭各該處地方官，撥勇嚴搜，不准稍懈，以免貽誤；並謂欽黨之悍，全恃新式軍火接濟，若一經杜絕，即易撲滅云。

衡軍之無用（廣東）日前李準電致張督謂：欽、防股黨迭經痛剿，已退往他處等情，其後派員密查，隨探悉各股黨多至欽西交界及東興等處。前月廿七晚，據楊懷遠探報：欽西交界貴臺、那穎一帶，有股黨二三百潛匿，當飭由郭道飛飭拾九營李福華督隊往剿。黨見清軍至，即據貴臺山分三路拒敵，李遂飭幫帶率兵四隊，由那蒙後面包剿，黨遂棄該處而去。清軍復率兵尾追，黨等遂由洞江入西省，而駐該處之衡軍竟袖手旁觀，置之不理。現李準特將此節電知督轅，證明衡軍之無用云。

大有羣盜滿山之勢（廣東）現張督擬整頓粵省營務、捕務，故近日特考察各屬盜劫多寡，緝捕遲速。現查得南海縣三江司陳載輝拾二家被劫一案、林棟另廿五家被劫一案、黃鼎司陸慶邦廿七家被

劫一案、神安司黎掌義拾五家被劫一案，至今四五月之久，該處地方官仍未將案破獲，似此重大之案，地方文武視若等閒，並不認真追緝，無怪盜風如此猖獗。昨特札行營務處，嚴飭廣協南海，刻日督率營縣，廣購眼線，勒限一月內將以上各案悉行破獲，如逾限未能遵辦，定即從嚴懲處，決不姑寬云。

補錄防城故令告急電文 七月十六日電云：欽州道憲鑒：十九營在綠柳劇匪情形，查該營早經稟報。現大直有西軍堵截，可以無患；但東路逼緊匪，或由那天越山而逸，則邑西北黃水、大陸、那勤、扶隆，均屬空虛，一入必遭蹂躪。駐縣僅西軍兩哨，分防則兵單無濟，二十七兩營又未便抽調，請即加派兩哨來縣，飭令由大陸、黃水向東化要截，斯無乘虛闖入之患。可否乞憲裁示遵。卑識漸元謹稟。

十玖日電云：欽州道憲均鑒：懇派潘營今尚未到，探聞馬篤匪衆即來攻縣，請飭該營速赴邑西北沿山各要隘堵截，切盼。

廿日王瑚復電，防城宋令鑒：皓電悉。馬篤匪已上竄那干、那挽，均在西界，此處正派重兵追勦，該匪因馬篤水米均艱，故未久踞。想一時難到縣境，即匪到亦必有兵同到。（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廿二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廿八號）

（六） 欽州黨事始末詳情

（廣東）欽州之北爲十萬大山，地勢極險，眞有一夫當關，萬夫莫敵之概。山內有田可耕，有平

原可容萬餘人；山外道路四達，西通越南，北通廣西，會黨據之設柵爲城，頗極堅固，百物皆備，槍械由越南潛運而來。自前數年爲鄭潤材所破，其後秦秉直接辦，乘勢招撫，因之稍安。迨今年因抗抽起釁，初無大志，不料某道前往剿辦，軍無紀律，任意騷擾，民皆思變。遂釀成不收拾之局面。查防城失守後，黨隨卽返退，某軍到時，已無一黨，妄焚亂殺，遂報收復。大抵欽黨之亂，初則兵變，繼則民變，會黨復從而勾煽之，遂成今日之局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丁未年九月十六日西曆一九〇七年十月廿二號）

（七） 欽靈黨勢更熾

（廣東）現聞欽、靈黨勢，又覺比前熾盛。現靈山令電稟張督轅，以現據茅針局稟報云，廿五有革命軍數百，聚於鳳凰頭各大山，直向三義等村借取槍枝，聲稱再攻靈山等情；必須趕緊防守；前奉督電，宋分統專顧靈山，懇請電飭迅速來靈免被陷；惟縣屬與欽毗連，勢最易及，倘各要隘空虛，無勇駐紮，不特此守彼陷，更恐民心易變，必致離叛者日多；可否，懇恩准飭宋分統，添撥一營，專駐檀墟各要隘，以資防禦云云。欽事之未肅清，於此可見矣。（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一月七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二月八號）

（八） 西省革命軍之聲勢

（廣東）近得緊要消息：西省革命軍，現自龍州至朋翔、東興迄沿邊一帶，均已密布黨衆。該革

命軍有三四人均在越南指揮，連日傳檄遠近。歷數滿人佔據漢土，欺壓漢人之事實；其旗幟書光漢遜滿；士民從者如雲。西撫近日聞信，驚駭異常，手足無措。刻飭丁和二人，分頭募勇，迅速前赴；並連日發電粵督十餘次；請電郭人漳率所部赴龍州防禦。乃張恐郭去，欽事有變，不允所請。西撫憤張督限界太嚴，以情電清政府，現張督甚爲清政府切責；惟張督至今仍未允肯。而西省風雲，確有不可終日之勢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一月九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二月十號）

（九） 革命軍四次獲勝

近日有革命軍大隊由廣西上思進攻欽州各地，清官聞風而慄，紛紛派兵堵截。聞此次革命軍卽日前佔據鎮南關之黨人，密藏上思州內山洞，養精蓄銳，多鑄藥彈然後出戰者。二月廿五日革軍高吹號筒，排隊過大路村，鄉民燴爆竹迎之，途中與清軍一小隊相遇，清軍猝被衝散，有驚跌而重傷者數人。廿八日選清軍一營，接戰未久，清軍敗逃入村中一大宅爲抗拒計，革軍乃喝隊攻門，忽有一彈由內射出，革軍一人受傷陣亡，革軍統帥大怒，喝令宅中主人率其眷屬速出。及出後，遂投炸藥焚之。清軍死者百數十人，餘衆皆解衣卸械而遁。廿九日到大橋，適有清軍兩營聞警來援，戰不移時，清軍營官一名中槍而仆，兩營皆狼狽而退。三月初二日革軍列陣於馬篤山，清軍督帶官龍某率兵三營來攻，革黨據高臨下，賊兵大困，革命統帥素以善槍聞，親發槍遙擊，清兵督帶龍某中彈，從馬上翻身墜，傳聞已死，革黨大喝采，聲勢大振；清兵傷亡無數，其營官廖丁遂先身而遁。於是三營盡潰。清兵哨官被擒者二名，卽伏誅；降兵三十餘人，悉令剪髮。計革黨四次獲勝，當以初二日爲最，四次共

得快槍四百餘桿，彈藥無算，傷亡者僅四人而已。現聞革黨已取道那樓、大棗等處，謀進攻靈山，清兵統領鄧人漳、參將王有宏等已合兵尾之，欲求一戰，大約不日將有大戰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四月一日西曆一九〇八年四月卅號）

（一〇） 欽防起事之過去及現在

（雲南）欽、防之起事多歸咎王瑚辦理不善，然其爲人尙勤樸而能耐勞，每夜必親行巡視各要地。當李準之初到也，所部各營均調赴防城，並守欽州之營勇亦擬移調，嗣由該處紳士電稟省吏請留，始由李鎮派回駐守。惟會黨舉動頗有紀律，於所過地方秋毫無犯，獨以仇官除民害爲事。防城一役，會黨退出時，商人備白金二百、牛羊數頭以獻，會黨不受，謂商人曰：「本欲全數璧回，然又慮反令尔等恐怖，姑取牛數頭，餘請收回」云。因是之故，大得土人歡心。又聞防城縣宋令被誅後，屍骸暴露，嗣由紳士到處捐募，僅得錢七十千文，草草殮殮。（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八月廿四日西曆一九〇八年九月十九號）

（一一） 欽廉之黨派函述

（廣東）欽、靈之黨，黨派不一。自河內而來者有張某，東省人，京官開缺者，帶同黃和順之部目滕八、張十二嫂，共二千人；其槍均新式，可脫爲三截者。攻防城時爲張督陸，樸靈山時，爲滕八及十二嫂督陣，巴頭梁與良秀春未親到。而張所帶者，多〇〇〇人，巴頭梁年老，坐鎮山中，未嘗躬

臨敵前陣。其餘分黨實已歸化河內革黨者，則有新思黨，爲新寧州被官誣捏家破無歸之紳民，與上思教民聯合，專以仇官爲事，其槍約六百七八十枝，除均富外，無害百姓；爲首者姓梁，姓王，往來欽、宣、新、上四屬犬牙之處。雍黨內雜衡軍，受農指揮。永橫及靈山被兵破家者爲一黨，專與兵爲仇，短刀與土槍居多，近與雍黨，忽得九響毛瑟各四百杆，不知來從何處，姓嚴者爲首。（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九月廿四日西曆一九〇八年十月十八號）

（一一） 會黨撲廉之計劃

（廣東）近日廉、靈股黨紛起，而欽、廉屬各股，亦紛向廉、靈進逼，以圖會合撲廉各情，均登前報。現聞廉、靈大勢，日益危急，張督現據探報，以會黨現擬分兩路，一由欽、靈撲廉，一由西路橫、永入廉，而仍以那樓及宣化之劉墟爲聚點，以期入廉後可以就近窺伺欽、防，並以博白、高州之黨爲廉、靈後勁等語。現張督以那樓雖係廉屬，但相距百餘里之遙，目下廉、靈黨股遍地，清軍勢難兼顧，特飛飭丁提就近由橫、永撥營痛剿，刻日殲除，以弭蔓延爲禍。並細核近日廉、靈黨熾之故，皆由李、郭、宋諱黨不報，及宋軍不能先事預防，分軍駐剿，以致成此現象；茲復致電宋分統，嚴飭認真勦辦。略謂靈山解圍後，匪竄那彭，迭經電飭認真勦辦，何以木梗、梁屋、那燕、那恩一帶不先行分營駐搜，致匪焰復張，殊屬調度失宜，異常疏忽；且廉、靈欽東一帶，均該分統所轄地段，更責有專歸，亟應迅行督率所管營隊，體察情形，相機調度，立將各股竄匪悉數殲除，刻日掃蕩淨盡，以贖前愆。武利、伯勞係趙軍防地，現匪竄至此，應協同趙標統迎頭痛擊。自此以後該分統務須振刷精

神，激勵士卒，認真從速搜辦；倘仍敢遷延玩誤，定即從重懲處，決不寬貸云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戊申年九月廿五日西曆一九〇八年十月十九號）

（一三） 欽黨多由鄉民庇護

（廣東）近日欽、靈股黨，凡遇清軍較少，則聚而抗拒；否則遠去；倘清軍竭力窮迫，則半途突有小股衝出，以爲牽制，一似預有佈置也者。李鎮細察情形，以其中必有鄉民窩串，股黨始易於牽掣藏匿。旋據探悉，此次廉、靈、欽交界各黨，多屬前次撲靈餘黨；至前次附從各黨，強半皆附近廉、靈鄉民，故輾轉至今，根底愈固。當日會黨散處那彭、三隆、伯勞，於是蔓延更廣，清兵以此等行徑，實於剿辦前途，頗多窒礙；現已籌定辦法，決議認真嚴辦。並調集宋軍所部及趙、夏、鄧各營，立將廉、靈、欽交界各處扼要地方，一律派營駐守，飭令竭力駐緝，不准稍懈。一面飭各營統抽集所部，督同鄉團，先往著名各黨鄉，徹底搜拿，務將著要各黨，盡行究辦。並移行接界隣封，一黨撥兵堵守，以便逐漸圍搜。務將內黨殄除，以免外黨勾結窺伺云。（錄自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月十七日西曆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十號）

四、革命軍告海外同胞書

嗚呼！吾同胞蟄伏於異族專制政體之下，種族受滿賊殘殺，土地爲滿賊贈送，權柄爲滿賊把持，脂膏爲滿賊刮削，其他種種言論舉動，被滿賊之壓抑，之縛束，毫不能自由也，已二百六十四年之久

矣。以黃帝之子孫，神明之華胄，際此滿排漢最劇時代，而猶認賊作父，媚異戕同，不思光復漢室，掃蕩腥羶，爲祖宗雪大仇，以伸舊恨，爲同胞造幸福，以救危局者，尙得謂之爲人乎？有此思想，而猶逡巡畏縮，徘徊觀望，不欲速起義師，實行革命者，尙得謂之爲人乎？蓋因革命者，乃種族之公例，世界之公理，順天應人之美舉，爭存救亡之要著。去廢存良之急務，除奴爲主之捷徑；若是其重而罔覺，謂之人類，得乎不得？使良心未死，血性猶存，撫躬自問，無不知之者矣。

嗟夫！嗟夫！革命！革命！同胞！同胞！可以起矣！可以速整歸鞭，羣起而合，欽廉革命軍，聯爲大團，結爲大黨，拚一死而誅絕五百萬蠹如鹿豕，賤如犬羊，披毛戴角之滿洲種；痛飲其血，飽啖其肉，以建新國，以慰黃祖矣！同胞！同胞！速起！速起！毋躊躇，毋遲疑，毋怕難，毋畏死！吾願犧牲七尺，扯光復之旗，作海外同胞之先鋒也。至若成敗利鈍雖武侯不能逆料，總之有志者事必成，當進無退而已。試觀美利堅之革命，血戰八年，卒脫英人之軌；法蘭西之革命，進起八次，卒傾貴族之權；天下豈有不能達目的之事，所患無人提倡，尤患無人實行，不患無人提倡與實行，而患無人蜂擁而踰其後也。今者欽、廉之黨軍既起義，其紀律之嚴肅，舉動之文明，風雲之雄壯，勢力之發達，進退之秘密，守戰之堅忍，大有武士道、軍國民之資格；虜廷爲之寒心，漢奸爲之棘手，雖時有勝負之分，堅持數月，其百折不回之氣，依然如故。嗚呼！我同胞對此快舉，其感情爲何如哉？我同胞僑居異地，如不欲脫外人之縛束，爲自國之主人也則已，如欲之，可不速起革命乎，我同胞如不欲自國與世界列強並雄，文明各國競勝也則已；如欲之，可不速起革命乎？我同胞如不欲自國長存於廿世紀之舞臺，躍而爲第一等國也則已；如欲之，可不速起革命乎？大怪物哉革命！大寶物哉革命！同胞同胞，

其或許我乎。

或謂革命雖今日之必要，惟以吾同胞之程度，揆吾同胞之膽力，似未可如此急進，俟風氣大開，人才蔚起，經濟充足，軍械完備，不論上下流社會，咸有排滿思想，復仇主義，鐵血精神，然後羣起改革方爲萬全云云；然是說也，甚類老成謀國舉動，而揆之我國現在情形，則大謬不然也。夫今之革命風潮，日漲一日，如懸崖轉巨石，勢不可中止，所謂行革命亦革命，不行革命亦革命，若有志救國者，懼革命之破壞，而不致持急進主義，待同胞忍無可忍，而無意識之革命起，其破壞不更烈乎？總之天下事，非大破壞，斷無大建設；欲大建設，不得不大破壞。吾今日所以破類裂喉，奔走驚告，喚吾同胞速起，而合欽、廉革命軍者，非無故也；恐僅欽、廉少數之黨軍，必能不捷勝虜廷之賤卒；況一般無心肝無血性之賣國漢奸，媚異戕同，爲滿排漢，猶不遺餘力，雖偶有兵變之警，而鮮死國之心；故吾喚吾同胞當速起也。不寧惟是，且恐此次欽、廉黨軍，又經挫折，中國前途，不堪設想。何以故？君不見近日滿政府，對待漢人政策乎？自徐案出，制漢之手段益烈；假立憲之美名，演集權之活劇。留學生漸次撤回。漢兵權漸次割盡，報館也，禁言論之自由，且協外人代爲限制（此見於港督牌示，今未見實行，而明文既見，必有實行一日）。游學也，禁出洋之自費，且求外人代不收留。（此見於楊樞面請東京各學校監督之談判，近尤有毒於此者，內而不准各督撫送學生，外而照會各國莫收漢學生練習陸軍）。學生也，禁干預國事。國民也，禁開會集議。（此見於袁世凱近日政見）甚且准歸商辦之鐵路，無故抵借外人，自國固有之捕權，偏要送諸外國。某國之於惠州豎旂，日本之於閩島據佔，葡萄牙之蠶食澳門近地，法蘭西之勒索高廉路權，某人之於銅官，德人之於浦信，聽之；

大有寧贈友邦，勿與家奴，咸欲置同胞於死地，促漢族於速滅之勢。嗚呼！當此滿政府，種種制漢政策，愈練愈精，愈演愈劇之秋，若此一舉，又遭失敗，天地雖大，吾同胞尚有容足之地乎？嗟夫！吾同胞二百餘年，爲奴爲隸，爲牛爲馬，馴服如此，彼滿政府，尙恐束縛之不緊，屠戮之不盡；過此而往，可慙度也！況漢種之策，早既明目張膽，發現於人間世，若今不先爲之決裂，能保其政策不實行也耶？又況近來彼族留學之數日多，自衛之法日明，若待其羽翼已豐，勢力已足，而後學義，則悔之晚矣！又況外患日深，瓜分日迫，時機有不可失之勢乎？若悠而悠之，必俟普通社會程度已足而後實行，其知中國既四分五裂，英雄無用武之地何！同胞！同胞！速起！速起！漢族中興，在此一舉。然事屬同仇，非異人任，我同胞雖僑居海外，亦當聯袂而起，解囊以助也。鄙人不勝頂禮膜拜之至。

（星加坡「中興日報」中曆戊申年十二月十四日 西曆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七日）

五、胡漢民上國父報告欽軍解散及滇桂軍務書

戊申（民前四年）二月，孫總理自越南河內赴新加坡，瀕行，以經營粵、滇、桂三省軍務委託黃克強、胡漢民二人，克強旋率同志黎仲實等二百餘人，縱橫欽州、上思各地，屢敗清軍，事詳前文不贅。惟當革命軍自欽州向越南分路撤退時，情形至爲複雜，此書乃漢民根據仲實口述而向總理報告者，時克強尙未歸抵河內也。漢民親筆原書由余保存多年，最近始由舊書櫥中檢取得之，爰照錄如次。馮自由附誌。

先生臺鑒：四月十五第十三號函諒已達覽。最近要事報告如下：

一、黎仲實以十八日返河內，據其所述戰事，我軍屢捷，大概如中國報所登。惟後以屢戰耗彈，遂偏路向廣西宣化縣進，途中在欽州那冷遇敵一次（初一），此戰已不如前之得力。初二到曾村（屬小董）瑞記姊夫家，敵兵又至，遂轉上那隆。初三遇敵，各隊皆登山，凡分三處，佔地位，岐山、少廷軍與敵最近。（少廷不在軍，楊子貞、李文光統之。）次近爲親軍隊。（黃有明統親軍，仲實在焉。）又次爲瑞軍；克兄督師常往來於各軍巡視，是日則恆在瑞軍。因敵初不鳴槍，克兄疑其有意思，使瑞軍一人及黃有明往說之降，伊不願則相約爲假戰，遂傳令各軍，而克仍爲防範，使親軍隊爲備。後敵益前，則敵彈乃漸向我軍而發，少廷軍急收退，岐山所率先鋒隊從之，於是親軍隊人少力孤，亦將退；行李隊已由山脚先行，衆兵望見瑞記軍亦已退，（少廷軍行李隊先鋒隊俱收之至山背，瑞軍則見其繞去山側。）清軍迫前攻擊，我軍親軍隊不能遽退，勉強抵敵，至日既黑而後收隊，亦退至少廷軍等處。時各軍皆到會，惟瑞軍不見，克兄亦未見。初來交戰時，少廷軍代表人與瑞記、岐山約，言是夜到三甲山相會，各軍隊遂行至三甲山，而瑞軍亦未來。（此地本只瑞記一人熟路，初約由瑞派人帶路，是夜並無人到。）初四日追兵復至，未及戰；海防、河內之爲親軍隊者望風先奔，（亞尹爲首，大呼而奔，少廷軍代表人李文光隨之。）爲敵所乘，衝先鋒隊二十餘人，（先鋒隊有二十餘人在山腹不能出）初五，仍在宣化縣境，追兵又至，少廷軍又不戰而走；入夜少廷軍要求分行，自引兵上江河，（仍先經小董）禁制不住，仲實乃只得與親軍先鋒隊行。至初八，唐浦珠第九子帶六鎗逃。初九，浦珠第八子復逃，亞尹繼江隨之。（初八，浦珠第九子行時，陳田、阿鏡、黑鬼亦願偕行，爲各人所勸阻止。）初十黃世欽部下人負鎗亦逃。（其始諸人未敢逃者，因無有熟路者，及近所

熟徑。則皆萌逃志。)十一，黃試齋以其所領(除海防河內人)親兵隊行，(因與岐山爭所行之路徑故，始黃主張由邠冷，及至則言兵多，又反覆凡數次，其後伊乃獨行扶隆，言將械置於邊界。)岐山、仲實則偕而入，(所持械卽我等所購出者，而今尚未到□者械，二十餘枝)陳田、黑二等十人，由那勒歸，此軍尙餘十四鎗耳，仲實以十人歸河內，亞尹等三人則以二十二歸。當克兄未與仲實等相失時，有意須回馬篤山，故親軍初六須到彼處相候，其時行距曾村不遠，乃派瑞記處過來之蘇大到曾村找金處，(軍至曾村，克與瑞使人託某家找金十兩，尙未取而開仗，其人亦瑞記親戚，馬侶等又曾於彼養病。)通知親軍隊、已將回邊界，約會於馬篤山後，(其時少廷等已行)，又因馬篤兵多不能往，而我兵又多逃散，海防、河內之人苦求歸來，中途岐山得忠州信，言有鎗數十來投，(卽岐山素有運動者)，岐山欲行近十萬山會之，後因鎗數太少，乃先回安南。克出軍之目的，初欲在馬篤山招齊隊伍，彙候郭彈；旋因未到已爲法人所知，迫令出境，派兵四十名護行，(實則監督也)因河州過，則又須在馬篤山，旋得譚鬚子等信，與瑞記商而出小董大字，一以爲可接郭子彈，二瑞言該地可購碼子極易。(行近那勤，郭一日使二十鎗押彈子多箱行，我軍後一時始經其地，不能相遷，不審郭之有意否。)而二者俱不達目的。(瑞記行近伊家，竭力不能購一彈子。)是時不分晝夜行，少廷軍代表李文光要求加餉，(另對瑞記言，如十日不能有好方法，則要分行，瑞以告克兄，未知是否李文光言之。)各人以爲克兄來則郭必應，否亦不得接濟，而事實不然，且郭部楊某屢邀戰，於是皆失望。克因變計不復上那，轉而擬回忠州，於是遂以初二日遇敵於那隆。故此次分散原因有四：(一)二梁不睦，始終不解。(二)欽州之行進爲小梁所不願；而克兄之意則與大梁合。(克欲得彈子，瑞須省其

家。小梁不隨託病，未必無意。小梁一跌，其傷尋常，及拔隊，乃託辭不能行，克前來書已有云。此後此軍得指揮，如意乎？抑不然乎？只有聽其自然耳！

(三) 不得郭之子藥，軍心不足。

(四) 海防、河內之人不用命，而益失衆心；故克允統軍時，已伏渙散之象。至於克兄在瑞記軍，而瑞記退兵時乃與衆相失，又是夜不至所期之地，則據仲實言於此實有狡獪；當初出軍時，瑞嘗語仲實謂我（此瑞指）鎗枝少，親軍隊鎗亦不多，出戰宜相顧；仲實謂此何消說得，然其言若非無意者。又卽其述文光等言，謂十日無好方法卽他行，殆亦自爲地步，及初二日午後四時，瑞軍使人來親軍隊牽克兄馬去，而是日收軍，瑞軍並非爲敵所迫，致不得與衆會合，乃繞出山側，殊不可解。又此地既獨爲瑞記熟路，是晚何以不到三甲山？（卽相約會處）瑞軍既分行，亞三仔猶在親軍隊中，語仲實云，前日聞軍中有反心欲害黃先生者，是以瑞保之他行云；此雖近於閑話，然不得謂全無價值。由此觀之，則明出瑞之狡獪無疑。克斷無聽其簸弄，不與衆軍會合之理，然該處遽經伊熟之，而克不諳三甲山之約期，伊訂之而克不審知之否？（仲實云克兄未在場）卽知之，而在瑞軍亦止能聽其自然，難以自出主意。惟瑞何以弄此狡獪？仲實則謂伊因與少廷不睦，又知終久必有分軍之時，若分軍，則克兄等必從多數，而伊力薄鎗少，分後尤慮等置之不理，故思挾克以自重，故意與衆軍相失，然後任保護克兄之功，而徐返邊界，則要求多所遂矣。克平日趨瑞獨厚，因瑞獨諸普通語，常與商議，更使傳達命令，以是且趨少廷軍之忌。二、因有憐瑞之意，瑞鎗既少，少廷復慙思其人，使去瑞而就少，去年少領千四百元，軍中奢厚，而瑞軍支不及三百元，又克兄身無餘資，瑞益無所貪，（瑞軍則尙有金十餘兩，）至瑞之子已於先安營業安樂，其妾亦已來，瑞之母及家人，克已爲購屋，許迎養於

安南地，瑞名於黨軍中亦噪甚，其勢亦未敢賣克兄而作賊；由此種種推測，則克兄當不虞意外。瑞尚有鎗二十餘，子每枝百餘，遇地仍可戰，且遍地山嶺，戰即不勝，仍可奔；瑞素持重，知利害，尤不致驟爲人所乘，亦不肯深入而冒險。仲實等既使瑞親兵蘇大通告於瑞之戚家。又瑞之部卒數人初與親軍隊同行如何三等者，漸漸亦去，決爲歸會尋瑞軍無疑，則瑞與克兄自必知親軍隊、先鋒隊之所向，不爲枉然之進尋。瑞曾於其鄉擄人之牛，數及十頭，此次鄉人絕不歡迎，瑞亦無能久戀其家。以瑞之乖巧，當此兵少糧食少之時，必更引兵返安南界。第仲實歸已一週，而瑞軍向無消息，至足令人擊慮。然以初二分散至今，未聞奇怪之消息，則瑞亦必無賣克兄之事。弟初見仲實獨歸，爲之驚駭，然事實上決難以怪岐山、仲實，蓋少廷軍不受約束，繼而各人紛逃，仲實等所處實已萬分自顧不暇，更何能株待有意相失之瑞軍耶？岐山等十人能出，亞尹等三人亦能出，以此推之，克兄、瑞記亦庶幾可出，而不受困，旬日之內定得相晤也。

又據仲實言，則欽軍頗難復振，有兩大原因：（一）則將士疲怠，難以得力，無論戰時平時均難以軍法約束。（二）則民心日不如前，所到前極歡迎者，今則多不許停宿；蓋瑞記、少記皆曾殺人越貨，人人見革命軍勢力不大振，官兵則以威乘其後，故極好之鄉，亦止能一宿而已，行動不便。故此方之事，若非有新增甚大之勢力能之，而但欲就原有之黨衆，稍爲整頓，則難望其有進步。也然自去臘以來，我等經營之力亦既竭盡無遺，念此爲之煩惱之極。

一、少廷身自託病，而弟後派羅順手帶之二十元，係少廷手收，伊未趕送大軍；（少廷亦未自會其軍）少若以爲其軍之用，則尚可支撐甚久，少之軍必候少而後行，即少入覓其軍，亦非難事，故少

之能否以之爲其軍用，視其近來心性如何；若匿避多時，私行返出，據爲私有，則又冤枉二千余矣。羅順到板八，克軍行不及一日，是時克度少廷當能趕至，然其後則日日移營，於事實上少亦難趕上云，更無論其有心弄巧矣。克所派出之陳發初，給十兩金爲招隊，因又給六兩金，爲接眷同入河內，以待其友劉端然爲名；既豪賭，復嫖蕩，至今未行，所餘有限；弟初許於克，所給金外再爲資助，後見其無行意，且浪費出名，仲實歸，弟乃令其不必往欽招隊，而先出覓少廷，令交回十兩金，另換銀作費用；弟不能交出，老羞成怒，言多不遜，而弟亦謝絕之不與見面矣。

詹岐山與仲實出，仲實尙帶金十六兩，以十兩給之爲往忠州集隊之費用，弟另給盤費四十元，金三兩。據仲實言，則岐山所部算爲最勇，其性質亦較諸人爲優；又其中途折往忠州，仲實親見之，弟此行復出，弟堅囑以尋覓克兄，弟亦慨然以爲己任，蓋克平日遇之亦甚善也。

一、黃八之行，據其同行者皆云事已急切，而黃八時上時落，戀色貪財，阻誤不細。渠於二十復上，再求助百四十元，然查其人則正以收山兄弟已無伙食，而安南人之允借金者，不能踐約，營盤中人要求伙食，黃八更無以應，亦不敢再向吾等饒舌；弟以其事之真相及如何供給調度，非得親信可靠有用之人上不可，仲實適歸來，其所得諸經驗者不少，因使其於今晨帶一千元上，戒以必事發動，方給伙食，事發，若有可爲，則經直往爲照料，因糧籌款之事，張翼書以黎上，弟亦應允，如河口果能起事，弟亦往爲辦外交云。

一、前倩江子山帶錢，子山路不能通，旋託約馮作屏梁秋（火柴局之一東家）借到銀二千元，由龍、吉、江、日新樓四家簽字擔保；兩月爲期，月息分半。除交仲實帶去千元；餘者支用各項，現尙

存五百餘元，（前帶上荊封、預備摩谷、葦盤發動之款五百元已滙回河）勢以難以持久，有款仍望速濟。

一、摩谷之事，其不能成，係因事機洩漏。張子華之弟張某不識字，張以信約定日期，請人看信，其人乃營官之心腹也，營官急稟陸亞宋，（按即陸榮廷舊名）陸遂以兵來擒爲首六人，張子華之弟及某某已遇害，其三人解回龍州。計去歲臘以來，運動營盤之事多僞鮮真，而真者乃竟遇變，殊堪痛惜。

一、新會黨巴碑將歸其祖國，伊力言要過星坡相訪，詳問支那革命黨之事，而大爲我黨運動。檢楊請先生預覓通法語之人爲翻譯云。（伊不通英語，故定須通譯人）

一、前數日有法人某理衙門電報事者告，知學堂監督荷苦，謂清廷索梁蘭泉及李某急。（李某不詳其名，而翼書則以爲李世桂）云。一昨晚金末些（按此語是法官名）竟到梁蘭泉家，問孰爲憑祥土司李祐卿，蘭泉之妾指示之，（此楊壽彭一流人物）遂括李祐卿去。今尙未知何因，已囑託律師料理其事矣。以是之故，河內人頗驚惶，弟則以其與梁連名，決定清廷必又從其土官任內造出案件，以爲移交張本；若無他案而單純革命者必無恙，用以慰譖諸人。然祐卿不比周華，即伊有他案而被解，亦足令辦事者寒心也。

一、如雲南事終不着實，則弟意欽、廉方面難於振作，即越南一局，亦急宜主張消極主義，事久無成，費財耗力，知其不可爲而爲之，誠無益也。惟現時尙俟克兄出而熟議之；亦須待雲南之局勢，故能進步與否，及宜繼續圖謀與否，速則一旬，遲則一月，可以決定；不知先生之意以爲如何？專此

卽卽大安。弟中興頓首。四月二十四日禮拜五第十四號。（馮自由著「革命逸史」第五集）

捌、第八次起義——河口之役

一、戊申河口起義記

陳春生

戊申（清光緒三十四年）三月二十九夕二時，革命軍首領黃明堂、王和順、關仁甫等統率黨軍百餘人，起事於雲南河口。是役之運動，於鎮南關發難以前，早經着手。戊申三月，事機漸熟，中山乃使黃明堂主其事，關仁甫、王和順爲之輔；越南河內之機關部，派黎孝淵（卽仲實，已逝世）、姚章甫（現尚生存，時往來廣州、港、澳間）、麥香泉、高德亮、陳二華、梁恩等諸同志駐老街。三月中旬，清國官吏以河口附近時有劫案發生，照會越南法官協緝賊匪；越南警察以黎、姚等形跡詭異，搜其住宅，檢獲革軍文告及旗幟等物，遂將姚、黎等拘留，聽信越南總督發落，警員待遇頗優。關仁甫於是月二十三日，偕翟明西至老街，亦爲法警拘留，經華僑聯名保釋，翌日卽偕同黃明堂起事於河口。雲南與越南以紅河爲界，河口爲紅河扼要之區，又名信防，清政府駐重兵鎮守，設置督辦一員；對岸卽越南之老街。革軍圖滇，先取河口。以其地爲滇越邊界，爲遊勇及鐵路工人羣集之區，實滇越鐵路交通孔道，上通滇省都會，右達剝隘桂邊，輸運器械亦便。革軍先從越邊渡河，清軍防營，有一部先與之聯絡，此時一齊起義，其數約五百人，先向城中進攻。是夕四時，河口城卽入革命軍之手，城內警兵聞號，卽時反正，誅警察局長蔡某。河口向駐軍隊兩營：一守山上及砲臺；一守城內。管帶

黃元禎守山上，督辦官王玉帆駐半山之砲臺；城內各處則由管帶岑得貴駐守。河口既被革軍佔領，岑得貴與張印堂率殘餘敗軍入砲臺，與王玉帆併力守禦。四月朔日，清軍與譚卓殊死戰，清軍勢漸不支，午後三時，革軍特遣使者勸王、岑繳械投降，王玉帆不允。革命軍遂下令進攻，張印堂等陣亡，砲臺遂爲革軍佔領；王玉帆、岑得貴均被擒；王即梟首示衆；岑得貴則加恩赦免；黃元禎以無援亦率衆歸降，於是信防四砲台盡入革軍之手。革軍共得十響毛瑟槍二千餘枝，彈子二十萬發。旋用中華民國軍南軍都督黃明堂名義，出示安民。示文如左：

本軍政府仗義討暴，爲民請命，所在軍人軍屬，自發以仁義爲心，以忠勇爲志，豈可不尊重國民軍之名譽；今特宣佈軍律如左，各自遵守毋違。如有違者，立處死刑。

犯左之各項者殺：

一反叛者、一降敵者、一私將軍情通告敵人者、一洩漏軍情者、一不聽號令者、一臨敵逃潰者、一造謠者、一私逃者、一任意掠奪者、一姦淫婦女者、一殺人放火者、一殺外國人焚毀教堂者。犯左之各項者罰：

一私鬥殺傷、一移出軍器資料者、一獲得敵人軍器資料不報者、一私入民家者、一勒索強買者、一爲竊盜者、一吸鴉片者、一酗酒行兇者。

革命軍早已預備一俟時機已熟，即向各國發表如左之宣言：

中華民國軍政府，宣言於世界各邦：本軍政府今起國民軍，欲推倒現今之清政府，建造社會的民主國家；同時對於友邦各國益敦睦誼，以維持世界之和平，增進人類之幸福。今將國民軍政府之對外

行動宣布如上，祈各友邦鑑察：

- 一在軍政府占領地內之一切外國人民財產，一概保護之；
- 一在軍政府占領地內外國人於條約上已得之權利，皆得繼續有效力；
- 一軍政府占領後，對於其占領地，乃前已由清政府將該地之權利許與外國而未結條約者，軍政府不承認之；

一外國人若有援助清政府妨害國民軍者，國民軍即將其認作敵國；

一外國人若以戰爭用品接濟清政府，則國民軍立即沒收之。

中華開國四千六百零六年 月 日

革軍佔據河口後，因糧事務（因糧方法規定於革命方略）既乏人指導，民政又紛亂無紀，故黃明堂不能依預定計劃迅速進取蒙自、昆明；王和順於初五日始督兵沿鐵路進攻。先是黃元禎降後，即致函於滇越鐵路之防營黃茂蘭及李蘭亭，勸其降附革軍，革軍總司令部於初六日派大軍四千餘人，由河口進攻蒙自，黃茂蘭部下兩哨來降；初八日到鐵路七十八基羅密達之處，黃茂蘭率全營降。是時革命軍紀律嚴明，竭力保護外人，所過秋毫無犯，遠近聞風歸附者三千餘人，於是分三路進兵；一攻蒙自，一攻開化，一攻蠻耗。革軍行至南溪，當地清軍守將胡華甫、王玉珠，各率所部一哨降，革軍遂克南溪。時開廣鎮總兵白金柱，率滇督錫良命，統兵四營抵八寨，該地距開化城八十里；王和順聞報，遂分兵襲取古林菁，以圖牽掣白金柱之軍，白軍降者百餘人。此時原可乘勝進取蒙自，惜後方餉彈不繼，未能如願。關仁甫初三日率所部四百人左趨蠻耗，欲上箇舊，會同臨安周文祥之兵以攻蒙

自；初四日與清軍管帶柯樹勛所部二百餘人相遇，柯軍登山自守，革軍向其進攻，時已暮，清軍不戰而潰，降者數十人；駐霸酒管帶李開美率衆來降，革軍遂克新街。據初八日河內電（錄香港中國日報）云：革軍已向蒙自進，五鳳山、巴沙、三夭三處已破；清軍管帶李蘭亭、胡華亭等率兵降伏，革軍前鋒已抵蒙自附近，蒙自道極形恐慌，軍心已亂。又初九日蒙自電云：臨安府有會黨數千人起事，與河口革軍相應，革命軍都督率大軍圍攻蒙自，蒙自督辦官率兵三營抗戰，被革軍擊敗，逃入城內死守；革軍因城內多外國商人，不欲猛烈攻擊，特派員勸該道出降，督辦不允，遂下令攻擊，卒攻破蒙自砲台，清軍大半降伏，生擒蒙自督辦。是役革命軍迭獲勝仗，本可乘機發展，特以統率者缺乏謀勇兼優之人，故所預定之進兵方略，多未克實施；且軍事進行，多疲沓不振，中山先生思之。適黃克強同志自欽州返越，中山先生即電委黃爲雲南國民軍總司令，（中山先生時在星洲）各軍歸其節制。詎就職之後，將士多不聽號令，克強遂返越南，甫抵老街，越警誤認爲日本人，竟加速捕，後經辯明非日人，自請赴星洲；此事實關係革命軍之成敗至大，非偶然也。先是袁貴總督錫良以革軍勢盛，深以爲憂，一面令臨安道增厚及開廣鎮白金柱統兵南下救援。一面頻電清政府告急；廷旨派劉春霖督辦雲南軍務，着隨帶銀五萬兩犒師，並飭江西左江道龍濟光，率南寧防軍七營，前往協助，又命江督端方，鄂督陳夔龍接濟餉械。激江防軍管帶楊士雄，奉電檄調赴援，初七日在激江附近之翹溪澗與革軍一校隊接戰受傷，全軍幾潰，餘衆披靡，革命軍倘能乘勢而前，沿鐵路各要隘可不戰而下；乃遷延復遷延，革命軍不能進取。錫良乘間調兵遣將，向革軍大舉包圍，派遣員方宏綸爲全軍總統，白金柱督辦全省軍務，錫良親赴臨安，居中策應。白金柱注重蒙自，決從兩路抄襲革軍：一由蒙自大路，一由

開化西南折入黑灣後路，以與蒙自清軍會合，向鐵路沿線取攻勢。革命軍左枝隊關仁甫、何有才、黎國英等，方由新街進至蠻耗，不料柯樹勛部下之降卒，聞清軍救兵將至，竟與柯樹勛裏應外合，忽爾譁變。關之部下頗受損失，不得已捨蠻耗而向河口退却。至四月下旬，清軍援兵麇集。黔軍兩營、川軍兩營、桂軍三營絡繹而至，遂進攻王和順大營，在泥巴黑附近相持二十餘天。王和順以子彈日竭，敵敵日熾，二十三日往河口，與黃明堂磋商，擬將鐵路上大營，及河口駐軍，悉數開赴普洱府，襲取思茅爲根據地；思茅鎮總兵謝有攻所部，早已聯絡就緒，革軍一到，本可以不戰而定，徐圖進取昆明。時黃明堂以河口轉饑不通，河內機關部，雖派甄吉亭、黃隆生運輸糧食數次，卒爲越南法官禁阻，不得通過，難免在陳之歎，故亦贊成王和順之議；遂約定兩部黨軍，同至巴沙集合，乃會師進取。惜王和順所部未到，而黃部先抵巴沙，在下田房與柯樹勛所部蔣炳臣大隊相遇，竟爲所敗，乃向河口退却；王和順聞黃部因敗退却，移兵思茅之計不成，亦統率部衆退回河口。既而革命軍諸首領皆入越南，所部馬大、何護廷等，率餘衆取道鎮邊八角山等處入桂；詎至馬白，與清軍龍濟光所部相遇，交綏竟日，革軍前後受敵，退向馬角寨暫行休憩，清軍黃夜來襲，乃退入越屬之山西太原，欲假道往桂邊；越南法軍逼令卸除武裝，革軍不允，與之交戰；革命軍多遊勇出身，驍勇善戰，出沒靡常，相持至數月之久，法官請著名土豪梁正禮卽范頭梁者，出而調停，革軍卒解除武裝；法官給以旅費，使自由出境，前往南洋。計革軍將領韋雲卿等及兵士被解除武裝者六百餘人，均送至星洲。詎到新埠時，英吏援引一九零六年條約，謂凡外國犯罪逃亡之人，船主不得載之入境，故詎阻登陸；法領事謂此爲中國起義失敗之革命軍，與尋常罪犯不同；英官則謂中國人民反抗政府，未經他國承認爲交戰團體，

不得享受國事犯之待遇；因是載運革黨之法國郵船，滯留於新埠達二天。後得越南總督說明革命軍起事於河口，法政府對兩方均守中立，事實上已無異承認爲交戰團體，英官至是始准革軍登陸，惟仍羈禁之於拘留所。中山先生乃命張永福同志延律師向華民署保釋，並派員招待一切；又命陳楚楠同志創辦中興石山以安署此項黨軍；又介紹之於檳榔嶼、吉隆坡、叻吡、文島各埠之工廠、礦場、農圃，使其得資生活。然革軍至此境況，不免有孤城落日之感矣。

附錄：當時香港中國日報之紀事文

四月初九日報云：蠻耗攻擊軍，初六日於途上遇清軍管帶柯積臣，開戰未久，柯已狼狽逃遁。初八日革軍追逼至新街，柯管帶率敗兵及該處防兵一營登山自守，革軍攻之，柯不戰而奔，清軍降者百餘人；革軍攻圍蠻耗。

同日午後二時北京電：滇督錫良電奏：蠻耗防營，聞革軍前，全營潰散，業已失守。

十五日午前八時河口電：雲南革命軍黃都督率大軍於十一日在鐵路八十基路密達，與開廣鎮白金柱劇戰，大敗白軍，連破阿白尖山營盤數座，得槍械，穀米無數。（尖山距蒙自約二百二十里）

四月十二日報云：滇革軍進至沿鐵路九十二基羅密達之地，開化鎮白金桂所部三營相遇，白鎮敗，盡失械。

十六日午前八時河口電：雲南革命軍大隊，於十三日攻破開化府城，清軍五營盡數降伏，所獲槍械、糧食甚多。

同日午前十一時電：桂撫張鳴岐因王和順謀在邊防起事，不敢移動邊防之十五營，着提督龍濟光，於南寧防軍七營內，抽撥四營，親率往滇。又云：雲南革命軍支隊攻破古林鎮（又名古林箐，在南溪附近）清軍防營，盡携械降。又云：國民軍已佔據風魔嶺，各路電線均被斬斷，局廠亦多被毀。十九日午前十一時河口電：雲南革命大軍，破蒙自後，得槍四千枝，碼四十萬，快砲大小七十尊，餉銀三十餘萬；安民後向臨安進兵，欲與攻蠻耗之大隊相合。臨安道增厚率兵到建水迎敵。

廿一日午前九時河口電：攻破蠻耗之革軍，用降將柯樹勛爲嚮導，到蒙自，亦向臨安進兵。又云：滇督錫良派往救援蒙自之潞江防軍二營，到蒙自附近。聞警折還，革命大軍追擊之，清軍全營潰散，斬獲甚衆。

河口訪函云：此次雲南革命軍攻破河口，舉動甚爲文明，初一日河內（即越南東京）法文報云：中國革命黨此回甚合萬國公法。界限分明；今既得信防、河口，將來進步不可限量，蓋該處乃雲南全省之鎖鑰云。

革命軍既起，清官之與之對壘者，爲開廣鎮白金柱。初滿人錫良之蒞滇也，卽欲以家奴殺家奴之策施諸雲貴，因查悉雲南軍政，名不敷實，遂殺鎮軍二人，次將及於白金柱；白彘統開化、廣南二鎮，及查訊時，自答以我兵雖半數，然可以一敵二。錫良詰之曰：有何實驗？白答曰：謂予不信，請嘗試之。錫良畏白之跋扈，不致過詰。滇報聞報，白晝閉城者數日。由是督鎮二人，互相疑忌，日甚一日，故白常有反正之希望。此次革軍起事，其部下多投降革軍。

此次河口失陷，滇撫親出率師，情勢洶洶，不可終日。聞其所以致此者，亦有原因；蓋事起後。

激江防軍管帶楊士雄、奉電檄調赴勦，於初七日抵附近數里之翹溪澗，遇會黨接戰受傷，全軍幾潰，餘軍皆披靡，以故人心異常驚惶。該督迫得親赴前敵，革黨復節猛進，該督派滇軍五營繞道出文山，躡革黨之後，俾其腦背受敵，然後以大軍蹙之云。

附錄：河內機關部主任胡漢民同志致中山先生書 報告河口起義事

中山先生大鑒：雲南國民軍光復河口、蠻耗各等情形，除經電報外，謹詳述之。初國民軍之圖河口也，潛師於邊界者百餘人，其散布於車路一帶，裝爲苦力者二百人；清軍暗約反正投降者日衆。顧我以河口原屯重兵，除警察、汎兵外，則有督辦親帶二營，黃元禎管帶一營，岑德桂管帶一營。黃元禎素通情於我，而督辦王玉藩則頑固老物，岑德桂更懵無知識也。督辦部下熊守備，勇而有謀，自願以身當督辦，而以其部從我；相約已二旬，督辦得告密者言，頗爲備。及黃元禎已有調省之訊，督辦辭職之文書亦將回復，熊守備、黃元禎二人乃決意速舉。有清謀者，偵知法界有我軍指揮者數名寓焉，竟誣以覓案，請法吏拘留之（即黎仲實等八人也）。弟聞此事，急催我軍首領黃明堂、關仁甫、張德卿速發，遂以廿九晚二時舉兵。警察兵聞號即響應，自殺其管帶蔡某，而我軍約束之使勿動，巡視河口如常；蓋河口與老街相隔僅一河，懼有擾也。旋攻汎營，汎官某逃而報督辦處，黃元禎部下二哨先降，餘二哨隨黃駐山頂，猶相攻擊。既而三天，那扒各處分駐之兵，聞風皆至，戰至翌早八時，我軍暫休憩，九時復猛攻之；是時督辦親督隊，力戰不却，而黃元禎，已降皆反戈助戰；至四時，督辦亦使人約降；我軍知其頑強未信，因派王槐廷帶兵二人，並一法人，（於河口通商者偕通事來觀

戰，觀其情，亦知督辦已竭，故願與吾軍同行）往說之降，既至前，則督辦不應；王槐廷起身告行，督辦突揮刀斬王，王仆，旋以短槍轟我一兵，（法人幸無傷）熊守備急舉槍擬督辦，其部下從所指，督辦遂伏誅。舉督辦之營降。岑德桂潛逃匿民舍，其營亦解甲，河口地面遂歸於我軍佔領。收各營之槍千餘，除身佩之子彈外，別得貯存之子彈七萬；河口四砲台亦歸我有。於是下令安民，並派兵保護領事，稅關洋人，送往法界，居民大悅。（法報紙以我軍舉動能依於國際法而行，頗有贊美）。一面點收軍實，編正隊伍；一面論功行賞，商議進兵。黃元禎既降，則自爲書勸鐵路李蘭廷及黃茂蘭反正。初二晚李親率全營來降，繳槍二百餘枝，子彈三萬，殺一百擔；黃茂蘭部下二哨亦已聞風而來。初三，關仁甫引衆四百進攻蠻耗，寧大引偏師上南西河（以爲攻蒙自軍之偏師，而德興則正兵也）；黃茂蘭亦覆書於王元禎，（黃茂蘭所駐較李蘭亭爲遠，李在二十條基勞，黃在七十八條基勞，故李先降）言我軍到日，自當率全營投降。初四日，關仁甫兵上至南溪，適有胡華甫之營壹哨來降，他壹哨官王玉珠亦相約響應；我軍更前行抵新街，柯積臣（蠻耗管帶也）帶兵二百餘人登山放卡，我兵攻之，時已入夜，敵軍不戰而走，投降數十人。初五日，張德卿親率大隊進行七十八條基勞，收黃茂蘭之兵，然後合兵攻蒙自；關仁甫之兵亦擬由蠻耗上箇舊，合周文祥之兵（是日聞臨安已發動）會攻蒙自。初六日，據來報言：自金柱帶清兵四營，到八寨，八寨離開化城八十里，於是張德卿擬分兵數百襲古林箐，以牽制白金柱之軍，及偵白金柱之所向，而與大軍合攻之。初七日，更挑選精兵二百名，兼程上蒙自助戰。此自上月廿九日起佔領河口暨連日進攻以次克敵收降之大概情形也。此次德卿、仁甫踴躍用兵，發憤進取，而發難之始，則功在黃明堂；然而黃元禎內應之功實大，反正以後，即立作

書招降，而李蘭亭聽信其言，全營來降，以至黃茂蘭等亦相率先後而來，皆黃元禎之力也。初四日，弟得克兒電，知已抵先安，即電告知，旋奉來電，令克至即上督滇師；初六日晚車，克由海防入河口，今日早上老開往河口督師；弟已將各將士之才幹及進行之近情，備細告知，克兒精神充足，殊無鞍馬之勞，瀕行謂雲南敵兵若不能爲我患，則或取廣西之兵自救，宜於其間更謀出一路於歸順以牽掣之云；想克兒親行督師，士氣更當百倍也。德卿瀕行，謂此行攻戰之事可必克，以我力充足而敵勢脆弱，又有會黨相通。其士卒莫爲彼虜用命也。惟是自河口以上，糧米極貴，每日每人至少須發伙食三毫，現在我兵已三千餘人（河口原有之義師三百人，在河口投降者警察、汛營及巡防四營，李蘭亭來降一營，黃茂蘭二哨，胡華甫一哨，王玉珠一哨，其餘新街、蠻耗尚有降者），每日用銀糧食一項，亦幾及千元。收復河口，即就地徵收義捐，得銀三千五百元；惟發餉時，殺督辦花紅二千元，佔山上砲台及以哨官首級獻者大小花紅二千八百，共花紅四千八百，（其得河口後來降者，即皆不給賞，但發伙食而已）。初二日，弟交甄吉亭帶款二千二百元上，次日關仁甫之隊起程。初四日，弟交黃龍生帶款二千二百元以上，次日張德卿之隊起程。初六晚，吉亭歸河內，細述情形，知德卿之隊僅持三日之糧，非立加接濟，衆多辦糧食，運送供給，便慮爲行軍之窒礙。是時舖戶之捐，已難於爲繼，而兵起河口，佔領逾一週，不見外洋大款接濟，土心雖固，不爲搖動，然若糧食不周，則情見勢絀，外恐見突於鄰國，內亦恐降者之裹足；蓋降者之來，感於情誼者三，而動於情勢者七，由此數日之情勢度之，則彼敵望風奔附，而我師大增，以是而收取全滇也不難；若向餉絀之故，使來者聞知，不肯踴躍來附，豈不可惜？自河口起兵，我軍得利，正在有越地供給之後援，足食而進兵，則所至所向，能戰

能攻。河內同志力竭於前，先生所曉，弟見吉亭之報告，遂再電星州告危；是日復接河口來電，言降者見糧食困乏，頗有一二不安者，弟尤爲焦急。旋得星洲先生復電，三日有款，略爲欣慰，然仍無以濟兩日之困急，勉強就商於梁成泰之子梁秋，使由伊借款三千，而約以無論何時，星款到立即歸還；梁秋前日已爲我黨捐款二千（前信已告知），此番實得其助力。以弟觀察，雲南大部確有把握，哥老會之糾合，息息相通，如黃元禎之營降，而降者相繼，此其驗也；周文祥曾破雲南，最有聲名者，今亦皆爲我軍所用，而起轉會黨而爲革命黨，而服從於國民軍矣！此雲南全局可圖者一大端也。蒙自、開化藏槍各數千（藏置爲招募新軍之用），而守兵各不過兩三營，合其附近可取救援之兵，亦不過各得二千人而止，以我朝起之銳氣，攻彼腐敗之營兵，且有會黨相通之妙用，一可敵十，何況彼力之尙有不如我耶？此雲南全局之可圖者二大端也。雲南近邊服一帶，糧食既昂，河口之兵，正以餉食不周爲倒戈降我之大原因；若我有後援，糧食充足，則彼敵兵降者恐後，蓋以彼卒常饑之故；此雲南全局可圖者三大端也。黃明堂、關仁甫爲舊日會黨首領，張德卿亦著名於廣西，今皆聚而爲我用，各盡其能；黃元禎新降，極意立功，且熟悉全滇情形；今又有黃克強兄之學識經驗，而爲統籌，人才衆多，此雲南全局可圖者四大端也。雲南各營之槍係於前年一律換爲德國毛瑟者，器械可用，非如欽州集合地方兵團之械，參差不倫者可比；現下子彈充足，亦可供數大戰之用；惟降者日衆，則餉食日增，河內一隅，（河內已捐款千餘，力已竭），焉能仰給？必有大款，方堪接濟。若能得十萬金，分半先爲糧食之用，分半預爲子彈之補充，則大軍所至，勢如破竹，攻城略地，無後顧之憂。若以現情形論之，則開化、蒙自在我軍掌握，惟兩城既得，驟辦因糧，必不能給，（蒙自等雖非河口之比，然既得

大城。則軍費浩繁，亦非現在可比因糧之法，必須徐徐舉辦；前後有功；若朝得城池，而夕辦因糧以充軍實，勢必難也。故必預籌款項以爲臨時之用。是以不能不先仰外洋之接濟糧食第一，子藥之補充次之。底波洋行私約，如得蒙自，伊有洋行在彼，軍用亦可以任取。良班、大班私語□□養云：若有佔領蒙自消息，請黨人告我，我有大好意相酬；蒙自領事聞我佔領河口，即歸蒙自語人云：我素助革命黨；或恐黨軍攻蒙自，他法人有誤會，故須歸爲同情。大抵若得蒙自，若在河內，亦可盡力運動，使得種種之裨助；然第一級之工夫，則尙未能做到。今惟望先生與星埠諸同志之大力。先助十萬：不能驟得，亦必籌濟五六萬之款。法報之言曰：革命軍此次真有革命之力矣。然何其經濟之困乏耶？以數千金之款，而用數千人，何其神也！又有云：以革命軍之所爲，當無有能禦者，吾人何敢量其力之所至；然須就地以籌軍用，則豈無外力之大助耶？（在河內徵捐，法人亦知之。）蓋我黨之艱難於平日，非外人所知也。今雲南之機局實所謂非常之選。雖有智慧，不如乘勢。況我祖國之淪亡於異族人之手已二百餘年，今何幸而河口至蒙自之間，已歸漢人佔領，開化、蒙自，不日底定，全滇在我範圍，虜則驚魂喪魄，而我同胞當於喜慰之餘，轉生感喟，而內外有血氣者，同志協力，各盡義務，斯豈徒奮力行間者之希望，我同胞實有其責任也。至如何統籌全局，指示機宜，持綱挈領，及延請海內英才以襄各事，是在先生。爲此次一人獨當要職，自河口克復以來，筆舌不停，而策應爲謀又皆出於一人。體素孱弱，尤恐不勝；差幸以喜奮愉快之故，振起精神，尙能勉強從事耳。專此即請大安。餘事續告；捷音電聞。於胡衍鴻。（中央黨史委員會庫藏史料原稿）

二、河口革命軍

馮自由

戊申（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三月，孫總理派黃明堂經營瀆省軍務，王和順、關仁甫二人佐之。是月二十九日晚，明堂等率所部二百餘人在河口起事。初從越南邊界渡河，清軍防營一部先與聯絡，至是合併爲一，數約五百人，遂向城中進攻。是晚四時佔據河口城，城內警兵聞號，相率反正，警察局長蔡某伏誅。河口向有清軍四營，一營守城內，一營守山上及礮臺，管帶黃元楨守山，南營，防務處督辦官王鎮邦自率兩營駐半山之礮臺；河口既破，管帶岑得貴及張印堂率敗軍逃入礮臺，與（鎮邦）合力死守。四月初一日，兩軍繼續開戰，極形劇烈，黃元楨部下二哨先降，餘二哨隨黃駐山頂，猶相攻擊；王督辦密遣使赴老街求救於法國防營統領，乞借兵兩哨平亂。法軍統領答以此次起事乃革命黨，並非盜賊，不能如命。時革命軍仍奮力攻山，王督辦親督隊力戰不却，黃元楨以無援，自率衆降，皆返戈助戰。至午後四時王督辦亦使人約降，革命軍乃派老將黃華廷登山說降，既至王督辦不應，黃起身告行，王督辦暗命親兵乘黃不備，猝然開鎗擊之，黃傷仆死；革命軍聞報大憤，遂下令進攻，清弁張印堂等陣亡，守備熊通先已通誠於革命軍，至是乃舉鎗擬王督辦，其所部俱反正，王督辦隨即伏誅。岑德貴潛匿民舍，亦被擒，旋加恩赦免；於是清軍盡降，河口四礮臺皆爲革命軍所有。計得十響毛瑟鎗千餘桿，彈二十萬發，王鎮邦首級則懸諸河口橋頭示衆；一面用南軍都督黃明堂名義佈告安民，並派兵保護領事、稅關洋人，送往老街，秋毫無犯，居民悅服，遠近歸附者，數日內增加至千餘人，聲勢大振。惟進取遲緩，實犯兵家大忌，和順於初五日始督兵沿鐵路進攻。先是黃元

楨降後，卽致書勸鐵路上李蘭亭及黃茂蘭兩營反正，李蘭亭於初二晚已親率全營來降，繳鎗二百餘桿，子彈三萬發，穀一百擔；及和順督師上攻，有黃茂蘭所部二哨迎降於道。革命軍至南溪，駐其地之清將胡華甫、王玉珠各率所部一哨降，遂佔領南溪，而設司令部於黃茂蘭住宅。初七日大軍進至鐵路七十八基羅，黃茂蘭之子率兵來戰，擊退之。時開廣鎮總兵白金柱奉滇督錫良命，帶兵四營到八寨，其地離開化城八十里；和順聞報，乃分兵襲取古林箐，以牽制白金柱之軍，白軍降者百餘人。另一路關人甫於初三日引衆四百人左趨蠻耗，欲上個舊，合臨安周文祥之兵，以攻蒙自，初四日與清軍管帶柯樹勛所部二百餘人相遇，柯登山自守，革軍攻之，時已入夜，清軍不戰而走；清兵降者數十人，駐霸洒管帶李開美率衆來降，遂佔新街。是役革命軍以未得智勇雙全之主將調度一切，所預定進兵方略多未克實施，孫總理深以爲憂，適黃克強自欽州返越南，初四至先安，總理在新加坡得電大喜，卽電委黃爲雲南國民軍總司令，節制各軍。克強初六晚入河內，初八早車上老街，赴前敵督師。既至河口，見軍事進行多疲玩不振，而屯兵不進，尤誤戎機，乃力催明堂趕速添兵，沿鐵路進攻昆明；明堂、和順等均以糧缺爲慮。克強遂欲親率一軍襲取蒙自，而將士多不聽號令，乃知非本身有基本軍隊，不能指揮他軍，遂決計回河內，擬徵集前在欽州共事之同志一二百人，佐以盒子礮，組織基本隊，然後再赴前敵。詎入越境時，法國兵警疑爲日人，竟扣留之，後詢悉爲革命軍首領，乃照國際法例撥送出境，因此革命軍失此主將，大受影響。時清廷已派劉春霖督辦雲南軍務，并調桂軍龍濟光率所部七營及川軍二營，黔軍二營赴援。四月下旬清軍各路援師大集，遂向王和順鐵路大營進攻。和順與清軍在泥巴黑沿線相持二十餘日，以彈藥漸缺，乃親至河口與明堂商議合兵趨襲普洱府進取思茅

爲根據地之策，明堂猶豫不決。適越南同志僑商黃隆生、甄吉廷等所解送米糧，忽被法官禁止通過，遂有絕糧之虞；明堂等因是決定移師一部取道鎮邊八角山等處以入桂邊，再作後圖；自率諸將士六百餘人退入越南，旋被法人遣送至新加坡。（馮自由「中國革命運動二十六年組織史」）

三、胡漢民報告河口之役上總理書

先生台鑒：得五月三號書，知光復河口之捷電已到，且盼望今茲進步甚殷也。現時克兄已親往河口督師；至我軍分兵進取各情，已具於前禮拜六函。顧關仁甫兵至蠻耗，荷槓臣派百人僞降，仁甫信之，及使登山而悉變，仁甫急走避；此次未免小挫。德卿攻古林鎮之師，雖有槍六百，然號令頗不統一，德有統帶全軍之名，未能實踐，又與之同軍者多新手，戰不甚得力，因而古林鎮未破；此軍事小滯之情形也。河口爲根據地，最要設防，惟黃八故伎復萌，遇事放棄，克兄所謀畫者不能相從；克意以爲凡對於會黨而欲指揮之，非有權力不可，權力非他，自己之械是也；黃既以所得之數百槍分半與人，（除分兩路進師外，河口約尚有械二百。）其人亦不甚受黃八之指揮，故於河口之設防，益復疎慢，克兄深憂之。然文烟所貯存之四十二駁貨，文烟已允代運送，但頗冒險；又須一週內外始能達到，則不知能應急否。此回滇師之不能急大進步，以糧款不足爲第一原因。度支之困，已如前函，而來源之艱，又出意外，是以占領河口五六日，而後以出大隊；隊出三日，又以糧缺而復返（德卿將兵初七日復返河口）；蠻耗各處，始亦覆言降，而聞我糧糈之缺，乃復設計相抗，此其因也。克兄之上河口也遲，黃八既據有械藥，而不聽調度，克上乃如客矣（石山頂前事亦然）。於是時惟有專冀大款

之接濟，而並急設法運文烟之械上，以濟軍實，而壯聲威。且吾人自有械而遂可以指揮一切，則因情實克兄所經驗有得者也，此數日內則惟有勉強支持而已。

法人對我干涉之程度，或高或下，時不可測；其於老街、河口之間，則任意來往，並身稅人情紙，亦不復搜檢；而其河口、老街來河內者，則極注意。此尚不足奇，至昨日忽由六省參辦奉大畫之命，呼請阿煥記往言，將使出境，阿煥因不深曉語言，姑退；入夜，則吉亭、龍生、順記皆奉有傳書，其意當同。弟因急問之六省參辦所使與我黨通情意之人，乃知此因河內總督屢迫於滿廷，謂河內有革命分會，助革命軍運動；今河口事又起，法人無以爲解，不得不聊與應酬，而查訪得數個最出名之人，以私意暗使離境，使其外交無所礙；大約四人中，煥記、順記，尚可挽回，吉亭、龍生則不得不暫行以避，且可刻計時日，再來河口云云。弟等度其事，想難以口舌爭，彼爲此等事，而出以宛轉禮貌，則尤無所用其爭。今略擬吉亭往星（要一兩月期後回），龍生往港（一兩週爲期），對外則皆以運動爲名，今日午後四時，偕同往見，其大略究竟如此。

自河口佔領以來，第二日法電局即禁發密電，然初猶止索電書及注以漢字而止，隨到隨發；繼則並要譯爲法文；又須法人由安南重譯勘對，久之，始爲發電。一日弟發香港電有「款即匯」字樣，電局竟不肯發，弟乃使人於海防發之。昨日由海防發一密電，亦借某洋行之名（惜乎其爲日本洋行也），然亦被盤詰再三，想亦難以屢試矣。前一事，使吉亭、龍生他去，則奪我之爪牙；後一事，禁密電，限制明電，則捫我之喉舌。加以來款艱澀，軍事遲進，辦事困難，實無待言喻。（先生十一日來電，該局竟欲禁不發送，而索密電之書；弟前所手書，係號碼書耳，密電之來，未嘗書也；要使弟明白事

由，後肯送電，弟與張翼書兄商之狀師，爲書致電局，乃於次日送來。）大約爾後來電，尚可接收，惟發電則所言者須慎且擇，殊費事耳。

今思軍事之電，皆同代字，如：

事 實

諳 語

得 蒙 自

蒙 記 開 張

得 臨 安

臨 記 開 張

得 雲 南 府

雲 記 開 張

凡得地點各用其第一字爲記號

槍爲冬衫料（每件抵百）

碼子爲夏衫料

營盤來降

爲得新夥伴（每人抵百）

要款接濟

爲添工錢

進兵至某處

則曰派人至某記

日來各電，當通知克兄，以慰軍心，惟向鐵路公司借款說，則難實行。專此，卽頌大安。弟漢民再拜。五月十三第十七號。禮拜。（中央黨史委員會庫藏史料抄件）

四、策應河口起義

胡漢民

先生既往星加坡，克強旋率梁少庭等入欽、廉，余獨留河內，爲之策應。既又承先生方略，使黃

明堂襲取雲南河口。是役先有佈置，明堂亦經訓練，行動頗有紀律，市廛不驚，法報紙乃極力揄揚，謂爲中國在二十世紀之革命戰，爲法國從前所不及。先生亦自星加坡以電獎余有成功。然余剖析其內容。乃覆電先生，謂就其素質與動機，恐無甚奢之希望。因此次以河口變軍爲主力，此軍隊實未受革黨主義之陶冶，其變而來歸，雖受黨人運動，但祇因其乏餉與內部之不安而煽動之；其軍官向來腐敗，尤難立變其素質。而使之勇猛進行；今爲補救之法，惟有速令克強出統其軍。更使知軍事之同志，助之指揮，庶可進戰。先生來電如所請。其時克強已轉戰至上思，我軍佔河口十餘日，克強始至軍。既至，則悉如余所料，降軍共五營，悉怯戰，又不甚服從；黃明堂原部則力太弱。克強乃思從河內購利械，以同志組織敢死軍以劫持之。先使人以書告余；余已爲籌備，克強遂從河口乘火車至河內，就余商榷一切；余見克強，詫其輕離軍次。克強謂急欲得當以往耳。往一日，克強即復乘車行，及將過老開，法警至軍次，詢其姓名，克強操粵語答之；而發言不類；是時法人在安南最防日本，初見克強狀貌，已疑爲日人，則已躡其行踪；聆其語音，益信，遂扣留克強。余急使粵僑同志楊壽彭等與交涉（楊爲粵僑會館幫長），始釋自由；然謂其從革命軍出，不能復經法鐵道往，應使出境；鐵道至老開，遂戒嚴檢查；余雖購定軍械，不能輸送，克強所定計劃盡失敗，河口之軍心益離。更守十餘日，乃悉散走，且有竄入越南境，而以其槍彈賄資安南革命黨者；余於理於勢，皆不能禁。法人於是大忌中國革命黨，使警察四出逮余，將逐出境。蓋在安南之法國社會黨人，先嘗力爲余等助，故其輿論甚佳，政府守善意的中立，吾黨屢次密購軍械，皆不禁；播嘉公司以私售軍械，曾爲人揭發有據，乃僅罰該公司千元而罷；克強率梁少庭等入欽、廉，直以白晝吹號過其汎地，其司兵者特密函告余，怪革

命軍函奔而已；總警察長嘗語楊壽彭，謂甄璧輒於舖面造革命軍旗軍服，豈不惹警察注目，此等事當使爲高級官者有伸縮餘地；此皆河口以前之事。及河口敗退，事涉安南革命問題，社會黨人不敢有言；而政府官場一切，盡反以前所爲矣。當始佔河口時，滇越鐵路公司及安南銀行皆來言，若我軍至，則如何如何相助，勿愁無軍費；既形勢不進，當然不成問題；余亦付之一笑。余此時之任務，乃在收束殘敗之局；黨員之因此被拘者，必須營救之；即諸散卒無所歸者，亦必設法資遣。余決不能爲法警所偵獲，使一切無人負責，乃先遣家人行，隻身匿居黃隆生洋服店樓上，兩月不下樓，使幹練可靠之黨員，爲余奔走料理。至各事俱就緒，余始微服出口，並假裝船中侍役，搭某輪往港。越南例，中國人出入口，必須護照；余以陳同爲名，住居已年餘，法人已認陳同爲中國革命黨領袖，爲河口事件主動之人；護照須有相片，余更不能一露本來面目；幸某輪買辦亦黨員，故余得安然無事而行。此數月經過之煩悶，乃爲余生平所未遇。余向不吸紙煙，既屏居，不常與人通，又局躡小樓，寢食於斯兩月餘，有如監獄，祇能以紙煙消遣，由此年始，至今不能戒。（「胡漢民自傳」）

玖、第九次起義——廣州新軍之役

一、庚戌新正廣州新軍反正記

馮自由

河口敗後之革命黨 同盟會自雲南河口一役失敗後，以收拾餘燼，元氣大傷，各領袖如孫總理則再遊歐美，黃克強及譚人鳳則東渡日本。從戊申（一九〇八年）五月至己酉（一九〇九年）初冬，對

於內地之軍事行動，殆有完全停頓之勢。惟香港及廣州等處黨務，則反因此得以聚精會神，而大爲發展。香港分會及廣州機關均氣象一新，而同盟會南方支部亦於己酉冬成立於香港黃泥涌道。趙聲、倪映典均因遭粵督疑忌，先後失職。趙居香港，而倪則留省，專任運動新軍事務。先是黨員張谷山、姚雨平等曾於丁未春著手運動防營反正，兵士附和者頗不乏人。至戊申冬，復有葛謙、譚馥、嚴國豐、黎蕓、羅樹滄、曾傳範、錢占榮諸人在營伍中散放票布，宣傳革命。事洩，葛、嚴、譚三人死之，黎、羅、曾、錢等被捕繫獄。軍中軍隊受其感化者，絡繹於道。及倪繼續進行，成效更著，至是年冬事機漸熟，因有尅期大學之計畫。

倪映典略歷 倪端原名映典，字炳章，安徽合肥人。先世賦性高曠，不樂仕進，至倪父某以醫術行世。倪幼習父業，至庚子年目親時艱，慨然以天下事爲己任。甲辰（一九〇四年）棄醫業，投身安徽武備練軍學堂，冀練一軍人資格，以爲國民用。畢業後，復入砲兵學堂。丙午（一九〇六年）爲江南砲兵營將校，軍事冠儕輩，尤以馬術名聞。丙午冬萍鄉兵起，江西清吏乞援南京。倪挺身請往，冀萍軍勢有可爲，遂乘機以爲助也。及，抵萍，見大事已去，從此益加悲憤，吞滅胡虜之念，時流露於辭色間。戊申年皖吏調倪任騎兵營管帶。時熊成基等正組織同志於軍隊中。倪往，氣益壯，蓋熊固倪同學，而在江南時，倪切磋之益爲最深者。旋倪爲滿督端方所覺，電至安徽詢索，將不利於倪。倪遂不能安於皖，易名而走粵，卽至香港中國日報訪馮自由，正式加入同盟會。旋投身軍隊充砲兵見習官。未幾，安慶馬砲營反正，倪以在粵未得身與，時以爲憾。既而爲砲兵排長，演說復仇主義，聲淚與俱，同袍將士，多爲感動。倪以漸見疑於當局，乃辭職出，親赴香港謁同盟會機關部諸首領，力言新

軍大部傾心革命，機會大有可爲，請香港同志擔任籌餉，而彼則願在省積極謀發動。趙聲等深韙其議，謀遂定。

新軍入黨之踴躍 倪受任後，先在香港中國日報領取「革命先鋒」、「外交問題」、「立憲問題」等小冊子萬數千冊，散佈軍隊中，以廣宣傳。新軍兵士大都通文字，感化最易，一二月間收效至鉅，繼設機關於城內天宮里五號，雅荷塘六十七號，木排頭宜安里，清水濠等處，使營弁巴澤憲、方榮柵、張立壁、陳哲梅、譚瀛、易培之、黃洪昆、王占魁、江運春、翁錫亮、甘永宣諸人分頭運動。復由香港中國日報印製同盟會小盟單萬張，携至省中各機關，令各兵士舉手宣誓。每逢假日，則在白雲山濂泉寺演說革命，三標兵士趨之若鶩鼓掌如雷。十月間有一標三營羅嗣廣探知其事，取得盟單一紙，持告協統張哲培。張遂急向粵督周馥告密。周大驚，令張立將盟單付諸一炬，且切囑勿傳播於外，有彼此均有不便等語。排長巴澤憲即因此事逃避香港。

各地響應之準備 倪映典以時機已熟，遲恐生變，復親赴香港提議從速舉事，趙聲等均贊成之。遂電美國，請孫總理籌二萬元應急。一面電邀黃克強、譚人鳳來港，共策進行。旋得總理復電，謂款可籌劃足數，並令積極進行勿緩。克強、人鳳先後至港，鄂人孫武因事自鄂來粵，即在香港宣誓入黨，謂鄂省已有共進會之組織，軍界多趨向革命；如粵有事，鄂必響應。李書城莊蘊寬自桂赴滬，過港時訪馮自由於中國報。李求見克強，謂聞粵中新軍已有動作，現桂省軍界運動亦極得手，最好兩省同時舉事，以分清軍之勢，可否延緩數月等語。克強托故不見，而使胡漢民代表見之。陳炯明時任諮議局議員，亦在廣州入黨。十一月間自粵赴滬開各省諮議局聯合會，過港有所聞，謂當從速返粵有所盡

力。此皆是年多間事也。

籌款及運械情形 形勢日急，而孫總理所許二萬元之款，僅由紐約、波士頓、芝加哥三處先後滙交中國日報馮自由收八千元，殊不敷義師發難之用。衆同志異常焦灼。黨員中有李海雲者，香港文咸街遠同源滙兌業商店之經理也。聞起事需款，見義勇爲，毅然將店內存款二萬餘元悉數獻納革命黨，以供軍用，已則逃匿河南大塘村，避避股東詰責。黨部得此巨款，頓呈生氣，於是在羊城各區分設機關多處，大肆活動。徐忠漢、胡靈瑗、林直勉、黃俠毅、方紫楠、李應生等稅屋於宣安里等處，預備起事時縱火接應。孫眉、楊錫初及女同志李自平、陳淑子等則在香港灣仔東海旁街七十六號四樓馮寓日夕趕製青天白日旗，藏於臥具中密運廣東備用。洪承點、徐忠漢、李自平、陳淑子等擔任密運炸藥子彈等事，朱執信、胡毅生、李海雲則駐河南大塘村，助民軍首領李福林、譚義、黎廣等爲響應新軍之籌備，至十二月下旬，海內外同志廣集香港、廣州二地，大有弦滿待發之勢。

除夕鬧事之真相 倪映典原與香港機關部約期於庚戌（一九一〇年）正月初旬發難。預定先由新軍首先反正，而李福林、譚義、黎廣、陸領等則率四鄉會黨撲城，以爲響應。詎兵士中有因殺敵在卽，不免志驕氣揚者。十二月三十夜有二標三營兵士吳英元等以購名片細故，與雙門底繡文齋書店發生爭執。警察從而干涉，兵士不服。由是新軍與兵士聚衆互相毆鬥。巡尉朱紹祥受傷。警兵將新軍二人帶去。二標統帶知其事，派人前往保釋，爲一局警長所拒。元月一、二、三數天原爲新軍假期。初一早第一標新軍數百人憤同事之見侮於警吏，各執械入城，將被逮新軍奪回，並拆毀警局二處，傷警吏數人。粵督袁樹勛聞變，立飭中協水提警道一府兩總馳彈壓。惟新軍均不聽令，依然尋毆不已。高

警道卽命司局巡警卸去號衣，改易民裝，照常站街，至是新軍始行退去。

鬧事後之兵變

廣東新軍向分三標：第一標駐燕塘，第二、三標駐北校場。第一標步兵三營另砲兵二營輜重及工程各一營，每營三百餘人。其步兵營共紮一處，如品字營，砲工輜另紮一處，相隔不遠。此標教練已四年，規制極爲完備。除夕鬧事者爲第二標，而初一日奪回新軍兵士及與警察大鬧者爲第一標，與二、三標無與。第一標又以步兵三營爲首，其中砲工輜又非全數同意也，及初二日協統張哲培及一標標統劉雨沛鑒於軍警之鬧事，遽將初二、三兩日假期改爲運動會，以杜止各兵出營滋事。是早各兵向標統要求放假不得，一標三營率先鼓噪，咸謂鬧事者祇二標，其不放假咎有應得；若一標亦不放假，殊欠公道。一時同聲附和者數百人，遂同闖進砲工輜各營，搜獲槍械並子彈一箱，且將空砲亂放以示威。時劉標出而彈壓，大聲喝止無效，被傷頭面倒地。張協統知事大變，由後門遁去。至十時先有步兵二三百人洶擁出營，旋有多數奔回大閱曰：「警兵派大隊攻營，我輩當出禦。」於是全標震動，無論同謀不同謀，皆紛紛束裝，各執槍械負子彈，由燕塘砲工輜回營向城內出發。

子彈缺乏之原因 先是譚粵督曾得陸路提督秦炳直電，謂探悉新軍多受革命運動，請嚴密防範等語，故二十九日已密飭各標統將槍內扳機並子彈解繳軍械局，祇留每營常備子彈一千粒，七營共七千粒而已。因是各兵士所奪獲軍械皆無扳機，不可用，乃復擁向砲工輜各營嚴搜。適各營正將扳機用馬車載運進城，遂被奪去。惟各快砲均無子彈槍彈亦缺乏。然已勢成騎虎，不得不冒險前進。袁督聞警疑有革命黨在內主持，令將城門關閉。滿將軍都統均親督旗兵巡城。新軍列隊到東明寺，聞城門已閉。遂退往城外山場，及往來於二標三標之間。

東門之戰 省中各軍官以事勢危險乃在督練公所會商消弭之法。適陸軍小學總辦黃士龍因事到省，各軍官以黃曾任一標標統，且得士心，遂推其出任勸解。黃赴東郊痛切演說，衆皆無辭，黃勸即携械返燕塘，有數兵士言我輩尚有數十兄誼在東門附近，既同出亦應同歸。黃允其請，帶數兵士向東進發。詎旗兵不許通過，並放槍轟下，傷五人。黃總辦亦中槍，彈傷右臂大腿兩部。新軍黃毓璜重傷不治，張輔雲、黃廷成、蒙某三人各受傷。新軍聞黃總辦傷重，忿恨填膺，遂向旗兵開戰互擊良久，乃向燕塘撤退。並分兵一隊向北校場，佔據錢局後之小山及橫枝岡等處。另一隊佔守東校場茶亭附近，預備翌晨與清軍決戰。是夜城中文武官吏大爲戒嚴，旗兵運砲登城守禦。都統守東門，將軍守歸德門，李準守北門。袁督並電催虎門各營暨陸提秦炳直率兵來援。省河兵艦亦巡弋接應。居民因各街道交通閉塞，一日數驚，但新軍甚有紀律。沙河一帶貿易如常，若無事然。

倪映典之決心 當軍警鬧事時，倪知事必因之破露，乃匆匆赴香港，與黃克強趙聲等重訂發動日期，相約縮短時間，急圖大舉，而往返間新軍之敗露已無可彌縫矣。初一日下午，倪乘夜船返廣州，初擬勸新軍暫忍耐數日，勿遽暴動偵事。次早抵燕塘，見大勢至此，知一發不可收拾，始毅然入砲工輜營，期挽救於萬一。既入，全軍歡呼，如獲慈母。是早十時砲營管帶齊汝漢向站隊演說，力勸各兵士勿爲革命黨誘惑。倪大怒，袖出手槍，擊之，齊連中三槍，立仆地死。隊長胡恩深因不肯反正，亦被倪槍殺。隊長宋殿魁、李震均驚懼自戕，於是倪率全軍俱出，向清軍進攻。

牛王廟之戰 初三日侵晨，水提李準、統領吳宗禹率管帶李景濂、太永寬、李得銘、童常標等各防營所部二千餘人，由大東門、大北門、小南門三路進兵，並派孫樹榮、周禮、李在灼、陳知本各委

員出東門偵探。下午一時至淑德書院，見新軍佔據痲瘋院附近山頭，列陣以待。吳宗禹、童常標乃至軍前，曉以利害。令卽棄械歸營，貸其一死。新軍弗恤，司令倪映典身穿藍袍，手持青天白日滿地紅之革命旗，方馳馬督勵前進。新軍隊長王占魁等亦出陣反說吳軍歸降，往返四次均無效。吳宗禹立飭所部，在牛王廟一帶分佔四山，以步隊遮其前，而以退管砲隊緊接其後。布置既定，全師俱伏山上，新軍伏牛王廟之兩小山脚。吳軍別有一隊從楊箕村進至黃岡包其後，遂各開戰。倪映典親率一軍進至橫枝岡，遇吳部管帶童常標，二人同籍安徽。倪以童亦曾入會受盟，乃趨前勸其乘時反正。童等佯與接洽，忽一彈中倪頭部，受傷墮馬，滿口流血。童等夾持至吳宗禹前，倪大罵不屈，遂遇害。兩軍劇戰約一時許，新軍每人不足一彈，無法補充，陣亡者百餘人，遂紛紛向燕塘潰退。清軍獲勝直追至沙河而止。是夜吳軍在沙河駐紮。九時一標步隊營起火，新軍復出大隊，用聲東擊西之法，向吳軍直撲。吳軍復用重砲擊之，新軍再敗，吳軍追至瘦狗嶺，斬首三十餘級。

新軍失敗後情形 清軍於進攻時防新軍西攻，先調兵五百守流花橋，五百守長堤，以阻其西下之路，並調佛山安勇四百至省。秦炳直亦由惠州率大兵至，佈置頗稱嚴密。初四日新軍退守白雲山、石牌、東圃一帶。清軍分隊四出搜勦，並向各路追擊。是午並將一標二營燒去，以免藏匿。由是新軍先後被獲者百數十人，除由各軍私自殺害之外，餘均解送營務處審訊。中有頭目易培之、王占魁、黃洪昆、江運春、尤龍標、蘇美才、甘永宣等七人，俱直認起兵革命不諱。此外逃匿香港者百數十人，均由中國日報時事畫報等供應。

諸烈士之供辭 營務處連日由趙臬及委員朱爲潮向被獲新軍嚴訊供，審出叛兵黃洪昆、蘇美才、

尤龍標，均高肇兩府人，司務長王占魁湖北人。此四名均認以革黨混入軍隊圖謀起事，各人領有革命飄布，刊有「驅逐韃虜，恢復中華，平均地權，創立民國，保我漢民，矢信矢忠。」等歌訣爲記。新軍內有倪映典爲革命黨幹事員，全靠倪在營引誘各人入黨。倪與孫文交通，時與往來信息，在香港設總機關。倪映典在城內天官里居住，譚瀛在城內雅荷塘居住，省城以他兩人處爲聚集機關。經已向香港購定步槍二千枝，馬槍二千枝，每枝配碼二百顆，另大戰砲四尊。約定六月與各省軍隊同時起事。擬由小東門入城打將軍署，焚殺旂街，專以撲滿爲宗旨，不擾害漢民。得了省城，攻廣西，上湖南湖北，直攻京師。適遇警兵交關，由倪藉此鼓動，往一標、二標、輜重各營，約同反正，約共有千餘人，同到協司司令部迫取槍械，並取碼子三箱，僅得一箱可用。有兩箱是演操空壳碼。先由倪迫挾齊管帶同反，齊不允，立即殺斃。隨迫宋管帶，宋畏懼，即用槍自戕倒地。王、黃、尤、蘇四人均爲革黨得力之人。當時初三早防營對仗均有伊等分把路口。李水堤派李、童兩弁前來勸諭，被倪反罵漢賊，稱此日爲革黨出世。李童兩弁回營，即開砲擊斃。倪被砲斃，同場死者百餘人，倖免者四處逃散。尤龍標初三敗後潛逃戲院看戲，旋到許管帶處被拿。王占魁欲往吳統帶宗禹營被執，據稱新軍內入革黨者居大半，將來軍隊必有再反正云。

是月十八日，粵吏以王占魁等雖已定案，仍欲誘供革黨內容，藉資羅織，復提王等至飯廳，與之對坐。因謂之曰：「汝黨在軍界如何運動？」王曰：「每逢假期約定往白雲山脚濂泉寺敘會，或數十人，或百餘人，公推演說，以倪映典最爲動聽。有時拍案叫絕。費用由倪映典及譚瀛二人支出。」朱委曰：「何不以此處作演說壇，演給我聽？」王即起言：「滿洲佔據我國二百餘年，重視滿人，薄待

漢人，甚爲不平，故我輩決意革命。」洋洋數千言。朱委曰：「革命後何人做皇帝？是否即孫文？」王曰：「舉功之最大者由衆公舉。」朱委曰：「公舉後彼據爲子孫世業奈何？」王曰：「可以衆力攻仆之，務使成爲完全民主國。」朱曰：「中國自大禹傅子孫，何嘗不善？」王曰：「否，歷朝開國多屬賢明，傳及少子卽爲權臣竊柄，最易生亂。」朱委曰：「中國現在已預備立憲。」王曰：「此等僞立憲，特愚弄國民耳。」朱委曰：「汝輩自何時起運動？」王曰：「去春由香港總機關部運來同盟票，票內書明姓名年歲籍貫職業，交排長巴澤憲散放。十月爲營內官長查出。十一月改用紅小名片，以威武二字編號。招得數千人入會者，給優等勳章。百人以上者，給特別勳章。」並用筆將票布及勳章形式字句寫出。朱委曰：「福建平和縣舉事想是同黨。」王曰：「恐未必然。」朱委曰：「宜安里起獲之旗是否汝等所用？」王索觀旗式曰：「不知有此旂，但猜度或係孫葵、黃秀山所爲。」朱委曰：「革黨營制如何？」王曰：「略仿新軍，惟懲辦叛黨最嚴。」朱委曰：「餉章如何？」王曰：「較新軍爲優，刻下經濟未充，尙未發給。」朱委曰：「大清待百姓不薄。」王曰：「汝爲清官那得不云然？」朱委曰：「我將汝超生，汝肯悔過自新效力贖罪乎？」王曰：「寧死不能變宗旨。」朱委問畢，遂向袁督請示。卒由袁督趙臬等判處黃洪昆、王占魁、江運春三人以死刑；尤龍標、蘇美才、甘永宣三人遞籍永遠監禁；其餘分別監禁或遞解原籍。諸烈士供詞以黃洪昆爲最壯烈。照錄如下：

黃洪昆供：現年三十一歲，清遠鳳窠村人，父親黃德添，母親已故，兄弟二人，弟名錦和，

我居長，娶妻未有子女。光緒三十三年七月由黃土龍招入學兵營當學生，現在砲二營右隊正目。

去年十二月三十日下午二標有兵士入城，到城隍廟前取定刻名戳，以致口角爭論，巡警上前干涉，

後與兵士吵鬧，打架傷人，巡警就把兵士鎖獲回局。當時我未有在場，不知鬧事的人是何名字，及有人多少。正月初一日上午，二標的人拆爛警局，我亦未附和入城。是時尚未有變亂的意。迨二標的人來知會一標的人及工輜砲等營，謂被巡警欺凌。遂同前往報仇洩忿。砲營右隊排長譚瀛於初一下午暗中知會前已革砲一營左隊二排長倪映典，乘此機會鼓動起事。倪映典們因知新軍入革命黨者居多數，有此機會易於鼓動，起事後響應立至，不日成事，又值初二日統領不許放假，兵士鼓噪。是日由一標官長及譚瀛糾合砲工輜各營傳發命令，跟從未獲的翁錫亮鍾善全，已獲的甘永宣，督率前往協司令部，搶有空槍碼兩箱，又真槍碼一箱，約三千顆，又到二標搜槍，未有槍碼。後到講武堂搶得十餘枝，槍碼一箱，亦約三千顆。前後共搶洋槍二千餘。槍畢回營，欲把槍碼分派，因各搶各得，多少不等，我有碼子三十餘顆。工程營約三百人，砲隊兩營約二三百人，一標三營四百人，約共千餘人。搜槍回來後，初二晚夜深時，倪映典到我棚內向我說，此時兵士已糾合。此等機會難得。記號平常用粵字號，某特係等，用何字記不清楚。前時拿獲的葛謙、嚴國豐、譚馥均係革黨中緊要之人，自伊們獲辦後，倪映典作事愈加秘密。我並不識葛謙等，不過耳聞其名而已。至給看之運動軍人章程十條，係倪映典所擬。倪映典於去年九月間租賃天官里寄園五號門牌之屋爲總機關會議處所，嗣因一標查出革命票，於十一月間由譚瀛另租雅荷塘門牌六十七號，門條貼譚公館。凡機關之命令均到該處會商。我去年十二月初旬到譚瀛家，見伊弟譚員及現逮案的甘永宣及鍾善全倪映典們在場，此係普通聚會，甘永宣係黨內主動員，惟非我所糾。初三打仗時，見甘永宣携槍跟隨倪映典把守大馬路。那同逮案的尤龍標蘇美才都非黨內要

緊的人。其中內容不知清楚。王占魁係黨中有名人，或知一二。如有舉動，軍火由倪映典託香港中國日報社湖北人年三十餘歲的某某，又年約四十餘歲的不知何處人某某購買，聞說步槍四千枝，馬槍二千枝，每枝配碼二百顆，攻破入炮凶奪，價銀由孫文籌措。原約俟本年六月間由虎門運省，欲俟馬兵練熟，槍枝一到即可造反，先攻省城，打將軍衙門及旗界一帶，盤踞省城，攻打廣西，由湖南湖北逐節直向北京城。如能成事，當立僞事得力的總頭子爲主，以後改爲民主，由民間公舉作總統，不能如清朝代代相承。因歷朝開國之君多賢明，再傳之後少主多昏暗，往往生亂，故我黨以民主爲宗旨。在我自己思想，確以革命爲是，雖死亦不變宗旨。至旗式係外方內圓，色非青則藍，我現將式樣及同盟票款式繪圖呈閱。其同盟票由香港寄來，每次四五百張，不記清楚多少次數。去年春間即在軍界運起，均倪映典譚瀛等經理。現在木排頭宜安里搜出旗子，我未有到過，不知詳細。惟既搜有旗子，又於初三晚放火逃去，又是王所爲。伊等到港住畫報館，來省則住我處，潛圖舉事。或其見事敗露，故有此舉動。倪映典時與孫文有信來往，十二月三十日我曾聞倪映典說，孫文到江蘇打聽廣東消息，但不知藏在江蘇何處，我平日也沒有見過孫文的面。去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福建亂黨起事，我並不知道。至廣東革黨聞潮州嘉應州最多。倪映典煽動人入會，時常演說，係分步砲工輜等營，分日到白雲山脚的不記名寺內，或在寺外，每次或三百幾人，多少不定，伊企在壇上，各弟兄站在地下。演說是革命，因漢人如此之多，滿人僅及二成，我們多數人受此少數人欺壓，輕漢重滿，全無公道，專以壓制手段。外國則不然，何以我漢人甘爲奴隸，嗣後務須同心同德，苦志操練，聽候機關命令，大衆當要排滿，言至忿際，拍桌

幾爛，各人則設掌贊和。陸軍各人飲荷蘭水食餅而散。其費用係由倪映典譚瀛在公款項內動支。革黨已定天運年號，因革命總統未立之故，不記元年二年。如去歲已酉年則寫天連已酉年，今歲庚戌年，以示不戴滿清之意。譚將情節略敘親供呈閱。至我所供的翁錫亮，曾在天官里總機關處會過面，初時我本不識他，由倪映典對我說，他係廣東人，曾入革黨，係砲隊教習官，現在到案的翁式亮並非我所供的翁式亮，不能混扳。梁成有、辛發利、林燦輝、余瑞麟等都非有心革命，實被衆人逼脅的。周田福、王興我都不認識，惟聞古振華亦係革黨。劉君烈、劉如竹並不識其人。湯少清雖係革黨，亦無督打事情。今被覆訊，所供是實。

事後新軍之影響 當初二、三兩日新軍起事時，宣安里、雅荷塘、天官里、清水濠各機關管縱火響應，宣安里旋即撲滅，所藏臥具內之青天白日旗遂爲兵警搜出。附城大塘樂從各鄉會黨本擬同時發動，因事起倉卒，籌備未周，而新軍一標已敗，乃宣告暫停進行。經此役後，新軍二三兩標亦大受滿吏疑忌，監視摧殘，惟恐不力。至辛亥三月二十九一役，尚不能有所動作。及辛亥九月廣州反正，新軍一部由劉師復、莫紀彭、任鶴年等領導，在香山前山宣布獨立，開粵省光復之先河即導源於庚戌之役也。（革命逸史第一集頁二八七至三〇三）

二、庚戌廣東新軍舉義記

徐維揚編
鄧慕韓訂

自孫中山先生以革命主義號召國人，適清廷練新軍於各省，軍中有志之士，聞風嚮慕，乘時而起，由是而戊申有安慶之役，庚戌有廣州之役，辛亥有武昌之役，雖成敗各殊，而見義勇爲則一也。廣州新軍舉義，紀其事者衆，然頗多摭拾報章以成，求其知黨中內容者無一焉。維揚爲當日密謀運動之人，特將此事始末詳述，復經庚戌廣東陸軍首義紀念會同人審定，特爲紀錄，使編革命史者有所參考焉。

革命之遠因

丁未（民國前五年）黃岡之役，總理派胡漢民、汪精衛至香港，設立機關，主持其事；派胡毅生、朱執信至廣州秘密進行，與軍界同志姚雨平等聯成一氣。未幾，雨平與張蘇村、劉古香等因倡革命，觸當局之忌，被革退，乃在廣州暗集同志，與朱執信、鄒魯等聯絡進行，各因所知，分途運動。陸軍速成學堂、虎門講武堂學生多表同情，而陸軍學兵營尤爲活動。蓋是時清吏派黃士龍設模範學兵營，遣人至惠、梅及北江等處徵兵，士龍則親至花縣勸導演說，有組織救亡會之詞；維揚投筆應徵，而各屬黨人亦多屈身應募，趙聲爲陸軍第一標統帶，又從而提倡之，陸軍之中，因而布滿革命種子。適欽、廉兩屬人民因鬪捐聚衆抗官，尋與黨人合，清吏派統領郭人漳、統帶趙聲各帶軍隊前往鎮壓；總理聞之，乃命胡毅生隨趙聲營，黃興隨郭人漳營而游說之，使贊成舉義，二人皆首肯，許以若有堂堂正正之革命軍起，彼等必反戈相應，於是有防城之役。義旗飄展，中外咸欽，然戰雖勇猛，軍實未充，郭人漳亦以黨軍實力薄弱，未能反正，事竟失敗。時倪秉章適抵粵，改名映典，投入新軍學兵營

砲隊充見習官，與維揚深相結納，彼此知心，日謀革命進行。映典者皖之合肥人，原任新軍第九鎮砲兵隊官，與趙聲、柏文蔚等在江南提倡革命。戊申春，由寧調皖，任騎兵管帶，各同志欲乘時大舉，爲江督端方所覺，立命皖吏撤倪職；倪至粵，乃由趙聲介紹與胡毅生、朱執信等結合，時相往來，積極進行，俟時而動，日與維揚等向軍中宣傳革命主義，聞者皆感動，爭相附名黨籍，新軍之革命思想，遂益蓬勃。冬，清酋載湉母子死，安慶舉義，趙聲、朱執信、倪映典、鄒魯及維揚等擬乘時發動，以與安慶相策應，於是決議以鄒魯、姚碧樓主持巡防營發難，趙聲、倪映典、維揚以新軍應，朱執信以綠林應，維揚且回鄉號召民衆以爲聲援；事洩，譚馥、葛謙、嚴國豐等死之，事遂中止。

事前之運動

己酉春，砲工輜各營成立，訓練漸熟。五月端午，倪映典與維揚等復謀再舉，密議於息鞭亭，時倪任砲二營右隊二排長，旋調左隊二排長。自是每齎率兵散步，密以革命主義鼓勵之。無何，倪被嫌疑，告假暫避，維揚乃與朱執信密謀繼續進行。會砲一營中隊頭目姚焯盛與管帶官齊汝漢相遇，忙末行禮，被攔，姚性亂，誤以惡言報之，齊大怒，執法嚴懲，正目黃忠等憐之，爲之緩頰，齊發令週番官李可簡，將黃嚴治，並卽革除，于是激動公憤，羣起毆之，秩序大亂，維揚勸止之。維揚以時機可乘，遂到省城豪賢街與朱執信密商，圖謀大舉，旋在華甯里知邇隆約倪映典等會議於白雲山，依期蒞會者數十人，卽席舉定幹事員擔任運動，並宣布革命方略之軍律及其賞卹各章，俾資遵守，而事激勸，倪乃各給盟票二百張，以便分途進行，自是不旬日而軍界舉手者甚衆。七月由東莞及各屬徵集新

兵補充各營，尤多革命份子，黨人陳哲梅、張立璧、潘林雄等均於此時入伍，隨同維揚秘密進行，尤爲活動，遂設機關於天官里寄園巷，倪映典、朱執信、維揚等主持之，積極進行。嗣以人多往來，倪爲避偵者耳目起見，乃別租住所南關餘慶坊，秘密絕不使人知。於是香港同志以各地黨勢日盛，建議于香港分會上，添設南方支部，以擴大組織，遂推舉胡漢民爲支部長，汪精衛爲秘書，林直勉爲會計。林東莞人，與莫紀彭、李文甫於己酉三四月入黨。因籍先人遺產，資助革命，遂于九月正式成立南方支部，設會所于黃泥涌道。倪映典自廣州至香港，報告運動新軍成績，支部乃電邀黃興、譚人鳳、趙聲來港，共圖大舉。總理自美滙款接濟，而趙聲親到省垣，居中策畫，莫紀彭亦至省機關助理一切，鄒魯等則任巡防營佈置，陳炯明、朱執信、鄒魯、古應芬等則任聯絡諮議局及學報界人才，朱與胡毅生並任民軍響應，姚雨平、林樹巍、李濟民、羅熾揚、蘇慎初、鍾德貽等則暗中聯絡新軍速成畢業之隊官、排長、見習官等，維揚、巴澤憲、趙珊林、楊鳳岐等專任運動新軍幹部士兵，以備發難。南方支部乃分發革命運動章程十條（章程另錄），而巴澤憲於十一月十六日味爽，因事洩潛逃，維揚負招待幹部同志之責，特設機關于雅荷，然辦事需人，乃與陳哲梅運動砲一營右隊排長譚瀛，司務長梁耀宗加盟，並與之結爲蘭交，使譚夫婦同居之，以便助理一切。而清水濠機關則爲機要重地，胡漢民之妹寧媛、林直勉之妻均常居於此，而趙聲則時到此處策畫一切。如是佈置就緒，猶恐計畫未周，乃由維揚擔任選舉新軍勇敢誠實者，編爲發動員。九月下旬，維揚復與莫紀彭入花縣，組織番花同盟分會，招羅同志，擇其善戰可靠者二百人，編爲敢死隊，以備趙聲率其一部入北較場，倪映典、維揚率其一部入燕塘，協同新軍動員一齊發難之用。于是定期庚戌正月初六日起義。

軍警卒然衝突

不意十二月三十日新軍步隊二標二營兵士胡英元，因先期在城隍廟前繡文齋定刻圖章、名片，託同營兵士華宸衷代取，爭論價值，彼此口角，遂被老城第一局警察上前干涉，不容分辯，竟至用武；適有假出目兵王冠文、祝雨清、鍾國良、陳煥光、彭厚光、溫安邦、王玉英、吳昌禮等八名先後行到，見華宸衷受辱，因向警察理論，警察遂嗚哨集衆，不分皂白，舉棍亂毆，並將該目兵等同拘入局，加以鎖押。時假出士兵甚多，一聞此信，同抱不平，咸趨此局，詰其所以，愈聚愈衆，憲兵彈壓不止，一局巡士遂嚴陣門前以待。晚十時，環警局而譁者數百人，三標管帶戴慶有趨前領保，警官不見，衆益闐，將擁入局者數次；警道高觀昌聞之始懼，乃邀督練公所吳參議錫永及廣協李某、二標統帶王餘慶等，王同官長數員前往彈壓，至則有第二標第一營管帶周占魁先行到局，將所拘目兵八名，向局領回，分別受傷重輕，妥爲安置，其餘新軍見有官長到局，亦解散歸營。此三十日第二標兵士與警察起釁之情形也。

元旦軍警交關

庚戌元旦，新軍放假，二標兵士入城，途遇警察，又復衝突。先在育賢坊警察第一局互相鬥毆，新軍人衆且憤，警察不敵，遂由後門編譯公司遁。繼而大東門警家第五局又有新軍與警察相鬥，警察竟開槍，新軍怒極衝毀第五局，延及第六局，于是警察傷者二十餘人，死者一人，新軍受傷者二三十

人，新軍憤然曰：「彼乃用槍，我安可無槍。」遂歸營取槍彈。水師提督李準率親軍百名，會同警道高觀昌、參議吳錫永等前往一局、五局彈壓，至則新軍已散回營矣。吳錫永又欲往二標查問情形，途次遇王餘慶、周占魁馳報新軍回營取去槍械、子彈情事，吳即飭令王、周回營鎮，隨入營請示于粵督袁樹勳，面受方略，遂與總辦吳晉急赴二標，會同協統張哲培，集隊演說；派員密將二標、三標各營槍機拆卸，子彈收檢，由後門送至城內，以防其變；並決定由張哲培親往一標暨砲工輜各營演說，依法收繳槍械子彈。時已昏暮，未至，黨人聞之，于是迫不得已，先期發難。此初一日二、三標兵士與警察交闕及被繳械不能舉義之原因也。

二日之交鋒

吳錫永、張哲培等既將二三標槍機繳去，又復密令一標統帶及砲工輜各營管帶先行秘密收繳，且傳令初二日不准放假，初三日開操，劉雨沛等以事難辦到，正籌畫間，復接張哲培電諭：「明日各營目兵禁止外出，如違定以該營官長是問。」各營軍士聞之，譁然鼓噪，憤而怨曰：「警察與二三標鬧事，于我等何干？」不知其大有陰謀在，實欲除盡而後已。斯時新軍同志楊鳳岐、趙珊林、趙宗培、黃洪昆等已偵知各營將槍機或彈簧繳去，且將運往城內，而李準又調集大兵來攻；與其坐待而死，孰若揭大義于天下而死。于是急不及待，爭往各營奪取槍械，搜尋彈簧，一面派人飛報省港機關部，請趙聲、倪映典、維揚等速來指揮，一面出隊襲取省垣，至則城門緊閉，旗兵及巡防營已嚴密防守于城上及各要地矣。攻之不克乃退，而扼要佈防，以待接濟。蓋是時僅得子彈數千，前協部與各標營所存

子彈十餘萬，以同盟票事洩，早已暗運入城，至爲可惜。先是步隊第一標第一營管帶胡兆瓊，于去年十一月中旬，聞有革黨在營中散票，隨即密告各隊官嚴爲防範，探得在隊排長巴澤憲之散票入黨等事，當即派該隊官胡恩深認真查察，搜有實據，密稟懲治；正在查察之際，適三營步隊官羅嗣廣，搜獲目兵黃昌澈有盟票二十餘章，查係左隊二排正目林樾由巴澤憲所發；巴等聞風，乘夜先遁，林樾又遁。此已酉年十一月十六日事也。臘月廿七日，胡兆瓊又以見習官林樹巍、譚瑾、陳雄才及外營見習官數員，時聚時散，情形不無可疑；旋據後隊正兵王德三報告：本日有多數士兵，向彼等借錢均能應手。遂密稟統帶，一面具稟撤差，而二營管帶于如周又派有排長黃桂忠等四員入黨，偵探細情，一面密稟廣協請爲幫辦，而將可疑之官長報告協統張哲培，乃于二十八日將一二標及砲、工、輜各營撤去林樹巍、徐從遠、段新榮等十數人，並即將協部及各標營子彈共十二萬餘顆，秘密繳送城中軍械局內存放。二十九日，二標一營正兵劉茂昌又因散放同盟票被捕，而陸路提督秦秉直乃先于十二月中旬密電粵督袁樹勛報告，內開「據線密報，有會匪由外洋運有毛瑟槍二千枝，小手槍一萬枝到省，欲于年底在省城起事，潛向軍學兩界煽惑，并派黨羽分派銀兩、會票、槍械，聞有不知姓名在省留學生係惠州嘉應州人，分派銀兩、會票」等語；經袁樹勛囑水師提督李準秘密防範。李準亦以上年冬間緝狀匪首盧子卿，有革命黨勾通新軍，欲圖起事之供，此時亦聞新軍有分散同盟會票，及革命黨南方支部運動軍隊章程等事；當以省城巡防營太少，商請袁樹勛調大兵回省鎮攝，乃于二十八日，以無線電調集原紮豬頭山之親軍中營，原紮順德之中路巡防隊新軍副中營，於十二月二十九日侵晨抵省，而大崗墟之先鋒衛隊，西海太平之巡防新軍右營，虎門之親軍左營及第四、第十兩營，並惠州之親軍右營，亦于

三十日元旦先後調至，分途扼要防守。陸路提督秦秉直亦準備大兵來援。至是陸路襲攻，彼已佈置完備，防守嚴密矣。新軍迫得退守，清吏乃遣黃士龍出而招勸。近東門新軍方與城兵相攻擊，錢局左近之陸軍亦向城上猛攻，李準、吳錫永自北門巡城至東門，方行雉堞間，飛彈從頭上飛過，嗤然作聲，幾嚇死之。又一彈掠清將軍增祺頭而過，增祺怒，命守城兵力戰。黃士龍招勸新兵後，馳馬回至東門，增祺着擊之，士龍傷，新軍暫退。士龍曾任一標統帶，頗得軍心，清吏疑之甚，故欲擊之；惟傷未重，得不死。此初二日新軍步兵第一標及炮、工、輜各營突起進攻省城之情形。實清吏對於新軍已存一網打盡之計。蓋趙聲曾任第一標統帶，黃士龍繼之，趙爲革命主要人，早爲清吏偵悉撤職，而此次又爲其主動；士龍非革命黨，然頗得軍心，籍廣東，恐爲所利用，故殺之，而必欲解散第一標及砲、工、輜重者，以除後患也。不如是，雖繳槍機、子彈，終亦必變耳。此清吏之陰謀也。

發難及作戰

初三早七時，李準令統領巡防新軍吳宗禹，會同協統張哲培督隊進攻新軍，以先鋒衛隊管帶童常標率所部爲前衛，巡防新軍右營管帶王永寬率所部爲右側隊，副中營管帶李得銘率所部爲左側隊，吳宗禹則率同李幫帶景濂，以親軍中營爲本隊，左營管帶薛治和、巡防第十六營管帶劉啓璋，各率所部爲本隊接應；先派偵探隊，後派連絡兵，步步爲營，浩浩蕩蕩，由東較場沿直向燕塘進發，以諮議局爲根據；後路大營留呂管帶鎮凱、蔣哨弁坤率大隊駐守，並造飯輸送軍火一切，爲後路預備；於是進至東明寺一帶，擇要駐守，相機進攻。倪映典早已知其陰謀，歎曰：「半生心血，敗于一朝。我新軍

諸同志真無唯類矣；李賊真陰險乎，吾安可坐視我親愛之新軍同志獨死。」遂即潛入軍中，至一砲營，振臂大呼曰：「事急矣，我親愛諸同志其速起，戰亦死，不戰亦死，誓與李賊同死。」于是新軍發動員劉廣榮、黃大偉、馮啓治等百十人齊聲高呼曰：「誓與李賊同死！」是時管帶齊汝漢正集隊演說繳械投誠，尙欲阻止，倪映典槍殺之，於是全營歡呼曰「可！」左隊官黃景和誤被微傷，右隊官周景臻、排長陳鼎強、莫國華、司務長梁耀宗等均力爲贊助。整隊出發；倪合集於操場，時已九點鐘矣。倪乃率隊入砲二營，有開槍向林管帶金鏡示威者，倪止之曰：「林管帶待人忠厚，不可打他。」林曰：「已知忠厚，不該到二營來。」倪答曰：「各有責任。」遂大呼歸隊，發動員黃洪昆上前叫站隊，潘林雄、徐禮、姚春榮、譚啓秀遂踴躍爭歸隊，中隊長張軍、右隊官鍾德貽，排長羅熾揚、陳本一，見習官黃昭榮、黃啓楨等均異常出力。羅排長熾揚首先督隊出營，倪乃派隊到工程、輜重營會同各該營發動員一齊發動。無何，工程營、輜重營亦整隊出集合於操場，倪至是乃率隊數百人疾趨第一標，將至門，執事官劉祥漢擬閉門，一營右隊一排長趙珊林拔槍止之曰：「今日何日，切勿糊塗。」倪率兵蜂擁入門，執劉祥漢以索統帶劉雨沛，意欲促其反正也，劉支吾，言在標部樓上，不得。蓋是時劉雨沛已由二營管帶于如周派前隊官羅宏鏈保護出營去矣。

倪乃派兵入第一營，用手槍射擊管帶胡兆瓊，不中，隊官胡恩深在側，擊傷腹部左脅，趙珊林舉手一揮，大呼漢軍歸隊，前隊官王天佑閃避，擊之，傷左手；于是第一營官兵爭相附義，左隊官林子斌尤爲熱心，該營士兵多服從之。第三營排長楊鳳岐等，先已帶隊出營集合，惟第二營未至，則親自帶隊入二營，向官長勒令站隊，并云今係我革命起事之實際，你們速速站隊，隨響四五槍示威，該營

官長乃請管帶于如周出而相見，倪映典曰：「齊管帶已被我槍斃，今天係革命起事，請管帶帶隊幫我。」于云：「本想幫忙，奈無子彈何？」倪云：「到小東門即有。」于云：「不可，請你速速將我打死。」倪云：「你係全協之老管帶，吾何忍出此，請你爲一標統帶，去佔領新城。」于又云：「佔新城亦可，但無子彈，總不能行。」倪即向前行禮曰：「你老人家不要糊塗，若再延遲，時間誤了。」于亦還禮曰：「請你速速打死我，聽你帶我兵出營便是」。倪即怒曰：「你真糊塗。令速將于管帶之馬牽來」，于見馬來，即向倪云：「要我出營尚可，惟我幫你做預備隊可矣。」倪即怒形於面，向隊頭兩手持槍大聲曰：「今天誤我們的事，係于管帶也。」于急逃。該營官兵遂欣然出營，死心革命。于是步、砲、工、輜七營合三千之衆，公推倪映典爲司令。倪司令乃當大宣誓曰：「願爲革命戰死。」衆亦歐呼曰：「願爲革命戰死。」事機緊急，迫不容緩，即率大隊分三路向省垣進發，以砲、工、輜四營由馬路前進，以一標大部分繞廣九鐵道前進，以工、輜一部由橫枝崗向小北襲擊。師至茶亭，則發見敵人滿佈于牛王廟、貓兒岡、三望崗一帶，乃令砲、工、輜四營分作四大隊，分佔駟高岡、鴨舌岡及茶亭各岡，嚴陣以待。旋據前衛報告：敵軍有人高聲宣言，謂我軍爲好意來，請勿開槍，有話相敘等語。倪司令乃率同羅熾揚、楊鳳岐、趙宗培、王占魁、趙珊林、汪兆明、黃洪昆、甘永宣、甘思恩等策馬上前而見，則有童常標、李景濂、太永寬、劉啓章與哨弁四人出至陣前，脫帽搖手，傳呼請見，而童常標則以槍交哨弁，徒手迎來；倪司令乃前與爲禮，童亦還禮。倪司令曰：「君與我故舊交，當以誠告，今爲我革命軍起事之日，君當助我以共光漢族；君如許我，則交誼益親，吾黨亦必推重，建功立業此其時矣，請速圖之。」童曰：「新軍有槍無彈，不足以舉事，何必陪衆兄弟於死；且

今日之事，全在於君，望爲三思。轉禍爲福，及今猶可也。」倪司令曰：「君以我無子彈耶，我有香港接濟，早至，已派人運至軍中矣；君以爲防軍子彈多，便可恃耶？革命大義，早已深入軍心，遲早必倒戈相向，尚祈審擇而處之，毋後悔。吾之來，非盡恃武器也，所恃者主義耳；且君既知新軍無子彈也，而其皆肯死，且皆願速死，是其心之苦，亦可知矣。君豈非轟轟烈烈者乎，甚望君即請軍門刻日贊成革命，宣佈獨立，以拯我漢族於沉淪；否則我新軍決不退，任君等屠殺可也。」言罷，痛哭流涕，童乃慰之，且曰：「待我回去稟知軍門統領，贊成獨立。」遂旋去。倪司令見李景濂謂之曰：「君非某某介紹入吾黨者耶？今以衆來，奈何不響應義師？」李詭曰：「嚮者吾謂軍隊爲無意識之舉動耳，不然，吾以至此，吾馳歸，請以衆從。」李歸則報于李準曰：「孰云新軍滋事，率兵者均黨人，今方來攻，其志不小，速禦之。」于是李準即命吳宗禹督率所部進攻。無何，槍聲響矣，砲聲隆隆矣，司令倪映典首中彈，因傷被斬矣。我軍分三面進攻，勇猛衝鋒，血戰數時，彈盡無援，傷亡枕藉，竟失敗矣，嗚呼痛哉！計被擊斃者，有李仕傑等百餘人，喪失槍枝千餘桿，紅旗一面，戰馬十七匹，而烈士黃洪崑、王占魁、江運春被執遇害，甘永宣、尤龍標、蘇美才遞解回籍，永遠監禁，古振華、林開盛監禁八年，林國盛監禁五年。尚有傷者數人，由十字會醫生伍漢持及西醫駢三氏等分別醫治，其在東門外爲防營所獲者十四人，交南海縣審辦後釋放，而鄒督用贛州自治會名目在華林寺收容甚多。是日徐維揚病且危，聞訊即令徐進坤等率敢死隊馳省，至則已失敗，遂退（此隊翌年三月廿九任選鋒進攻督署者十八人）。而黃俠毅、方楚翹等所住之宜安里機關被火後，搜出黨旗一面。初四日，我軍多向石牌、東圍、白雲山一帶退却，雖彈盡糧絕，猶奮力抵禦，不爲所屈。附近鄉民對於散

兵軍士，憫其寒而予以衣，憫其飢而予以食，殷勤招待，有贈給資斧者，軍士皆婉却之。清軍仍分隊四出搜剿，獲數人，多改裝者。是午焚燒一標二營，以免藏匿，尤屬無道。而我軍全敗矣，惜哉。此役雖失敗而其革命犧牲之文明，秋毫無犯，尤足令中外人士所欽佩。于是各省新軍風聞興起，而黨中同志尤爭死赴義，翌年遂有三月廿九廣州之役，八月武昌舉義，民國予以成立。嗚呼！烈矣。

三、任南方支部部長與策劃廣州新軍起義之經過

胡漢民

時先生已任余爲南方支部部長，支部費用，由港同志負擔，林直勉、李海雲則傾其家以爲助；余更使同志分至南洋荷屬籌款，而囑鄧澤如在英屬綜募軍資。其時克強已由日本到港，趨伯先爲清督、撫所猜忌，去軍職至港。伯先軍事學甚優，且有經驗，天資豪邁，能爲詩文。其爲陸軍學校監督及將新軍，輒以民族大義鼓勵學生士兵，俱悅服之，亦以此爲清吏所忌。江南、廣東兩省軍界革命種子，大半伯先所培植也。余與克強、伯先在港規劃一切，省中新軍運動，則以倪炳章（映典）爲總主任。炳章幹才，不亞於伯先，而刻苦耐勞，則且過之。一九〇七年冬，以兵與熊成基舉義於安慶，不克，變名字，走南方，欲至河口革命軍，而河口不守，乃入廣東，因伯先，得爲新軍排長，既長於煽動，又精力殊絕。其運動新軍，乃進步至速，數月已與本團之連、排長結納。事爲某協統（旅長）所偵知，褫其職。炳章乃更爲秘密機關，與軍中同志分組行事，展轉運動，至一九〇九年冬（己酉），士兵加入同盟會者三千餘人。時廣東全省軍隊萬餘，惟新軍有訓練，器械精良，得新軍則他軍無難制馭。余與伯先，克強尙虞其不足，復使姚雨平、張醜村等運動巡防營之在省會附近者，又使執信、毅生聯

洛番禺、南海、順德之民軍爲響應。是年鄉海濱、陳炯明始以執信之介紹，至南方支部；鄉、陳皆廣東政法學堂學生，執信、君佩等自東京畢業歸，卽爲此校教授，故鄉陳受盛爲同志。陳方爲廣東諮議局議員，好言事，頗有聲譽，克強尤喜引與計事。

至舊歷臘月中，倪炳章等至港報告成績，於是決定於正月元宵前後發動（本擬以除夕舉事，炳章言舊曆年關商人停止貿易，則供給不便，遂改定十五前後），使各部分主任依期爲準備。炳章等皆返省，新軍二標兵士於舊歷廿八日忽因刻印名片事，與警察衝突，風潮驟擴大，炳章不及制止，青年軍人實躁急，且有主張飛機發動者。炳章急至香港，以其情告，且曰：「此所謂小不忍則亂大謀，余料新軍運動已成熟，經此事故，勿論如何，殆難抑制，應提前改期，勿待元宵。」余與克強、伯先審議久之，遂改初六，卽時通知各部分同志之有職責者。復與炳章計劃臨時部署，及發動後一切進行事宜，以炳章、克強分統新軍巡防營，爲出江西、湖南兩路之準備，以伯先留守廣東，推余爲民政、財政，約余與伯先、克強初六上省。炳章於議事時，神氣雍容，至徹曉不倦。

次晨以遇舊曆元旦，港輪不開，翌晚炳章始得行。既至省，則新軍反形已露，張鳴岐、李準已嚴爲戒備，協統張哲培等密收士兵子彈，而八旗兵運砲登城，李準更以所部精銳趨牛王廟，新軍在燕塘。牛王廟，由燕塘至省城之要隘也。炳章登陸，卽入諮議局，不見同志，取手槍二枝懷之，突入新軍營壘，選營長（管帶）齊某，素反對革命者，炳章僞與賀年，卽以手槍擊殺之，遂吹號集諸軍士。時衆方擾攘，不知所措，見炳章，則大喜。炳章卽爲演陳大義，及所處情勢，計惟卽舉義旗，否具俱死。衆然之，遂推炳章爲司令，搜各團部子彈，僅得萬餘。衆以爲炳章所鼓勵，無退怯志，遂從炳章

進，欲襲攻省城。將至牛王廟，李準所部營長李某等三人遮道，欲勸止新軍進行。炳章見之，識其皆爲同盟會會員，卽切責之曰：「君等非革命黨黨員耶？革命軍已起義，當卽來附，毋躊躇！」李等則唯唯，謂某等初以爲兵變耳，不知公已有部署，今在牛王廟者實某等所部，當聽令惟謹。張哲培雖在，無能爲，請爲公前導。遂躍馬去。新軍將士有欲捕獲李等三人者，炳章不可，而身自執帥旗，騎馬率衆前進。敵已有備，始抵山坡，砲與機關槍齊發，炳章中槍落馬死，前鋒死者多人，衆悉潰。是役失敗，非戰之罪，炳章失策，惟在於事急時至港，致無主持之人。及敵已嚴備，我軍復被給繳子彈，則勢已無可爲矣。然炳章之勇，實不可及，倉猝遇變，形勢都非，猶能以大義感人，使之趨死不避，卽其平日可見。初炳章弱冠，在學校時，不悅學，而行又不羈，同學頗輕之。及與熊成基等同志遊，乃大改悔，折節勵行，前後如兩人。伯先才望，自顧素在炳章上，後乃詫其進德之猛。炳章死，伯先輓之云：「生平幾個言能踐？死後方知君不多！」蓋亦自歎爲不及矣。是役除死事者外，其素爲黨人入軍中運動之幹部，大率亡命香港、南洋，乃分別設法爲收容之。時孫眉先生（先生之兄）、鄧三各佃有墾地於九龍，遂就其地爲耕作。事粗定，余乃與伯先、克強往南洋，爲籌款善後，且謀再舉。（錄自「胡漢民自傳」）

四、廣州新軍之役中山先生在美州籌餉記

亞伯

中山先生於辛亥前二年，第二次到美洲，當時美洲華僑信仰革命主義者尙不多，舊金山少年中國晨報同志李是男、黃伯耀、李旺三君，爲同志中最熱心者，黃君事前得中山先生由紐約市來電，謂

某日到埠，黃君等，親至車站接先生上中國街，寓粵東旅館，招待一切。先生坐定，問華僑中有富商贊成革命者否？黃君答曰無。因當日尚未有人大規模宣傳革命，少年中國晨報出版未及半年，雖係革命黨的機關，時間有限，收效未大。多年來華僑中保皇毒極深，欲轉其信仰，贊成革命排滿，非一朝一夕所能辦到。中山先生曰：「我要即速籌五萬金，預備爲廣東新軍起義之用，有何法能於五天內籌得之。」黃、李三君答以盡力勸募。翌日三君分頭往平日深知贊成革命之商人朋友處勸捐，盡一日之力，捐得美金數十，喪氣回見先生，面述勸捐之經過，先生焦急萬分，即對黃君云：「伯耀，我同爾往致公堂，要求開會籌款，或者可達目的。」（先生與黃君皆致公堂會員）致公堂者，華僑之排滿秘密機關，又名洪門，即中國內地之三點會之支部也。黃君即偕先生同往見其執事者，道達來意，執事者允於明日開會，次日先生偕黃君至致公堂，由先生演講籌款之意旨，請大眾幫助，結果只募得美金百〇二元，相去太遠，因其時能實行排滿主義者極少數，不過敷衍先生而已。先生與黃君回旅館，二位李同志已在房中，坐候消息多時，一見先生歸來，均望有好意報告，不料結果如斯，四人多方籌商，無善可想，因數目過巨，彼此相向而泣。因限期已到，翌日報載，廣東新軍，由倪映典率領起義，已失敗，倪死於陣，先生聞耗，更加焦急，謂同志失敗，須得盤費逃離內地，五萬之數不用矣，能得數千救急亦可，李是男君乃與黃君商，謂彼可以在其商店內將款數百，暗中提出，送與先生，但要秘密，不使其父得知，問黃君能籌多少，黃君亦允盡罄所有數百金。湊合可能匯香港幣二千元，告知先生，當時先生大喜曰：「此二千金可當二萬用，起義同志得此可以逃生，免爲滿虜所捕。」囑即將款電匯交香港金利源李海雲同志收。先生在舊金山居留十餘日，慕先生而來訪之華僑日多，又因

此次籌款起義失敗之證據顯然，信仰革命而捐過錢者，恨當日捐得太少，特來訪先生談未來計畫者，源源而至。旅館之房間過少，只一床、一桌、二椅，房租每天五角，若有五六人同至，則無立足地矣。黃君請先生換住一元房間，以便多些地方招待來訪者，先生不允，謂現在非講闊的時候，將就即可。先生每日食飯，與黃君等在旅館食堂，就食西菜，每份一角五分，黃君勸先生多食，或改往中國館子食中國飯，所費不過多二三角而已，先生亦不允，謂能食飽已足，何必多化錢，留爲下次起義用可也。先生之儉樸及無時不念念革命，非今日之同志所能步其後塵。先生在舊金山十餘天，對黃、李諸同志討論革命之計劃，及成功後如何建設，對華僑應如何使其信仰我們革命黨，先要想法征服其心，然後領導其加入革命工作。革命軍起後，對美國外交應如何辦理，如何宣傳，言之極詳，條理井然，遲二年，革命果成功，美國首先提出承認中華民國，即先生在美時指導黃君等所辦之外交成績也。先生離美後，黃君等大事宣傳，創立同盟會四十九分會，加盟入黨者將萬人，出錢至多，海外華僑始終爲本黨最忠實之同志，如辛亥革命，美洲方面經黃君等之努力，籌得軍餉二百餘萬元，足證先生之言行忠誠，爲華僑所信服。後來二次革命，討袁之役，捐助飛機，每一埠一架，又訓練飛機師數十人爲黨效勞，援閩、討袁榮新、討陳炯明、北伐諸役，海外華僑，無一役不樂助大宗軍餉。今日爲先生逝世六週紀念，特將先生二十餘年前在海外經過之逸事，爲記者所能憶及者，述而告之讀者。（中央黨史委員會庫藏原稿）

拾、第十次起義——廣州三·廿九之役

一、策劃

(一) 上總理述革命計劃書

黃興

中山先生鑒：「三月十四號之電及廿八號之詳函，均前後收到。各同志讀之，有此極大希望，靡不歡躍之至。茲委任狀已辦妥，同日由郵掛號寄上，乞查察施行爲是。再將弟與伯先兄之意見略陳之，以備採擇焉。

(一) 先生與軍人所議之方略，與此間所已運動得手之情形略有不同。弟與伯先意：以爲廣東必可由省城下手，且必能由軍隊下手。此次新軍之敗，解散者雖有一標及炮(二營)、工、輜四營之多，然二標及三標之一營，皆未變動。現雖有議移高州之說，恐一時尚不能實行。而巡防隊兵卒之表同情於此次反正者甚衆。現總督水陸提督皆以巡防隊爲可靠，(可斷定多會黨，運動必易，以潮人運動尤易。)聞往招潮人約千人，北江一帶約數百人，將來專爲省防之用。李準原有之親兵隊約千餘人(內同志甚多)，總共巡防計有三千之譜。若此兵數一能運動，則外無反對者。其方法俟大款得手，先刺殺李準一人，使其部下將校自相混亂變更。(因皆李私人，多不得兵心，若易統領，則必更換其管帶哨弁等，而兵卒之心更離矣。)於此變更之時，費用金錢，(兵卒皆不豐足，負債者甚多，益以嫖賭，其勢更岌岌。)不一月可悉收其衆，前次之失，立可恢復。省城一得，兵衆械足，無事不可爲。

至廣西一隅同志之在陸軍者，約數十人，（李善斌、孫燦、楊源濬等均在此）。以刻尚未招兵訓練，無可假手。至秋期則兵數想亦可招足，此方面不必顧慮，自能聯合也。外會黨一面，刻雖清鄉，其人衆稍爲所懾，然兵去則聚，自成常例，至時亦可號召之；前所運動之基礎，固未摧壞，再擴張之，自易易也。總之，廣東之事，視款爲難易。以普通一般之軍隊多貪鄙嗜利，況有義字以激發之，富貴功名，唾手可得，何樂而不爲此。此弟與伯先兄觀察廣東巡防軍隊之心理，而可以斷定者也。故圖廣東之事，不必於邊遠，而可於省會。邊遠雖起易敗（以我不能交通，而彼得交通故）；省會一得必成。事大相懸，不可不擇（此次新軍之敗，乃在例外）。倘先生與軍人已決議擇一地點，爲訓練兵卒、接收器械之處，亦不難圖之而爲省城之外援。現廣州灣已查得一地（此李應生與甄吉亭到該處查獲者），可向法人批租。其地爲舊公園，目下有一法人墾之不利，該處之公使堂欲棄之，價不過三千餘金；又有房屋多間（有一大洋樓），另給千餘元均可得。又李應生亦有地在該處，伊祖父給之，使其自營者，亦可爲之開闢。又張謇皆兄亦有意至該處墾地，如一得款，可由李、張、甄等出名至該處領地，藏數千人，勢亦不難。且新軍中之高州人散歸者，頗能團結一氣，不爲少餒，其該處之來聯盟者，日進無已；（前新軍中之頭目爲之主盟，巡防、會黨皆有。）若二標移往該處，則勢更好（聞五月間，其在茂名化州之營房可起）。此處可決定爲之，一便於接械，二便於出西江扼上游（南寧）之衝，收服巡防各隊，略定西省南服，將來其有助於省軍必大也。郭人漳處，自弟出後，弟曾通信一次，乃言王德潤事，未見其覆。今袁督之子與伊至交，且兼有戚誼，若與商約，恐必舉發其陰謀。惟有至時降服之，否亦殺之不足惜。至其所部之衆，其新軍一營駐廣州者，爲伯先舊部，今正聞廣州之事，已躍

躍欲試；餘一營爲湖南老營，多不滿意於伊；他則皆巡防耳。一朝有變，反側隨之，無他慮也。然弟當試以他術，嗜利之徒或能可動，亦未可知，然總以不告以秘密爲是。

(一) 連絡他省之軍隊及會黨，此最宜注意者。今滿洲之馬傑及渤海之海賊，去歲萱野返日已帶有二三人來，均有勢力者。伊等祇要求費用，即可活動，至少可集合三五千之衆，擾亂滿洲方面，趨近殺虎口、張家口一帶（口外無兵，可隨意越過），以驚撼北京，此最爲出奇者也。勢雖不成，牽掣北清之兵力有餘。又北清之新軍，同志在其間者亦不少。前歲西挪拉氏之變，伊等欲乘機運動，雖無大效力，然種子已播，茲更圖之，亦不難也。長江一帶之會黨，久已傾心於吾黨，一有號召至，可助其威燄，尤以浙江一部爲可用，王金發君等可得主動之。至三江之陸軍，其將校半多同志，今歲聞伯先兄在粵舉事，皆有握拳透爪之勢；若事前與之聯絡，擇其縝密者爲之樞紐，勢不難與兩粵並。湖北之陸軍雖腐敗，然開通者亦不少；去歲有孫武者（湖北人）竭力運動，聞成績亦好。湘中之新軍雖不及萬人，然有數同志爲管帶隊官等；又督練公所及參謀等多同志，人較他處亦不弱。雲南同志亦多得力，其經營有不俟他處彼亦爲之之勢。此次鉅款若成，擇其緊要，辨其緩急以圖之，必有谷中一鳴，衆山皆應之象；而吾黨散漫之態，亦從而精神活動，可無疑也。

(二) 軍人擬聘武員及各種技師前來，預備充組織及教練之用。此事弟等思之，頗有難處。無論難得地點，卽有地點（譬如已得廣州灣言），恐集合多人，耳目衆多，流言四起，外人或不注意，滿吏則必爲之枕席不安也。況多數外人來此，尤易招目。此事可否婉曲商之，云吾黨初期之預備，須稍寬以時日，然後招聘人員。（俟初期預備完全，由此間報告後，然後招聘，方爲妥當。）在伊等視之，

以爲此等事必非速速可成；而吾等於稍寬之時日中得完全成功，出伊意外，想伊亦不見忌，必樂爲我用也。我等於事起後，伊等之來，自是有益，此兩無妨害之事，伊亦必允從。否則伊來，如事前敗壞或放逐之類，皆於大局有關，且於教練實際上，斷不能施行。此種情形，想先生亦知之深矣。

(一)組織總機關之人材，弟意必多求之各省同志中，以爲將來調和省界之計。一有款，弟擬去日本招求已歸內地之同志(有膽識者)來日會議後，分遣擔任赴內地運動各事。其智識卓絕或不能回內地者，則留駐日本或招來港中，爲組織總機關之人員；但目前不能詳舉其人名，以近二三年來未與共辦一事，而爲外間浮言所中者居多，必須開誠布公，推心置腹以感之，彼方見信，如孫少侯君其人。楊篤生君在英專志科學，有款先生必要之歸。此人思想縝密，有類精衛，文采人品亦如之，美材也。蔡子民在德，此人雖無濶達之度，而辦事精細有餘，亦難得多。吳稚暉(編者按：當爲暉字之筆誤)君甚屬人望，惟偏於理想，若辦事稍低減其手腕，自亦當行出色。他如在東：山西之景定成君，湖北之黃運甍君，四川之李肇甫，湖南之左仲遠，龔超(已出獄)、張百純(三君皆有才，可辦事，惟宜一方面)、劉揆一、宋教仁，山東之商啓予、丁惟汾，陝西之于右任，江蘇之章梓等，皆能辦事。此不過舉其一二。至其能在內地實行運動者，亦不乏人，想可招之使來。若我輩能虛懷咨商，不存意見，人未有不樂與共事者也。趙伯先兄於軍事甚踴躍擔任。此次款項若成，可委廣東發難之軍事於伊，命弟爲之參謀，以補其短，庶於事有濟。伯兄刻雖不能入內地，以軍界多屬望於伊，爲之自亦易。若能得一次大會議，分擔責任，各盡其才，事無不成矣。

以上所述意見，弟與伯先兄相同，可作兩人函視也。

弟自去臘來港，省事敗後，鬱鬱居此，一籌莫展。二月十八與展兄、伯先同赴新加坡，欲運動小款以接濟港中目前之危困。適先生此函至，毅生兄電弟等返港，弟與伯先兄先後返港，展兄稍留，少得款後，亦當歸也。現港中窮乏已極，勢將不支。先生處如可籌得二三元電來，以解眉急，尤為盼切！

再者者：該軍人及資家如不能運動，此刻想先生處已得實答，此委任狀亦不必給之，以其中人名與省分不同者多，倘後日發見，必傳為笑柄也。至要，至要！又弟在新加坡時，宮崎由日來電約弟來港相晤，及弟來港，伊偕兒玉右二來，此人與寺內正毅有關係。大約日政府見滿洲交涉無大進步，而清軍隊之表同情於吾黨者日多，或一旦吾黨勢力可成，伊既無要求於滿政府，而又不見好於吾黨，兩無所據；又恐他國與吾黨密近，將來排斥已國，於東亞殊難立足。有此隱情，故宮崎乘間運動長谷川大將名好道者，由長谷川將宮崎鋪張吾黨之勢力，紹介於寺內，故寺內密派兒玉與宮崎來，調查吾黨勢力，不過證實宮崎之前言耳。在港不過一禮拜，弟稍誇張出之，略言法、美國民皆表同情，或能聳踴之，亦未可知也。

精衛兄事，詳毅、實兩兄函，不另。手此，即請籌安！弟黃興頓首。四月初五日。

考 訂

一、原書未署年份，係中華民國紀元前（下簡稱民元前）二年庚戌即西元一九一〇年五月二十二日所發，時黃先生在香港，國父可能正道經日本。

二、此書發出後，所獲之影響與結果及其在中國革命史之價值，詳見張人傑、胡漢民所作之跋

語，茲分別照錄於下：

張人傑跋

此庚戌年克強先生致總理之書也。是年元旦廣州新軍起義失敗後，先生在港所作。其時同志輩急謀繼起，余亦與焉。明年辛亥，遂演黃花岡之慘劇。全國同胞激於是役，羣起排滿，萬衆一心，變十起義，克復武昌。元年元旦，總理就大總統職於南京，民國以立。迨總理遜位，袁氏叛國，羣酋竊據，禍亂相尋，十六年中吾黨仆而復起者屢矣。去年出師北伐，變十重克武昌，始成今局。追念同志相繼流血者數萬衆，而革命之成功，未告大成。後死同志，可不勉哉！曾君攜此屬題，讀一過，泫然矣！先生手迹，不可多得；而此函於革命史具大關鍵，非尋常函牘，至寶也！省三其知之。張人傑民國十六年二月十一日。

胡漢民跋

此爲克強先生庚戌四月寄總理書。蓋在新軍失敗，後庇能會議統籌廣州三月之役以前。其後進行計劃，大畧如書中所言，則此當爲革命文獻中不朽之作，非徒文字可寶也。余與先生共處數年，共從事於欽廉、鎮南關、河口、新軍、廣州諸役。先生雄健不可一世，而處事接物，則虛衷纘密，轉爲流輩所弗逮。先生使人，事無大小，輒曰慢慢細細。余耳熟是語，以爲卽先生生平治己之格言。而癸丑宋案事起，及甲寅改組中華革命黨，先生意見微不同於總理者，亦以此故。然廣州三月廿九，乃毅然不顧一切，以犧牲之精神，爲開國之先導，此先生之不可及也。民國十七年一月二十日漢民謹識。

三、函中所稱「伯先」即趙聲。「李準」爲清廷所任廣東水師提督。「袁督」係指兩廣總督袁樹勳。「孫少侯」即孫毓筠。「商啓予」即商震。「毅生」即胡毅生。「宮崎」即日人宮崎寅藏。「兒玉右二」、「寺內正毅」、「長谷川」均日人。寺內正毅於明治四十一年（西元一九〇八年）七月桂太郎內閣時曾任外務大臣兼陸軍大臣，兒玉右二及長谷川後亦居要津。「毅」即胡毅生。「實」即黎仲實。「精衛」即汪兆銘。又「張靜皆」想係張謇江（人傑）之筆誤，張先生跋中述及當時曾有「余亦與焉」語。（錄自「黃克強先生書翰墨跡」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中央文物供應社出版）

（二）籌畫辛亥三月廿九日廣州起義

胡漢民

仲實等行後，余內自訟，覺黨人當自求犧牲獻身之路。孫先生嘗云：「惟積極始有善惡可言，消極則有惡而無善；余對於革命職責，斷不容憂傷憔悴以死，余惟繼續奮鬪耳。」適孫先生由三藩市取道檀香山、日本過港（按：是年總理未嘗過香港，而係在庇能）約余與伯先、克強等往商再舉計劃。先生一見余，即曰：「我知子等謀營救精衛，我意再起革命軍，即所以救精衛也。夫謀殺太上皇而可以滅死，在中國歷史亦無前例；況於滿洲？其置精衛不殺，蓋已爲革命黨之氣所懾矣。子亦嘗料滿洲必覆，則何不勸仲實、璧君諸人，集中致力於革命軍事，而聽其入京作無益之舉，中於感情，而失却辦理力，我不意子亦如是也。」余自承初實警亂，最近所見已不然，且能振奮如故。先生乃不復言。既會議，克強等亦因新敗，且困乏，相顧有憂色。先生更舉其生平歷遇挫敗未嘗稍餒之狀，以激勵

之。（蓋余從先生久，每遇失敗或至拂意之事，爲他人所難堪者，先生常處之泰然。其視革命爲當然不斷之進化，且時綜其全體，以爲衡量，故以爲祇有成功，而無所謂失敗，其樂觀由深切之認識而來。余等每有乞靈於詩詞小說之時，以爲消遣；先生則正於其時取專門研究之巨著而細讀之。精衛亦謂生平未嘗見第二人能如此也。）先生又言：「國內革命風潮已日盛，華僑之思想已開，吾輩有計劃，有勇氣，則事無不成。」伯先乃言：「果圖再舉，當恢復內外機關，且指揮各省同志，分任進行，如是種種，實需鉅宗款項。」先生然之，即集當地同志，勗以大義，一夕釀資八千。更遣同志分行勸募於各埠，數日之內，已達五六萬元。

於是余與伯先、克強歸，復設統籌部，推伯先爲總指揮而克強副之，余則爲統籌部秘書長。懲於既往屢次之失敗，共以爲必有武裝同志數百人，爲之主動。蓋自正月事變後，新軍重行招集，黨人雖仍參入其中，而警戒至嚴，且不給以子彈，徒手暴動，咄嗟爲人所乘；巡防營與附近民軍，則祇可使爲響應，故當首先發難時，須另有主幹部隊。伯先定其名爲「選鋒」，由伯先、克強、林時堃、熊克武、何天炯、姚雨平、陳炯明、張蘇村、徐維揚、劉古香等分任召集，而以同志中之敢死善戰者爲合選，計四百餘人。執信、毅生仍任民軍響應事，新軍則由雨平與伯先舊部繼續進行。其時本部重要同志悉來港。會議結果，分爲兩種任務：一就統籌部分科辦事；一於長江上下游謀發動應援；陳英士、宋鈍初、譚石屏（即譚人鳳）、居覺生等皆受約束而行。密輸武器與佈置機關，乃爲事前之重要任務；運輸之事，以毅生、仲實寬之；運至省城，則以女同志任秘密配送之責，淑子、寧媛與徐宗漢等日爲此奔走。又設製造彈機關於城內二處，喻培倫與李應生兄弟分任之。克強以伯先與余俱爲粵人所熟稔

面目，乃請先入部署一切，因決議於伯先未到時，由克強代行總司令職權，時爲一九一一年四月（舊曆辛亥三月）。是月月初，準備將完好，黨員溫生才突於初十刺殺廣州滿將軍孚琦，其事至壯烈，然省港黨部俱不預知，則此成仁取義之舉動，轉爲革命軍發動之妨礙；蓋革命軍一方面於倉猝中不能利用敵人恐怖之機，而敵軍一方面轉以此加緊戒備也。（節錄「胡漢民自傳」）

二、籌款

（一）款項之籌措

鄧澤如

庇能會議既以籌款爲要着，計劃已定，總理擬遍歷南洋各處。乃荷屬拒絕，不許前往。日本、安南、暹羅，復有總理出境之令。英屬則因總理庇能演說籌款，丘哲卿將演說詞投登報紙，並譯刊西報，復有林某報告當地政府，謂孫某演說革命籌款，恐於地方自治有礙。當地政府乃限總理出境。總理乃委諸胡漢民等，卒經艱難困苦，得各地華僑同志踴躍輸將。籌得之款，竟溢乎原定之額。

第一節 南洋款項之籌措

南洋華僑至多，總理等至其地，一方爲革命之鼓吹，一方爲機關之設定，以故加盟者日衆，支部之設定者日多。籌款人員，遂因地分派。茲分述籌款情形於左：

（甲）英屬 南洋英屬，地廣人多，同志之居其地者，亦比較多數。鄧澤如任英屬籌款之責，即以

捐冊分發各埠同志。同志領捐冊者，亦分任籌款（之）責。茲列舉於左：

地名	領捐冊者	捐冊號數	日期
太平	陸文輝	八號	十月十五日
太平	陳志安	九號	同上
怡保	鄭螺生	一一號二二號	十六日
怡保	李源水	同上	同上
怡保	李孝章	同上	同上
和豐埠	劉植芝	一〇號	十七日
（霹靂所屬以下同）			
布先	蔡卓南	二一號	同上
布先	張錫銘	同上	同上
波賴	王月洲	二七號	同上
波賴	曾榮祥	同上	同上
噶乞埠	曾國樑	二六號	同上
噶乞埠	彭維綱	同上	同上
噶乞埠	王書仰	同上	同上
噶乞埠	鄧星南	同上	同上

咖啡山 林金福 二〇號 同上

咖啡山 李佐漢 同上 同上

暗邦 葉競爭 二五號 同上

暗邦 李耀南 同上 同上

暗邦 李定山 同上 同上

暗邦 羅剗胡 同上 同上

萬里望 葉飛龍 二三號 同上

萬里望 黃梓堂 同上 同上

萬里望 古植山 同上 同上

德華 楊復漢 二四號 同上

德華 陳守一 同上 同上

文明閣俱樂部 郭應章 一九號 同上

文明閣俱樂部 胡榮寶 同上 同上

金寶 楊朝棟 一八號 同上

金寶 陸秋露 同上 同上

吉隆坡 陳占梅 一五號 十九日

芙蓉 譚德棟 一六號 二十二日

芙蓉 朱赤霓 同上

芙蓉 黃心持 同上

麻六甲 李月池 一七號 二十八日

胡漢民在星嘉坡籌款，華僑態度，量力爲助，凡十餘日，不及萬金。漢民急，乃致書鄧澤如，約其赴星共商進行。

漢民之信十三日發，澤如十七日至星加坡，與漢民會，李登同及星報各同志均在焉。漢民道籌款之難，有素所屬望，詎往訪之，則畏避而不願見者，有贊成而力不足副者，故應者殊寡。鄧澤如以星加坡同盟會雖始勤終懈，然同志中不乏熱心者，所以深閉固拒，或其中情有未解者耶？遂決議二十四日在晚晴團開會。是園張永福之別墅，胡漢民、周之貞等之所託寓者也。會李孝章、陸秋露至，挾鄭螺生與沈聯芳勸其協助黨務進行書。

二十三日，胡、鄧諸人持鄭書見沈，勉以大義，並以明日到會爲請。沈諾之，沈蓋星加坡之巨商也。

二十四日開會，同志至者百餘人。會長張永福未到，副會長陸秋露代之。宣布開會理由竟，同志相繼演說。胡漢民以此次孫先生決定大學計劃，實漢族所關。現內地同志，均竭力籌備，待機而動。尤望海外同志，竭力資助，以底厥成。鄧澤如報告數句內，遍歷十餘埠，同志甚爲踴躍。之貞繼謂星洲同志，不可讓人專美。凡演說均由郭淵谷譯潮、福語。於是沈聯芳首捐一千元，各同志亦量力認捐，得三千餘元。衆舉沈聯芳任財政事。翌日，胡、鄧等向未與會之同志募捐，應者絕鮮。盧禮明號

殷實者，與語歷二時，捐二十元。

十月三十日，鄧澤如至麻坡，會同志於啓暇書報社，報告籌款事。衆推劉壽山、湯壽山分任籌餉。十一月初三日，至壩羅庇勝，沿門勸捐。初四日，約譚德棟、曾德水至麻六甲，運動譚佑初。譚，巨商也，語革命事，極贊成。語籌餉，則以近狀窘，不肯應。其他巨商多同。二十七日，鄧澤如、崔文燦又自麻坡至，見李日池、劉翼鵬，開會於楊振海山園。與會者五十餘人。二十九日，鄧澤如返壩羅，三十日黃興亦至。初，黃興由仰光至星加坡，會胡漢民。以所得款距預算額遠甚，意沮喪。嗣知鄧澤如在麻六甲，往訪之。至則鄧澤如已回芙蓉，乃偕鄧壽如至芙蓉。至則鄧澤如又回壩羅庇勝。黃等更更至壩羅，至是會焉。適鄧澤如舉一男，黃興爲之名曰「光夏」。並持胡漢民致鄧澤如書。

黃興以庇能會議時，預算英屬五萬元，荷屬五萬元。惟荷屬之款，似不可靠，而英屬僅得一萬元，現在事勢已迫，如英屬不能籌足預定之額，則全局瓦解，余亦不必返港，惟有決心行個人主義，步精衛後塵耳！言畢淚下。鄧澤如以連月來遍遍歷十餘埠，與各機關辦事人討論，均極贊同，惟吾輩所求，未能滿足，然各同志之熱心，仍未稍懈，因勸黃興同至各處籌款。黃諾，隨同朱赤寬等乘原電車出芙蓉，寓礦務會館，與譚德棟等商焉。

十二月初一日，開會議於安泰店。到會者三十餘人，譚德棟、朱赤寬、黃心持、伍熹石、林作舟、蔡質三、黃堯、王鏡波、陳序機、李進雄、鄧培生、容祝三等與焉。黃興力言時機已逼，需款孔心，苟非英屬各州府集得五萬元，則事不可。同志聞之，極爲踴躍。初，譚德棟允助五百元。及鄧澤

如由星加坡回芙蓉，與言籌款困難，譚遂捐至一千元，至是又捐五千元貨物。餘各同志亦量力認捐。初二日，鄧澤如等至吉隆坡，與陸秋傑商，陸助二百元。其他有力者，均藉詞推諉無所得。午後，乘車至龍邦埠，訪張碧天，認捐者量力而已。及晚，黃、鄧諸人，寄於塾中，蚊喧蟲擾，不得眠，乃相與踞學童書案，作竟夕談。翌日，往怡保，會鄭螺生於決醒園。螺生集李源水、李孝章、黃怡益、陳增坡、郭應章、陸秋露等宴敘。黃興以此次籌餉大學，英屬各埠以五萬元爲預算額，現籌得之款，相差甚遠，我與趙聲等，身命何足惜，爲大局計，不能不籌畫稍備，冀以不敗。方今瓜分之局將見實行，若冒險以爲，徒苦民耳，心何忍也！望各同志有以教之。於是鄭螺生、李源水、李貴子、黃怡益均認千元，黃妻柯氏認五百元。螺生並允變賣福建、江蘇鐵路股票。源水亦允變賣打滿鑛股助餉。黃等以一席之間，而認捐之數如此，感而且慰。初四日，至霹靂，集各埠分會辦事人，開會於華成之樓。到會同志不下百人。黃興以近日各處同志認捐極爲踴躍，籌得之款，相差不遠，尙望會中同志，竭力鼓吹，以符原算。均願任提倡之責。螺生源水因語黃曰：「英屬各州府，務以籌足五萬元爲度。現計募得之數，所差不遠，准年內悉數滙至香港，決不愆期。」黃然而感之。初五日，黃、鄧等至文明閣，會鄭應章、胡榮寶，適陸文耀目太平至，商籌款事。陸曰：「礙於乃兄，不能多助，若一，二百元，可量力爲之」。初六日，黃、鄧等往金寶，鄭螺生、李源水、黃怡益、陸秋露偕行，將以運動巨商余某也。初，總理有函致余某，求助款事。黃、鄧等與會於中西別墅，交總理函，余某不應，且出惡語。初七日，鄭、李、黃等回怡保，黃興、鄧澤如、譚德棟、朱赤霓等返吉隆坡。某俱樂部者，反對吾黨者也，譚德棟知之，故往求其助，卒無效。初八日，黃、鄧等返芙蓉。初九日，黃興乘車出星加

坡，將回香港。翌日，致鄧澤如書。

黃興既以籌款事定，回香港。胡漢民亦自暹羅返星加坡。擬回香港襄助，特於紀元前一年一月十一日午，致芙蓉同志書。

茲將英屬各機關籌款表列於左：

地名	經手人	數額
芙蓉	滙港	一七、五〇〇・〇〇元
芙蓉	由新加坡交胡漢民	一、一〇〇・〇〇元
庇能	黃金慶	一一、五〇〇・〇〇元
怡保	鄭螺生	四、〇四九・二九元
怡保	李源水	
怡保	文明閣	一、〇八一・一六元
怡保	黃怡益	二、一七〇・八九元
星加坡	沈聯芳	三、五三〇・〇〇元
太平	陸文輝	一、〇〇〇・〇〇元
暗邦	葉競爭	九五〇・六五元
金保	楊朝棟	八二六・七五元
打壩	益羣社	三〇一・二六元

羔丕山	林金福	八七八·一〇元
式叻港	李子英	六四〇·〇〇元
式叻港	徐漢生	七二九·〇〇元
蘇坡	劉壽山	三五五·四四元
務廷	鄭有方	六〇〇·〇〇元
龍邦	張碧天	三三三·〇〇元
麻六甲	李月池	一一六·一三元
波賴	曾榮祥	

(乙)荷屬 自庇能會議南洋分英屬、荷屬籌款，即通告荷屬辦理。當時八打威書報社鐘幼珊、古質山、李篤彬、吳偉康、陳伯鵬、陳甸士、陳玉如、藍耀廣、藍銘三等，均分頭募集。庚戌冬，謝良牧在泗水電稱籌得款五萬元。既而姚雨平之友往泗水運動，謂此款必交雨平。旋姚雨平由泗水來函云，泗水已擔任六萬元。劉芷芬報告在八打威可另籌萬元。文島籌款員報告可籌二萬元以上。其結果在統籌部實收荷屬之款，共三萬二千五百五十元，其數於左：

地名或經手人

泗水 二五、〇〇〇元

劉芷芬 五、〇〇〇元

梁紹若 五〇〇元

除支伊經手公費千四百元出納課實收三千六百元

(劉芷芬經手)

古亮 初 二、〇〇〇元

黃甲 元 一、四五〇元

(丙)暹羅安南 暹羅、安南二處，籌款數亦不少。特未得材料，莫知其詳。暹羅之籌款主要人，爲蕭佛成、朱廣利、何少禧、梁挺英等。除購軍械外，尙存千餘元，由胡毅生帶回香港。

第二節 美洲款項之籌措

美洲華僑多立洪門會。洪門會者，以反清復明爲宗旨，明末遺老至康熙時，見光復非一時可能，借此以保存民族精神，冀待後起者之用也。然傳之既久，真意浸失，僅備患難相助而已。及總理乙丑廣東舉義失敗，赴美解釋宣傳，始復知其原來宗旨，乃聯成一氣，改洪門會爲致公堂，以努力於革命事業。當庇能會議決定籌款計畫後，總理卽通書美洲。

及總理不容於南洋之政府，始決定自歐赴美，促款項籌集。遂於十一月六日由庇能出發，十日至高浪堡。未出發前，致鄧澤如書。至高浪垣又致澤如書。

美洲華僑籌款，總理未到前，由陳耀垣、馮自由、黃芸蘇等辦理，本甚踴躍。加以總理親至，詳陳計畫，成績更爲可觀。域多利致公堂則竟變產以助，茲將美洲各埠助款表列於左：

地名	數額
----	----

域多利致公堂	三四、〇〇〇元
--------	---------

溫哥華致公堂	一九、〇〇〇元
滿得科	一一、〇〇〇元
金山	一〇、〇〇〇元
檀香山	二〇、〇〇〇元
紐約	二〇、〇〇〇元

款項籌集，據黃興、胡漢民海外報告書（編者按：見本輯「廣州三月廿九之役報告書」）預計之數，爲英屬南洋五萬元，美洲五萬元。謝良牧報告泗水五萬元，後雨平來函云已擔任六萬元，劉芷芬在巴城任籌萬元，文島報告可籌二萬元，香港曾伯諤兄弟允各出萬元。而實際收入，荷屬南洋共三萬二千五百五十元，二月間英屬南洋、西貢、暹羅五萬元，美洲方面域多利致公堂三萬三千元，溫哥華致公堂一萬九千元，滿德科埠一萬一千元，金山一萬元，檀香山二千元，紐約二千元，總計爲十五萬九千五百五十元。然據有數可靠者，荷屬南洋三萬二千五百五十元，英屬南洋四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元有奇，美洲七萬七千元，共一十五萬七千二百一十三元餘。暹羅、安南等處因未得材料，無從知其數目。但暹羅之款，以之購械後，尚有千餘元交回，數當不少。據黃、胡報告，列支出表共數一十八萬七千六百三十六元，除一十五萬七千二百一十三元餘有數可稽者外，其餘當出諸暹羅、安南。黃胡之報告書收入除美洲外未能確，而支出數則一一可據也。至善後各費，則未左內。（錄自鄧澤如著「中國國民黨二十年史蹟」，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初版，正中書局印行。）

(二) 籌備軍餉

胡去非

會議（編者按：國父在檳榔嶼集之會議）既竣，同志各司其事，鄧澤如任南洋英屬籌款之責，此屬地廣人衆，同志之居其地者，亦較他地爲多；澤如聲望所及，堪以任之。時胡漢民任星嘉坡籌款，去後十餘日尚不及萬元，距預算甚遠，因約鄧氏赴星幫同進行；謂籌款情形，有素所屬望，詎往訪而摠避不見者；有贊成而力不足者，有量情相助作酬應者，其能毀家爲國，傾囊而助者，誠憂憂乎其難矣。及澤如至，以星洲同盟不乏熱心份子，今之深閉固拒，或其中有未解情由者，乃決議假晚晴園開會，報告後，由胡漢民當場演說，說明孫先生此次大舉計畫，實漢族存亡所關，內地同志，現竭力預備，待機而動，尤望海外同志盡力資助，以觀厥成。後黃克強與鄧澤如會晤於壩羅，克強以荷屬之款不可靠，英屬亦僅得萬元。現在事急時迫，如英屬不能籌足預定之數，則全部瓦解，不願返港，決步精衛後塵，行其個人主義，言之淚下。澤如乃勸其至各處勸募。自十二月初一至初五，五日內，先後約得四萬元；克強以所差不遠，初八日由星返港。數日後，胡漢民亦由星洲至暹羅。至南洋荷屬募捐事宜，由八打威書報社吳祥康、鍾幼珊、古質山、李篤彬等分頭募集。美洲華僑，初由陳耀垣、馮自由、黃芸蘇等擔任；及先生至美親自參加，益見踴躍，致公堂竟變產以助。經艱難困苦之推行，慷慨激昂之解說，卒得各地華僑之熱忱相助，所籌之款，超出原額；計英屬南洋，出五萬元；美洲華僑及致公堂五萬元；謝良牧報告泗水五萬元，姚雨平捐得六萬元，劉芷芬在巴城任捐萬元，文島報告可籌二萬元，香港曾伯諤兄弟各捐萬元。而實收者爲荷屬南洋共三萬二千五百五十元，英屬南洋四萬七千

六百六十三元零，美洲七萬五千元，共約十五萬七千二百餘元，得此之數，固不爲不多，然先生謂同盟會成立之前，其出資以助義軍者，不過予之親友中少數人耳；此外則無人敢助，亦無人肯助也。自同盟會成立以後，始有向外籌資之舉，當時出資最勇而多者有張謇、江，傾其巴黎之店產，所得六七萬元，盡以助餉；出資勇而摯者，爲安南堤岸之黃景南，傾出一生之積蓄數千元，盡獻之軍用，誠難能可貴也。其他則有安南西貢之巨商李卓峰、曾錫周、馬培生三人，各出資數萬，亦當時之未易多見者；前後相較，又不可同日而語矣。至如傾家爲國，捨生不顧者，則先生之兄壽屏公，當首屈一指；因助義革命，典質居室，而當時章太炎、陶成章之徒，且不惜顛倒是非，肆意慢罵，宜乎人之目爲瘋狂也！

先生在檳榔會議籌款計畫決定後，本擬遍遊南洋英、荷各屬，乃荷屬拒絕不許前往，日本、安南、暹羅各地，復有出境之命；英屬則以邱哲卿將先生籌款演說詞，投登當地報紙；復有林某報告居留政府，謂先生演說革命，計畫籌款，恐有礙地方治安，政府遂限時出境；使東亞大陸之廣，南洋島嶼之多，竟無寸土爲先生立足地。先生不得已，將黨務畀胡漢民等，軍事畀黃克強等，僑務由鄧澤如等分途進行。於十二月六日離南洋再赴歐美；黃克強、趙伯先、胡漢民諸人即於同月十四日，先後歸香港。（胡去非編纂「總理事略」）

（三）古巴同志籌餉記（三月二十九之前）

黃鼎之

己酉冬（宣統二年）除夕，中山先生從歐渡美，由東而西，事前已將行期電達李是男、黃伯耀兩

君，兩君預計行程，即於除夕下午四時赴車站恭迎。抵埠後，寓企李街粵東旅店。行裝甫卸，即接香港（中國南方支部）來電，報告：「廣州新軍起事」之訊，請滙款接濟；同時李君是男亦接其弟李君海雲（時任南方支部出納科科长）來電催餉。李、黃兩君以事起倉猝，平時既未預籌餉精，而臨時又值急景殘年，華商正在結束賬項，忙個不了，或則從事于桃符換歲，柏酒迎年之點綴，召集籌款，殊感困難；兩君乃自行解囊電滙。翌日，即接「廣州新軍失敗」之噩耗。自經此役之後，少年學社亟思擴大其實力，廣集同志，以爲籌餉之預備。於是通知各同志暨各界僑胞，連日假座布律威街自由大戲院及乾尼街麗蟬戲院，開歡迎中山先生大會。到者數千人，座無餘隙；中山先生演說革命救國真理，聽者感動。翌日，復應卜技利埠留學生會及屋崙埠華僑歡迎會之請，前往演講。自是而後，會務發達，有一日千里之勢，數月之間，加盟入黨者達數千人；分會成立者十餘埠；革命主義，如日中天，雖婦人孺子，亦咸以倡言革命爲職志矣。中山先生以「美洲少年週刊」係每星期出版一次，鼓吹之力，殊嫌其薄弱，於是決議增招股本，將該報擴大。改組爲「少年中國晨報」。遂分途招股，而鼎之即爲該報駐古之招股人，當時鼎之所招者達數百股。（每股美金一元）及該報成立，（按該報篇首「少年中國」四字，係黃克強先生手筆）以黃君伯耀爲總理，黃君超五爲總編輯，黃君芸蘇、李君是南、溫君雄飛等，均任記者。該報出版後，大倡革命排演之說，言論至爲激烈，一時美洲僑胞，受此革命空氣之刺激，翕然從風；故旅美日人報紙，對該報有「革命急先鋒」之譽。是時鼎之復承該報委爲駐古之代理人，及通訊記者。鼎之除推銷報紙至數百餘份之外，更以鼓吹革命之文字投登該報。至是旅古僑胞，咸知鼎之爲駐古巴之革命推動者。一日，鼎之忽接該報總理黃君伯耀來電稱：「內地機

熟，革命即起，請即籌餉」等詞。當時鼎之以旅古僑胞，同情革命者雖不乏其人；然實行捐款，恐尚非易事；乃携電至某商店，與東主黃某君商談，某君搖首曰：「革命事業，吾甚同情，但惜今尚非其時，徒犧牲金錢與生命，實無益耳。」等語；旋又携電往素與鼎之常相過從之趙君師貢、蓋君威廉、林君子流、溫君景煊，並黃君立德、關君少渠等處勸募，結果，祇得十餘元。鼎之籌募爲難，不再奔走，乃自出一百三十餘元，湊成一佰伍拾元之數，即滙寄「少年中國晨報」總理黃君伯耀收。乃不數星期，而廣州三月二十九之役起矣。此爲鼎之在個人鼓吹革命時期第一次籌餉之經過也。（按此事實時來往函件，因年久湮沒，均已無存，祇于民國二十年由美國三藩市總支部發給一證明書，以資證明而已。又該證明書于民國二十二年呈僑委會稽獎局轉呈國民政府敘獎，發給三等褒狀及三等獎章）（錄自黃鼎之編「駐古巴中國國民黨黨務概觀」，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二十日出版）

（四）黃花岡一役旅加拿大華僑助餉記

馮自由

一、余至加拿大之原因

余前在香港主持中國日報及同盟會革命工作者六年。中間經過丁未（清光緒三十三年）四月潮州黃岡之役，及惠州七女湖之役，五月廣州劉思復謀炸清水師提督李準之役，九月惠州汕尾之役，七月欽州防城之役，十月廣西鎮南關之役，戊申（清光緒三十四年）二月欽州馬篤山之役，三月雲南河口之役，庚戌（清宣統二年）正月廣州新軍反正之役，迭受多次失敗之苦痛。供給財源之南洋、香港等處同志僑商業已大傷元氣，頗有一蹶不易復起之象。同時報館財政亦受軍事失敗之影響，維持異常困

難。余乃主張派員至美洲開闢新財源之說；適是時加拿大溫高華埠致公堂方組織「大漢日報」爲洪門宣傳機關，專函托余介紹主筆。余早年亦屬洪門會員之一，認此爲絕好機會，遂自告奮勇，捨棄中國報而改就「大漢」報編輯之職。

二、加拿大華僑之政治思想

加拿大華僑自經康有爲於己亥年（清光緒二十五年）首創保皇會之後，著名商家葉恩、李福基、李夢九、劉康恆、林立晃、黃孔昭等皆爲會員，各埠分會星羅棋布。致公堂會員加入者，亦不乏人。林立晃即域多利埠致公堂之管理庫員也。康有爲去後，梁啓田、啓超昆仲相繼蒞止。保皇會在海外各地籌款，以此地爲成績最優，有日新報爲宣傳機關。時有人倡議凡華僑歸國均須繳納保皇會捐款若干元，其勢力偉大可見一斑。丙午（清光緒三十二年）溫高華埠基督教徒周天霖等發刊華英日報，延崔通約爲記者，偶因登載粵吏搜捕康黨新聞一則，漸於保皇會發生惡感。保皇會恃其勢力，訟華英報於當地法院，且施以種種壓迫，華英報不能支，遂致輟業，崔亦失意渡美。

三、保皇會入寇致公堂情形

致公堂即洪門三點會之別名，最初由廣東三合會首領因避清吏壓迫，亡命海外，遂組織團體，以資連絡。及太平天國既亡，洪秀全、陳金剛諸部將多遠適美洲，大張旗鼓。由是凡有華僑駐在之地皆設分堂，佔全美華僑總數十之七八。加拿大之總堂設於域多利埠，而人數則以溫高華爲多。康有爲師徒初到加時，知洪門勢大，乃倡設名爲保皇實則革命之說以餌之。又謂清帝乾隆實爲大學士陳宏謀之子，以呂易羸，漢人江山恢復已久，殊無反清復明之必要。康徒徐勳、梁啓田、歐樂甲、陳繼儼諸人

更投身入闖，（洪門稱加盟曰「入闖」）謀伺機攫其內部實權。洪門中人不知其詐，多爲所愚。溫高華致公堂書記黃璧峯等憂之，乃倡設一言論機關，定名「大漢日報」藉以挽回頹勢，遂專函香港托余代聘記者。及聞余親來，大喜，乃派幹事林立權爲代表赴域多利延接。

四、余初到域多利情形

庚戌夏，余乘日輪伊豫丸至域多利。在舟中已得致公堂來電歡迎；到日，羣設洗塵宴於會所。洪門各叔父（洪門資格老者稱「叔父」）咸到。大佬馬延遠、先鋒謝秋、先生張輝、（洪門稱盟主曰「大佬」，糾儀員曰「先鋒」，書記曰「先生」。）招待尤爲誠懇。時有跨保皇黨籍人林立晃疑余爲風仔（洪門稱冒認者及奸細曰「風仔」），特提出種種秘密記號以窘余，余一一應付裕如，並高歌「草鞋原是五條龍」歌訣以答之；蓋余夫婦於甲辰某月同在橫濱入闖，余婦被封紙扇。（又稱軍師）余被封草鞋，（又稱將軍）均爲高級職員，各有特別標識，非可冒充者也。林知余無懈可擊，始帖然就範。時溫高華分堂以地點集中，會員薈萃，向有取總堂而代之勢。域埠職員深以爲憂，乃托余從中斡旋，使雲埠仍尊之爲首，余慨然允之。後此域埠職員能納余言，變產救國，即余兩地斡旋之效果也。又余當日入境，所持者爲主筆護照，而加拿大政府移民禁例祇許我國官吏、商賈、教會、學生、遊客五種人入境。余賴稅關譯員李夢九之助，得改主筆爲教員，始得無事通過。

五、大漢報宣傳之收效

余未到溫高華前，大漢報已先出版半月暫延張澤黎（號霽伯）代任筆政。張前任夏威夷檀香山新報記者，曾與檀島保皇黨新中國報筆戰經年，亦同業之勇將也。時方隨其叔父駐溫高華清領事張康仁

供職，領署書記，舉動咸受拘束。及余至，大漢報始盡量鼓吹反清復漢之宗旨。致公堂大佬陳文錫、先鋒李壽、書記許昌平等，惟余言是從，各埠僑胞翕然嚮風，報務進步，一日千里。保皇派之日新報記者梁文興（後名秋水）早年受余父僱傭，任上海廣智書局校對員，與余亦屬舊識，至是為同黨所督責，漸向大漢報挑戰。余乃對之迎頭痛擊，口誅筆伐，義正辭嚴。計余在溫埠從事筆政一年有餘，大好光陰多半虛耗於筆戰工作。其最收效者，則為曾任保皇會分會長之黃孔昭及日新報前任記者之何卓競均先後服膺革命真理；而保皇黨徒皈依吾黨者尤絡繹於道。余於服務之餘，更歷遊加屬各埠，宣傳主義，所至咸受歡迎。余知事機成熟，乃於是年冬電告孫總理謂加屬籌餉大有把握，請於渡美途中先來溫高華。時總理方在南洋檳城與黃克強、趙伯先計劃在粵重圖大舉，得余電大喜，遂於渡美行程中，甫抵紐約即取道入加拿大。

六、洪門籌餉局之成立

總理於辛亥前到美洲三次，惟足跡未履英屬加拿大寸土。第一次在丙申，（清光緒二十二年）因未諗華僑情形，不敢遽用真名，改稱陳文，號載之；所結識者僅基督教徒數人，抵紐約時即有滿清偵探尾之，故至倫敦未久即被駐英清公使誘禁。第二次在甲辰，（清光緒三十年）是年始在檀香山洪門入關，故抵舊金山時，得致公堂營救登岸，並設法改組大同報。旋與總堂大佬黃三德周遊各埠宣傳革命。以保皇會勢盛，洪門人士多入玄中，故亦無所得。（事詳拙著開國前革命史）。第三次在己酉，（清宣統元年）是時華僑已漸開通，致公堂亦稍瞭解本來宗旨。適是年多，香港機關部因運動廣州新軍將次成熟，尅期反正，特電總理請籌香港洋二萬元，以資發動；總理覆電報可。旋由總理先後電滙中

國報余手收者四次，計紐約三千，波士頓二千，芝加哥三千，舊金山一千，總數港洋九千元。最後舊金山之一次已在庚戌正月初二新軍失敗之後，乃由舊金山少年學社李是男等一、二人任之，與致公堂無涉。以偌大之舊金山而僅能募捐港銀一千元，其困難可知矣。此次得余電邀，遂有開闢新財源之想。余知總理將至，乃函電各埠致公堂叔父，使各派代表到溫埠歡迎孫大哥，以敦盟誼。洪門例稱起兵反清之首領爲大哥；在洪門歷史祇有五祖及元帥萬雲龍數人足以稱之。總理到溫埠之日，爲辛亥正月初二日。洪門人士及其他團體多熱烈歡迎，盛況爲海外各埠所僅見。次日，致公堂開台演戲，（洪門稱入黨加盟曰「造戲」，主盟員曰「老母」，介紹人曰「舅父」）總理及余相繼演講洪門歷史及宗旨，華僑入闈者有吳俠一（號一飛）等三百餘人。盟書咸稱總理爲老母，余爲舅父。復由致公堂假得華人大戲院，逐日請總理演講革命之利害得失是非等種種問題；每日聽講者逾千人。余知人心可用，乃提議創設革命救國籌餉局，衆贊成之。溫埠致公堂首捐香港銀一萬元以爲之倡。衆舉劉儒堃爲總理，岑發琛爲司庫，陳棟如爲中文書記，黃希純爲英文書記；規模既備，成效漸著。總理更主張用革命軍政府名義發行一種金幣債券，分十元、百元、千元三種，革命成功後加倍償還，暫由籌餉局發給臨時收據，候在美國所印之金幣券寄到，然後憑收據調換金幣，卽其後金門國民救濟局所發行之中華民國金幣券是也。

七、變產救國之義舉

是時，香港統籌部黃克強、趙聲等以運動就緒，屢電催款。余對總理言，洪門會員多屬勞工，僅憑個人捐助，不免曠費時日，殊不足以應付急需，因提倡變產救國之議；蓋各埠致公堂會所多由會員

捐資建築，若使變賣助餉，實爲事半功倍。總理深以爲然。余知域埠致公堂，會所原屬公產，遂與總理同赴域埠，卽於洪門歡迎宴上極力主張此說；各叔父多贊成之。惟中有少數謂會所爲本堂永遠基礎，集款之法儘多，何必爲此孤注一擲？其言亦有理由，余不便強之，乃向一般散仔（洪門稱普通會員曰「散仔」）設法宣導，痛言反清復漢之機會已到，及捨私從公之責任宣盡；各散仔大爲感動，遂召集全體大會，一致通過以其會所樓房向銀行抵押香港銀三萬元滙充革命軍餉之議，是爲旅美華僑破天荒之義舉。各埠致公堂聞之，咸爲振奮。都郎杜埠致公堂亦變賣其會所，得香港幣一萬元，可稱後先輝映。

八、黃花岡一役海外籌款之總成績

孫總理以在加拿大籌餉成績特優，大出意外，遂赴美國繼續活動，而以籌餉職責委之於余。計先後經余手電滙香港統籌部者七萬餘元，佔黃花岡一役各地籌餉成績之第一位。查辛亥三月二十九日失敗之後，革命軍統籌部出納課報告收支總數，收到海外各地義捐共一十五萬七千二百一十三元，而加拿大實居各地之冠。然加屬經此役後已成強弩之末，欲一時再集鉅款，殊非易易。辛亥五六月間，余得黃克強、胡漢民自香港來電，囑繼續籌餉，以備再舉。同時，總理因美國致公堂與同盟會員感情不能融洽，影響籌餉前途至巨，以余與舊金山致公堂及大同報素有特殊關係，邀余親往相助爲理，故余遂於七月下旬離加赴美。抵舊金山不及二十日，而革命軍已在武昌發難矣。茲附錄黃克強、趙聲、胡漢民於是役前後致加屬致公堂書三封如左：（原書現存余手）

九、黃興、趙聲、胡漢民致馮自由書

自由我兄大鑒：連續手書兩通，敬悉。自前次收到域多利致公堂款三萬後，卽具公函作覆，並請轉寄一函向域埠致謝，想俱收覽。昨午得來電，知溫哥華又滙到一萬元；以加拿大一屬而籌得如許鉅款，微兄贊助之力，必不及此，佩感何似！第二手書云，兄尚可力任籌餉事，爲源源之接濟，真是餘勇可賈。卽從大局論之，事若發起，幸而有成，內地固不乏資，而外力仍不能無賴。以軍用浩繁，無能預算，且購械購船等類有不可限之於何方面者。歐美皆須有黨中可恃之人，則前途乃大得力，兄能力任於外，匪細事也。（日本於日俄戰爭時期中，其派任專員於歐美者，其得力不止在外交上；彼爲成國且然，何況吾黨。）現在時期已迫，惟款尙不足，除英屬收到四萬餘元（日厘坤甸在內）西貢暹羅不過數千，加屬四萬，美屬僅收過金山五千，視預算總額尙差五萬元左右。（預算額中以購械爲最大宗，蓋新軍無子彈，則必有爲之助者，此事兄可推測而知，而其謀已經告知中山，中山亦大以爲然，惟原擬購械之價，今以因於窘難，每個之價常逾於原擬，乃不得已之故。）至當時所以預算至十四五萬，第一固由規模不得不大；第二則收入之預算，以爲英屬及西貢、暹羅可得五萬。（今所差無幾）美洲全境可得六七萬，荷屬可得六萬。（此爲謝良牧、姚雨平、劉子芬數人運動，當港軍事部成立時，據彼處資本家報謂八打威、泗水等處已籌定此數也，而豈知其後不然。）今美洲加屬亦已籌到四萬，金山雖則僅五千，然尙曰仍籌，則美洲或亦去原預算無幾。所難堪者，荷屬所滙到者至今不及萬元，此外則以款綽要緩之電相報，於是荷屬之預算收入乃差五萬，於全局關係至大。中山東行，則紐約、波士頓、檀香山等處必仍有大望，然能否使時期展開，以待款來，則不可知。此次籌款以加屬所得爲最鉅，卽兄之能力可知。若於加屬以外，更爲中山之助，使得速舉，亦所望也。尊夫人聞須待

日本船，故至速亦須待月底動身。克如作好字當交帶上。專此卽頌 近安。弟與、聲、展堂頓首。

毅生因購器事，尙未歸港（附及）

正面相，克尙無之，或須設法另晒也。

十、黃興、趙聲、胡漢民致城埠致公堂書

致公堂同志列位仁兄大鑒：前日收到尊號滙來軍事費三萬元，當卽電覆由溫哥華轉達，想已收悉。此間諸事俱已著實進行。規畫以兩粵爲主，而江、浙、湘、鄂亦均爲布置。經濟問題自得尊處鉅款後，亦已解決過半。若美洲如金山大埠等皆能實力相助，則成功必矣。尊處同志聞係先變產業，以急應軍需，熱度之高，洵爲海外所未有，同人等不勝感服。內足以作戰士之氣，而他埠同志聞風而起者，當亦踴躍倍於尋常矣。不審中山君此時尙在英屬否？各埠致公堂情義相通，尊處以大力爲倡，想必已有電函轉告，使皆傾力贊助。事機甚迫，於現時多得一分之經濟，不止有百十分之效力也。專此奉報，卽頌 義安。弟 趙聲、黃興、胡漢民頓首，初六日。

收單一紙附呈，乞察收，並賜覆示爲荷，覆書乞寄香港信箱三百五十一號中國報。

十一、黃興胡漢民致加拿大同志書

加拿大各埠同志諸兄公鑒：此次事前各部之組織，與臨戰黨人殉國之烈，已詳於前寄自由兄書矣。當時以廣東爲主動，而雲南、廣西、湖北、湖南、江西、安徽、四川、福建、直隸數省爲響應；各處皆有黨人在新軍中預備反正。擬廣東省城一得手，則以次續起，因廣東財政充足，交通便利，各種形勢爲天下最，抑且極宜於建立軍政府之地也。豈知以經營過久，又猝遇溫生財之事件，致虜加意

偵察提防，未及期而事洩，迫於發動，遂無成功。幸新軍不致受影響；同人等爲大局起見，亦遂電止各省，不使遽發，蓋恐其發而不足以制虜死命，則不如養其全鋒。今虜雖知我黨人此次必係聚精會神之舉，然究不審我致力所在。所幸事後人心益憤，今雲南、廣西幹部將弁學校俱已畢業，更加入同志數十人爲新軍將領。直隸第六鎮有吳六徵（祿貞？）爲鎮統，密召其心腹同志於各省，使到其軍爲臂助。江南聞廣東事起，有數營露甲欲起，幸爲標統某同志婉止。廣西同志蔡松坡調往雲南總攬新軍之事。凡此皆軍界愈見進步之情形，而鐵路國有問題激動民心，更使廣東、兩湖、浙江、四川五省反對政府之氣益熾。從此港、澳兩處密接省城，我黨祇利用爲秘密辦事之地，不爲顯揚之運動。今則殷實商人願附入吾黨者日衆，因見革命軍起，而民間絲毫無擾。三月二十九之夜竟有開門而觀戰者，事後粵省民賊乃藉口搜捕，縱兵擄掠，以總督之總文案，（卽胡銘槃，廣西勸業道而張鳴岐特調來東者，）其任眷亦被搶，並槍傷其僕婦。此外商民之受害者，更不勝言。故民心專嚮於吾黨，而視虜政府如蛇蝎。此又普通社會進步之情形也。聞之先哲有言曰：「經一度之失敗，可得良好之經驗。」此次失敗其大端有：（一）則仍蹈往年一面辦事一面籌款之轍。軍事部組織於去年冬月，而南洋、美洲之款大半到於三月中，對外則未免日露風聲，而內部且有極多障礙；（二）則待械以應用，待款以購械，械未至而人衆已集，疏虞旣所不免，伸縮更難自由。故弟等深維其理由，於此時黨力方盛，人心激昂，捲土重來，不宜少懈。然經濟無預備，必臨渴而共掘井，則費時失事，屢屢由此。現在南洋同志已爲籌款之預備；弟等之意，深望美洲同志亦爲此綢繆。更宜於未事之先，各分貯於本埠，力量既厚，應機同集，庶不致遷延歲月，坐誤事機。天時人事，近在咫尺，國仇友仇，誓以必報；惟我同志兄弟共圖

之。專此卽頌義安。弟黃興、胡漢民頓首。中曆五月二十一日。（馮自由著「革命逸史」）

三、起 義

（一） 起 義 始 末

1. 廣州三月二十九攻督府之夜

胡漢民

克強瀕行，已共定猛攻總督官署之策；同時以一部襲擊水師行臺，一部襲督練公所，使不能調兵相救；新軍與巡防營之嚮我者，則使於最短時間內入城鞏衛，傳檄全省，計可一二日而定。克強既入，初使人密報，擬於廿五舉事，旋確定爲廿九。至廿六日，聞觀音山之防營原已受運動者，忽被他調；而同志之機關有一二處洩露，幸未牽連。克強與在省幹部同志會商，決定展期；卽再報統籌部，併遣各組選鋒暫先返港。至廿八日，統籌部復得克強密報，則又定於廿九日發動。余與伯先急遣選鋒復上省（但多不及行者），而余與伯先以廿九晚分船上抵省，則船不得停泊碼頭，而清軍濫派員至船檢查，余知朕象非佳。時余與仲實、璧君、君瑛、佩書同船，以假辦繫帽中，檢查員併持有余等照相，乃熟視若無覩。旋登岸，亦有警察盤詰，余以普通話答之，乃不疑，遂共入海珠酒店。仲實先返其家，旋使其姑母來，具言：「黨人圍攻督署已失敗，死者甚多，現時緹騎四出，旅館已布偵探，君等宜急避入鄉間，繞道往港。」佩書聞言，失聲大哭，璧君急止之。余曰：「此非死所，宜急入城，我料必猶有未破壞之機關，則可據以殺賊。」璧君請試探能入城否，遂與仲實姑母去。約二小時，返

言：城堅閉，不許入，宜作他計；君瑛有感遇某，爲水陸師學堂總辦，家在城外，姑往其家，或可因以入城。余然其說，遂偕往。至則魏某與眷屬避匿，惟餘婢媼。璧君遂令作飯。余等以日本語私商，共以手無寸鐵，求死無術，不宜久留落賊手，遂登港夜船。船中已有警官稽查，惟視余輩乃似外省官眷之避亂者，乃不甚留難。船久之乃啓行，在船中猶勉自鎮懾。夜半抵港，淑子、寧媛乃以廿九夜返港者，至是候船，得見余等，遂同返璧君處，痛定思痛，惟有相對痛哭耳。

余爾時以爲克強固絕無望，卽以余等往復情形推之，伯先恐亦不免。迨翌日，伯先先歸，併得克強手書，始知其未戕於敵。又一日，克強裹創，與徐宗漢數人亦僞作避難者至港。（余知港中警察將逐戶搜索黨人機關，乃亟銷燬秘密文件，而分別遷徙，余與克強卽移居九龍。）克強已斷其右手兩指，爲述經過情狀。蓋初本決計展期，而姚雨平復來言，調防來省之軍隊，乃比較而更有把握。於是在小東營黨司令部更議進止。林時埭等皆慷慨主速發，且曰：「余輩求殺敵耳，革命黨之血，可以灌漑於無窮，事之成敗，無足深計！」克強亦謂：「展期則須避出，重入險地，乃至不易，謀之期年，全黨屬望，遷延退却，實無以對天下人！」列席者無一人言退，遂復取消展期之議。廿九日下午四時，遂以百餘人持手槍炸彈，猛攻督署，衛隊管帶金振邦當前抵禦，擊殺之，餘兵皆逃。克強偕執信、林時埭、李文甫、鄭坤、嚴驥等直入內室，遍搜張鳴岐不獲，置火種床上而出。適李準大隊至，與戰良久，乃三路突圍。克強率數十人大南門，與防營遇，且戰且走，回顧不見一人，乃以肩推一店門入而閉之，敵有近者，發槍擊之，斃七八人；及敵引去，乃乘間出城。執信與何克夫本隨克強行，及至雙門底，槍彈已罄，始避入友人家以免。而林時埭（文）、喻培倫、方聲洞、宋玉琳、劉元

棟、李文甫等七十餘人，皆死之；蓋自有革命戰爭以來，吾黨之損失，未有若斯役之鉅者。中有被捕後始遇害者，使爲供詞，輒揮灑數千言，斥清政府之罪惡，而申民族革命之大義，及所以爲民衆犧牲之由，意氣凜然，從容就死；問其家世，則多世家子，而勤學篤行之士也。張鳴岐、李準等雖秘之不敢宣，而閩官愛其文詞，輒暗誦而流傳於外。（其純粹由工人出身者，則如王○○、鄭○，由農人出身者，則花縣徐氏十人。）

克強傷心失敗，而右手不能作書，乃口授余作報告，致海內外，淚隨聲下。且言雨平、毅生、陳炯明三人虛妄誤事，罪皆當死；余時亦悲憤已極。克強固主持軍事，且血戰而出，固當悉以其言爲依據；乃同署名。後執信、克夫出，更從各方面調查，則克強對於三人之批評，實有誤會。然未幾武昌起義，余與克強日在軍書旁午中，不及改正。今此書原稿尚存，其述此役之本末，要爲革命史中最有價值之材料。此役之敗，以再三改期，致不能完全集中，減少力量。如同時李準亦受打擊，則事未可知。又與防營通謀而未確實，其聯絡作戰方法，臨時乃不相照應；從軍事上言，此兩點不能無憾。然爲義而動，有進無退，諸烈士甘死如飴，至不復有成敗利鈍之見，以表示革命黨犧牲偉大之精神於天下，時移代易，猶足使人感念不忘，頑廉懦立，而況於當時？由是而滿廷上下震恐失措，民衆萬萬愈有「曷喪偕亡」之志。至武昌振臂一呼，而天下皆應，則正以三月廿九之役，爲之先聲！故從革命總體爲之衡量，此役雖失敗，而其功乃較戰勝得地者百倍過之，今日已可定論矣。

余等未及報告，而先生自三藩市飛電來，文云：「聞事敗，各同志如何？何以善後？」電致港機關，而上無人名，蓋尙不知吾輩何人得生還也。時國內報紙初有言余已死者，精衛在北京獄中見之，

哭至暈去，悲吟三律，有「如何兩人血，不作一時流」之句。數日乃知其不實。民國元年與精衛相見，始以示余。余與克強尙能支持，伯先則悲憤無聊輒痛飲，半月而病；病爲盲腸炎，旣危，始就港醫院割治，內已膿化，遂不起。余與克強以嚴避省港偵探耳目，不能送其喪。其妻欲自殺以殉，賴其父救止之，同志護其喪歸里。伯先少於余二歲，有大將才，且能以精神提挈革命青年，大江南北軍界同志，尤傾服之；使不死，則南京光復後，決不至任程德全、莊蘊寬爲都督；洪承點、冷通、孫策輩，亦當奉令惟謹。余等雖不能前知，而感於革命領袖人物養成之不易，三月廿九以後又失伯先，其愴悼可知矣！

初圖廣州事，克強爲人作書，書「丈夫不爲情死，不爲病死，當爲國殺賊而死！」伯先輒引滿稱善，不虞其身不死於廣州革命戰爭，而病死於香港也。克強於是謂余曰：「此時黨人惟有行個人暗殺之事，否則無以對諸烈士！」余曰：「此不止爲復仇計，亦以寒敵之膽，而張吾軍。」克強乃密諭黨人，積極進行。余初入同盟諸烈士！」余曰：「此不止爲復仇計，亦以寒敵之膽，而張吾軍。」克強乃密諭黨人，積極進行。余初入同盟會時，卽崇拜史堅如、吳孟俠之行誼；而孫先生對於暗殺問題，則不爲絕對之主張，謂「暗殺須顧當時革命之情形，與敵我兩者損害孰甚，若以暗殺而阻我他種運動之進行，則雖殲敵之渠，亦爲不值；敵之勢力未破，其造惡者不過個人甲乙之更替，而我以黨人之良搏之，其代價實不相當；惟與革命進行事機相應，及不至搖動我根本計劃者，乃可行耳。」故精衛謀刺載灃，余極不願贊成。三月廿九失敗以後，余則極端從克強之議。於是閏六月十九日陳敬岳、林冠慈以炸彈擊李準於雙門底，不中，林冠慈當場轟斃，陳敬岳被捕見殺；九月四日李沛基炸殺滿將軍鳳

山於倉前街。先是以李沛基與其兄應生、周之貞、高劍父等僞開一店於倉前街（以其地爲由南門出城必經之道），備炸彈三，其大者重十七磅，爲木板掩置簷際，板以繩曳之。是日晨，報鳳山將至則令同志夥伴皆去，惟留沛基執引之責。鳳山肩輿至店前，沛基即店後樓割繩，繩斷，轟然一聲，鳳山與其從者十餘人皆斃，店戶倒者七家沛基之店亦倒。沛基仆於後街，急起行，週一四五歲小童，指之譁笑，謂是人乃滿頭泥灰也。沛基陡悟，則亟抱此小童，笑言我買糖果予汝，而一面自拂拭，遂偕赴市，市果子小童，從容逸去。論革命黨行暗殺之成績，無有過於此舉者：受黨令而行一也；殲賊而我無所傷二也；敵膽寒至不敢窮究其事三也。克強實主其謀，併得省中同志爲助；而沛基是時年方十六七，臨事鎮定從容如此，亦難能矣。鳳山曾繼袁世凱統北洋四鎮，其來粵使命之重大可見。鳳山亦驕甚，其先行官到粵，即揚言將整頓粵省軍政，併彈劾張鳴岐、李準去也。抵省時，張、李使人勸其俟警備已周而後入。鳳山怫然謂其怯懦。經擁儀街入城，中炸彈，半身已燼，惟一足飛數十丈外，尙可辨識。後此清大臣與各省疆吏，人人自危，不止張鳴岐、李準膽落而已也。（錄自「胡漢民自傳」）

2. 廣州三月二十九日起義經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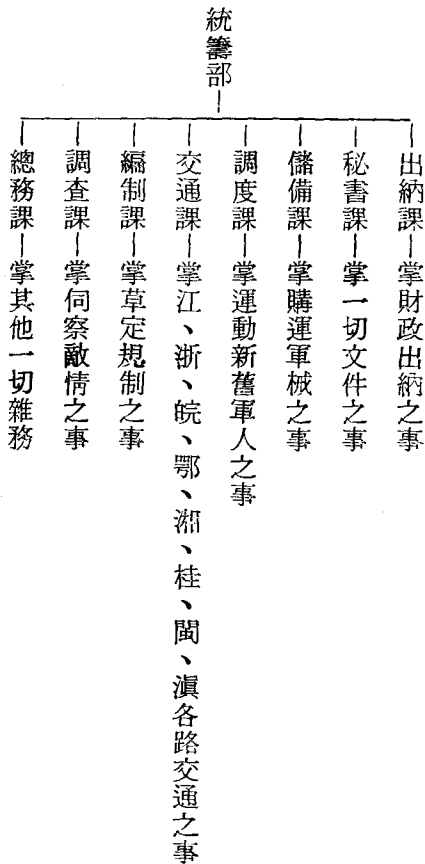
鄒魯

一、事前之壁畫

第一節 統籌部之組織

黨人此次舉義，傾全黨之人力財力而來，舉義雖定廣州，計劃則及於長江各省。紀元前二年十一月庇能會議之後，趙聲即返香港，保存新軍舉義時機關。及十二月中旬，黃興自南洋歸。辛亥正月

旬，胡漢民亦至香港。其時長江各省及閩、桂、日本各同志多到，乃組織統籌部分職任事。衆舉黃興爲統籌部部長，趙聲爲副。內分課，曰調度課，掌新舊運動軍人之事，舉姚雨平爲課長；曰交通課，掌江、浙、皖、鄂、湘、桂、閩、滇各路交通之事，舉趙聲爲課長；曰儲備課，掌購運器械之事，舉胡毅爲課長；曰編制課，掌草定規則之事，舉陳炯明爲課長；曰秘書課，掌一切文件之事，舉胡漢民爲課長；曰出納課，掌出納財政之事，舉李海雲爲課長；曰調查課，掌伺察敵情之事，舉羅熾揚爲課長；曰總務課，掌其他一切雜務，舉洪承點爲課長。其餘各同志各以所能分屬於各課，共同努力。更爲表以明之：



統籌部設於跑馬地三十五號，各分機關分設各處。實行部設於擺花街，專心製造發難炸彈及準備

暗殺之用者。並鑒於案次失敗，皆一機關一部分被破牽連全局，議定各事由主任人負責，各部之事不相問，亦不相告，俾資慎重。

第二節 長江各省之計畫

舉義總計畫，既在曾師長江，並專設交通課以主任其事，則第一着江、浙、皖、湘、鄂等處不可不籌設機關，聯絡軍人，以備響應。辛亥年一月六日，譚人鳳至統籌部，亦以此意與趙、黃諸人言曰：南京之事，向謀之矣；若兩湖居中原中樞，得之可以震動全國，控制虜廷，不得則廣東雖爲我有，仍不能以有爲，願加以注意，俾收響應之效。黃、趙即詢以辦法，譚曰：今居正、孫武二人，日夕爲武昌謀，惟缺於資，不能設立機關，以張大其勢力。湖南同志甚多，以缺於資，不能進行之部署。誠能予金以分給於兩湖同志，則機關一立，勢力集中，廣東一動，彼即響應，中原計日而定也！黃、趙等諾之。七日，即以二千金予譚。譚乘輪北行，自上海而武昌而長沙，以六百金子居正，二百金子孫武，俾設機關於漢口租界地，竟爲九月武漢起義之導線。湖南適謝价僧、劉承烈自日本歸，道其事於同志；同志聞之，極爲熱烈。譚即以餘款交由曾伯興、謝价僧等，部署一切。事畢。至上海，二月中旬矣。至司江、浙、皖之交通者，爲鄭贊臣，設辦事機關於上海。據其對譚言，謂下級軍官及各隊兵士，均有接洽，苟時機一至，即可發動。譚因南下告統籌部。鄭贊臣除由統籌部撥三千元外，用去趙聲選鋒費千餘元，並儲備購器械款二千元。廣西方面，則由方君瑛、曾醒、嚴驥、李恢，往來於香港、桂林間，持黃興、趙聲書與在桂軍官方聲濤、耿鶴生、何敘甫、劉建藩、趙正平、楊子明等商響應，以便聯成一氣。

第三節 暗殺之計畫

當時廣東各大吏，張鳴岐爲兩廣總督，孚琦爲駐防將軍，李準爲水師提督。張鳴岐雖狡譎，實力不屬；孚琦庸劣無能；惟李準梟鷲狡詐。紀元前四年，既破巡防營之連動，紀元前二年，又破新軍之舉，我黨人之死於其手者，實繁有徒。故同志僉以爲欲謀大學，必先殺李準。李準既殺，則張鳴岐、孚琦無能爲役。遂議先刺殺之，而後舉義。庚戌十二月，適馮憶漢自庇能歸，願任其事。統籌部以其有熱誠，任之。教以布置之方，導以擲彈之法，並以得人相慶幸。詎馮色厲內荏，言大而誇，屢次推宕，不敢前往。至辛亥正月，黃興告以暗殺之行，不宜發難時期過近，促之，馮諾而暗返鄉。二月中始出，自云墮水染病，還鄉調理。趨聲怒其游移，面責之。馮若發憤者，再給資予之。臨行復與約曰，最遠不能過二十。屆期卒不敢實行。以致李準不能去，爲此次進行之一大阻力。同時有溫生才者，自南洋歸，恨李準害黨人多，誓殺之，絕不謀之諸同志。三月初十，清大吏悉往燕塘視演飛機，溫生才乃俟之於東門外諮議局對面之茶館。日將暮，見有呵道而來，前後夾以軍隊，氣甚盛，意爲李準。伺轎至，突出手槍擊轎，向內一擊，前後軍隊鳥獸散，轎夫亦委轎而去。溫乃從容再向轎內連發三槍，始知死者爲將軍孚琦。乃向東校場口積厚街而去，守街巡警尾之，沿途並號集偵緝隊值段巡警數人，將溫逮捕。刑訊悉侃談主義，又斥諸吏不少餒。十七被斬於諮議局前殺孚琦處，以祭孚琦。此舉雖足以褫清吏之魂，同時亦促清吏注意，防範黨人進行。茲將關於此事張鳴岐之電奏，清廷之諭旨，附錄於左：

北京軍機處鈞鑒：午，兼署將軍滿洲副都統孚琦被匪槍傷出缺，獲犯溫生才，供訊大概情

形，於初十日同電奏。十三日欽奉電傳諭旨切實研究，務得實情，嚴行懲辦等因，欽此。遵即督飭緝捕總局司道提犯覆訊，據該犯溫生才供：年四十二歲，實係嘉應州丙村人，素充長隨，因出洋學習工藝，投入孫文革命黨。回華後專持暗殺主義。本月初十日，在燕塘看演飛機，聞知將軍亦到觀看，獨自一人在東門外道旁拔槍向轎連擊四響，不知中傷何處，當即被獲。不諱。詰以革黨內容，據稱孫文革命如何布置，伊實茫無所知。惟自在南洋聞其演說革命宗旨，甚爲信服，情願犧牲性命。並非與將軍挾有私仇，亦非有人主使，及另有知情同謀之人。等語。鳴等提犯親訊無異。查現行律載部民謀殺本屬知府、知州、知縣，已殺者絞，其非本屬者，依凡人謀殺論。又謀殺人造意者，絞監候等語。部民謀殺非所屬府、州、縣以上官，律無治罪明文。惟查同治十年，兩江總督馬新貽被漏網髮匪張文祥刺死，當將該犯張文祥比照大逆問擬凌遲處死，摘心致祭在案。該犯溫生才，身充革黨，戕殺現任將軍，與張文祥情罪相同。但現行刑律凌遲等刑業已刪改，本案欽奉諭旨從嚴懲辦，相應請旨將該犯溫生才即行正法，以昭炯戒。除將本案供招另行咨達查外，謹請代奏。鳴岐謹肅覆。宣統三年三月十六日，承准軍機大臣諫電開，奉旨：張鳴岐等電奏審明戕殺前將軍爭琦之兇犯溫生才請旨即行正法，以昭炯戒，欽此。

第四節 宣傳之進行

吾黨革命，以主義爲號召，而主義之入民衆，端賴宣傳。此點固黨中隨時隨地注意，而於此次之舉，則尤欲於普通宣傳之外，特意注意軍界。因而有「可報」之組織，主其事者爲鄒魯。「可報」之名，取義於諮議局反對廣東開賭投可票之持正派，以掩官吏耳目。時論亦多助之。故一出版，即博各

方之同情，宣傳至爲有力。而於軍界特減價號召；實則每日無價贈送，軍界驟然爭閱。無何，清吏知之，大懼，又無法阻止。嗣因載溫生才刺清將軍孚琦之事，巡警道乃勒令停版。茲錄巡警道停版論文於左，亦可見當時該報宣傳之一班云。

爲嚴諭事：檢閱該報本月十二日雜著一欄，題爲「東門外之今昔觀」有云：「溫生才乎！你何愚不可及！乃在此多難發生之地，犧牲一生，作地理歷史上之紀念物。曾、左、胡、李何曾不是英雄？乃必步趨史、徐後塵，濺血東門，始爲英雄乎？」等語。夫溫生才不過卑賤之一夫耳，以無意識之舉動，而蹈大逆之罪名，考之於古，則春秋之義，亂賊爲人之所必誅；稽之於今，則暗殺之擾亂治安，不得儕於國事犯之列。生前既無足稱，身死亦不足惜，尙何英難之可言！乃竟以曾、左、胡、李相況，既屬擬於不倫，卽史、徐一流，似亦不可同日而語；甚至比爲寧武子之愚不可及，尤爲紊亂邪正，顛倒是非。又十七日雜著爲溫生才之短槍推高身分，直云其行事非常流所逮，末一段又云：「嗟夫！天地荒晦，怨毒充盈，短槍之聲，劈空而起。」察其語意，一若晦盲否塞中賴有轟烈之舉動也者。末又云：「嗚呼！大陸沉沉，戾氣遍於六合，不圖白雲之陬，珠江之湄，竟有溫生才之人，與其人之短槍出，於是溫生才之名以存，而短槍亦借其人以共垂不朽。」似此兇人兇氣，該報長言之不足，而詠歎之，表章揄揚，不遺餘力，是何居心？又同日新聞紀載行刺將軍之兇犯正法，有云：「記者遊東門，見各新軍過者無不向之聚觀，觀畢大有憑弔歎歎之概，甚至有流涕者；記者佇立而觀此情形，亦爲之惻然。」獨不思該犯身伏國法，死有餘辜，何至如低徊易水，憑弔夷門，竟足令過客歎歎，途人感泣？諒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我軍人

必不出此，乃該記者自言對此情形，爲之惻惻，豈傷心人別有懷抱耶？抑氣類相感，獨表同情乎？由前之說，不啻重蟬翼於千鈞；由後之說，直欲指鴟梟爲鸞鳳，眞所謂大惑不解者也！又查本月十六日國聞感言欄內論賣國賊中，有「究其原因，則由萬世一系永永尊戴神聖尊嚴不可侵犯之大清皇帝，先不自愛國，始奪贈朋友不予家奴之言，固流傳人口，不絕於耳。」等語。夫此等言論，豈臣人所宜出？且贈友不贈奴之語，出自何人，而據爲典要？該報口不擇言，一至於此。律以詆毀宮廷之罪，其將何辭？即使無檢，偶觸忌諱，而該報提倡不自愛國之說，並以聳人民憤激思亂之心，而資亂黨之口實，其貽禍不可勝言；非僅議論分歧，宗旨不甚純正者比。核與連日所載溫生才新聞雜著，鼓吹暗殺主義，推波助瀾，無所不至，均爲擾害之尤。本道於言論機關極力維持，藉以開通民智，原不忍過事吹求。惟念責在保衛治安，深恐片紙風傳，一唱百和，際茲事變之後，合官廳與各社會維持之而不足，祇一二人破壞之而有餘；惡考言之亂政，蔡邪說之惑人，法所不容，情非得已。亟宜查照報律，永遠停版，以示懲儆。除諭令該報停版，並飭由西四區遵照申報外，合就諭飭。諭到該公會，即便轉知各報，一體遵照毋違。諭。

第五節 廣州各機關之設立

統籌部成立，各部分頭入省進行。如是在省不能不有機關之設立，其中固有辦事、聯絡、住人、藏軍械、製炸藥之不同，要亦不能截然分開，蓋幾無不兼之者。其時設立機關，雖有先後不同，然最困難者有二點，即租屋必須擔保及有眷屬。如是在海旁西街及育賢坊先後專設二店，以爲租屋擔保之用。同時即可將米包藏軍械以爲運械之資。至於眷屬，則除有姊妹妻女者外，即由女同志僞飾家屬，

以掩人耳目；即傭婦亦由女同志充之。然機關多而女同志少，則女同志多往來數處。機關多標公館名，尤多爲嫁娶等事，以便借肩禮物轉運軍械。其時機關至多，各不相知，恐一洩漏，累及他處也。故將搜集所得者，列表於左。其搜集未得者正多，旗下街預備放火之機關九處，只知一處，其他可知。至於臨時寄居借用之店舖旅館，仍不在內。

地名 門牌 性質 所寓之人

小東營 五號 黃興辦事之所 黃興及閩同志林時堃等寓之

大石街 花縣同志聚集所 徐維揚、莊漢翹等寓之

蓮塘街 十二號 何克夫、劉梅卿等寓之

二牌樓 趙聲之機關 宋玉琳等寓之

長堤嘉屬會館 軍隊接洽之所 姚雨平所屬

謝恩里 陳炯明辦事所 饒輔廷、吳雨蒼、廖叔唐等寓之

司後街陳公館 陳炯明辦事所 陳炯明等寓之

牛巷 藏軍械之用 陳鐵崖等寓之

大北直街 由港運械至此藏 一軍醫學生寓之

仙湖街始平書院 由港運械至此藏 鍾秀南等寓之

蓮塘街頭髮店 由港運械至此藏 陳鏡波等寓之

小所仁安里粵成公司 頭髮店

粵秀里

藏軍械之處

胡寧媛等寓之

西湖街甘家巷

八號

李應生與弟妹寓之

萬福里

一七八號

由港運炸藥軍械安置分派之機關

羅錚及其妻女等寓之

河南溪峽

以外國顏料罐頭夾藏軍械運省

徐宗漢等寓之

第七甫

可報

宣傳機關並藏械

鄒魯等寓之

廠後街

十一號

製硫黃硝黃煙彈等之機關

李應生等寓之

大馬站

六十五號

此處因收租者為廣府差役時來查問故未住人

大東門

二十二號肉

特設招待男女同志

謀炸李準之馮憶漢亦寓此

行會館同福

堂

小東門海旁西街

寶豐米店

以為租機關擔保之用並借米包

黃中理等寓之

育賢坊

米店

以為租機關擔保之用並借米包

梁起等寓之

運軍械

高第街

瓷業公司

軍隊接洽機關

郭典三、郭冠雄等寓之

諮議局

藏炸彈等用

鄒魯寓之

天香街

周增輝等寓之

三眼井

容福里

五號

廣西同志機關

劉古香等寓之

長興里

江家祠

接藏九江轉運到之軍械

西關十六甫

麗真影相店

藏械之處

楊光漢往來之

九眼井

姚雨平之機關

王興中、葉挺芬等寓之

小南門

二十四號

姚雨平之機關

仙羊街祥龍里

旗界放火機關

陳達生、郭蓮花寓之

河南

但公館

福建黨員機關

吳適、劉元棟寓之

泰泉舊里

林樹巍等寓之

大塘街

軍隊接洽機關

姚右軍等寓之

炸粉街

軍隊接洽機關

羅俊等寓之

司後街

軍隊接洽機關

邱錦芳等寓之

觀音山脚

六十四號

第六節 隊伍之準備

吾黨革命，初多注意民軍，進而防營，進而新軍。然大都運動一種即行舉義。戊申冬，清酋載湉母子死。廣州之役，及庚戌新軍之役，雖曾聯新軍、防營、民軍一致動作，然或未舉義而事洩，或未準備妥而事發，三者聯絡之效悉未著。此役則特設調度部，以專司軍隊之聯絡。雖加意注重新軍，而防營、民軍等，實未曾稍忽。預期三者成爲一氣，以奏大效。更於新軍、防營、民軍之外，加選選鋒以爲發難領導。此中計畫，甚爲周詳，原冀一舉大定也。茲分述各部之準備如左：

(甲)新軍之準備 新軍之有革命思想，由來舊矣。紀元前六年，岑春煊爲兩廣總督，忽將陸軍中學改爲速成學校。學生大譁，謂岑居心反覆，當籌對抗。並議電北京軍機處。轉圜其事。時姚雨平肄業校中，獨持異議，謂陸軍中學之改爲速成，非岑意，乃清廷排漢之所爲；電請之，匪惟無效，恐益招忌；不如勉就速成，徐圖他日根本解決。蓋藉以進其革命詞說也。衆聽之，電請之議遂止；旋風潮亦息。紀元前五年，胡漢民、汪精衛因黃岡之役，自日本至香港，設立機關，主持黨務。遣張谷山、胡毅等至廣州，與姚雨平聯成一氣。未幾姚雨平、張祿村、劉古香等，因信革命觸當局之忌，被革退。乃在廣州暗集同志，與朱執信、張伯喬、鄒魯、姚璧樓、吳雨蒼等聯絡進行，各因所知，分途運動。而陸軍速成學校一二班，虎門講武堂一二班，學兵營一二班之革命份子，均聯爲一氣。其後畢業於陸軍速成者充當新軍官長，畢業於講武堂者充當防營官長，畢業於學兵營者充當新軍頭目。加以丁未年清吏派黃士龍設模範學兵營，派人至惠州嘉應州、及北江徵兵，黨人尤多屈身應募。此學兵畢業後，皆充新軍棚長。新軍之中，因而布滿革命種子。趙聲爲新軍標統，又從而提倡之，新軍之革命思想，遂益蓬勃。戊申春，河口舉義，冬，清酋載湉母子死，均思發動，因或敗或洩而止。庚戌新正

舉義失敗，散傷甚多。此次大學，已以新軍爲骨幹，乃定計畫分三期運動。即第一期檢核舊有同盟份子實數若干，各員性質若何，分別授以任務，而調查運動始焉。第二期調查該官弁中確有新思想及性質良好者，令其加入同盟會。第三期將目兵性質較好者，亦令其加入同盟，並選其熱心勇敢者爲主動員。每隊至少二十人，發難時聽總司令指揮，分佔要地。計畫既定，即爲運動之進行。主其事者爲姚雨平。當時姚及原來陸軍學生劉古香、張祿村等，皆被懸賞捕拿，不能露面與軍界接洽，避居於惠愛街古家祠及府學東街劉家祠等處。另設機關五處，由身非軍界而與軍界有關係者任之。一、高第街，郭典三主之。二、大塘街，姚右軍主之。三、炸粉街，羅俊主之。四、司後街邱錦芳主之。五、謝恩里吳雨蒼、廖叔唐主之。時軍紀甚嚴，官長、兵士非例假及差遣不能外出。故聯絡接洽，以星期日爲最多。往往一日中一機關接洽者多至百數十人，勢不能全引至機關中。故大隊接洽之唯一地點，爲各茶樓與城隍廟。其有較重要之人，須引入機關者，亦必先易外衣，以避耳目。入黨手續，原只簽盟單，此次聯絡軍隊，另每人給一元，令其影相存部，以堅其心。並云統將盟單相片寄存港中總部；實則恐防洩漏，隨收隨焚。其時軍隊中運動甚力者，爲張念雄、何振、賴培基、蘇慎初、李濟民、巫紹光、張谷雲、羅造時、馬雄、張伯洲、吳鐵漢、巴澤憲、梁衛平等。其中李濟民尤爲大膽。時李爲排長，往往授課時借題發揮革命，毫無顧忌。察班中士兵呈激昂時，卽出囊中盟單分發全班，若發講義者。有時則謔野操之名，帶兵士至白雲山或幽避處，圍坐演講革命。故其班中兵士，無一不加盟。卽其同標之加盟者，亦爲全軍冠。蓋李除自運動所部加盟外，更促標同志運動他人加盟也。此新軍之準備也。

(乙)防營之準備 防營之運動，如戊申黃興之入鄂人漳軍隊，已開其端。但當時特注重首領。及後黨人之畢業於陸軍講武堂者，爲防營連排長；加以防營中多會黨，革命黨早於會黨有所聯絡；如是而巡防革命之空氣濃矣。戊申冬，清酋載湉母子死，謀擊義。趙聲以未復新軍總統職，朱執信以民軍一時未能集合，均祇可響應，不能發難。乃由鄒魯約譚馥以防營首義。屆期之前，嚴國豐遣會黨票於燕塘營中，致謀洩；譚馥、葛謙、嚴國豐先後死之；曾傳範、羅樹滄、錢占榮、黎岑被捕。其聯絡最力者爲姚璧樓，當票洩後，李準欲窮治，一搜，營中有票者十之七八，乃大懼，寢其事。而防營之革命思潮，益爲增進。此次大舉運動加以慎重，其運動方法：(一)選幹練人員運動其畢業於講武堂者，(二)運動其鄰里族戚促其傾心，(三)運動其失意將弁，動以利害。而主其事者爲姚雨平。方運動防營時，其尤致意者，厥惟吳宗禹所統三營；吳蓋李準心腹也。故於三營之中，運動其熱心者與新軍聯同學義；次者俾作壁上觀。總期防營多一革命份子，卽於革命少一障礙。三月二十七日李準因溫生才之案發生，電調吳宗禹所統三營回省駐靖海門河沿一帶船上，姚雨平親與其哨官溫帶雄、陳輔臣、范秀山、范錦堃、哨長羅燦等商學義，又運動其營中丘錦芳、羅俊、郭冠雄、曾福山、溫若儂，又因羅俊而運動羅紹雄、王濬匯。此防營之準備也。

(丙)民軍之準備 鎮南關之役，吾黨學義失敗，遂決計運動民軍，謀佔廣州。主其事者爲朱執信、胡毅。當是時，民軍首領，番禺有李福林、李雍、李湛、林駒、李田、李伍平，南海有陸領、陸常、陸錦、黎炳球、黎眷，三水有陸蘭清、陸福，順德有譚義、鄭江、張炳、黎義、陳林、劉世傑、梁進標、吳培、黎廣等。先是鎮南關失敗時，李福林適在海防，獻議與總理曰：省中軍隊，祇有新

軍、防營二種，新軍既有同志，向之運動響應；防營素乏戰鬥力，苟與其官長有所聯絡，則發難時彼必中立，不敢戰。誠能率民軍二三千人，借械鬪爲名，集中於附城鄉間，則一鼓可襲下省城。既得省城，其聲勢與財源當較邊地爲愈。總理聽其議，命胡毅偕行。自是各縣民軍，均各於其鄉設立與中會支分部，黨員日衆。紀元前四年，有響應防營之約；防營事洩，遂止。至是役，議決由各地挑選先鋒，集於河南大塘附近，襲攻省城。嗣以種種困難，故定順德民軍集中於樂從圩，與省城同時並發。經佛山進攻省城。番禺民軍則集於大水圳附近，以爲響應。此民軍準備也。

(丁)選鋒之準備 此次大舉，鑒於歷次軍隊、民軍發難時生困難，若非有一部義勇之士，發難領導，實無以奏圓滿之效；此選鋒所由來也。初定五百人，繼以不足分配，增爲八百人。其選集悉由各主任人。大約黃興所部多閩蜀、桂、南洋同志。趙聲所部多蘇、皖同志。徐維揚所部，多北江同志。陳炯明所部，多東江同志。黃俠毅所部多東莞同志。閩、蘇、皖、蜀、南洋同志，先集香港，臨期進省。北江、東莞、河南、東江附省各同志，多臨時由附近集中到省。此選鋒之準備也。

(戊)警察之準備 警察數不甚多，且分派各街，力分而勢薄，復少軍械，無多實力。惟巡警教練所有學生二百餘人，集之一處，槍枝充足，且有智識，爲所長者，復爲同志夏壽華所統率。故最注意聯絡，以爲發難之助。此巡警之準備也。

(己)海軍之準備 當時各部均注意計畫，惟海軍遺焉。李海雲乃請命於黃興，任攻海軍。黃許之，給以四千元因設法由督練公所將全省兵艦及各礮臺人員悉數抄出，復由香港造船廠將各艦管帶礮手在艦上所調查清楚，以爲運動之着手。李海雲以事體大，乃物色同志爲助。初得陸覺生、李箕，繼

得鍾某、袁玉雲，相與會商進行。李海雲擬自攜炸彈冒稱督署委員窺見四大兵艦之一管帶，威迫其反正。袁玉雲飾侍者備槍同往一艦，覓礮手迫其發礮攻擊水師公所。另由陸覺生、李箕、鍾某等乘小艇於距兵船稍遠地備接應，如船員畏怖而斃水逃，則分任連其礮彈爲陸路助。此海軍之準備也。

(庚)其他 旗界方面，派人預備放火，共有九處。派鄧明德運動督署衛隊，派葉挺芬爲督署號房等。應有盡有，無不分頭準備也。

第七節 惠州之準備

惠州密邇省城，兼有重兵在，朝夕可應省城之急。革命軍此次舉事，以形勢所在，特爲計畫。曾秀自南洋歸，本擬任之，以無軍事學識，不足以當一面。乃由黃興、趙聲委羅熾揚任其事。姚雨平亦力保之，以羅曾任新軍礮隊排長，庚戌新軍之役犯難而出者。預算經費五千元，以爲運動會黨並補充槍械之用。羅使陳甫仁入惠聯絡嚴德明，而自帶款項數百往汕購械。繼又電港請五百元，言已定購，需此數立付價。乃自汕歸，僅攜回六響槍數枝。時羅仲霍、曾其光自南洋歸，擬加派至惠任事。羅熾揚不欲，謂二人係欲惠州人包辦惠州事之意。二人則調查羅熾揚有挾妓浪費等事。二月終，熾揚見陳甫仁、嚴德明出港，則謂運動已成，須身入惠，請補加槍枝。遂給以駁壳槍十八枝，無煙槍十七枝，九響槍九碼子配足，並支款一千五百元。詎行至澳頭，爲清吏檢查行李，搜出槍枝，陳甫仁、嚴德明等被捕。羅熾揚與謝某逃免，歸港報告，言同時失銀二千三百元。閱二日，嚴德明自虜手逃歸，言搜檢時並無銀兩，並知羅熾揚用去四千餘金，大驚！謂陳甫仁入惠，祇支去二百餘元。嗣羅熾揚匿跡不見，乃責嚴德明與鍾某任其事，另支款二千五百。嚴、鍾若操必得之券。二十七鍾出港，請加款數

百，謂可多得數百人，並云槍已購定，而未取得，若必二十九發難，惟有縱火憑城之一法。

第八節 發難計畫之決定

此次發難之謀，係以軍界爲主。調度處之設，則專司新軍、巡防、警察之運動。但警察祇任保安，缺乏戰鬥力。防營自舉辦清鄉以來，駐省不常，故仍以新軍爲主幹。然新軍自紀元前二年舉義失敗之後，清吏防範極嚴，所有子彈僅備操時數發之用。故在庇能會議，則決定招集敢死之士五百人爲選鋒，發難於城內，破壞滿清在省之重要行政機關，占領其軍械局，以延新軍，然後可爲完全占領省會之計畫。嗣以各方應付，五百人不敷分配，加爲八百餘人。此八百餘人由各同志分頭約集可信者充之。各種統籌已有頭緒，遂於辛亥三月十日開發難會議於總機關部，列席者數十人，議決十路進攻，計畫於下：

- (一) 黃興率南洋及閩省同志百人攻總督署。
- (二) 趙聲率蘇、皖同志百人攻水師行臺。
- (三) 徐維揚、莫紀彭率北江同志百人攻督練公所。
- (四) 陳炯明、胡毅率民軍及東江同志百餘人防截旗滿界，及占領歸德、大北兩城樓。
- (五) 黃俠毅、梁起率東莞同志百人攻警察署、廣中協署兼守大南門。
- (六) 姚雨平率所部百人占領飛來廟攻小北門延新軍入。
- (七) 李文甫率五十人攻旗界、石馬槽軍械局。
- (八) 張嶽村率五十人占龍王廟。

(九)洪承點率五十人破西槐二巷砲營。

(十)羅仲霍率五十人破壞電信局。

此外加設放火委員，入旗界租屋九處，以備臨時放火，擾其軍心。其總司令則爲趙聲，副之者黃興。會議時，譚人鳳以爲凡此十路，應有一人居中指揮調度之責，不應同告奮勇。況八百敢死隊語言不通，街道不熟，將何從而衝鋒。且合則勢力大，分則力薄。將軍已死，其署與督練公所警察署無關緊要。往歲之敗，由李準握有重兵，不如炸斃李準，合攻督署，趙聲由城外以新軍合攻爲佳。黃興挽譚入別室曰：「此是久定之計畫，同志視吾等之勇怯爲勇怯，毋再持異議。」議遂決。

二、發難之進行

第一節 動員之集省

革命軍此次圖粵，三月初十日在港統籌部決定發難計畫之後，加以外省之選鋒到港者，已十得八九。黃興所部川省同志數人、閩省同志數十人，閩省同志復招選鋒十餘人。南洋、安南同志數十人。趙聲所部者悉蘇、皖省同志，皆已集港。衆議臨時恐不及照料，決定先期集省。二十四五，趙聲所部已半上省。趙聲以在省識之者多，衆泥其早行。港部恐省中無主，乃定黃興二十五日晚輸入省，以主持一切。其時任統領之同志，皆同上省。二十二日，何克夫使區河東至港，陸續率南洋同志來省。劉古香於三月中旬經陸續率桂省同志二十餘人由西江集省，分寓雙門底、舊倉巷等處。陳炯明所部集省者亦云有六七十人。姚雨平所部分住九眼井、小南門、長隄嘉屬會館、謝恩里等處，其餘附省如花縣、東莞、南海、順德及東門、河南之各部，則令臨時集合省城至新軍、防營、民軍、警察等，則由

主任人密爲調約。

第二節 武器之購運及製造

革命軍向重精神，利用敵械爲多。此次大舉，既集海內外同志作全國之計畫，事前並求必勝之道，而有選鋒之組織，暗殺之進行，則槍械炸彈實爲必要之物。如是預算亦列一大宗焉。原擬買槍六百，後由日本及西貢共購七百八十餘枝，在港購三十餘枝，三者共五萬一千餘元。另發款使主任人自購槍枝者，其費七千餘元。新軍補充子彈費一千，買炸藥費至二千五百元，運送費、秘密保存費、打刀費在外。共用去六萬五千九百餘元。茲分述二者之購運及製造於下：

(甲)炸彈之製造及密運 此次舉事，在港時設一實行部於擺花街，專製造炸彈。李應生、李沛基、莊六及女同志徐宗漢、莊漢翹、卓國興、黃悲漢、李晚援等任之。及發難期近，移機關於省城甘家巷，製炸彈者爲李應生。彈壳則羅錚購置之。其後喻雲紀、方聲洞二人自日本歸，助其製造。方本學醫故僞爲在省設藥房，擬向其威魏翰商借小汽輪輸運藥品，以免搜查。魏不應，始由同志分運，與軍械同用顏料罐運至溪峽轉運省者爲多。三月初十，吳鏡偕同志五人帶炸彈乘河南輪由香港至省，抵岸卽爲所捕，餘逃免，吳處監禁，至光復始出。初擬製成煙彈及爆發彈五百顆，後以期逼，僅製成三百顆，運於小東營等處爲發難用。運之者劉濟川等。黃興更命東莞同志在鄉煉白刃三百，由黃俠毅運省以爲發難之用。

(乙)槍械之購運及分派 此次槍械之購置，日本者黎仲實司之，駁壳槍、五響手槍、曲尺槍、炸藥爲多。安南者何呂俠、黃煥司之，駁壳槍、曲尺槍爲多。暹羅者胡毅司之，駁壳槍、曲尺槍爲多。

香港者陳子岳、李紀堂司之，駁壳槍、曲尺槍爲多。除在港者外，運輸至港，仍不易易。自安南運至港者，爲何紹俠、黃煥及法國人某。法國人某，所以送護出口及入港。由暹羅運至港者，爲張梅生，將所帶槍械藏買辦房中，皆得無誤。由日本運港者，第一次共有七響無煙七十五枝，金山大六響四十枝，碼子四千粒，件數最多，計期亦最早到，運之者爲學界同志。香港爲無稅口岸，向無搜查行李，故軍械卽謀飾行李帶港。一日洪承點見上海、金山船到，忽有檢查行李之事，歸報黃興。黃因電日本，令來者注意。吳玉章正在日本發付此次軍械，遂告之帶槍械來之湖南學生周來蘇，並爲改搭頭等客位。周以爲專使其保衛也，船過門司，盡投之海。乃船到港，一切無事，械已盡棄，不能不另行加購。運械進省之法，初由胡毅預定飾頭髮轉運，於港在鵝頸橋設頭髮公司一，在省設公司二，任轉運者常爲陳鏡波。而劉岐山、馬祺、劉濟川亦任其事。其始用小包飾爲頭髮運送子彈凡三次，由少續多，皆妥，頗恃此路。西貢所到之槍，由周之貞、郭漢圖及女同志嚴妹等納諸鐵床裝檯及盆花等，以次運至九江所僞設之醫院，由醫院轉運至省。楊光漢以個人自任運械，初裝巨商乘廣大輪船帶曲尺六枝，藏西關第十甫麗眞映相店，繼乃用星州帶來之領事護照乘金山輪船運大幫進省。抵省時海關檢查員驗護照，因護照日久，摺痕深，檢查員持閱卽斷，因謂楊曰：此護照日久無效，楊窘極，卽裝將嚴檢查員者。關員西人某詢之，卽誣檢查員毀其護照，乃不檢查而放行。楊乃先將行李寄中西旅店，入夜始運置麗眞店。嗣於粵秀街軍械局附近賃一大屋，僞爲結婚，以其嫂呂氏飾主婦，周之貞、郭漢圖及女同志胡甯媛、陳淑子，均聚焉。復將麗眞之械，飾婚具運至此。至三月二十四日，日本之械已陸續到，則由頭髮運至省。王鶴鳴、杜鳳書更發明飾顏料罐頭報關運省之法，將械裝好。三月二十六日

付寄，二十七日西貢第二次械到，日本之械亦全到，則俱由顏料罐頭裝運。其時各人早已集省，期亦經定。械到即應分派，以便至時發難。顏料罐頭報關運者，二十八日晚起出，轉運至河南溪峽機關，黃鶴鳴、李應生、莊六及女同志徐宗漢、卓國華等澈夜開罐，復恐聲聞隣人，更以絃唱亂之。中有顏料則混濁水倒入小溪。溪峽機關亦飾婚事，故二十九日悉飾婚具，將軍械及大刀運至大石街，或由主任人憑黃興條到取。當日由大石街分派至小東營等處，則女同志莊漢翹、何少卿、宋銘黃、徐佩瑤及徐進坤之妻爲多。飾頭髮運至蓮塘街粵成公司者，臨時轉運至始平書院。梁衛平、林雲陔、林樹巍、陸維平、陸耀文等則以皮陸衣箱藏槍其中，由溪峽或第十甫督挑夫運至府學東街長興里江家祠，復轉運至始平書院托憲兵同志梁繼贊、梁澄波爲之保護。由麗真運至粵秀街之械，二十九日由女同志胡甯媛飾賀喜者乘輿藏械其中，畢積等飾僕從數次分運至小東營及始平書院。吳鏡、鄧滔、劉濟、劉梅卿等所運之械，藏於萬福里羅錚寓者，屆時由羅錚之二小女阿練四妹僞爲送禮於戚友送至各機關。羅則或飾工人，或飾伙夫，納槍彈於菜蔬，或裝以餅食盒，飾餅食分送各處。惟陳鏡波所寓粵成公司頭髮店所藏之械，因陳有偵探嫌疑，是日未敢往取。其餘個人運械者，尙有女同志梁綺川、梁梅玉等。由日本運回者，爲林時燦、何天炯、黎仲實、吳玉章、林覺民、李恢等。當時廣州自溫生才炸孚琦後，加以三月初十吳鏡運炸彈又被拿捕，清吏已加緊戒嚴，兵警日夕或列隊或站崗，嚴重檢查。及三月二十以後，黨人紛集益多，風聲益惡。三月二十四五等日，清吏即已擬按戶搜查。及二十九日早，謝恩里二牌樓機關被破，事益昭著，軍警尤隨時隨地防察，如臨大敵。然男女黨人之運械派械者，即在此最嚴緊期中，爭先赴命，忙碌運派，與軍警搜巡之汲汲遑遑相等，而抑若行所無事者。其一種爲主義

而革命之熱烈，實不知利害死生爲何事也！

第三節 日期之決定

革命軍自港設統籌部後，原議三月二十五發難。其後因美洲之款未能到齊，荷屬一萬五千元亦到於二十以後，所有各械購自日本、安南者，多數尙未能到，加以溫生才刺孚琦事件發生，清吏戒嚴特甚，欲俟其防備稍懈，俾易着手。然此次舉義以新軍爲骨幹，新軍有四月初旬二標退伍之確訊，則時期至遲亦祇能限於三月底。乃溫生才事發生後，防範嚴密，偵探四出，旗界尤甚，至按戶查詰，所租旗界放火之屋，被迫遷出者已有四處。南洋因籌款之故，風聲早露，效忠於清室之保皇黨，已有報告到粵。清廷亦電粵吏嚴防。黨人之進行，固亦因此而遲滯。各事已妥，時期已迫，黃興於二十五日上午，總持一切。其時省中同志，已決定二十八日發難。及黃興入省，乃改定二十九日。預計日本、安南之械此日方能運到分配，不能不展緩一日。其次則各路選鋒齊集廣州。若過遲延，非特四月初有新軍二標退伍之訊，即機關秘密，亦恐難保，經費支持，亦恐不繼。此中既不能速，又不能遲之間，消息至微，所以決定三月二十九日也。黃興至省之後，尙留港之黨人原定二十六七兩日悉數上省。時黃以風聲過緊，乃電阻其來。何克夫亦派人至河南，囑李雁南暫行解散各人，以避耳目。並囑區河東等數人聽候調動。集省之同志，亦有返港者。二十六夜，胡漢民得黃興電曰：「省城疫發，兒女勿回家。」港中同志皆相顧失色，會議事機危迫，總宜孤注一擲。是夜有仍進省者，有暫留港者。二十七日張鳴岐、李準調巡防二營回省，以三哨助守龍王廟高地。胡毅謂黃興曰：「此必有奸細混跡黨中，爲敵偵探，以余所聞，陳鏡波其一也，今敵已有備應行改期。」陳炯明及趙聲之代表宋玉琳和之，姚雨

平反對之，仍持二十九日發難之議，但要求發槍五百爲選鋒及補助新軍用。此時接收之槍不過七十餘枝，顏料罐頭大幫槍尙未取出，未敢作爲必得之數。原定若發難時，槍枝有意外，則將原定分配之數，分別酌減。即使顏料罐頭之大幫槍械全到，亦不過七百餘枝，何能給姚五百枝？及得報新軍二標兵士之槍被收，此標實新軍之中堅，姚聞之亦不敢固持其說。黃興見各部如此，所謂改期，無異解散，乃至痛心。即決以一人死拚李準以謝海外同志，而令各部速予退散，免被搜捕。當與宋玉琳、洪承點商令趙聲部先返港，餘亦陸續退出，一面保全所有槍枝，留爲後起者之用。此議一出，各部台前後退去省者三百餘人。孰意各人散後，林時埭、喻雲紀到黃興處，謂河南巡官四川人向喻報告，四五日前已有搜索戶口之札，且夕必行，似此則不特不能改期，且須速發方可自救。黃以二人已決心，乃欲集三四十人攻督署，以殺張鳴岐。議亦決。二十八日陳炯明、姚雨平偕到黃興處報告，謂調來順德三營，內多同志，其哨官十人而八同志。餘二則一中立一反對，現泊天字碼頭，即欲乘機起事。姚、陳復親往商，未幾即還報謂各人已決心。當即密電港，仍定二十九日發難，促同志上省。蓋此防營三營若能反正，不患其餘防營不降。且有新軍之大力後盾，巡警教練所學生二百餘復決心相助，槍彈足用，有此數者，事儘可爲。二十八晚，胡漢民復得黃興電云：「母病稍痊，須購通草來。」蓋即令黨員悉來之隱語。由港至省之夜輪已開，時在港尙有槍二百餘枝，趙聲主張率同志帶往上岸，若被檢查，即開槍攻擊。胡漢民、譚人鳳等以爲與省部無接頭，恐誤事，阻之。但計在港尙有三百餘人，且多數無辯，省港早輪祇一艘來往，晚則有數艘來往，若悉在二十九日早船上省，恐不便登岸，故定以少數乘早輪上省，多數乘夜船上省。一面電省請展緩一日，並推譚人鳳、林直勉等二十九早上省，向

省部陳述。趙聲、胡漢民因識之者多，決定二十九夜輪上省。已定早輪上省之人，全體不眠以候，至天明到輪，已無隙地。宋教仁、何天炯、呂天民、何克夫、黃一歐、及福建、安南關趙聲一部之同志，均乘此船。舉目四顧，悉是黨員，各皆默然會意而已。陳炯明因據港請緩之電，至昭平書院告胡毅，謂改期三十。二十九日並以趙聲未到，親請黃興如港電展緩一日。胡毅於二十九日下午三時許據人報告，謂黃興對於港中展緩之電，若官兵不入屋搜捕，彼當相機以待衆，因而阻選鋒進城。但譚人鳳由港至省，見黃興述港中同志意請展緩一日之時，黃興已束裝待發矣。時辛亥三月二十九日午後四時也。

三、出發與決戰

第一節 出發之情形

三月二十九日舉義期決定，黃興電港促黨員進省。時以各部未能如計畫妥辦，敵情亦有變化，加以發難日期之更改，黨員退出省城者亦多，乃將初十決定十路進攻之計畫臨時爲之改變：（一）黃興攻兩廣總督署；（二）姚雨平攻小北門，佔飛來廟，並延防營及新軍進城；（三）陳炯明攻巡警教練所；（四）胡毅以二十餘人守大南門。趙聲所部則以二十九日早輪雖有數十人上省，但未至其代表宋建侯處，故未能獨當一面。並預定二十九日下午五時半一齊發動。是晨，黃興致絕筆書於南洋同志，其致鄧澤如曰：

澤如先生大鑒：事冗，未獲時通音問，罪甚罪甚！本日即親赴陣地，誓身先士卒，努力殺賊，不敢有負諸賢之期望。所有此次出入款項清冊，雖細數亦有登記，當先寄呈公埠宣佈，次荷

屬，次南北美洲各埠，無論成敗，俾共曉。然此次之款涓滴歸公。弟等不材，預備或有未周，用途即因之不當，負咎殊深！所冀漢族有幸，一舉獲捷，否雖寸銜吾軀，亦不足以蔽罪！惟此心公明，足以對諸公耳。絕筆。弟黃興頓首。

其致培臣、源水、孝章、應章四人絕命書更：

事冗，無暇通候，罪過罪過。本日馳赴陳地，誓身先士卒，努力殺賊，書此以當絕筆。卽頌
籌安！弟黃興頓首。

發難之時間已定，並預派象牙印、黑鐵夜光錶於選鋒隊，以爲信守及準時之用。選鋒黨員並每人派一元藏身應用。發難以白巾纏臂爲誌，吹螺角爲號，足着黑面樹膠鞋。黃興任攻督署，所部爲四川、福建、花縣、華僑黨員。出發分二部，一部蓮塘街吳公館三十餘人，四川、華僑各半。一部在小東營，約一百三十餘人，福建、花縣、華僑及其他黨員均屬之，分作二隊：一攻督署之衛隊，林時埭主之。一攻督署之正門，何克夫主之。在省黨員二十九日上午已集小東營黃興寓。二十九早輪到省之福建、華僑黨員，亦船到即集小東營。花縣黨員則二十九晨由徐維揚統率，携械到三華店前之搭脚，候車出發。九時餘，莫紀彭由省前爲述省中戒備情形，乃卸械徒手乘午車赴省，由熟路程者或三或五率入城隍廟，由徐進坤再率至小東營。四時餘，黃興即集衆激昂陳詞，衆益鼓舞，即給大餅一個，毛巾一方及槍械炸彈，立時裝束。羅仲霍本有十人任毀電信局，李文甫原任五十人攻石馬槽，因二十七日得令退出，至是隻身附入。朱執信本任他務，適到，即剪去長衫下截加入，阻之不可。譚人鳳由港至，見黃興束裝已妥，正發子彈，請休息接談，不聽。再據香港各情告之，請緩一日。黃興頓足曰：

「老先生毋亂我軍心！」譚乃整裝加入，向黃興索槍。黃婉言曰：「先生年老，後事尚須人辦，此是決死隊，愿毋往，」譚怒曰：「君等敢死，鳳獨怕死耶？」黃不得已，乃以兩槍相授。譚誤觸槍機，砰然一聲。黃將槍奪去曰：「先生不行！先生不行！」時譚已鬚髮蒼白矣。譚無奈還之。至五時三十分鐘，由黃興率隊向兩廠總督署進攻。

第二節 決戰情形

辛亥三月二十九日下午五時三十分鐘，黃興率革命軍舉義廣州，由小東營進攻清兩廣總督署。黨人皆臂纏白巾，足着黑面樹膠鞋，手執槍械炸彈，司號者手執螺角，爲林時埭、何克夫、劉梅卿及回囚人。一時鳴鳴聲動，風起雲湧，直撲而前。途遇警察皆槍殺之，疾行入督署，見衛隊，即曰：「我輩爲中國人吐氣，汝等亦中國人，若贊成請舉手。」衛隊不悟。革命軍槍彈並發，號角大鳴，殺其衛隊管帶金振邦，破入督署，直衝入二門。二門有兵八九，聞聲走避而退入。兩廡及大堂之衛隊，則憑欄倚柱以狙擊。杜鳳書、黃鶴鳴爲大堂伏狙之衛兵所擊，死之。黃興由大柱後還槍，傷其一，餘被截擊，不能出，棄槍請降，求爲引導，如是直入內進。黃興、林時埭、朱執信、李文甫、嚴驥等，分頭親行逼索，杳無一人，惟見衣架長衣數件，茶碗數具，水煙筒猶熱。其時張鳴岐等會司道於署中，正議防範事，聞警穿後壁入某押，轉入水師行臺。黃興擬在督署舉火，號召各方，欲覓放火材料，如書籍文件之類，悉不可得。蓋張早得探報有備也。黃興乃以火種置於床架上而後出，出後火光融融矣。其時死於署內者，尚有徐廣滔、徐進始、徐禮明、徐臨端。死於署外者，有曾日全。及出至東轅門，遇李準調其衛隊親兵大隊迎頭衝來。林時埭聞趨聲言李部下有同志，遂突前招撫，高呼曰：「我等

皆漢人，當同心戮力，共除異族，恢復漢疆，不用打！不用打！」言未畢，彈中腦，立仆。是日林身服黃斜衣服，右手持槍，左手執號筒。劉元棟彈中太陽穴，林尹民彈中胸部，均死焉。其餘死者尚有數人。黃興亦中傷右手斷兩指。時黃興就所部分三路，以徐維揚率花縣數十人，出小北門，擬與新軍接應。以川、閩及南洋同志攻督練公所。黃興自率方聲洞、繆仲霍、朱執信、何克夫、李子奎、鄭坤等十人，出大南門，擬與防營接應。黃興與方聲洞行最先，遇防營數百於雙門底，見其無相應之臂號，且舉槍相向，方乃發手槍，斃其哨官溫帶雄。黃興且戰且前，四顧所部，不見一人，乃以肩撞破一洋貨店門板，入之。從內出兩槍，左右射擊，中防營七八人，防營退却。聞彼營中傳語，往保護提署。實則此次雙門底黃興等所遇之防營，即順德調回之三營，約定接濟發難者。其先行之一營哨官爲溫帶雄，哨長爲陳輔臣，實黨人之最熱心者，其哨中黨人尤多，約定城內起事。該哨即借拱衛之名，直至水師行臺擒李準。因欲達此作用，決定未至水師行臺前，不掛自布，以免入城及進提署之礙。溫、陳得二十九日下午五時半發難之命，即於下午四時許同入城購白手巾三百方，分給各兵士，僞云賞賜，傳令晚餐提早半時。餐畢，即聞警訊。溫卽下令整隊入城，並告陳以擒李計畫。陳乃以親信兵士十餘人衛溫。適李準令該哨入城攻黨人，溫聽悉卽令扣留傳命之人，並大呼天授機緣，使吾黨成功！立命全隊整裝卽入。溫持刀在前，陳殿後，至雙門底，猝見短衣臂纏白巾者十餘人由北直趨而來，知爲黨人，溫卽口呼兄弟，隊中亦有十餘人呼兄弟勿走者。孰意方聲洞見無臂號，且認爲舉槍相向，發槍擊去，溫爲首立倒，隊兵陸續死者十餘人，陳伏地匍逃於方言學堂，隊兵亦散。彼此誤會，遂至黨人自相殺傷，否則轉敗爲勝，亦左券可操者。蓋由此役爲嚴密計，各部之事不相問亦不相告所至。

惜哉！痛哉！何克夫、李子奎、鄭坤隨黃興出大南門，至衛邊街，卽已衝散。三人由觀蓮街出流水井，在觀蓮街遇中協何品璋，李子奎擊之，各分頭走。至寺前街，還防營約百人，三人與戰。未幾李中彈，猶鼓勇出大南門，至高第街而死。徐國泰、華金元、阮德三由攻督署後轉戰至雙門底。華金元、阮德三陣亡。徐國泰受傷，被執。劉梅卿、馬侶及川、閩同志由黃興攻督署後，派往攻督練公所者，至蓮塘街遇黨員一隊，與防軍正酣戰，遂加入共同作戰。蓋此隊爲蓮塘街吳公館出發之黨人，其任務係攻督練公所及蓮塘街口，堵截觀音山龍王廟之防營救督署者。至五時三十分鐘，喻培倫、饒國樑、熊克武、余濟堂、但懋辛、羅允等整隊而出，至蓮塘街口卽與敵遇，奮戰，及劉梅卿等由攻督署殺出加入共戰，至夜九時，折至大石街，又與敵戰。卒以衆寡懸絕，隨戰隨走。馬侶在小石街陣亡。饒國樑至大北門遇敵迷途，誤入敵營，被執。餘出小北門，與旗兵警察遇，又戰。時已深夜，遂各散失。羅允至虹橋，又遇敵，相持二時，彈盡逃走。

由黃興攻督署後派赴小北門接應新軍之徐維揚及花縣黨員，未幾見敵分頭來，徐維揚急遣徐滿凌等至洛城街以拒觀音山之敵。徐維揚則率黨員向司後街拒水師行臺之敵。徐滿凌等至德宣街口與敵遇，乃巷戰於蓮塘街。江繼復當先衝敵不顧身，陣亡。時敵居高臨下，勢難仰攻。徐滿凌等乃入蓮塘街轉大石街之機關部，會同莫紀彭等攀登屋瓦向觀音山射擊，久而不克，擬退去。徐滿凌等初至省，不辨路途，莫紀彭任先導，無何燈息相失，還擊柝者，丐其引至小北門，擊柝者不北而南，反引至倉邊街，與防營遇，徐等且戰且走。李德山亦由攻督署戰退，合焉。及小北門高陽里口，復有大隊防營至，乃入源盛米店屯米囊作壘，與敵死拒。支持一日夜，彈垂罄，張鳴岐下令燒街，店前又爲敵燒，

乃越後垣而出。是役也，徐熠成、徐培添、徐日培死焉。徐容九則受重傷，至家而歿。李德山、徐滿凌被捕，不屈死。餘人出險，不復成隊。後徐茂振、徐茂均、徐茂燎、徐金鏞四人，至二牌樓之莘慶里，復爲敵圍，一日夜不食，乃取人泔米之水以充腹。徐茂燎因中彈而死，餘越簷而走。徐維揚率黨員至司後街應敵，敵由新豐街、正南街紛至，奮勇與戰。徐允潛、徐佩旒等在前，陳鎮廬、徐滿樞等在後，手槍炸彈齊發，敵由新豐街、陳鎮廬雖炸傷，弗顧。敵乃退保水師行臺，徐等乃折入小東營，由都府街、錦榮街、二牌樓環攻之，敵垂敗矣，而援軍至，乃突圍出。陳鎮廬、徐振益、陳洪基、徐紀垣、徐滿樞先後被執。後均保出，奇矣。徐維揚退後，遇李文甫等，乃謀會襲飛來廟，奪彈庫，不克。徐佩旒、徐廉輝傷焉，乃退。李文甫率數人，由北較場向東南去。後李被執，死之。徐維揚越山至三元里，僅餘徐佩旒、徐廉輝、徐松根、徐保生、徐昭良、徐應安、徐懷波七人，乃囑徐佩旒六人扶傷歸里，而與徐懷波返城。西乃徐佩旒等六人至高唐火車站，與清兵遇，此時彈盡人傷，不能再戰，急將槍棄水中，已爲所覺，遂均被執。送至水師行臺，後悉就義。此役之受傷者，尚有朱執信、歐陽俊、王振國、嚴驥等。仙湖街始平書院炸彈轟發，軍警圍之，陳潮從內擲炸彈傷其數人，己亦殉焉。

當二十九日舉義時，將原定十路進攻計畫改爲四路，同時並由新軍、防營、民軍等接應，一面放火以亂敵人軍心。執意自黃興所部按時間按計畫發難外，胡毅所部初本合東莞黨員有百五十人，因二十七有改期之議，遂遣之退，二十八晚由朱執信馳往某鄉測度其情，不及復來，乃由其摺陳炯明所部二十人守大南門。詎臨時胡毅謂與陳炯明所部言語不通，請陳炯明另行派人指揮，復誤信改期之報，

親至大水圳阻所部入城。及見火起，再集所得百數十人往助。得報東門已閉，已不及矣。因胡毅任守大南門之責，故派駁壳槍亦多，否則加入黃興所部，亦可加增戰鬪力（黃興所部只駁壳槍三枝，馬侶、何克夫、劉梅卿各攜其一）。陳炯明始任攻巡警教練所，其所屬爲馬育航、陳達生、鍾秀南、陳其尤、馬時輝等，已到選鋒有七八十人。及聞胡毅讓回其部下二十人，則謂以全衆守大南門，後則並大南門而未守。姚雨平領去三千五百元自購槍枝，當日復由女同志收到子彈三千餘，所部選鋒已多藏於小北門內附近織布房一帶，頭目則在嘉應會館候槍彈。姚雨平二十九日上午疊遣吳雨蒼、郭興三持黃興條往始平書院領槍枝炸彈，不獲。姚雨平正在嘉應會館調集新軍防營選鋒主要人授發難方略，見此乃急同郭興三、黃嵩南、邱錦芳進城，晤黃興，由黃興令陳其尤偕往始平書院領取。姚等親裝夾內，雇肩輿四乘擡出，至歸德門，則事發城閉，仍將槍彈置回始平書院，僅各取槍一枝，到雙門底，冀與所約防營接應，然已敗散。各選鋒在嘉應會館者，以姚雨平不回，未發槍械，一無所動。至新軍自子彈刺刀被收後，已無自動能力。擔任發難者，原定到嘉應會館預少數手槍炸彈，俾得奪軍械局，取子彈應用。及姚雨平進城不獲出，遂束手作壁上觀。至防營方面，由順德調回之吳宗禹三營駐天字碼頭者，溫帶雄率隊入應，及雙門底，溫被擊斃，遂星散。各處放火機關，火亦不舉，只見黃興所率百餘健兒，橫直衝突，與督署之烈焰融融相應而已。設當時各部能如計而悉起，清吏實莫如何，新軍能由北入，防營不致誤會，則清兵孰能抵抗？蓋革命軍舉義風聲洩露之後，敵膽早寒，加以炸彈之烈，黨人之衆，尤爲清吏談之而色變。故平時已兢兢萬分，事起旗兵皆棄城不守也。

黃興攻督署敗退後，是夜張鳴岐即電奏清廷云：

北京軍機處鈞鑒：粵省自牟琦被刺後，即聞香港亂黨有潛圖來省起事之說。當與水提李準及各文武會商，廣派偵探，酌調防營來省，密爲防範。近旬日來，迭據水陸兵船營汛，搜獲私運軍火數起，並由巡警道拿獲匪黨九名，正在訊研。詎本日五點鐘，突有亂匪多人，懷挾手槍，擁至督署，拋擲炸彈轟擊。岐督飭衛隊極力抵禦，一面飛調防營援救。無如衛隊人數寥寥，管帶金振邦中彈陣亡，各兵亦有死傷。且炸彈著處，火即延燒。因移駐毗鄰之水師提督行署，會同李準督飭防營，分途扼守圍捕。旋據各營稟報，生擒及槍斃匪黨數十名，奪獲手槍炸彈多件。訊據匪黨供稱：該股共二百餘人，本日在香港及省外，分搭輪船火車，陸續來省取齊，直往督署轟擊等語，詰以此外有無黨羽，堅不供認。當轟擊督署時，另有一股往劫軍械庫。日前已派重兵駐守，匪往撲時，當即擊退。此外各衙署局所、大清交通銀行、造幣分廠，均經分派兵營守護，未被擾害。目下餘匪四處竄匿，已閉城嚴搜，俟天明後，當不能漏網。新軍全駐城外，日前聞匪徒有煽惑勾串之謠，經飭該協官長等，密爲防範。城中事起後，詢據該協統電覆，尚無騷動。其餘城內外各處，亦未見有另股起事。至匪徒前往督署轟擊，均係改服洋裝，乘坐肩輿，輿夫亦皆係匪徒，是以沿街巡警均未覺察。此次衙署被匪轟燬，實係事出倉卒，調兵不及，並非各文武不力爲救護，情尚可原。惟鳴岐事前布置多疏，咎無可諉，應請旨嚴加議處。此外各文武，現正踴躍用命，搜捕匪徒，擬懇大恩，概免置議，以策後效。除詳細情形續奏外，僅先電陳。再沙面領事、洋商，早經派有專營及兵輪保護，幸未被擾。城內外商民，亦尚無被匪搶掠之事，合併陳明。乞代奏。

第三節 民軍之繼起

三月二十九日廣州舉義決定後，即通令惠州及附省各隊伍三十日響應。屆期惠州等處悉未發動，惟順德民軍集樂從圩者，於三十日依期堅旗舉事，計數百人，佔樂從團練分局爲兵營，奪其槍彈。樂從巡警不敵，紛紛逃匿。四月初一日佔鷺溪公局，奪其槍械，聲威大震。是晚江固、江鞏兩艦，自省河至，用探海燈照射，民軍漸退。初二日下午，由樂從圩河取道瀾石灣，進窺佛山。方半渡，江固、江鞏兩艦發礮轟擊，民軍被擊斃者百餘名，紛紛落水，傷海軍五名，折其無線電天線一條。卒以衆寡不敵，退淺水河濬。兵艦以水淺，不能前襲。我軍三百人，遂直進佛山，分一隊攻入正埠，由碼頭撲攻，焚燬都司署，並炸燬警卡。嗣因兵艦發礮，退出鎮外，至通濟橋，遇防營。初，防營駐於蜘蛛山贊冀誠善堂，方用膳，我軍猝至，斃其管帶馬惠中及防勇二十七名，燬其善堂。防勇退縛犁嘴（即分署前），路單而險，民軍不能進，退守通濟橋對面山崗。適大雨，向各店購籐笠及床板，均償其原價。有店主某不取償，同志云：不取償，不敢借用，遂冒雨去。軍紀之嚴，舉止文明，佛山之人，至今猶樂道其事。初三日下午，李準大軍至，民軍不敵，遂退，分散各處，順屬之容奇、桂州、龍江、龍山、甘竹、馬甯及南海屬之九江等處亦紛起，均即被擊散。茲將李準通電錄後：

省城亂平後，外匪知事洩，東竄順德樂從圩，豎旗起事，聚有千餘人。準聞報，迅調營勇兵輪往剿，即日接仗，傷斃匪黨多名。匪黨竄佛山，經防營實力迎擊，管帶馬惠中陣亡，復斃匪黨多名。匪遂零星紛竄。同時順屬之容奇、桂州、龍江、龍山、甘竹、馬甯及南海屬之九江等處，有會匪揚榜招人起事，四處響應，勢甚危急。初二日即派吳宗禹帶隊星夜馳往剿辦，頃接稟報，

各處響應匪徒，聞省亂大定，已竄不能成股，不至釀成巨禍。惠潮雖有起事之謠，昨會粵督請調軍艦來粵，巡惠、潮洋面，海軍部已允派五艘，西軍日內亦可到數營，足資鎮攝。現尙分飭各營嚴密防剿，人心安定如常。（鄒魯著「廣州三月二十九革命史」，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第一版，商務印書館。）

3. 辛亥三月二十九廣州血戰筆記

莫紀彭

辛亥三月二十八晚二漏許，余叩先鋒隊長陳炯明宅，進謁副司令黃興而問之曰：「明日之期限已定耶？不再更改耶？」司令點首言曰：「定矣！君宜率所部一準明晨來城。」余領命出，直歸大石衛所領選鋒部之機關。在機關爲予司家務者，有宋銘璜、莊漢翹兩女士。見余歸，迎面問余曰：「明日之事當如何？」余對曰：「事已定，余準備黎明赴車入花縣三華店，約徐君維揚率所部來助戰。請爲余備早膳。」明日清晨乘車直趨三華店。徐君偕三兩會黨已徘徊於村邊，若預知余來者。余執徐君手，稍遠諸人，細語之曰：「黃副司令已預備今日薄暮進攻督署矣，吾人須率所部潛入城中聽調度。」徐君聞言不應。久之，詰余曰：「君料此事成敗如何？」余曰：「何計夫成敗？事至此實無可如何。」倉卒集諸會黨，約得六七十人，分數小隊同搭午車入城，相約候諸城隍廟內，以待消息。余偕徐君趨陳隊長宅，宅空無人，轉趨小東營余所分設之機關，見有二人，中有盲目者，裹甲守諸門側。余略與之點首，直進後室，刀燦然作銀光，陳諸席上，有數百把，炸彈三巨箱列於席右。喻君雲紀（培倫）分配彈藥甚忙。林君時堃據席頭注視刀把，見余至，夷然笑謂曰：「人來乎？」余曰：「約有六七十人。」復問曰：「在何處？」余曰：「在城隍廟內，雜市民中備號令。」林昂首言曰：

「且以二十人來。」予乃轉身入城隍廟，以小東營方向示諸會黨，囑其三三兩兩次第入機關內。予復往城外高第街聯勝里機關，盡出所藏短銃炸彈，僱輿運入小東營。時見黃司令衣雪青色紡綢短衣，扎褲脚，據中案坐，神光奕然。分將短刀授時堦，炸彈授雲紀。時分配刀與炸彈事係歸時堦與雲紀料理也。雲紀告余曰：「我爲炸彈忙得很，曾三日夜不合眼，不息手。除留我機關外。此處得足力彈五百枚。有此五百枚，足以奮鬥一時矣。」時譚人鳳手持短銃作播弄狀，一似不解運用短銃方法者。黃司令忽搶前奪譚短銃，且戒之曰：「譚鬍子不要鬧。」黃司令語甫出唇，而短銃子彈奪管而出，轟然一鳴，聲振簷間。幸碼子從屋壁穿去，彈未傷人。黃司令復語譚曰：「鬍子不要再鬧。頃間已有錯發彈子傷花縣某君矣。」余聞言，知所部有受傷，向徐維揚問所傷者爲誰？徐以手牽余袖轉進複室，見一人臥地上，鮮血從右腿上流出，傍有十餘人圍傷者施救護法。余問傍人曰：「傷者無大礙耶？」聞有一人答曰：「彈已穿透左腿矣！」余行近傷者側，俯察傷口，血肉突出，如茶碗口大。余慰問數語，復拙身出外廂，見劉古香帶三人進，尾其後，見陳鐵五手持火柴一巨裹。陳告子曰：「黃鬍子着我出購此物，備燃彈用也。」朱執信亦踉蹌從外來，穿白長衣，入室後將衣掛壁上，用小帶向褲腳網裏。余彌近問之曰：「君屬何隊出發？」執信曰：「我願從黃鬍子去拼命！」壁上鐘已四下，予知時候已到矣。忽憶大石街及蓮塘街機關部，尚有司家務之女士四人，小童二人，爲平日用以掩飾隣人耳目者。自張鳴岐督粵，已知黨人謀事急，凡僑居城內者，非有家屬，房主不許出賃也。余私念今日之事爲吾黨孤注之一擲，生還之望可決云無，而彼婦人孺子既不能拚力以殺敵，今尙留城中，待死而已，無益。乃決意復去蓮塘，大石兩機關部，速彼中留守者趨出城外，冀以免禍。余乃牽衣出小東

營，擬告彼等後復來歸隊，意向可及時也。余出戶闖，見巡警二人向街頭囁囁偶語，似已知余等今日之事者。余不敢顧盼，夷然而行。到大石街轉彎處，若有一人從後趕來。余回首一望，蓋喻雲紀也。余矢口問曰：「老喻何往？」喻曰：「大隊出發矣。我趕歸機關部調同志扼守隘口，以斷李準來援。」予亦略急數武到大石街，入門直疾呼門內人曰：「吾人出發矣！汝等可速去也。」莊、宋兩女士聞言，不忍舍去，乃爲之陳利害，徒死無益，盍爲日後事盡力；且草一絕命書托代達某友人，亦囑爲子老母稱音息，略以後事託兩女士，力勸彼等從速出城外。兩女士乃携二童子依依而去。俄而有二花縣人色如灰土，搶入室內，向余言曰：「小東營隊剛出發，有警察三人來詰問，領隊者發槍，中其一倒地，餘二負傷而逃。」余聞言至此，有驚天動地之巨彈聲裂空氣而來，繼此聲而起，轟轟碎碎然，如新年之燃爆竹，不絕於耳。余此時神亦爲之眩亂，獨自沉吟曰：「余當復追從大隊入督署耶？抑就近與喻雲紀獨當一面耶？」

正躊躇間，約半時許，戶外聞號筒聲，宋玉琳與人辯論聲及喻雲紀大呼：「凡同志者快出來助戰！」聲。余乃從室中內進，呼二花縣人出。喻既見余，便狂呼曰：「廣東人對不起我們——既匿其利器，復臨時畏蕙而逃。」余急應曰：「余正欲從你隊殺賊也。」喻雲紀身負炸彈一巨束，左手持號筒，右手執短銃，額際盡染灰土，容色威猛，若能生喫人者。宋玉琳亦手持號筒一，一手執短銃，立於街邊某宅旁，沈默無言。喻以號筒付余，携余手言曰：「老莫，汝熟道路，余與汝爲先鋒領隊前進。」余問喻曰：「督署攻破耶？」喻曰：「攻破矣！吾與熊克武、但懋辛諸人用巨彈兩枚從署後破壁洞入，壁爲二大孔。余等入署，已無人抵抗矣。」余詢：「黃克強、林時壘諸人安在？」喻曰：「都不見

之。」余復曰：「李文甫在何處？從大隊向前門攻入者豈無餘人耶？」喻曰：「各人都已四散，惟有不相識十餘廣東鄉人（卽花縣會黨），隱匿於署側，余乃率之至此。」余復曰：「諸同志死傷如何？」喻曰：「署中二門傍有五六人倒地地上。」余與喻且行且語，將出大石街，觀音山上敵兵忽放排槍，向蓮塘街密射，應排槍聲，有絕命聲，有倒地聲。已而聞瓦面上有炸彈發聲，向觀音山脚方向投擲。喻曰：「吾等已有集瓦面上接戰矣！余等從速上瓦面。」余手招隨從二花縣人復轉余等機關，取出長梯二，傍街邊扳登瓦面。二花縣人隨余登梯，喻亦繼之。四人首甫出梯頭，排槍直從余四人處射擊。四人伏瓦之上，因瓦蓋之高低處以爲障。排槍愈密，前方所擲之炸彈聲亦相當而密。余探頭窺前翼投爲何人，有一槍穿余耳傍而過，落屋瓦上，碎瓦爲數塊，有小瓦橫飛中余額間。而彼向前敵投彈與排槍相應和者爲何人，一穿雪白羅短衣之美男子也。此美男子曾於黃克強左右一見之，但未審其姓名耳。吾等伏瓦面久，美男子以手招余等進，余等乃猛進接近。前方之人共爲五人，仰伏屋堦下，山上排槍密度加緊，幸爲堦蔽，無一受傷者。余與喻時時還短銃。美男子戒之曰：「銃短無力，不能達敵地，請留子彈爲後用。」時見美男子身傍有一斗大之竹筐，盛彈及半筐。稍間，余急問美男子曰：「君爲誰耶？吾人當同畢命於地下，豈可不知其姓氏？」彼人笑曰：「吾爲劉梅卿」。且告余曰：「此處用不着短槍，炸彈須卽行補充，以壯聲勢，否則敵人沿山而下襲矣。君等可下去，多運炸彈來。」時排槍聲，及槍彈落瓦上，瓦碎片作響聲，震撼腦氣，目爲之迷，幾忘却此身在何方向。倉卒間見簷下有居民，狀甚惶怖。余呼之曰：「同胞！余等爲祖國謀光復，故拼死實行革命也。同胞請以梯借我等用，我等欲下去大石街耳。」簷下人若有躊躇者，余急以槍擬之。其人卽以梯至，吾與喻

雲紀緣梯而下，所下處爲人家一後園。吾復謂其人曰：「請開可通大石街之前門導吾等出。」其人急開門，余等遂出。山上排槍如急風掃驟雨而來，一彈中喻手指，又一彈掠耳際過。余與喻急避諸門外牆翼，顧此非大石街，乃蓮塘街也。蓮塘街與觀音山成直線形也。山上敵人見街中復有人。發槍比瓦上更密更烈，幸有牆爲掩護，只見子彈如斜雨橫掃街上。方子彈來勢最兇猛時，吾焦急不可耐，以爲此卽爲余等歸宿地，乃振聲呼曰：「老熊，余在此」後無應者。移時，余又呼曰：「快搬炸彈來！快搬炸彈來！」蓋余等捨以炸彈爲最後之良友，已無他望矣。已而天已入暮，四處沈黑，敵面已不見人，山上排槍聲亦漸疏。余曰：「天已沈黑，敵人不發槍矣。」

喻携余手，身挨門牆，而潛行轉回大石街。有見街上三三兩兩同志，圍燭光而屬聚。宋玉琳仍默然屹立於牆隅。但懋辛提大刀據石堦坐，右手血涔涔滴。余問但曰：「汝中敵彈耶？」但以手指喻言曰：「老喻以刀傷我手。」余叩其故，喻不置答。後問諸州人曰：「但不主張是日發難，暗將喻所製彈推數十枚於井中，喻恨之，且疑其有他志，故事發時欲以致但命。」喻集數川人扳談，意中必有熊克武，惜未問及其姓名也。予亦默數所部花縣人數，約十有五六人，合川人及宋玉琳，中有數外省人不甚認識者，共有二十四五人，許結爲一小隊。喻領其前，予督花縣同志後。忽有兩順德人從橫巷來會戰，手皆持駁壳槍者，此時予隊中，除劉梅卿外，止此兩人有駁壳而已。俄見兩人從後來向詰所部，二人卽攫予襟，以二槍擬余。余惶然曰：「君爲何者？」二人曰：「汝是敵人！」傍有數人卽趨前勸解。後余問彼二人何爲目吾爲敵？彼二人曰：「吾同志等臂間皆裹白布爲號，汝何獨無？」予回顧臂間果脫白布纏號也。喻見二人後來，復謂余曰：「老莫，想此間機關尚有多人未出也，盍往喚諸

？」余乃復入蓮塘街陳炯明分設之機關部，而街中已見返射之火光，牆壁盡赤，儼如白晝。余等見城中舉火，知決有他處響應者，全隊二十餘人，神色爲之大振，勃然有生氣矣。

陳分設機關部在蓮塘街中約，予忘其門牌，四覓不得。時渴甚，路角一轎館，因向轎夫取水飲。轎夫進水一大碗，予以數角與之，旋見一大宅，宅門半啓。予闖入宅中，有一老婦伏地，雙膝跪蒲團上，口中喃喃不辨何語。仰見神樓上燃兩燭，中柱降香，意此老婦必禱神免禍也。予呼婦起，婦不起，口念南無阿爾陀佛不已，予斯時不禁微噓。隨引身出，行數武，見有人探頭門外，予細辨之，知曾面熟者，此陳炯明機關中人也。吾與之點首，隨此人入內，而何少卿、胡佩元兩女士在焉。一見吾面，便問曰：「外面情形如何？」予曰：「已打勝仗。」兩女士問曰：「張鳴岐就獲耶？」予曰：「逃矣。」兩女士鼓掌大喜，且賀吾勇。吾向女士索水飲，女士提巨壺茶出，吾且飲且與語，並告之曰：「此地不能久住，明晨快覓他處走也。」吾見搜諸人不得，乃轉身入大石街原處。路角中見有居民多人，手持提燈，負細軟物，作倉皇出走狀。一見予等，卽向乞命。予曰：「吾等革命軍爲同胞拯命耳，可勿生懼，且以提燈假我一用。」居民中有少婦一人，年二十許，容顏娟秀，穿白袖內衣，止着一履，狀至可憐。彼等皆家近督署傍，已着火，故爲避火而出走也。

喻雲紀與宋玉琳並數外省人集於一處，有二人扛炸彈一巨籬，隨喻後。子上前問曰：「當今急計，吾等宜作何打算耶？」宋曰：「何除吾小隊外別處無槍聲？」喻曰：「姚雨平專任新軍部分，至今尙未見響應消息。」予曰：「新軍予亦熟識者，吾人越城牆出，直向燕塘求援於新軍如何？」喻與宋皆大贊許。喻卽高聲呼曰：「吾隊向東門進發！」喻復謂吾曰：「老莫，請汝向廣東土人佈告，吾人

向東進取。」予乃分向花縣諸人說明，必須出東門。諸人乃次第就行列。宋玉琳手持長梯，吾進前與宋各持梯一端，兩人扛梯作先導。過大石街口，入□□里，有一小警察區，門半掩，忽有偵者由外直衝門入。予身剛過區首，有槍一排從門內向吾等猛射。予即掩身於牆隅，以槍還射之，而吾與喻隊已被截斷。在警區旁鏖戰半小時許，槍聲漸止。予探頭後望，街中不見有人影跡。予此時腦最焦亂，不知計從何出，又不敢再過警區追尋喻隊，乃轉身對北向橫街，急步前趨。心脈起伏極急，意欲折過警區前街，則喻隊或在此候予也。心忙脚亂，行未久，有人從高處叫喚曰：「此地不通行人，勿亂走！」予赫然而驚！舉頭望之，此爲小北門，守門者方以槍下擬也。乃復回趨，略轉數路角，更不知喻隊消息矣。時予忽憶起夏君壽華長巡警教練所，曾受運動，約同響應。若得此爲援兵，直引之尋喻隊，當能合力奪城。與夏君疏通者爲湖南陳某，乃決計到某旅館訪陳。見袁沛之枯坐旅館內，而黃一歐在袁床上鼾聲大作。予急叫「陳某何在？」袁云：「在隔壁。」予喚陳來，陳猶疑不敢應，救拯之望於是絕矣。

後聞諸花縣某君云：「喻隊自失落後，左衝右突，不能越城牆出。天明後，吳宗禹率兵來攻，喻乃入元盛米店，聚米包爲壘，惡戰三時，全隊幾覆。喻到急時，以炸彈自焚。」世所傳高陽里元盛米庄之劇戰，卽喻最終之奮鬥處也。噫！（錄自馮自由著「革命逸史」初集，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長沙商務印書館再版）

（編者按：據莫紀彭先生告稱：民國初年曾撰「三月廿九日之回顧」一稿，共十餘章，記載是役之前後經過極詳。十四年原稿由但懋辛以師生關係介紹商務印書館王雲五評定，擬由該館出

版，以故未果。其後約於民國二十年間，將此稿分章交香港「工商日報」逢有紀念日載出，約刊出四五章。其後莫紀彭先生離開香港，稿乃中輟。又後，全稿佚散，至爲可惜。）

4. 事後之情形

鄒 魯

第一節 被執烈士之不屈

舉義既敗，清吏以黨人多伏民居，乃肆行搜索。李準且照會各國領事，得以所部水巡搜檢港、澳各輪。令其叢泊白鵝潭，繞以兵艦。見穿短衣者，均不予登岸。港、澳各輪既不得依時行駛，三水、廣九鐵路亦同時停車，並下令拿無辦者。沿江及永漢路一帶，行人有爲西裝狀或無辦者，卽加逮捕。誤拿者多，而黨員之短裝無辦及已受傷者，亦遂無幸，然皆爲主義犧牲，甘死如胎，無少屈者。茲併搜得清吏訊黨人之供詞，記錄於左，亦足見諸先烈之精神矣。

林覺民被執，張鳴岐、李準等親訊之。烈士侃侃而談，綜論世界大勢，各國情事，張、李爲之心折。烈士初坐地，至是張、李命去鎖扣，延坐堂上，假以筆墨。烈士縱筆一揮，立盡兩紙，洋洋數千言。書至激烈處，解衣磅礴，以手捶胸，若不復忍書者。書罷一紙，李持與張閱，更書第二紙。臨筆稍爲停頓，狀似欲嘔，猶恐汚地，未遽吐，李親持唾盂近前，始吐。奉以茶煙，猶起鞠躬爲禮。供畢，又在堂上演說，至時局悲處，捶胸頓足，勸清吏洗心革面，獻身爲國，革除暴政，建立共和，始能使國家安強，漢族鞏結，則吾死瞑目矣。繫數日，勺飲不入口。棄市之時，俯仰自如，色不少變。

龐雄供詞云：「雄別字甦漢，年二十一歲，吳川縣人。前數年曾去香港，有友人介紹認識張國魂、陳國華、李漢英、王子才、陳雲仙等五人，時相往來。大家談起革命理由，都是志同道合，因此

入黨。前曾同鄉運動多人附合，去年剪去辮髮。本年二月，我來省城，住在海珠酒店，欲考入法政學堂，藉以聯絡同志，將來起事，亦可幫手。月底時，接得王子才等之信，說此二月中即要起事，孫文已在外洋運有軍火炸彈，陸續分幫寄來。屆時黃興必來省城，指揮各事，軍火亦由他發給。三月中旬，由張國魂帶我至小東營公館內，見過同志諸人，尚有數處，未曾到過。後因同黨敗類，作官場偵探，其人即陳鏡波。衆人稱說，深恐敗露，故約於本月二十九日下午起事。小東營處一部擔任焚攻督署，並聞有夥黨等去佔龍王廟，我路徑不甚熟識，李漢英繪一簡明小圖與我隨帶身上，以免走錯路徑。至二十九日午間，復到小東營會齊。我帶的無煙手槍一枝，碼子百顆，炸彈一個，纏帶白毛巾一條。隨到督署，一齊擁入，膽大體壯者先入三堂之內，我在二堂內攻打。後見官兵來到，各黨員始分投四散。我復到龍王廟幫打，隨又分散。次早到督署前看其昨夜焚燒情形，見打死同黨數人，歎惜之際，官兵見我無辮，即被拏獲。」

陳可鈞被獲，清委員詰之曰：「廣東本非重要之地，奚必在此紛擾？」烈士曰：「舉事他省，或爲流寇所乘，惟舉事廣東，庶幾可免。」清委員譏其白面書生，何苦爲逆以自殘？烈士勃然怒，厲聲叱曰：「爾以此舉爲壯士辱耶？事之不成，天也！然以喚醒同胞，繼志而起，願足矣。爾等利祿薰心，血液已冷，烏能知此！」清委員以其倔強，不復問。赴市時言笑自若，引頸就戮。

李德山臨刑，監斬吏語其輕生，則厲聲罵曰：「大丈夫爲國捐軀，分內事也！我豈不能致富貴者，特不能如汝輩認賊作父，不知羞恥耳！」

李雁南問官詢其顛末，則慷慨陳述。且歎曰：「恨我身被二創，不復能戰。雖然，今以往，不數

年，必亡國。不百年，必亡種。生亦奚益？」問官駭之。烈士曰：「爾輩甘爲奴隸言，詎足撓吾志。」言畢，求速死。清吏命警兵以槍擊之，烈士蹶然起，自赴營內空地，告警兵曰：「請彈從口下！」即張口飲彈而死。

饒國樑初受訊時，請速死。問官曰：「使人知中國革命價值不更勝一籌乎？」乃慷慨陳詞，洋洋千言。詞曰：「饒國樑號少峯，年三十二歲，四川大足縣人。在四川陸軍速成學堂畢業。宣統元年至雲南謀差，不遇。至奉天陳統制處求差，又不遇。回上海，任中國公學舍監。復回雲南，路經香港，與黃興相識，語及政治革命事。黃曰：『中國積弱久矣，清廷曾宣布立憲，而不能實行。時至今日，環伺四鄰之列強，將實行瓜分中國，中國四萬萬同胞，可不起而團結，以改良政治，洗除惡習，恢復漢族乎？』余是其言，遂入黨。旋赴雲南，居數月。本年正月，接黃興信，令同陳汝環等六人至香港。及二月至，與黃會，胡漢民、胡毅均在焉。黃曰：『今時局危急，我輩所抱政治革命宗旨，不能不速於實行。首領孫文，已在外洋將槍碼炸彈運回香港，我輩又聯結著名綠林豪客，進行甚速，故同志管省者亦多。雖曾用去之款已十數萬，而外洋及香港，尚存基本金多萬，經濟一項，可無問題。』蓋黃爲總司令，財政、軍火均其所管。趙聲係前新軍標統，胡漢民係廣東人，勢力亦與相等。至於人數，不知多寡，惟廣東、廣西、湖南、江西、江蘇、浙江、安徽、河南、四川、雲南、福建十一省，均有之。黃隨發給軍火於我等，潛帶至省。旋亦至，趙聲、胡漢民仍駐香港，司接應。我等初至省時，住城外名利棧，嗣租蓮塘街吳公館，即遷居之。前數日又有廣東人數名至，同居焉。黃興則居小東營朝議第，各黨人分住數處，不能盡知，亦多有不相識者。惟聞先後至者有六七百人之多。趙聲原擬三月

三十日及四月初一二日起事，後聞有人洩其事於清吏，清吏因是戒嚴。二十八日商議退回香港，黃興不肯，以辦事不成，恐爲國人取笑。逼得於二十九日早定議，卽於下午起事。每人纏帶白毛巾一條，以作暗記。用喇叭以作軍令。黃興帶七十餘人，焚攻督署；我等二十餘人，擔任在蓮塘街口，堵截官兵。並約黃興等攻督署同時，卽同往攻龍王廟，佔據營盤。至五時，黃興等一股已往攻督署，我等二十餘人，聞砲聲，遂在蓮塘口與官軍戰，以炸彈擊之，俾不能往救督署。相持許久，見官兵愈多，黨人始行敗散。我等退至大北門，擬出城，又遇軍，因不知路徑，誤進營盤中。官軍以槍相向，我亦開槍，忽手受傷，遂被獲。」烈士供畢，旋卽遇害。

宋玉琳被嚴訊數次，供曰：「起事時，黃興主張卽時進攻，提出三大理由：（甲）前次革黨屢經失敗，今既全力來，若心存畏葸，實無面目久羈省城。（乙）此次冒險運送軍械，所費不貲，若解散則難再運出，經濟部員必疑誑騙，斷送將來糧臺。（丙）軍人性質有進無退，既奉命令來粵進攻，若不戰而退，則如軍令何？如鄰國訕笑何？」當時問官及觀審者無不動容。又供：「革軍敗時，司令部卽發緊急命令，不准多放火器，危害商民生命財產，自保救國弔民之名譽。」

羅仲霍將就刑，猶於南海縣署鼓吹革命，視死如歸，清吏驚歎。

喻培倫被訊時，自認爲王光明。王光明者四川語「無是公」也。述其製炸彈之精及革命宗旨。對問官曰：「學術是殺不了的，革命尤其殺不了！」

饒輔廷研訊數次，施慘刑，不吐實；且責清吏以大義。四月八日被害。

陳更新，清吏見其少年美貌，謂之曰：「子年尚少，何故倡亂，自貽伊戚？」烈士厲聲叱曰：

「同胞夢夢，起義所以醒之也，奚謂倡亂？『殺身成仁』，古有明訓，爾曹鼠耳！奚知大義？今既見獲，請速死我！」

程良受訊，李準誘其招供。烈士嘗曰：「余與滿奴，無可言者。」問其事不答，問其姓氏里居，亦不答。當日謂有啞黨人就義者，良也。

此外石經武、李文甫、陳與樂、周增、羅坤等，均從容就義。另有陳甫仁，在澳頭運槍爲大鵬都司所捕，嗣並連帶捕去同黨嚴確廷（據供名），由惠州提督秦炳直解省獄中。二十九晚聞事起，陳大呼同胞數聲，爲守者所聞，告知清吏，立被殺。

有黨員供韋雲卿者，不識其眞姓名，其供詞至激昂，茲附錄於左：

韋雲卿供：「年三十八歲，廣西南寧人，向做生理度日，隨往暹羅。宣統元年，在安南聽孫文演說革命道理，我猶如大夢驚醒，頓悟人民責任，是不可稍緩，遂投入革命黨。由孫文給銀二百兩，囑回中國運動。前在外洋入會各黨運動主意，上等等者主管文墨、計畫各事，中等者有氣力擔任戰爭。本年三月，在安南畫報社收到廣東省城夥黨來信，約期四月初一日在省會齊，攻毀制臺衙門。信內即糾約同志十數人，於三月初十日由安南內渡。二十七日在香港，聞同志劉梅卿云：『恐事機洩漏，或早一二日亦未可定。』遂於二十九日附輪回省，即到離督署相近的地方，領取軍械。是日見身帶白布者，即知係會內同志。我以今日身既許國，精神更壯，起行時先鋒隊黃興領衆同志已攻入督署，聞身穿藍色衫的，已在署內被槍轟斃。我係二隊，即入衙內接應，與頭門衛隊爭戰，攻入上房，拋擲炸彈，未幾火起，遂即逃出。同志多被官兵轟斃，眼見約有五六

人。至督署右旁橫街，撞遇官兵，互相轟擊，且戰且退。沿途大夥見官兵追至，陸續衝散。走到狀元橋地方，見官兵相迫太甚，即闖入米店抗拒。時約有二三十人，悉竭力放槍，拋擲炸彈；官兵受傷多少，不得而知。後見火起，知不能守，即撞牆逃隣小屋，當被官兵擊獲。我前在河口、鎮南關等處，亦曾糾率黨人與官兵對敵。欽州一帶，被我運動入黨者不少。」

被執烈士就義後，張鳴岐即電奏清廷，其電文於左：

北京軍機處鈞鑒：洪豔電計已進呈。連日岐會同提督李準，督率衛隊巡警分投搜捕。匪黨四散窮匿，負隅抗拒。經各兵警奮勇撲攻，殲滅數起，生擒匪黨六七十名。已訊據供認謀逆起事，抗拒官兵者四十三名，即於軍前正法。其當場擊斃匪黨，一時尚難查點確數。官軍弁勇傷亡，亦數十人。此股亂匪，殲滅殆盡，本日已飭開城。所有各衙門局所及城內外商店居民，始終均未受擾。他處亦無另股起事。地方一律安謐。除仍督飭各營隊盡力搜捕，務清餘孽。並將善後事宜，分別妥籌辦理外，乞代奏。

此次學義，被執就義之烈士，據查得者爲二十九人。加以澳頭運械被大鵬都司捕獲之陳甫仁，及連帶由秦炳直緝得之嚴確廷，亦不過三十一人。今張電謂據供認謀逆起事抗拒官兵者四十三名，即於軍前正法，與查得烈士之數，相差至十餘名之多。烈士之課查，固有遺漏，而清吏之誣殺，實不少矣。

第二節 黃興及黨人之脫險

黃興攻督署後，自避入小洋貨店，以身塞門襲敵。敵散後，喚店伴覓茶已無入。時指傷血積痛

極，乃以涼水沖積血，血水流二三丈，沖後自縛之以止血。無何，有小伴十三四歲，衝板入。板開，黃興仍以身塞之。謂小伴曰：「我爲人傷，急欲出長堤。」小伴由長堤來，知城門仍開，乃取一窄黑長衫換血衣，帶一小草帽，卽擬出城。但路途不悉。小伴送之至五仙門直街，喚艇過海，言明渡海幢寺，意欲至溪峽機關也。艇索重價，與之乃渡。至河南東頭，促上岸，詢之，知距目的地尚遠。步行至漱珠橋雜貨店，詢溪峽，語言不通，乃詢警察。並在漱珠橋頂，立觀對岸之火，良久始行。又不知何門牌，但知節胡宅娶親者。黑夜中有大紅對聯標門首者，卽叩門。各黨員悉外出，只留僕婦，不與進。央久始許，時已夜九時餘矣。登樓舉目無人，惟見一人直立，疑勒死者，急前視之，方知係小婢瞞睡。無何，女同志徐宗漢歸，見狀大驚，而指血猶流不止，乃爲另裹。次早莊六出購止血藥，途遇趙聲，急率往。蓋趙二十九夜與胡漢民盡率港中黨員李恢、鄭烈等二百餘人來省。三十早到，分頭上岸，始知事敗。胡漢民及各黨員以城門嚴扃不得入，分別折回。趙聲迷路，渡至河南，故莊六見而引晤黃興。黃、趙一見，相抱而哭。黃暈，無藥以救，乃以葡萄酒飲之。及醒，欲裹手添河與清吏拚。趙、徐等力阻始止。黨員來詢以黃戰死對，欲以避人注意也。三十夜船，由莊六送趙由澳門返港。四月初一，購灰長衫爲黃改裝，由徐宗漢送赴港，乘哈德安輪，輪已無房，坐廳中梳化椅裝睡，徐坐以身障之。船中固多數黨人也。到港，指傷不減其痛，且有一指將斷未斷，乃入雅麗氏醫院割治，照例割症須親族簽字，徐以妻名義簽字，而黃、徐之因緣卽由是結。

朱執信自雙門底沖散後，胸腿受傷，血透衣外，遇林樹巍等與回泰泉舊里。據云：所傷係炸彈反彈，非敵傷。翌早變裝而出。姚雨平、李應生均以無辯被捕，同在一處。姚由吳雨蒼以平遠公會名義

保出。李則以十元賄守者得逃。梁衛平則由賴培基送退伍新軍回高州時偽飾退伍軍出險。女黨員梁梅玉因被搜去相片，拿捕甚急，蓬首赤足，乃能附船至港。劉梅卿敗後卽至一店買繩，買後乙店主曰：「我某店伴也，出購物，今軍警滿途，非假我燈籠，恐人疑，遭不測。」店主與之，乃至小北門，繫繩於樹拋過城外。見守城兵吸煙相語，乃擲一炸彈，已亦沿繩而下。嚴驥敗後手足受傷，在街邊米店換去煙館。越二日飾挑夫出險。鄭坤頭脅受傷，至一豆腐店，乞破衣雨帽，易服至海珠戲院觀戲，次早乃逃。陳達生携妓郭蓮花飾眷屬租放火屋，事發，放火，陳逃，郭被捕。除作蓮花辭，央鄒魯爲拯，卒出之。但懋辛則伏廁所三日，自首得脫。當事敗時，人知巡警教練所多同志，可靠，多逃匿之，湖南人尤多。該所所長夏壽華見狀，乃盡取教練所學生衣擲地曰：「汝們還不穿衣出巡查！」衆悟，易衣僞爲巡警教練所學生出巡，非特已可出險，並可暗護同黨出險。此舉救黨員最多，黃興之子黃一歐其一也。

第三節 海外之報告

廣州已敗，黨人精英損失至大。嗣趙聲復以病死於港，尤失一得力領袖。辛亥光復，黨人真勢力不能達於長江以北者，趙死之故也。因此不能不急謀善後辦法，遂定派人上省照料。其負傷歸者延醫給費治之，戰死之士則恤其家。其在內之軍械未發現者，則設法保存之。遷易舊時之機關，以掩耳目。新軍及巡警教練所則留爲後圖，並將到港之人分別由庶務部酌送川資分散；而至南洋者，多由劉芷芬照料。復以此舉用款至多，悉由海外同志籌來，尤不可不有詳細報告。乃由黃興、胡漢民二人出名將詳細情形，報告海外其報告書云：（編者按：報告書見本書「廣州三月二十九之役報告書」，此

處從略。)

此報告書發布後，姚雨平到星加坡得見，以爲不實。函黃、胡及函陳炯明、胡毅生到南洋約集同志開大會評判，書函四出，卒由南洋同志勸告而中止其事。(鄒魯著「廣州三月二十九革命史」)

附錄：辛亥三月二十九之役南順戰紀

鄧慕韓

辛亥三月廿九一役，以廣州爲發難要地，遠而聯絡江、浙、皖、鄂、湘、桂、閩、滇等省，近則運動南、順、惠州各處相繼響應。迨廣州失敗，各省不能繼起，惠州則事未成熟而同志被捕。獨南、順一路竟能奮起，與滿清海、陸軍隊鏖戰，所向克捷。迨知大勢已去，廼旋師解散。然師行所至，秋毫無犯，不特足以寒虜吏之膽，益可見黨人之義也，故詳紀其事。

起源 粵中自中國同盟會成立後，革命風潮日益膨脹，其始也會黨、教徒、學界、軍人陸續加入，繼而宣傳。潮、廣綠林豪客中亦明瞭種族主義，非行革命，中國無以自存。由朱執信、胡毅生等出而運動，於是廣屬中如大塘之李福林，上淇之陸領，兩龍之張炳、鄧江，馬寧之麥錫、陳相，高讚之梁壁、聯光華、吳勉、吳近，甘竹之洗添、譚滔，容桂之梁敬寬、陳林，新會之譚義，三水之陸蘭清、黎義，海洲之袁有光，小欖之李就、伍順，亦咸來聯盟焉。而李福林、陸領、譚義、陸蘭清、黎義等，曾於戊申（清光緒三十四年，西曆一九〇八年）時南渡星洲，親謁孫中山先生商議革命進行。乃歸國以後，加強革命運動。南、順爲蠶桑特產之區，人民饒富。陸領者，本該地之農家子，年少任

俠，好與綠林豪客游。自投革命後，慨然以軍事自任，故黨中寄以專責。陸領由是結納豪客，廣購軍械，衆益歸之，以樂從一帶爲根據地，待時而動。庚戌廣州新軍之役，原定南、順出一路以應，卒以新軍未屆期而驟發，遂敗。故該路祇集中樂從墟候命，而不果起。

籌畫 泊乎辛亥吾黨重有事於廣州，初定分十路進功，集敢死者一百五十人爲選鋒。陸領等聞命願往擔任將軍衙門及滿漢旗界完全工作。惟全部人衆由鄉至省，倘被滿清軍警所疑卒來阻拒；則事難成，乃籌議乘清明掃墓之期，僞作宗族往省祖塋，混軍械於祭品，租賃袍服數十襲，僞爲紳耆率領子姪，掩人耳目，封用鄉渡不乘外客，由火輪拖帶直馳省垣，停泊油欄門外長堤碼頭，踴躍登岸。並在河欄城門內先賃一舖，豫藏有械者十餘人，屆時將城門監視，使其不得關閉阻礙師行，逕入內城，計誠巧矣。

變計 師期既近，清軍已有所聞，於廣州附近中流砥柱、車歪砲臺派兵搜查來省輪渡。朱執信於三月廿八日親赴樂從告以省垣近狀，以前定計畫難以成事，不如改由樂從渡瀾石直趨佛山，進逼省垣，進行雖不若船運之直捷，然由樂從至省沿途清兵單薄，黨軍當之直如摧枯拉朽，此策較爲安全，乃採用此策。

發動 省垣廿九起義，樂從相隔頗遠，消息末由傳達，陸領遂於三十日豎旗舉事。先是有清兵一隊駐杏市，其管帶爲魏炎；又有一隊駐樂從，其管帶爲湯貴榮，事前均與陸領等通，發動時陸等乘其用膳直入其營，故無有抗拒。計在魏部得槍五十餘桿，湯部得槍七十餘桿（其兵士願從者，一律收編，共同殺賊），即進駐樂從團練分局爲兵營。局中槍械收繳，各警察觀狀紛紛逃匿。四月一日佔繫

溪公局，收繳槍械，聲威大振。對於人民一無傷及，並出有安民告示，且勸人入會及剪辮。

鏖戰 粵吏接得警報，即派江肇、江固兩兵艦馳赴石灣河面駐守，以防黨軍過河。初二日晨；黨軍抵河干，即向兩艦轟擊，兩艦亦還擊，相戰頗久。旋兵艦無線電天線忽被擊斷，死帶水一人及水兵五人（黨軍僅傷二人，鄒魯所編「廣州三月廿九革命史」言民軍被擊斃百餘名紛紛落水者，實誤），兩艦迫得斬斷錨鍊向下游而遁，黨軍遂從容溫河上瀾石進攻佛山。李準聞報即派統領吳宗禹及施光廷、李聲振督率大隊，並帶退管砲多尊，由鐵路輸運赴援。黨軍進至通濟橋時，已有由省赴援之湘軍三百名駐於蜘蛛山。贊翼誠善堂正在食飯忽被猛攻；拒戰五小時，陣斃管帶馬惠中及防勇二十七名，黨軍方面殉義者只有張朝及不知姓名者二人而已。卒被黨軍奮勇向前將該堂焚燬，去敵人所存子彈十數萬發，省軍即退入鑄犁嘴、佛山。同知惠某大驚，即偕文案朱、沈二人踰後牆逃走。黨軍連戰皆捷後，聞省垣事敗，往亦無濟，乃旋即分散各處。各處其時順屬之容寄、桂州、龍江、龍山、甘竹、馬寧，南屬之九江等處黨人紛紛繼起，後知大隊已退，因暫駐兩龍，然後陸續分別遣去。

輿論 黨軍進至佛山通濟橋時適大雨，向各店購雨帽及床板運回受傷同志，均給以原價。有店主某不取償，黨軍云不取償不敢用，遂冒雨去。軍紀之嚴肅，舉止之文明，佛山人至今猶樂道之。其在樂起義時亦秋毫無犯，對於巡警概不仇視，所有米店皆派人看守，不准居奇。初三日，由佛山退回該墟，將前日所用早晚膳二百七十餘席酒菜銀，概向原店清結。起事時所繳魏營、湯營警察各槍械，均如數交回（失去防營毛瑟槍亦悉數償還），其信義如此，各界感動。

餘錄 三月初旬，黨人已有傳單印送樂從各戶，大致言：「瓜分在即，政府無道，須由吾人自起

防衛，如遇有事，各人不必驚擾。」云云，下蓋第某師團之印。事後順德紳士開列首要名單，稟請清軍撥勇搜捕，計開十三名，爲陸領、陳耀南、何江、岑太、岑苟、何夢、岑盛、岑甜、岑鑑、霍來、陳少宜、黎杏、張炳南。初一日，順德東從墟局紳劉濟川等到縣報稱：卅日午刻有剪辮人數名在該墟演說，聚集數十人。約演數分鐘時已有數百人，聲勢異常洶湧，各舖戶紛紛關閉，路上均是黨人；遂將該墟各紳拘住，即在水藤鄉四處插旗。其旗四面皆紅，中作白圓形，四角藍色云（按卽今之國旗）。該朱令聞報卽邀請順德協及護沙局龍紳景愷、羅紳豫淞等到縣商議防守。李準關於是役通電云：（編者按：此通電見本書第肆節魯「廣州三月二十九日起義經過」一文之末，此處從略。）

文成經送與胡毅、張炳南同志核正。慕譯附識。（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庫藏史料原件）

（二）檢討與報告

1. 國父致謝秋述失敗之原因並囑爲中華實業公司鼓吹函（一九一一年）

謝秋兄大鑒：來信讀悉。近日省城之事失敗，其原因皆金錢不足，故不能於殺將軍之日起事，□□嚴防，三月二十九日謀洩，迫動黃興君親率□千人，力破督署，轉而攻軍器局，勢孤不克，力戰出城，黃君受傷，幸安全出險。其他之將領，如胡君漢民、趙君聲，皆無恙。但傷亡士卒數十人；然敵之傷亡，十倍於此，聞李準亦死。此役□□革命軍之勇敢英烈，爲全球全國所□□嘆未曾有，革命之聲威從此愈振，而人心更奮發矣。今日急務，必當籌足大款，乃能速收成效也。兄可不必急於回

港，望到各處鼓勵人心，使之同心協力，則大事易爲也。此次以限於資財，不能經營北方，只能就廣州城下手。但廣州自去年新軍事變之後，清政府加倍嚴防，收去新軍之子彈鎗器，並調李準之巡防營防守之。吾黨計畫，欲選敢死之士八百人入城，劫督署，占軍器，爲打開城門，俾新軍入城，取回子彈鎗械，則必能制巡防營及旗滿兵之死命矣。乃此八百人選定之後，以費用不足，不能早集。此次弟與兄到卡加利之時，得接港電云：「請於五日內籌電三萬元，否則危！」則指此事也。弟當時接電，如何焦急，亦兄所知也。故捨各處小埠不到，而直往雲尼辟，冀有所得，豈料不過數百！及至杜郎度，則刺將軍之事發矣。若此時有款，乘機而起，當可成事也。此事發現之後，始得杜郎度變賣公堂之萬元，然後黨軍乃能陸續進城；然款猶未足，人猶未集，而被敵方嚴防。三月二十九日，事洩人拿，不得不動，故此失敗。自省城失敗後，四處亦繼起，此足見人心之可用。惟省城爲主動軍，已遭失敗，各處偏師，雖或得移，恐難持久矣。此埠發起一中華實業公司，欲籌資本百萬元，專以供充革命軍費，而收成功後之利權。刻已訂立章程，不日可以印就發布，望兄回經各埠，順以此事通告同志。此公司每股百元，以一萬股爲限。將來革命成功後，專承辦開鑛，專利十年，亦爲僑民求利之一大法門也，望兄鼓吹之。第一、二日內，當再回紐約，事妥之後，乃順路過各埠而回金山大埠。擬在彼地立一總機關，以聯絡美洲各埠華僑，實行擔任革命之義務。此致。請代問各埠同志義安。弟孫文謹啓。西五月七號。（「國父全集」第五集函札）

2. 致海外同志書

黃 興

良友盡死，弟獨歸來，何面目見公等！惟此次之失敗至此者，弟不能不舉毅生（胡）、兩平

（姚）二人之罪。毅生所主張用頭髮公司之陳鏡波，據現在事實觀之（昨新聞紙已載有頭髮送槍彈之說），陳實爲大偵探。弟到省時，毅生即言陳自云曾充李之哨弁，毅是以不敢（編者按：恐脫一將字）前寄之子彈取去（共計十包），以致臨時無多子彈分配。其已儲於石屏書院者，又臨事畏懼，云有警查（察）窺伺，取出予姚雨平，有槍無彈，不能出隊。（所謂警察窺伺者，皆自相驚擾之詞，以彼方張羅，任其投入，爲一網打盡之計，必不爲小破壞，以驚吾黨，故司後街、小東營、蓮塘街一帶，至廿八九更爲注意，然聽吾人自由往來，如取如携，絕不查問。有一次老喻搬炸藥入屋，李應生之弟聞警察自相語云：「此物想又是那東西。」據此則亦何懼之有？）廿八之期，原毅所主張，及弟到省公議廿九，即電告港部；而港見龍王廟添兵即運動競存、執信（朱）提議緩期，健侯亦愛不敵，贊同其說。（後雨平到，甚反對改期，然伊亦要槍，數在五百以上，方允辦。此刻槍所到者，不過七十餘支，而弟上期尚未取出，不敢作必得之數，是直不辦而已。）弟見各部如此，所謂改期者，實解散而已，弟之痛心當何如也！故弟當即決心願以一死拚李準，以謝海外助款之各同胞，亦令各部即速解散，以免搜捕之禍。（當即與宋、周二君商量，先將伯兄部全數返港，隨即遣回籍。）一面保存已到之槍枝，留與公等作後圖；此即緩期之一段落也。後林時埭、喻雲紀兩君到弟處云：「不但不能緩期，且須速發，方可自救，以巡警局早四五日已有搜索戶口之札飭，且夕必發也。（河南巡官係四川同志，報告於喻者。）弟以兩兄之決心，欲集三四十人以擊督署，議亦決；毅聞之，又運動林時埭兄將已到三十人遣歸；喻聞之憤憤！（喻是日自來搬炸彈二次。）適李文甫兄來，多方勸慰，喻尚未允。而陳、姚偕至云：「順德三營之同志皆歸，現泊天字碼頭，即可乘此機會。」（喻聞即三躍，携

彈以去；李文甫兄亦返港報告。）陳遂往，與其人商定。不久即回覆，其人已決，當即電港，定期二十九。弟意此三營若能返正，不思餘營不降；現有新軍以助之，事必可成，即定計畫與競存兄。弟即召集餘人，以當督署；意欲督署一破，（巡防）即入，李準不難下也。孰料事竟相反，死多人，以攻入督署，空洞無一人，觀其情形，有如二三日前去者。報紙所云藩司、學司適在開審查會者，皆是捏詞。如兩司在，必有轎及儀仗各物；今一切皆無，此中非又有一最密切之偵探報告，不能有如是之靈活。吾黨頭腦既多，姚又逢人運動，以巡防爲最可恃，使弟部犧牲多人，姚之罪亦不少減。又可憤者：既約定時刻，陳破巡警局，毅率陳二十人守大南門，（毅自云：欲駁毅拾餘支，只給弟部六支。後毅亦不知何往。若當時自己不出，多給弟十餘支，則殲賊必多，或全部擊出城外，亦未可知。弟思及此，尤嘆毅之無良。）姚部即不能出，則馳往新軍，必可成功；何姚並此不爲，徒作壁上觀耶？是可忍，孰不可忍也。嗚呼！閩友四十餘人，川友十餘（五）人，戰時無不以一當百。林時堃兄在西轅門，（當攻衛隊時，見當門設置炸彈，曾彈如雨集，屹立不動，無人能當其勇者。）當街中招撫之先鋒隊，腦中槍以死。餘在衛隊門首死者多。方聲洞兄偕弟往奔大南門時，與巡防遇於雙門底，首先開槍，擊斃哨弁並傷多，曾聞於南門口就義；弟歸途覓其尸無着，不知果在何處。喻雲紀兄當攻龍王廟時，一人當先拋擲炸彈，巡防見之，無不披靡；昨報紙所載某米店壘米爲壘與敵鏖戰，三十餘人盡被其焚斃者，弟料必喻兄所率諸人。朱執信兄當攻督署，奮勇爭先，迥非平日文弱之態；在督署二門時，爲後到誤擊，傷其肩際，當時顧坐地，告以傷處；弟慰止，勉忘其痛苦，則立起如前，其勇有加。後偕弟往大南門時，弟與方君稍前遇敵，遂不知以後事；昨聞得養傷於陳村，是亦不幸中之一幸。

也。李文甫兄亦奮勇向先，當攻衛隊不久，即不見其人，弟料其必死於是間。昨晤徐維揚云：往小東營處不知確否？何克夫兄本率弟部攻正門，後轉攻其側門，至收隊攻龍王廟時，聞不見其人，想死於是也。弟舊部得生還者，僅劉梅卿一人！此人屢戰向先，臨機敏捷，竟不帶一傷，尤爲可喜。鄭坤聞帶數傷脫險返來，思之淒然。聞兩人有入舍殺人事，惟屬自衛，情尚可原；鄭坤請給資就醫爲要。此次攻督署者共約（百）三十人左右，內有徐維揚四十餘人，劉古香十四人。徐、劉部稍弱，徐部由督署分隊時，即馳向小北門去。是時城門洞開，城上無守兵；三十日七時二十分頃，弟往南門時亦然。當時巡防新軍若能入城必無阻者；且有弟等往大南門，徐往小北門，亦足資接應；惜皆虛僞，徒陷弟部多人，豈有人心者出此？嗚呼！吾不爲我衆死友哀，吾爲生友哀！且寄語仲實、璧君、毅生諸人，兄等平日所不滿意之人，今竟何如？毅生平日自詡一呼即至者，今竟何如？二十八晚勞朱執信馳往該處，二十九午後三時歸來云：「有十人來，至蓮塘街頭髮公司」。比朱兄往視，則弟部李羣帶來有十人，朱兄始恍然曰：「我受其騙矣！」噫嘻！此騙字朱兄言之，恐毅生此刻還不言之，反爲辭之，其愚有不可及者矣。弟本待死之人，此等是非，本不足表白；惟此次預備時期，推弟爲統籌部長，事之成敗，非可逆料，而事之實際，不可有誣。以前屢次革命，傷吾黨人材，未若如是之衆；今若聚閩、蜀之精華而殲之，弟之躬雖萬劍不足以蔽其罪矣。今手足雖瘡痍，大約兩禮拜即可就痊，報吾良友之仇亦近。今乞力助藥費，以維弟往醫院療治。並乞展兄向仲實兄假三千元，爲弟復仇之資，將來用去剩餘，還上就是。因出血過多，頭部時爲昏眩，不此多書，勉以左手拈筆。

〔考訂〕

一、原書未署名，亦未署年月日，考係黃先生於民元前一年（西元一九一一年）辛亥廣州三月二十九日之役失敗後不久所發。時黃先生在香治療治右手斷指，乃用左手執筆，故字跡與平日不同。

二、此書頗指責胡毅生、姚雨平二氏。至姚、胡兩氏對於此書之反應，則見於黃先生與胡漢民先生聯名報告書之考訂中。

三、書中所稱「老喻」、「喻」、「喻雲紀」，均係喻培倫。「競存」係陳炯明字。「健侯」係宋玉琳字。「宋、周」當係宋玉琳、周華。「伯兄」即趙聲，字伯先。「林時堃」即林文。「仲實」即黎仲實。「璧君」即陳璧君。「展兄」即胡漢民，字展堂。「何克夫」當時並未陣亡，見下書。「駁亮」，為連發短槍之一種，又稱盒子砲。

（錄自「黃克強先生書翰墨跡」，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出版）

3. 廣州三月二十九之役報告書

黃興
胡漢民

德棟、澤如、心持、赤霓、夢生、培臣、源水、螺生、孝章、應章、敏飛、黃子、秋露先生暨芙蓉、孺羅各位同志大鑒：自起事至今，始能執筆，綜述報告，蓋以善後事繁，頭腦昏痛，未暇作詳細之書也。今請將此次舉事先後情形，一一敘之。自去冬克、伯、展三人到底能，與中山先生會議後，即提起籌款大學之議。於是伯先先歸港，顧存前此支部之機關，一面擴張進行之計。十二月，克既由

仰光出，詣芙蓉、壩羅，與各同志熟商，知南洋款已有着後即返港，就港部辦事諸人草定章程，分科擔任。設統籌部，統攬一切計劃，選舉克爲長，伯爲副長。次則有調度處，以運動新舊軍界，舉姚雨平爲長；有儲備課，以購器械，兼運送事，舉胡教生爲長；有交通課以交通江、浙、皖、鄂、湘、桂、閩、滇各處，舉伯先爲長；有秘書課，掌文件，舉胡展堂爲長；有編輯課，草定制度，舉陳炯明爲長（展未歸港時，秘書亦由陳代理）；有出納課，以司全部財政之出入，舉李海雲爲長；有總務課，以司其他一切之雜務，舉洪承點爲長；有調查課，以調查敵人之情形，舉羅熾揚爲長；其餘同志，各以其能力分屬於各課，共同效力，此分科擔任之情形也。發動計策，原以軍界爲主要。從前運動在新軍，此次調度處之設，則兼及巡防營、警察。但警察無戰鬥力；巡防營自正月舉辦清鄉，駐省不常，故仍倚新軍爲主。新軍有槍無彈，所有僅備操時數響之用；則必先有死士數百發難於城內，破壞滿清在省重要行政機關，占領其軍械，開城門以延新軍，然後可爲完全占領省會之計，此亦在庇能時與中山先生所共定者。初擬招集死士五百人，名曰選鋒。後以方面多，而力量恐不足，則加爲八百餘人：一、攻殺張鳴歧，克任之；二、攻殺李準，伯任之；三、占領督練公所，徐維揚任之；四、防截旗滿界，兼占領大北、歸德兩城樓，殺生、炯明二人分任之；五、攻破巡警道中廣協署，兼防大南門，梁起、黃俠毅任之；六、攻占飛來廟軍械局，兼破小北門，延入新軍，姚雨平任之。以上各率百餘人，李文甫任五十人，入旗界攻石馬槽軍械局；張六（酸）村任五十，占龍王廟高地；洪承點任五十人，破西槐二巷砲營；羅則軍任十人，破壞電局（以上選鋒之計劃）。選鋒之外，加設放火委員，入

旗界租屋九處，皆在其要地，預備臨時放火，以擾其軍心。此發難計策之大略也。以有八百人之選鋒，則最少要有槍械六百，故預算儲備課之經費四萬餘元，爲購械及運送之費；調度之預算貳萬餘；統籌部二萬餘；交通課五千；選鋒八百人，召集屯衆種種之費，約人需二十元，故亦預算二萬餘；惠州預算費五千，合以總務課雜費及放火委員等費，共總預算必要費約十二萬餘；另預備費數萬。當克到壩羅時，承熱心數同志擔任英屬南洋，籌足五萬；因預算中山到美洲，至少有五萬元；而謝良牧於十二月到爪哇泗水，已報告籌得五萬。其後有姚雨平之友，再爲運動，飭彼中人必交雨平。而泗水來信，則擔任六萬。又劉（芝）芷芬往荷屬，自任能另籌一萬元。文島籌款員又報告可得二萬元以上。伯先回港，即就港與曾伯謬商，令姚雨平切實與之交涉，據其答應，兄弟各出萬元，故大略定爲荷屬有六、七萬之收入。（詎其後泗水於正月來五千，久久無信。至三月始又來五千，三月二十幾始又來萬五千元，前後共計來二萬五千。芝（芷）芬交來出納課三千，合之古亮初、謝魯倩所交，荷蘭總共不過三萬。謝良牧回港，未交一文；曾伯謬兄弟始終一錢不出）。二月間，英屬南洋連西貢、暹羅之款，亦已及五萬。美洲則域多利致公堂變產，電到三萬三千；溫哥華致公堂，電到萬九千；滿得可埠，電到一萬一千；金山一萬，檀香山二千；紐約二千餘。故英屬南洋與美洲，俱不失預算之數（美洲且過之），獨荷屬款未符原擬，且遲到。弟等信海外愛國同志，其熱度無有高下；惟籌款員到荷屬者，實不統一，紛言運動，經手又不一人，所以與各處稍異；此經濟出入之大略也（出納課組織嚴密，凡各處捐款，以交到出納課發回收據爲憑。其未交到者，即惟經手人是問。凡用款，必統籌部長認可簽字，由出納課長支付。事後，當使出納課將總收支部呈寄南洋，以次轉美洲，昭信用於各埠，

此係發難前弟等公決如此辦法者。）初擬於去年十二月先殺李準，以去一大阻力。適馮憶漢自庇能回，伊力任其事，既教以裝配發擲炸彈之法，且爲之布置一切，而馮屢次推宕。延至正月，弟等以此事行之不宜於發難時期過近，乃與約限不得過二月十五；馮則匿跡十餘日始出，自云墮水，染病還鄉；及出，再爲之謀；但忽言彈藥須人代裝；及派人往，則又言無須。其始於去年，克等即問伊需否租店爲業？伊力言不必，到二月，則又言必須覓舖，否則僕僕爲勞。二月初旬重來香港，伯先怒其反覆游移，毫無決心，面責之，伊若稍發憤者，則再請給費五十元（以前已屢支公款約數百元），使爲最後之經費（蓋彈藥各事已爲布置，此祇係居省城之旅費耳）。馮揚長而去。臨行與約最遲不得過二十，以要其決心，且以經過許多時間，仍不能圖，則必不實也。馮去後未幾，而又還鄉。其在省未嘗到省機關索取利器，以是貽誤。當時伊若不自負，則尙有他人擔任，乃彼色厲而內荏，蹉跎誤事，此着關係不細，以彼之慷慨自承者，竟無其事，而溫生才則不謀於朋友衆人，一擊而殺孚琦，其志行眞屬高卓。但孚琦死，而我黨之障礙物尤在，且使彼驚駭而預防，眞吾黨之不幸也。軍事既以省城爲主力，同時着手於惠州，以惠州爲省之屏蔽形勢所在。故其始自南洋歸，克等即與商辦；惟察其人，軍事上智識不周，決不足以當一面，因與伯先共任，羅熾揚主其事（因姚雨平力保之，伯先亦素器重其人。）羅嘉應州人，曾爲新軍砲營排長，去年正月之事，犯險而出者，預算其經費需五千元，運動會黨，購槍彈爲補充，羅使同鄉陳甫仁入惠，交通嚴德明，而身自帶銀數百往汕，謂將購械，前後共支四千餘元。自汕歸港（其在汕又令港寄五百元爲械價，言已定購，須此數立付價也。）僅携回六響數枝。（每支最多不過值十餘元者）。是時羅則軍、曾其光二君，因展之約，自南洋歸，展邀羅、曾

與熾揚共事，熾揚不欲，謂二人有攬歸惠州人自辦之意，將來必且壞事，而羅則軍、曾其光調查得熾揚挾妓浪費，及種種不名譽事，克等猶未敢深信；然汕頭購械滙銀五百，而祇濶小槍數枝，則已不能無疑。及二月下旬，熾揚見陳甫仁偕嚴德明出，則謂運動已成熟，須親入惠，求補加槍枝，遂給以駁壳一、八響一、七響曲尺九，切囑其設法連帶（是晚支銀千五百元，連前後伊一人實支過四千餘元）。遽伊行至澳頭，遽被搜去槍枝，同伴四人，陳甫仁、嚴德明被捕，伊與沙姓幸免。伊歸港報告，則云同時失去現銀二千三百。閱二日，嚴德明自虜手逃出，則言當被搜時，既發現槍械，即將行李物件一點點明取去，其中並無銀兩。以此質熾揚，熾揚慙矢天日而已。德明被捕，熾揚見之，既捕一日，尙未起解，借入廁潛逃得免，熾揚未之料也。及德明聞熾揚支過公款四千，則大驚奇，謂甫仁入惠，所用不過二百餘元，餘款安在？而熾揚詞是亦匿迹不出。克等始爽然知人之不易！然熾揚不可恃，而惠州未可不顧，則以之專責嚴德明與鍾君任之，另外備款二千五百元爲用費。嚴、鍾皆若操必得之卷。顧二十七日（是日克已入省，展爲代理），鍾尤出，求加款數百，謂可多得數百人云云，展以時期已迫，鍾尤來港，且得人亦復何用？叩其槍械，則云已購定未到手。大約二十九或來不及，則縱火憑城亦是一策云云。及二十八晚，省再定二十九之期，展乃發密電與之，使三十發動，然至今尙無消息。（初一日，有嘉應州人黃醒民質貿然來，自云報告惠州已破。叩其說，則撫報紙之虛傳，語語荒唐，展立斥去之。）惠州之無效，實不得其人以辦事也。（曾秀初不愿與人共事，及熾揚兵敗，舉以專任，則伊不敢承也。眞所謂既不能令，又不受命）。原議三月十五爲發動期，顧不能不展緩者；一則美屬款未到全，荷屬萬五千元更到於二十以後；二則適遇溫生則（才）事件發生，省會方戒嚴，欲俟

其防弛，（旗界所租備放火之用屋，有數處被查詰，詎其後任事者，竟由怯遷避）；三則日本所購之械其大數尚未到。其中尚有一誤事之人，則由日本帶槍，係托日本留學同志以行李分次携歸，港無入口稅，向不搜查。一日，洪承點見金山、上海船到，有上船搜查者歸報，克因電日本，令來者注意。日本吳君時主任發付之事，因告之帶貨之周來蘇（湖南留學生），並爲改搭頭等位，周以爲專令伊自己注意防衛也；舟過門司，已盡棄之大海，凡七響無烟七十五枝，金山單碼飛箭之六響四十枝，碼子數千。船到香港，則並無搜檢者，許多利器，盡付洪流，不知是何肺腸？而此幫貨到於二月下旬，無此顛預之人，則早已接收得用矣。然早已知四月初有二標退伍之確消息，故時期亦祇能盡三月底。乃粵吏自溫生才事件後，防備日密，偵探四出，南洋則有報告，北京則有電報，風聲漸緊，然同志決不肯知難而退。是時，外省之選鋒，到者十九。伯先所部，悉江南安徽人。克則有川省同志數人，閩省同志數人，皆留學生之最爲程度者。閩同志並招其鄉死士三十餘人來。南洋、安南之同志來者，悉願從克。既皆集居於港，初衆議恐選鋒臨時不及照應，故公定先期齊集於省城。至二十四、五，伯先之人已先上，克所偕爲將領之同志亦先上，餘人所部亦陸續上。至於器械，則彈子已由頭髮密運到達，槍則僅運到七十餘枝（係西貢到者，由周之貞、郭漢圖與展妹從他路運入）。毅以十幾上省，儲備課事，由克、展代理。頭髮及他路輸運之策，原定於毅，其擔任頭髮者，爲陳鏡波，於港設頭髮公司一（名爲公司，不過一小舖，月租十餘元，店夥卽自己人，不須修費），省設公司三，其始凡運碼子三次，以少而續多，皆無失，乃頗恃此路，毅亦因此而愈信鏡波。至二十四，日本之械已陸續到，則續出頭髮裝運，同時王鶴鳴、杜君（俱星洲同志，業機鑄者）發明一法，用罐頭裝載，於二十六日始付

寄。二十七，西貢大二次械到，日本之械亦全到，則俱由頭髮裝運。連日風聲愈緊，港部恐省中無主，因共請克於二十五晚入。克未入時，省中已欲定二十八舉事，及克入省，爰定二十九，因電告港部，蓋預計西貢及日本之械，至此日方能運到接收分配也。詎二十七日，張鳴岐、李準調回巡防兩營，以三哨助守龍王廟高地。毅生即提議改緩時期，陳炯明和之。宋建侯亦懼不敵，贊同其說（宋君、伯先在省之代表也）。姚雨平則反對，惟姚亦要槍數在五百以上方允。此時槍枝接收者，不過七十餘枝。罐頭一幫，尚未取出，不敢作必得之數，原公議到期必發槍械，或有意外，則不能照原數分配。今姚爲此要求，知必難辦到。克見各部如此，所謂改期，無異解散，克之痛心爲何如！故克即決心願以一人一死拼李準，以謝海外之同胞，而令各部即速退散，免被搜捕之禍。當與宋建侯、洪承點商量，先將伯先所部全數退港，餘亦陸續退去，一面保存已到之槍枝，留爲後起者之用。後林時埭君、喻紀雲君到克處云：不但不能緩期，且須速發，方可自救，以巡警局早四、五日已有搜索戶口之札，且必發也（河南一巡官，係四川同志，報告於喻者）。克以兩兄之決心，則欲集三四十人以擊督署。議已決，毅聞之仍不謂然，復說林，使遣林部十人歸。是日，姚雨平、陳炯明偕至報告云：「李準調來三營，由順德返者，內皆同志，現泊天字碼頭，即可乘此機會。」姚、陳遂往與其人商定。不久即回復，言其人已決心。當即密電港，仍定期二十九。克意此三營若能反正，不患餘營不降，既有新軍之大力從外而入，又巡警教練所有學生二百人，皆決心相助，事當可成。即定計畫：陳任八十人攻巡警教練所；姚任破小北門飛來廟，並起巡防營與新軍；毅以二十人守大南門；克自攻督署。定約二十九午後五點半鐘。是早早船，克部閩省同志及海防同志俱上省，但入克處。伯先所部亦有數十

人上省，但俱未到其代表宋君之機關，致宋無一人，不能獨當一面（伯所部更有領盤費上省而即他逃者，謂不滿意于軍令之忽退忽進，於是歎李文甫、羅則軍爲難及也）。克卽召集餘人，以攻督署，由小東營出，槍殺巡警於道，疾行前，猛擊衛隊，殺其管帶，破入督署，守者皆逃。並有一二衛隊被迫署內，不得出，棄槍降，求爲引導。於是直入內進，克與林時埭、朱執信、李文楷、嚴驥君等親行遍搜，無一要人；克欲搜覓放火之材料，如文件、書籍之類，亦不可得，乃置火種於床上而後出（及克出大南門到河南，火始大）。觀其情形，有似二、三日前走去者（報紙云：潘臬適在開審查會，皆虛捏之詞，以內外無輿轎、儀仗一切物也。），知發動之期，知督署之必攻，此中當另有最密切之偵探報告，否則不能如是之靈活。（二十六、七，毅生已疑陳鏡波爲偵探，後益知其確。然再定期二十九，臨時克親攻督署，此等事陳尙不足以知之。姚雨平逢人運動，力信巡防營爲可恃，此必又爲人賣，而使滿吏知吾軍一切內容。）初攻入督署時，僅死三人，既出督署，則林時埭（福建人）於東轅門招撫李準之先鋒，蓋是時李準衛隊已至，與張鳴岐衛隊合（以伯先所部，嘗言先鋒隊已交通多人也），突然腦中槍死。克中傷右手，斷兩指，他同志亦多死於衛隊門首者。時分兵三路：克與十人欲出大南門，與巡防營接；徐維揚以花縣四十人，欲出小北門，與新軍接；餘川、閩同志及海防、南洋同志，欲進攻督練公所。方聲洞（福建人）兄與克俱與巡防營遇於雙門底，見其並無相應之號，且舉槍相向，乃急發手槍，立斃其哨弁，敵來愈衆，戰死喻紀雲（四川人）與七十人攻督練公所，途遇防勇，繞路攻龍王廟，一人當先，拋擲炸彈，防勇爲之披靡，後失手遇害。李文甫（廣東人）兄攻督署時，非常猛烈，既出，傷其足，後爲虜獲，從容談笑以死。其餘殉國而死者，粵同志則羅則軍、李子

奎、李羣、周華、王鶴明、杜君、李文楷、馬呂、羅坤；四川則有饒國樑、秦炳；福建則有林覺民（林、陳數君嘗學法律，皆編輯課員也）、陳可鈞、陳與新、劉六湖、劉元棟、陳更新、吳任之、馮郁莊、林尹民、郭炎利、郭增興、郭鈿官、郭天財、翁長祥、陳孝文、陳大發、林茂增、王文達、林七妹、曾顯、劉文藩、虞金鼎、周團生、吳順利、吳炎妹、尚有不知姓名者一人。徐維揚之部下花縣之衆死二十四人，被捉在監者六人，負傷生還者十六人。克既負傷，偕方聲洞等在雙門底遇防營，猶豫未肯先發槍，既審敵槍肆擊，回顧部下，不見一人，乃以肩撞破一小店門，入而後，掩之，從內發槍，轟中七八人，敵却，且不知克所在，亦停槍聲。久之，聞其傳呼，須急往保護提署，乃相率去；克遂易服出大南門，入河南女同志家，初二始返港。朱執信兄攻督署時，奮勇爭先，迥非平日文弱之態；在二門，爲後列悞傷肩際，仍偕克攻出大南門，遇敵相失，幸遇其門生家，入易服走出。何克夫負傷力戰，出大南門後，就至戚家易服，至初三日出。四川熊克武、福建王以通、嚴驥皆負傷而出。鄭坤負傷走大南門入一小店，爲所逐，且呼賊，坤憤殺之。劉梅卿展轉戰於小北（門）一帶，衆既散亡，闖入人家，亦殺人奪衣而出。此二人事由自衛，情尚可原。鄭坤甚驍，然甚勇敢；劉梅卿則每戰必先，臨機敏捷，洵爲戰將。周之貞、楊十兩人，戰後亦幸走免。克同攻督署者百三十人左右，內有徐維揚四十餘人，劉古香十四人。徐、劉部稍弱；餘雖以朱執信、李文甫、陳與新之溫文，而敢先當敵，無絲毫之怯懦，蓋義理之勇爲之也。林時埭本同與陳與新、林覺民在日本籌得經濟，將歸閩起事；既來港，則同效死於粵。閩省同志，多在東畢業專門學校者，年少俊才，傷心俱燼！喻雲紀學藥學畢業，能製炸彈、炸藥。精衛北京事件，喻實同謀，炸藥發現，喻再往日本合藥，而精衛、黃理

君被捕，此次學事，喻最先決心，蓋已置死生於度外。羅則軍本有十人，擔任毀電局，至二十七，令其退返；李文甫有五十人，欲攻石馬槽，亦於是日受令退返；而二人再知定期廿九之說，隻身赴難，殉義而死，俱爲難能。玉鶴鳴、杜□□、李文楷，事事勤慎，不辭苦瘁，倉猝戰死，可惜可哀！戰之翌日，海防同志數人入米店，據米爲壘，拋擲炸彈，營勇不敢近。張鳴岐下令焚燒，惟羅穩走出。伯先在省代表之宋建侯君，亦輕裘緩帶之士，既已遣散其部下，仍與數人合克隊攻督署，後不知如何被捕，各報登有宋玉琳口供，慷慨仁明，如見其生平矣。龐雄爲高州吳川人，素運動廣州灣方面，此次亦遇害。石經武留守建侯所住機關被捉，亦從容就義。其餘江、皖、湘、粵之士，雖未與戰，而陷在城內，以無辯被害者不少。此次以經營過久，人先械到，日露風聲（此着乃事勢使然，因豫料購械之地，多不如願也。而周來蘇之棄槍大海，要重講重運，亦貽害不細），且知人不明，內藏偵探，使敵爲備；至溫生才之事件，新軍之退伍，皆屬意外之障礙，然使各任事之人俱能盡其任務，則虜雖密防，而其戰鬥力如彼；祇百餘人，橫直衝突，虜幾無如何。克即晚出大南門，徐維揚到小北門，俱無守備者；當時若巡防營從南入，新軍從北入，必無抵禦。張、李爲空衙空城之計，若軍界有變，卽不啻自貽伊戚，而孰知一皆虛僞。平日專任調度處之人，匿不敢出，僞言其衆有槍無彈（是時雨平所部全在省，並未退去他處。初，雨平言教生不肯發彈，克亦姑信其言。後查知伊已由女同志忠（宗）漢手收彈三千餘，且是日雨平到某書院收取槍彈，二三其說，後亦不自取而去）。惟有彈三千，儘足以起。又伊另支公款三千五百元，爲自購槍彈之用，此項又安在？以平日慣爲運動至難信爲可卽反正之軍隊，一與觸接，又復何難？倪映典隻身入軍，而三千人皆反，人之賢不肖，相去遠矣！。是日，

再三言巡防營必反必應，克等因之再定二十九之期。詎伊臨時並不一往應接（防營與我黨相遇，亦隨處敵視。），非詐僞欺人，即忍心作壁上觀耳。此姚雨平誤事之罪也。毅生本任百人，連東莞五十人爲百五十人，二十七因有改期之說，乃盡遣返。二十八晚，由執信兄馳往順德，二十九午後歸云，有十人至蓮塘街，比往視，則克部李漢帶來之人，克知毅衆不能復來，乃聽其擇陳炯明二十人守大南門。詎其日三時，隨陳炯明馳至□□書院告毅，謂又改期三十（此說係港部二十八晚發電求緩者，因二十八晚十時，港始接省再定二十九之密電，以早船不克全部來，乃分早晚發。早船少，晚船五隻也。），而同時發電求緩。然克等在省議已決定，陳炯明切以爲言，克即拒之，再使其友馬君來，則克衆已裝好身將備戰，不知炯明何所據，而謬謂克已允改期之妄傳？讓還守大南門之職務與炯明，謂與炯明之衆，言語不通（炯明部下爲海陸豐人），而身自出大南門，會順德派來之人，後遂不及入城。毅生既有任務，初豈不知炯明之衆爲海陸豐人，何至臨時方始悟及，輕將守大南門之任並還於炯明？其誤事一。惟其任守大南門，故克聽其多分駁壳槍，否則克部戰鬥力增，傷亡或少，其誤事二。陳炯明本不知兵，然既承指揮之任不辭，乃便造爲克已允改三十之說，自誤誤人，殊不可解。先擔任巡警教練所，因毅讓還其部二十人，則云如此我並以全衆守大南門，不攻督練公所，既已非矣；後則並大南門而不守，徘徊於城外，此皆陳炯明周章誤事之處也。至二十六日，克已當衆公定二十九爲期，倘始終不改，不撤退各部之衆，而且陸續仍進，則在省多三四百人，虜不足懼。即改，或能盡衝出，而毅生、炯明等則僅以風聲之透露，以爲事必不成（以事勢論，防營、新軍不能反正，雖有黨人數百，恐亦難於佔領廣東，如毅所料；然究竟有進無退，方爲我輩之決心。）。毅懼頭髮公司之有偵

探，則不敢往取彈子；見巡警之屬目與防勇之加增，則憂其難圖；殊不知張、李二賊方設網羅，任我輩之盡數投入，倘爲盡數之拚命，未必果全燼也。當二十八晚，港部接省電，仍定二十九之期，其時在港者餘三百人，翌日早船只有一隻，以當時謠言已重，恐一船數百無辦之人不得登岸，故分小半上省，而大半入夜搭船上，同時發電，請省緩一夜。展與伯先俱以嫌疑重而識面者多，故俱搭夜船上。至則廿九晚之事已敗，城門已閉，不得入，乃相牽歸港。共議暫將外省外鄉之人先分別遣散；一面派人上省，分別招呼其負傷者，延醫給費治之；戰死之士，則撫恤其家；其在內地之軍器，則設法保全之計。巡防營實不足信，新軍與警練之人，則因臨時無人接洽，不得責以不來，幸事後尙無大牽涉，可留爲後圖。至於此次辦事，由開辦至發難之日，共用款十七萬餘，溢出原來預算四萬餘；統籌部溢出一萬餘，儲備課溢出貳萬餘，選鋒課溢出壹萬餘。統籌部之溢出，因經營既久，費自稍多，且內含有電報費三千餘，又去年各科未成立之時，一切費用，俱屬於統籌部故也。儲備課之溢出，則原擬購槍六百，約價三萬八千餘，加入運送費四千，炸彈費一千，及他種軍用品費，定預算爲四萬五千餘；後因選鋒加多人數三百，於是另發款，由該主任人自購槍械，卽如下開姚、張、鄭、莫、黃所支購槍費；又爲新軍補充子彈，增購炸藥；在日本購槍六百二十八枝，連子彈及運送費（四千餘元），用銀三萬五千餘；由西貢購槍一百六十餘支，用銀一萬貳千九百餘（此兩處所以加購槍械浮於原額者，以周來蘇棄槍於海，凡失去七響七十五、大六響四十也）。在港購得三十餘枝，用銀三千七百元；三共銀五萬壹千餘，加入各主任人購槍費七千三百餘，打刀費七百二十，省港運送費、秘密保存費、軍用員費，共三千餘元，總共用銀六萬五千九百餘。現尙欠日本槍價債一千元（日本銀）。附表如別紙。

（編者按：見報告書後附表）

此外如惠州一方面，已被羅織揚先後用去預算之款，而其後再給費嚴德明謀之，此處去款二千五百。交通課本算五千，伯兄所任爲交通委員鄭贊臣者，既盡所指定三千之款，更攫伯選錄款千數百元用之，尤以爲未足；三月初，儲備課使林直勉往滬購械，餘款二千，鄭竟僞造電報，將該款騙去（人固不易知，知人不明，弟等當共負其責也）。其餘尚有各項瑣碎之費，爲當初預算所未及者，此超過原來預算之情形也。此次以黨之全力舉事，中外周知，而事機貽誤，不能有成，省會既失（樂從耳未幾即退），各處都不能發。雖虜以黨人之敢死勇戰，至今尤草木皆兵，然費如許力量，得此結果，豈初念所能及耶？又況殉我仁勇俱備之同志之多耶？謀之不職，負黨負友，弟等之罪，實無可辭！惟此心益傷益憤，一息尙存，此仇必復，斷不使張、李等賊安枕而臥也。此數日內，痛悼戰死之良友，哀方未艾，而忽又有一大傷心之事，則伯先兄於幾患腸病，加以鬱鬱，初不肯調理，至劇痛時，延西醫再三診視，乃知爲盲腸發炎。展、克卽催其入醫院割治，既又數日始行割治，則腸已灌膿，割處亦竟不知痛，內流黑水，飲食俱不能進，且嘔且噎，至十九日竟長逝矣！哀哉！痛哉！以伯兄平日之豪雄，不獲殺國仇而死，乃死於無常之劇病，可謂死非其所。彼蒼無良，殲我志士不已，又奪我一大將，想公等聞之，亦將悲慨不置；若弟等則更無可言矣！書至此，不能復記，惟公等鑒之。卽頌義安！弟黃興、展堂頓首。

此書太長，各埠不能一一錄寄，敬乞尊處摘抄要略，分寄附近如星加坡、麻坡、吉隆、麻六甲、太平、金堡、龍邦、關丹等埠，並乞代爲申明弟等不暇一一致書之故，求我同志恕其疎略

也。弟展堂又及。（錄自「黃克強先生書翰墨跡」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中華
民國四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出版。）

附 表（本表錄自曹亞伯著「武昌革命真史」上冊）

儲備課用款略表

日本購槍六百二十八枝，連碼運送費四千餘元，又補銀水，共用三萬五千二百二十六元四角。西貢購槍一百六十餘支，連碼費一萬二千九百零九元五角九。

在香港購槍三十餘支，連碼三千七百元，補充新軍子彈一千元，炸藥費二千五百元，打刀費七百二十元。省港運送費、保存費、軍用各品費共三千元。姚雨平支自購槍費三千五百元。莫紀彭支購槍費一千零八元。黃俠毅支購槍費八百元。張六（隸）村支購槍費五百元。鄭平坡支購槍費一千零五元。

共用六萬五千九百八十一元二毫三占。另欠日本槍價債銀一千元。此爲大略計算表，其詳細則俟一一清算後，奉呈察核。

選鋒課用款略表

趙伯先選一百五十人，八千四百元。

黃、徐選一百二十人，三千一百八十元。

陳炯明選一百人，三千元。

莫、梁選一百人，三千三百元。

胡毅生選百五十人，四千六百零五元。

張六（隸）村選五十人，一千七百五十元。

克選二百人，四千二百四十元。

鄭平坡選五十人，一千七百五十元。

姚雨平選一百二十人，四千二百元。

劉古香選二十人，八百一十元。

共用銀三萬五千二百三十五元。

說明 人數加多，爲此課超出預算之總用。趙選費重者，因於正月時在省已有所組織，未幾破裂，卽鄧德明事件，重復招士於江南也。克人最多而費省者，閩同志四十人，自備資斧來港；何曉柳數十人，李羣數十人，皆臨時就近招集也。鄭平坡自稱已運動督署衛隊多人，硬欲獨當督署，故使自招五十人，此亦在於預算之外；乃臨事則不見其人，而衛隊亦非有聯絡。

姚、張、鄭、羅四人共出公款四萬二千七百一十元。姚雨平選鋒支四千雲二元 調度處支二萬四千九百六十元。自買槍械支三千五百元。共三萬二千六百六十元。

張六（喙）村選鋒一千七百五十元。自買器械五百元。共二千二百五十元。

鄭平坡選鋒支一千七百五十元。自買器械支一千雲五十元。共二千八百元。

羅熾揚惠州運動經營費四千元。失敗後營救費三百元。自值一百元。失去槍費六百元。共五千元。

姚雨平專任運動軍界選鋒，而臨時並不與軍界接洽，其選鋒則有槍有彈在省坐視。張六（喙）村念九下午到克強處，見克強發，卽急走避。至於羅熾揚之憤事，鄭平坡之荒謬，更不足論。然此數人則共支去公款四萬餘元，尙有統籌運動調度各費數萬元，容日詳細一一清算，奉呈察核。

一、原書未署年月日，考係民元前一年辛亥四月十九日（西元一九一一年五月十七日）後不久所發。時黃先生正在香港療治右手斷指，乃口述由胡漢民執筆，雖非黃先生親筆，然胡先生親筆已不可多得，況經黃先生簽名。且此書報告廣州三月二十九日之役經過甚詳，極具歷史價值，故特收入。

二、此項報告，共抄發數份，分致有各地資助革命軍費之僑領。其中字句，略有出入，視各地資助情形而異。此書係致譚德棟、鄧澤如、黃心持、朱赤霓、□夢生、□培臣、李源水、鄭螺生、李孝章、郭應章、□敏飛、黃子、陸秋露等，均係南洋籌款最力之華僑同志。

三、書中所稱「克」即黃先生，字克強。「伯」即趙聲，字伯先。「展」即胡漢民，字展堂。「劉芝芬」即劉芷芬。「溫生才」係民元前一年三月初十日（西元一九一一年四月八日）在廣州謀刺清水師提督李準之革命烈士。因李擁兵狡狠，黨人屢次舉義，多敗其手，思先去之，以去革命大學之障礙，而當日被刺死者却為清都統孚琦；但由於此舉使清吏提高警覺，嚴密防範，以致影響三月二十九日起義之密謀，為使失敗重要原因之一。「溫生則」係溫生才之筆誤。「羅則軍」即羅仲霍。「陳與新」當係陳與樂。「杜□□」、「杜君」是否為杜鳳書，尚待考。在黃花崗革命烈士中屬姓杜者，只有杜鳳書一人。「黃理君」即黃復生。「忠漢」即徐宗漢。「馬君」當係馬育航。民國後馬育航曾為陳炯明之親信。餘見前書考訂，茲不贅。

四、此書發表後，關於牽涉姚雨平及胡毅生、陳炯明部份，姚氏曾提出異議。據鄒魯著「廣州三

月二十九日革命史」載稱：「此報告書發布後，姚雨平到星加坡得見，以爲不實，函黃、胡，並函陳炯明及胡毅生同赴南洋，約集同志開大會評判。書函四出，卒由南洋同志勸告而中止其事。」（錄自「黃克強先生書翰墨跡」，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出版。）

附錄：(1) 「廣州三月二十九之役報告書」之補充說明 胡漢民

澤如、德棟、心持、赤霓、夢生先生，暨諸位同志公鑒：公函係克兄屬意，弟所起草者，克意不肯自諱其敗，故詳細言之如此。至其中尚有一二重要原因，爲公函所未及者，因既廢用黨之巨款，失敗無成，則更不忍言也。然以諸先生關係黨事之深，與他處同志有別，其又何必不言？即如此次籌款，細大不捐，星洲一帶，幾於無人不知其事。「籌款大舉」四字，既若明標於道路，所自秘密者「目的地」與「時期」耳。然在同志肯出義款之人，豈盡無識，故雖與之泛論數省形勢，而其人暗中推測，則知目的地之爲廣東省城；又以催款速交，即亦知時期之不遠。故南洋之報告，與北京電報，俱已細舉吾黨之情形。而上海三月二十五日神州報，並載張鳴岐有電奏到軍機，言革命軍如何進行，彼如何對付，擬爲一網打盡之計。然到此時期，黨人皆以信義爲重，所謂欲罷不能，故事多棘手，不能審慎圖功，臨事者之不免張皇，抑亦無容深責。語有之：「機事不密，則害成。」惟弟等平昔信用不孚，故籌款不能不稍舉方略，此種疎失，弟亦不免，固無所責於他人。然前車之覆，足爲後車之鑑，欲免此弊，須由各埠素有資望熱心者，綢繆於未事之

先，以待時會。其未及事，則所有款項，亦由各埠公認一二人監督存貯，則事前不臨疎虞，臨事亦無竭蹶。此籌款一節，當加改良者也。其餘內部之缺點，以此番經驗，當改過者尤多（如以共和之辦法，施之軍事上，不負責任者，亦與聞秘密等類）。茲不及贅言，統俟將來細商。藉此時墊處，以理善後之事。西貢有函來，言該處商人極爲憤激，請弟前往，亦未能即赴也。附此即頌。臺安。弟展堂又及。（錄自鄧澤如著「中國國民黨二十年史蹟」，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出版，正中書局印行。）

(2) 「廣州三月二十九之役報告書」跋

古應芬

三月廿九之役，不旋踵而事多湮沒，其故由於圍攻督署及分任各方之破壞者，事有專屬，人自爲戰，經過之情況，不易吻合；次則有某部爲虜捕獲，無遺留者。如初入督署時，不移時，督署西之射圍，即着火，事後問縱火者何人，舉莫之知，是縱火者全部被害，以致事蹟悉泯；又次則敗逃後，各自藏匿，不能悉集之，使詳道其經歷，事之不完，理有然也。至此篇所載，皆克強、展堂二公所親歷，並述其致敗之由者，以視裨史、報章所記爲翔實矣。自庚戌新軍倡義，虜已震聳，踰年而有是役，虜益兇懼。因其兇也，而武昌軍起，民國以立；謂非是役有以啓之，寧可得耶？在當時以百十荏弱之士，剖巢探穴，以與虎狼相鬥，生死寧所計及？而諸烈士之意志，以爲前此之挫折，適足使吾人強自振奮。吾人以爲同志之義死不足爲憂，而憂己之不能繼起；敗衄不足爲恥，而恥敗後不得復興。故前仆後繼，無或後者；用能光復舊業。其堅貞義烈，庸可及

乎！

澤公於此役肩任籌餉，事後黃、胡二公，以此書報之。閱十六年，而以之付梓，以饗後進，而囑應芬跋之。民國十五年九月三日古應芬。（錄自「革命先烈紀念專刊」，中國國民黨廣州特別市執行委員會編印。）

4. 致同盟會中部總會書

黃 興

中部總會列公大鑒：奉讀手札，欣悉列公熱心毅力，竟能於橫流之日，組織幹部，力圖進取，欽佩何極！邇者蜀中風雲激發，人心益憤；得公等規畫一切，長江上下自可聯貫一氣，更能力爭武漢。老謀深算，雖諸葛復生，不能易也。光復之基，即肇於此，何慶如之！弟自三月廣州敗後，自維才德薄弱，不足以激勵衆人，以致臨事多畏懼退縮，徒傷英銳之同志，負國負友，弟百死不贖！自念惟有躬自狙擊此次最爲敵之虜賊，以酬死事諸君，庶於心始安。故自四月初二出港，即專意於復仇之計畫；雖石公等極力阻止，弟未稍動。卽至七月終未嘗與一友通隻字，其所以斷絕交通如是之孤行者，冀有以解脫一切糾纏，以促其進行之速。弟雖明知背馳，負罪公等，亦所不計。想匹夫之諒，君子當能見原也。自蜀事起，回念蜀同志死事之烈，已灰心復燃，是以有電公等，求商響應之舉。初念雲南方面較他處稍有把握，且能速發，於川蜀並有犄角之勢；及天民、芷芬兩兄來，始悉鄂中情形更好，且事在必行，弟敢不從公等後以謀進取耶！惟念鄂中款雖有着，恐亦不敷；寧、皖、湘各處，需用亦鉅，非先向海外籌集多款，勢難聯絡辦去。今日與朱君執信等商議，電告中山先生（漢民現赴西貢，亦電知）及南洋各埠，請先籌款救濟。但各埠皆在元氣大傷之後，不知能否協助多寡。惟聞人心尚在

奮發，益以公等之血誠，慙不至空無所得。弟之行止尚不能預定。以南洋之款或須弟一行，亦未可知。數日後接其覆電。方能決策也。鄂事請覺生兄取急進的辦法，如可分身，能先來港一商尤盼！（如能來，請先來電中國報。）他處事，公等已有佈置，照公等計畫辦去。餘俟續述。手覆，敬請鑒安！

呂、劉兩兄來，因弟處初未與他人交通，聞其至，請何克夫兄招待。渠亦以不得日本旅館，故遲至昨日始晤，今日方能決議。又及。弟黃與頓首。八月十二日晚。

〔考訂〕

一、原書未署年份，考係民元前一年辛亥（西元一九一一年十月十三日）所發。時同盟會中部總會設在上海，黃先生在香港。

二、中部總會，卽同盟會中部總會，係譚人鳳、宋教仁、陳其美、呂志伊等所發起，爲籌劃武漢起義之總機關，與湘、鄂同志有密切聯絡。嗣鄂部同志推居正、楊玉如赴滬，分訪譚、宋、陳等接洽，購置槍械；更推呂志伊、劉芷芬赴香港訪黃先生，報告籌劃情形，請黃先生籌集巨款，剋日北行，共圖大舉。黃先生乃函電美洲、加拿大同志，促速匯款接濟。擬俟得款後赴滬主持一切。

三、書中所稱「蜀中風雲激發」，係指川人反對滿清政府將鐵路收歸國有所發生之風潮而言。「石公」係譚人鳳，字石屏。「天民」係呂志伊字。「芷芬」爲劉芷芬，「覺生」係居正字。

5. 致馮自由述三月二十九之役以後各省情形書

黃興

自由我兄鑒：廣州之役，弟實才德薄弱，不足以激發血人，以致臨事多畏懼退縮，遭此大敗，而閩、蜀兩省英銳之同志，因此損失殆盡，弟之負國負友，雖萬死無以蔽其辜。自念惟有躬自狙擊此次最爲害之虜賊，以酬死事諸人，庶於心始安，亦以作勸吾黨之氣。故自四月初二返港，專意養傷，一面團集少數實行之士，以爲復仇之計。除與展堂兄同署佈告書之外，未嘗與一友通隻字。其所以如是之孤行者，冀有以排脫一切糾纏，促其進行之速。不意蹉跎歲月，爲同事人所阻止，不得遂行其志，悲憤交集，無可發洩。適得楊君篤生在倫敦自沈消息，感情所觸，幾欲自裁。嗚乎！人生至斯，生不得自由，並死亦不得自由，誠可哀矣！嗣得兄及中山先生並少年報、致公堂各同志書，責備甚重。如以弟爲繫華僑之望，則弟實不敢當，以弟在吾黨，亦不過徒負有虛名。自問於黨事初未有如何之實益。若以弟一死爲妖黨所藉口，並阻礙將來籌款之路，或所不免，此則弟日來所躊躇於心而未決者也。七月以來，蜀以全體爭路，風雲甚急；私電均以成都爲吾黨所得，然未得其確實消息。前已與執信兄商酌，電尊處轉致中山先生，請設法急籌大款，以謀響應，尙未得覆。今湘鄂均有代表來滬，欲商定急進辦法，因未得接晤，不能知其實在情形，故不能妄斷。至滇之一方面，若欲急辦，儘可辦到，以去年，已著手運動，軍界、會黨皆有把握，有二、三萬之款，即可發動。然此方面，難望其成功，以武器甚少，不足與外軍敵也。滇爲蜀應則有餘，爲自立計則不足，倘蜀敗亦同歸於消滅而已。是以弟等尙未能決其如何辦法，專待蜀事得有確信，方敢爲之也。粵事弟已組織實行隊，先去其阻碍吾黨之最甚者，得成功時，再爲電告。前兄囑書各字，三月廿九以前均作好，聞皆存於夫人處（時因令夫人來美之故），不知刻已寄來否？其中有一最足紀念者，爲林時埭兄書贈兄之橫額，字勢飛舞如

生，誠絕筆也！餘未及多敘。卽請籌安！通函請由金利源李海雲兄轉交。弟輿頓首。中八月初九夜。

又啓者：鄂代表居正由滬派人來云：新軍自廣州之役，預備起（事），其運動之進步甚速。（廣州之役，本請居君在鄂部經理其事，以備響應。）辦法以二十人爲一排，以五排爲一隊，中設有排長、隊長以管領之。平時以感情團結，互相救助，使其愛若兄弟，非他人所得間隔，成爲一最有集合之機體。現人數已得二千左右。此種人數，多係官長、下士，而兵卒審其程度高者始收之，以長官、下士能發起，兵卒未有不從者，不必於平時使其習知，況其中又有最好之兵卒爲之操縱，似較粵爲善。近以蜀路風潮激烈，各主動人主張急進辦法，現殆有弦滿欲發之勢。又胡經武君亦派有人來，胡雖在獄，以軍界關係未斷，其部下亦約千餘人。去歲弟曾通函胡君請其組織預備，以備響應。胡已擴張其範圍，聞進步亦速。胡君之人在居君之部下者有之，擬於最近發動，期兩部合而爲一，據此則人數已多。際此路潮鼓湧之時，尤易推廣。蓋鄂省軍界久受壓制，以表面上觀之，似無主動之資格，然其中實蓄有反抗之潛力；而各同志尤憤外界之譏評，必欲一申素志，以洗其久不名譽之恥。似此人心憤發，倚爲主動，實確有把握，誠爲不可得之機會。若強爲遏抑，或聽其內部自發，吾人不爲之指揮，恐有魚爛之勢，事誠可惜。卽以武漢形勢論，雖爲四戰之地，不足言守，然亦視其治兵之人何如。賊吏胡林翼於破敗之秋，收合餘燼，猶能卓然自立者，亦有道以處之。今漢陽之兵器聽歸我有，則彈藥不憂缺乏，武力自足與北部之兵力敵；長江下游亦馳檄可定；沿京漢鐵路以北伐，勢極利便；以言地利，亦足優爲。前吾人之純然注重兩粵，而不注意於此者，以長江一帶吾人不易飛入，後來輸運亦不便，且無確有可靠之軍隊，故不欲令爲主動耳。今既有如此之實力，則以武昌爲中樞，

湘、粵爲後勁，寧、皖、陝（前本有陝西人井勿幕君在此運動，今已得有多數，勢亦足自動；熊克武君已馳赴該處，爲之協助。）、蜀亦同時響應以牽制之，大事不難一舉而定也。急宜趁此機會，猛勇精進，較之徒在粵謀發起者，事半功倍。且於經濟問題，尤見解決，茲約計各處，大略有二十萬左右，卽足爲完全之預備；至少四、五萬亦可發起鄂事。總之，此次據居君所云：事在必行，卽無外款接濟，鄂部同志不論如何竭絀，亦必擔任籌措，是勢成騎虎，欲罷不得。吾人當體驗（念）內地同志經營之艱苦，急爲設法籌集鉅款以助之，使得有以寬裕籌備，不致艱因從事，歸於失敗，徒傷元氣，不勝切禱之至！弟本以欲躬行荆、聶之事，不願再爲多死同志之舉，其結果等於自殺而已。今以鄂部又爲破釜之計，是同一死也，故許與效馳驅。不日將赴長江上游，期與會同，故特由尊處轉電中山，想我兄接閱，必爲竭力援助。前加屬於廣州之役，最爲出力，此純係我兄血誠所感，故能有此；今更望有以救我。擬得兄等覆電後卽行，或南洋之款須弟親往，亦未可知。餘俟續告。手此，卽頌文安。前函書好未發，適鄂派人來，故特補敘。又及。弟與再頓首。八月十四日。

〔考 訂〕

一、前兩書一署「中八月初九夜」，一署「八月十四日」，均係民元前一年辛亥陰曆八月十四日（西元一九一一年十月五日）所發。時鄂、滬同志希望黃先生籌款接濟甚急，黃先生仍在香港，乃移書馮自由，請速助款。時馮氏在加拿大。

二、前書所稱「楊篤生」，原名毓麟，後改名守仁，字篤生，湖南長沙人，極具才識。歷與黃先生密謀革命，甚相得。民元前四年戊申，清廷派蒯光典爲留歐學生監督，聘楊氏長秘書，楊

氏以爲事機未熟，暫難發動，遂隨腳至歐洲。居英數月，留學於蘇格蘭愛汀伯埠。民元前一年夏，聞廣州三月二十九日之役黃先生戰死凶訊，憂傷失眠。嗣悉黃先生僅傷指無恙，始稍慰。未幾，復聞列強瓜分中國之說，備受刺激，是年六月十三日忽投利物浦之大西洋海岸自盡。「少年報」，係美國三藩市華僑同志所辦之報紙，後改稱「少年中國晨報」。「致公堂」，係美、加華僑團體之一，對革命軍餉之籌助，素極熱心。後書所稱「胡經武」，卽胡英。餘參閱馮自由「武昌起義與黃克強一文」。(以上均錄自「黃克強先生書翰墨跡」，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出版)

附錄：其他革命運動

(一) 史堅如炸德壽

鄒 魯

紀元前十二年九月五日，史堅如炸清廣州巡撫德壽，炸發不中，被捕死焉。當總理命鄭士良入惠州學義也，同時命史堅如入廣州招集同志，以謀響應。堅如乃與鄧蔭南入粵，賤價謀售其家業，以充軍餉。因庚子義和團影響，日久無所成，以故聯絡之防營旗兵綠林，皆以費絀，不能如計進行。而鄭士良已發難惠州，且見清吏之傾師而東也，卽不能大舉以爲響應，亦當殲其魁渠以寬我師。廣州得利，各路得陸續發動，則粵省一定卽可出師北向，乃急謀暗殺粵大吏。時李鴻章、譚鍾麟去粵，廣州巡撫德壽署埋兩廣，堅如以爲得此獠而殲之，則主持無人，我師得從容發展。適《唐庄》一部，得三千餘

金，遂租屋於撫署後之后樓房，以爲埋炸藥繳撫署地點，其炸藥二百磅，則由鄧蔭南、黎禮由香港運至西關榮華東街機關交練達成，再由練交五仙門福音堂黃守南，更由溫玉山以轎運至后樓房所租之屋，是屋宋少東夫婦居焉。是爲八月初五晚，堅如與各同志徹夜掘地道通撫署，天明告竣，乃將炸藥二百磅，實諸鐵桶，藏於內地道，以藥線爲引，燃引，扇門，分途而行，相約會於赴香港之早船。堅如出西門，練等出南門，至船不聞聲響，堅如乃折返后樓視察，見藥引不熟，堅如乃藏屋內，一日一夜，次早復安妥藥線，燃引，扇門，至西關第一長老支會同志毛文明處，蓋不再至港，備炸藥不發，重謀炸也。無何聞轟然一聲，恍如晴空霹靂，竊喜計達。無何街巷紛傳撫署被炸，無何又傳撫署雖被炸，祇炸去一後壁圍牆，與民房數家，炸死數人，德壽聞聲墮床，無恙。心大疑惑，因計藥力，撫署當悉付一炬，況德壽起臥，距藏藥所不過十五丈，決無不斃之理，遂乘轎自往視察，孰知雷管過少，炸藥至不能盡發，故與所計藥力懸殊。堅如仍擬再圖，同志力勸，謂清吏索之急再勿露面，堅如不得已，於初七早乘船往港。既爲偵探所尾，介字營勇伏路捕拿，昇入轎內，押南海署，搜得法文炸藥配製單。南海令裴景福，初甚優待，冀誘得實情，興大獄，堅如認是主謀，但堅不供同黨。後轉施以毒刑，並出名單四十餘人，囑其供認，堅如仍不吐實如故，卒於九月十八日，遭斬首之刑，年二十二歲，李紀堂派蔡堯密收其尸殮葬，署碑爲司馬，茲錄德壽文告於下：

頭品頂戴兵部侍郎兩廣總督部堂德爲剴切曉諭事：照得逆「匪」史堅如、宋少東等，在後樓房街埋藏炸藥轟斃多命一案，昨經將史堅如拿獲，訊認聽從楊衢雲起意設立興中會，招人拜會，意圖滋事，並派伊爲城內總統，後樓房街炸藥，卽係該犯與宋少東埋藏等情，當經照例捉犯正法在案。查後

樓房街鄰近府縣衙門，該「匪」膽敢潛藏炸藥，欲將該處全行轟毀，藉端起事，實屬居心慘毒，罪大惡極。查該犯史堅如出身士族，其初諒非甘心從逆，無非因康、梁、孫汶各「匪」從中扇惑，致身罹大辟，貽羞宗族，如果父兄認真約束，何致若是。聞康、梁、孫汶各「匪」，尚復四出煽惑，黨羽甚多，處處皆有，除供開重要各犯，飭屬嚴行捉拿，務獲懲辦，以儆「亂」黨，而安地方。其餘各黨，姑念或係被脅勉從，或爲「匪」徒所誘，本兼署部堂概不株連。合行出示曉諭。嗣後紳民人等，務當隨時約束子弟，未與「匪」黨來往者，固宜潔身自愛，莫爲「匪」誘。其已入「匪」黨者，卽宜痛改前非，勉爲良善。自此示諭之後，爾等如再有不知約束，則屬甘心從逆，本兼署部堂不時派員密查，一經獲案，不獨罪其一身，並將不能約束之父兄，一併治罪，光緒二十六年九月日示。

堅如，廣東番禺人，貌如女子，而性嚴正，聞總理革命談，傾心焉。與中會成立時，藉遊學日本名，偕日本人宮崎至長江沿岸，聯絡哥老會，至是就義。其兄古愚，其妹懔然，此役均甚盡力。民國成立，追贈上將軍。元年爲建祠填於東郊，石像在焉。十三年，爲建紀念碑於第一公園。第一公園，故撫署也。胡漢民爲紀念碑文如左：

史於秦漢之際，紀聶政刺軻事甚壯，然後儒讓之，以謂五步流血，僅爲知己死，非所語於殺身成仁之列也。宋施全擊秦檜未中，被執，檜自詰之。全曰：「天下人皆恨虜，而汝與虜通，故爲天下人殺汝。」凜然有民族之義存焉。滿人入關，宰制諸夏二百餘年，強敵乘之，漢族淪爲隸隸，於是史堅如、吳孟俠、徐錫麟、溫生才、陳敬岳、相繼殉義死，而堅如實爲之倡。堅如諱文緯，其先籍溧陽，數世轉徙，遂爲番禺人。祖父以儒稱，堅如獨好俠，性聰敏，文字藝能，皆殊衆。日痛國事，東渡入

與中會，與今大元帥孫公，密籌大計而歸。庚子鄭弼臣起師惠州，九月五日，堅如墜藥轟廣東巡撫署應之。事洩，嗣遇捕，不屈死，時年二十二。其隧道修曲數十丈，堅如兄弟，以深夜自操作，藥將發，已偕避出城。堅如獨毅然返視，邏者日急，猶不肯去，其志行固前史所未聞，其勇亦過於荆聶之倫遠矣！清社既屋，共和告成，粵人無或忘史堅如者。民國元年，已建堅如祠墳於東郊。復以第一公園爲撫署故址，遊觀士女，有感遺事，或昧其處，爰勒石永念，用以告諸闖烈之彥云。（鄒魯著「中國國民黨史稿」）

（二）庚子秦力山大通之役

馮自由

起事之籌備 秦鼎彝號力山，長沙人。己酉夏間東渡留學，翌年偕林述唐歸國，同任自立軍重要職務。因與安徽撫署衛隊管帶孫道毅友善，故願獨擔任池州大通發難之責，由唐才常委充自立軍前軍統領。及至大通，賴孫管帶密助以軍械，籌備漸熟，水師營弁亦多受約束。又由皖省哥老會頭目符煥章，在大通、蕪湖、太平、裕溪和悅洲等處散放富有票，招人入會，大通居民附和者充塞於途。秦方與漢上機關部約期七月十五日並舉，詎唐才常以待海外滙款，展期數次；秦以長江沿岸戒嚴，未得軍報，仍進行不輟。至七月十三日，事爲大通保甲局委員許鼎霖所聞，立督局勇拿獲黨人七名；銅陵縣魏令更電皖撫王之春告警，王先派武衛副前營傳永貴督勇一哨，附江輪前往彈壓；繼聞鹽局被據，乃續派武衛楚軍及定安軍七八百人赴援，並令沿江各地戒嚴。

大通之佔領 秦見事洩，遂令黨人於十五日立即起事，並張貼安民告示如下：

中國自立會會長爲討賊勤王事：照得戊戌政變以來，權臣秉國，逆后當朝，禍變之生，慘無天日。至己亥十二月念四下立嗣僞詔，幾欲蔑棄祖制，大逞私謀。更有義和團以扶清滅洋爲名，賊臣載漪剛毅榮祿等陰助軍械，內圖篡弒；不得則公然與中立爲難。用敢廣集同志，大會江淮，以清君側，而謝萬國，傳檄遠近，咸使聞知。

(宗旨) 一、保全中國自立之權；二、請光緒帝復辟；三、無論何人，凡係有心保全中國者，准其入會；四、會中人必當禍福相依，患難相救，且當一律以待會外良民。

(法律) 一、不准傷害人民生命財產；二、不准傷害西人生命財產；三、不准燒燬教堂，殺害教民；四、不准擾害通商租界；五、不准姦淫；六、不准酗酒逞兇；七、不准用毒械殘待仇敵；八、凡捉獲頑固舊黨，應照文明公法辦理，不得妄行殺戮；九、保全善良，革除苛政，共進文明，而成一新政府。

是時水師將張某聞變，派炮划四艘，率兵渡江防堵。詎所部多與黨通，甫至岸，卽與黨人聯合一氣，張參將竟投江而死。於是水師盡入秦掌措，隨以大砲轟督銷局，據之；官員錢綬甫逃。另有黨人蜂擁至貨厘局，釋放被逮者七名。駐大通防營管帶蕭鎮江守中立。

自立軍之失敗 王撫初派之傳管帶永貴見黨人勢盛，不敢渡江。旋復派省城防營管帶邱顯榮及蕪湖防營管帶李本欽，率兵會攻，仍未得到，被黨軍以大礮擊沉礮艇八艘，小火輪一艘。十七日蕪湖吳道續派衡字軍三營應援，清軍勢力頓加，秦揮兵搏鬥甚力，卒以兵少不敵，餘衆遁向九龍山一路而去。秦僅以身免，仍避地日本。後與沈翔雲等發刊國民報於東京，壬寅清光緒二十八年與章太炎馮自

由諸人組織支那亡國紀念會，翌年自緬甸入雲南，欲運動滇邊土司刁沛生等起兵反清。丙午死於滇。

（馮自由「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第一冊）

（三）庚子唐才常漢口之役

馮自由

起事之佈置 唐才常、林圭計畫分自立軍爲七軍：以大通爲前軍，秦力山統之；安感爲後軍，田邦璿統之。常德爲左軍，陳猛龍統之；新堤爲右軍，沈蠡統之；漢口爲中軍，林自統之；另置總會親軍及先鋒軍。唐則爲諸軍督辦。分途招募兵勇數十營，上游則界四川之宜昌，下游則界江西之武穴，南則界湘之荊州，北則界漢之襄陽、隨州、當陽、應山、麻城。中路則沔陽、新隄、沙洋、嘉魚、蒲圻、崇陽、監利皆其勢力所及。蓋自畢永年離鄂後，哥老會各路頭目遂多受唐林部勒，林述唐於庚未至漢口之前，已與黎科、賁元丞、李炳寰、蔡丞煜、鄭葆丞等詳訂自立軍會章三段，題曰：「自立軍現在之布置及其將來兵事」。照錄如左：

（一）軍隊編制 一、起發之初，集兵二萬，分七軍四十營。一、置總會親軍十營。一、置中左右

前後五軍各五營。一、置自立先鋒軍五營。一、各軍統領由總會派，營官由統領派，哨弁哨長由營官派。一、各軍皆派統領一幫統一，營官准營數，哨官數哨數。一、以親軍統領爲總統，節制各軍。一、發起之始日即示加募健兒三十營，三日成軍。一、加募之兵置自立全軍營務處十營，置自立全軍糧臺處衛隊五營，總會所衛隊十營，軍械所守兵五營。一、起發之後，即選派自立各軍略湖南、湖北、江西等處循長江一帶。一、將弁薪俸額數及兵丁餉額數，須於起發之處擬定。一、新募之兵即用外國急用操法試諫，一俟鎗法嫻熟，仍再募數十

營，隨時酌量策應各路。

(二) 條教文牘 一、國會自立檄文自立淺語傳單簡明條例。一、國會自立告示及簡明斗方告示。

一、招募告示及其規例。一、佈告各國照會國書。一、招納各省同志豪傑傳單。一、安撫百姓告示。一、國債股票。一、各項委割及略地割。一、扎飭保護租界教堂專割。一、扎飭略地各弁收各州縣地丁征册及各督銷稅局歷年籌據。一、扎委權知各州縣事撫輯流散，編練團軍。

(三) 行兵條理 一、置兵吏司司功過，置軍政司司賞罰。一、議訂軍官功過賞罰條例，兵丁功過賞罰簡明禁約條例。一、行軍淺語牌示。一、行軍賞罰淺語牌示。

對外之文告 自立軍於六月間已合併於中國國會，以首山人容闈駐上海任外交事務，黎科駐漢口任租界交涉事務；由容闈起草英文對外宣言。大意如下：

中國自立會有鑒於端王榮祿剛毅等之頑固守舊、煽動義和團以敗國事也，決定不認滿洲政府有統治清國之權。將欲更始以謀人民之樂利，因以伸張樂利於全世界，端在復起光緒帝，立二十世紀最文明之政治模範，以立憲自由之政治權與之人民，藉以驅除排外篡奪之妄舉。惟此事須與各國聯絡，凡租界教堂以及外人，並教會中之生命財產等，均須力為保護，毋或侵害。又望諸君於起事時切勿驚惶。別有軍令八條如左：

第一條 勿侵害國民之生命財產。

第二條 勿侵害外人之生命財產。

第三條 勿焚燬寺院勿驚動教堂。

第四條 保護祖界。

第五條 嚴禁姦淫竊盜及一切不法行爲。

第六條 待遇擒獲敵人，禁用慘酷非刑，須照文明交戰條規處治之。

第七條 對敵時用殘酷待遇及猛毒武器，均所不禁。

第八條 所有清國專制法律，建設文明政府後一概廢除。

海外之滙款 唐林等所發富有稟，藉哥老會之力，散於湘鄂皖贛各府州縣，爲數甚夥，勢力日漸澎漲。諸事粗定，惟軍資尙虞不足，各路待款發動，均派代表駐漢滬二處坐催。唐乃屢電海外，促康有爲、梁啓超滙款接濟，僅由南洋邱菽園滙到若干，仍缺額甚鉅，以是黨人對康梁感情日惡。哥老會龍頭李雲彪、楊鴻鈞等先離異，辜洪恩則發費爲稟，李和生則發回天稟，各自爲謀。唐因是滯留上海，待款而行。

擁張獨立之假裂 時值北方拳亂變起，林圭認爲機不可失，促唐赴漢口謀速發難。唐至漢，以北方無政府爲辭，藉日本人爲迪股動於鄂督張之洞，諷以自立軍將擁之挈兩湖宣布獨立。張猶疑莫決，然對於黨人之活動雖有所聞，未嘗予以發覺，似非全無好意者。唐設法促張自決多次，張無表示。唐以爲無望，乃揭言於外人曰，倘張之洞奉清延之命以排外，吾必先殺之，以自任保護外人之事；張聞而恨之。是時唐已定期七月十五日各路同時大舉，以康梁滙款未至延期。秦力山在大通，因長江各口岸防範嚴密，未得展期軍報，及時起事，以後路不及響應，無援而潰。唐凶經費不足，頻催海外保皇

會款不來，於是數數展期，而二十五，而二十九，至二十七而事敗。

漢口機關之失敗 張之洞偵知唐等所爲與己絕反對，且將布告各國領事，據武昌獨立；決計先發制人，將黨人一網打盡，以絕禍根。適廿七日漢口泉隆巷某剃髮匠偵知同街唐姓形迹可疑，遞向都司陳士恆告變，陳跟蹤拿獲黨人四名，始悉黨人有大學動。張之洞聞報，卽照會租界各國領事，於廿八日清晨派兵圍搜英租界李順德堂、及寶順里自立軍機關部與輪船碼頭等處。先後逮捕唐林及李炳寰、田邦璿、瞿河清、向聯陞、王天曙、傅慈祥、黎科、黃自福、鄭葆晟、蔡丞煜、李虎生及日本人甲斐靖等二十餘人。同時圍搜某俄國商店，擬捕其買辦容星橋，容喬裝工人而逃。敢元丞則避匿劉成禹家，賴姚錫光父子設法，得以出險。唐等被擒後，司道府縣在營務處會訊，唐供辭謂因中國時事日壞，故效日本覆幕舉動，以保皇上復權，今既敗露，有死而已。餘人羣呼速殺，廿八夜二更乃押至大朝街溜陽湖畔加害，一時延頸就戮者共十一人；尚有日本人甲斐則移交駐漢口日領事訊辦。自是張之洞乃大興黨獄，湖北殺人殆無虛日，特派護軍營二百人駐漢口鐵政局，形迹稍可疑者皆不免，約死百餘人。

沈蕙新堤之失敗 右軍統領沈蕙，長沙人，擔任在新堤發難之責。聞漢上以迂緩失事，亟率所部發難，湖北之崇陽、監利，湖南之臨湘、沅州、湘潭等縣，紛起響應，時因中軍已失，人心渙散，師遂潰。黨人黃南陽、李壽金、曾賡文、王昌年皆被執，死之。沈走武昌，旋復北走燕京，欲着手於中央活動。居二年，因在報上揭發清廷與俄人私訂密約，事爲李連英慶寬告密，清太后那拉命以非刑立斃杖下，中外譁然，時在丁未清先緒三十三年六月初八日。

湖南之黨獄 安徽人汪鎔幼從父宦遊湖南，自德據膠州，感於外患日亟，創設白話報於蕪北，以

開通民智自任。及拳匪亂作，大局益危，聞唐林等將有事於湘鄂，乃銳意結合湘中會黨，以爲發難地，大會于定王臺。以掣於經濟之缺乏，不能大有所設施。復赴漢約師期，時主南路軍事者爲清泉楊暨，主西路者爲武陵何來保，均亟亟謀響應。未幾漢口事洩，湘撫俞廉三承張之洞意旨，大興黨獄，全省騷然，先後被逮殉難者，有唐才中蔡鍾治、何來保、方成祥、徐德、姚小琴、李生芝、汪楚珍、李英、徐崑、陳保南、易瑞林、李廣順、莫海樓、仇長庚、李如海、沈竹亭、李連航等百餘人。汪鎔之兄鑑以縣佐候缺長沙，熱中干進，乃告密於劣紳王先謙，凡與鎔有連者悉羅列無遺，先謙上之俞撫，乃緹騎四出，鎔方自漢歸，始知爲兄所賣，仰藥死之。其次兄瑤下之獄，鑑斂功得保知縣。

黨人之出險 是役湘鄂黨人出險者，有陳猶龍、朱濂溪、龔超、沈蕙、辜仁傑、辜洪恩、張堯卿、楊鴻鈞、師襄諸人。龔超逃至上海，復爲清吏逮捕，以租界會審公廨認爲國事犯得釋。秦力山戢元丞陳猶龍朱濂溪等則亡命日本。是役康有爲假勤王名義向海外華僑募款，數逾百萬，僅電報一項耗逾十萬元，而才常林圭竟以經費不足，遷延失事；因此秦力山陳桃癡等至日本，卽向梁啓超大開交涉，要求算賬。梁憤而有披髮入山之宣言。保皇會自此信用漸失，不復再談起兵勤王事，未幾易名帝國憲政會。（馮自由著「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第一冊第十一章）

（四）大明順天國之役

（1）壬寅廣州之役

鄒 魯

紀元前十年（壬寅）十二月三十日，李紀堂謀舉義廣州，先一日事洩，梁慕義、葉勝、洪達明、李棠、梁慕信等死之。

庚子惠州之役，國父命楊衢雲、李紀堂、陳少白在港接濟，事敗，李紀堂往上海、京、津；於辛丑年五月再回首港。在新界屯門組織種種畜牧場，以容集同志。鄧蔭南等並在該處實地試驗各種兵器，由同志謝讚素介紹洪全福共謀舉義。全福爲太平天國天王洪秀全之第三弟，人呼爲「三千歲」者，時年六十七矣，與商推翻清廷，踴躍非常，並言當召集洪門努力奮鬥，但款項非五十萬不可。紀堂適得其父遺產百萬，遂毅然獨任之。定於次年（壬寅）十二月三十日晚舉義，乘清吏齊集萬壽宮慶祝時，聚而殲旂，舉火爲號，諸路齊起，事無不濟矣。

於是，紀堂等先設總機關於首港得忌笠街三十號頂樓，名曰「和記棧」。一面聯絡內地及江北一帶之洪門，分遣梁慕光、梁慕義、李植生、蘇焯南，在花地設信義公司，在同興街設信義洋貨店，在河南開設繼業公司和記公司，以爲機關。另設小機關數處，分佈省城河南等處。又遣宋居仁、馮通明在北江主持響應。各事已備，全福復於壬寅十二月二十六日，由港經澳，至內地布畫一切。不料香港和記棧爲人告密，被拘五人，並搜去文件，轉報粵吏；在沙面曹德洋行所定購之大幫槍枝，已交去定銀十餘萬元，詎該洋行到時不交貨，反密報於清吏李家焯。二十九日晨，花地信義公司貨倉及城西同興街信義號機關又遭破獲，蘇某被擄。隨在芳村和記公司機關，起出舉義證物多件；計紅緞衣一件，黃布大旗一桿，黑布旗十桿，號衣二千一百件，號褲二千一百條，洋氈一千一百張，草鞋一千五百雙，餅乾八百八十五箱，每箱連皮重一百一十斤，茶每箱連皮重一百斤，鹹牛肉七十五箱，每箱連皮重三十七斤，六響手槍一百桿，紅洋布二十尺，鐵剪刀一百一十柄，洋帽二千一百頂，帆布帳棚葉十八箱，火油燈九架，所用燈心十八紮。鐵刀七十五柄，帆布所製槍子袋一千七百五十口，鐵斧九柄。

銅角三十八枚，食鹽約三百斤，白硝二缸，約乙百斤，燈籠一盞，大書反清復興之黃旗數面，其檄文云：

爲出示安民事：照得本將軍目覩滿清政治殘酷，刻剝日日更甚，凡我漢人一絲一粟，皆重征稅釐，而彼滿人乃依然飽食煖衣，不耕不織。滿人則至愚極賤，亦可居高位，漢人則奇才碩彥，亦屈居下僚，種種抑屈，是可忍孰不可忍？本將軍嗚其不平，爰集同志，特舉義旗，扶持漢裔。至各國商旅教士人民，一律保護妥當，軍到之處，秋毫無犯，買賣公平，嚴禁奸淫，不許妄殺。倘凡爾各堡各村，如能敬恭將順，本將軍固必優予賞賚，即安分守己，本將軍亦斷不妄行滋擾。倘不明順逆，妄思拒敵，是自取其禍，斷難予寬。爲此示諭爾紳民人等知悉。爾等須知本將軍應天順人，弔民伐罪。大軍到境之時，各人毋庸驚慌。安居樂業，即無擾害等情，其各凜遵毋違，特示。

其四言告示云：

爾衆宜知：清朝無道，官吏貪私，荼毒天下，加稅加厘，捐抽重疊，竭盡民脂。爰動公憤，特舉義旗。除滿興漢，大公無私。保商保教，立平大基。弔民伐罪，順天應時。凡爾士庶，相安勿疑。

其上橫書「公理既明，漢裔可興」八字。

當省港事洩，洪全福仍由澳門以煤炭船運械至省，梁慕光在沙面購槍二百謀補救，均先後事洩失敗。洪全福、梁慕光、李樞生、蘇焯南、梁岳等乃先後脫險赴香港。梁慕義、葉勝、洪達明、李棠、

梁慕信等十餘人死焉。梁綸初、李順、蘇子山（係龔超化名）繫獄，清吏復懸賞緝捕洪全福、李紀堂等。其後毒斃一貌似洪全福之人於香港，以領二萬元賞金，一時有洪案之傳，實則全福於紀元前二年（庚戌）七月以病終於香港。（鄒魯著「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三篇甲第四章）

(2) 壬寅洪全福廣州之役

馮自由

洪全福略歷 謝讚泰與容閔 李紀堂之資助 外人之同情 起事之策略 事洩之原因 黨人之生死。

洪全福略歷 洪和原名春魁，一字梅生。後改名全福，太平天王洪秀全之從姪也。幼隨秀全於廣西，起義後，轉戰瀟、鄂、皖、浙諸省，晉封左天將，瑛王，三千歲。天國敗，逃香港，備洋舶爲庖丁，掛名于香港義和堂行船館，附籍東莞縣洪屋圍村，立室家焉。航行四十載，春秋已高，不克任勞，隱居香港，懸壺自贖。有謝日昌者，開平縣人，在澳洲經商數十年，三合會之前輩也。素抱種族思想，與洪爲舊友，昕夕往還，洪由是與謝之子續泰相識。續泰爲興中會員，少有奇志，自乙未失敗，久興撫髀之嘆。及己亥十月十七日，偶聞洪述太平天國遺事，及其在洪門會黨之潛勢力，油然而神往。遂商諸其父，擬請洪擔任第二次攻取廣州事，謝父極爲許可，惟以缺乏軍資，無從著手，囑令靜候時機，自是洪與謝父子三人常密商發難計畫。至辛丑八月，得李紀堂允助軍資，始定進行方針。

謝續泰與容閔 續泰字聖安，號康如，生長澳洲，長于英國文學，嘗于興中會成立前六年，與楊衢雲發起輔仁文社，爲吾國人組織新學團體之先河，與楊衢雲交最密。丁酉戊戌年間與康廣仁同倡各黨聯合救國之說，以康有爲師徒卑視他黨，運動無效。庚子正月上海電報局總辦經元善因與蔡元培等

一千二百三十一人聯名通電反對清太后廢止光緒，爲清廷下令通緝，經逃至澳門，復爲清吏控以捲逃公帑之罪，下諸葡國監獄。謝與經素不相識，因聞事于興中會員徐善亭，遂力托香港天足會長英婦黎脫爾夫人 Mrs. Archibald Little 設法營救，黎復請香港總督卜力夫人 Mrs. Henry Bake 相助，澳門葡督得港督電，立將經釋放出獄，經得免于引渡清吏者，謝幹之力也。謝素推重老博士容闈，己亥、庚子間興中會發生會長辭職問題，同時提倡各黨聯合之畢永年、日人宮崎、平山等亦發生新黨會長人選問題，謝于兩方均提出容闈會長之議，謂以老成碩望如容者，出而領導羣倫，可免各種糾紛，惟其說卒不見納。庚子六月唐才常、嚴復等開國會于張園，公推容爲會長，似與謝之建議，不無關係。容爲吾國提倡新學之先進，嘗上書太平天王洪秀全，請與各國通商，舉行新政，洪不能用，擬封以王爵，容拂袖而去。後復上書曾國藩、李鴻章、張之洞，條陳新政，清當局頗納其議，而不能盡用，今之江南製造局及招商局，卽容於乙亥至丙子清光緒元年至六年七年間之建議也。丙子間容受清廷命，派充駐美代理公使，與陳蘭彬聯袂渡美，後以清廷外交懦弱，憤而辭職。己亥自美歸國，頗有志于改革，旋被上海志士學充國會會長，及庚子七月唐才常失敗，張之洞指名通緝，遂偕其姪星橋至香港。謝于己亥冬已介紹楊衢雲與容會晤，嗣楊爲清吏所害，遂有擁容爲首領之意。蓋謝於己亥楊衢雲勢迫辭職事件，意極不滿，至是乃向容歷陳與洪全福、李紀堂謀在廣州發難之種種計畫，容極首肯，允至美後盡力相助，旋于是年十一月渡美。

李紀堂之贊助 李柏號紀堂，新會縣人，香港富商李陞之第三子也。庚子二月初五日，偶訪謝續泰暢談時政，謝勸其入革命黨，同任國事，李極贊同，遂于三月廿三日，出楊衢雲主盟，加入興中

會。時惠州義師之籌備，將次成熟，中山于六月間偕楊衢雲之港，聞李已入會。大喜，乃給以二萬元，令充駐港會計主任。李于是役前後所耗不貲，中國報歷年經費尤賴其挹注，丙午以前，幾由李以獨力擔負之也。李自其父逝世，分得遺產百萬，乃欲再圖大舉，一雪惠州失敗之恥。適洪全福、謝纘泰父子方有所謀，特向李徵求同意，李欣然贊成，遂于辛丑清光緒二十七年八月十四日會商進行方法。洪提議籌餉五十萬元，召集省港洪門兄弟尅期大舉；謝提議推舉容闈老博士爲臨時政府大總統，李于二項提案均無異議，且允以個人之力擔負軍餉全額，議既定，洪、謝、李諸人遂積極進行，尅期大舉。惟此次計畫，與中會幹部概未與聞，中山時在越南，僅由港友函告，略知大概。

外人之同情 外人贊助此舉者，有西報記者黎德及克銀漢 Alfred Cunningham。馬禮遜博士 Dr. G. E. Morrison 諸人，皆謝纘之友也。謝嘗持所草英文革命宣言書就正於馬博士，馬極稱許。復由克銀漢親自點石印刷，以守秘密，克嘗與英國武官格斯幹 Cascoigne 將軍及海軍司令接洽，請求相助，二氏口頭上均允盡力，及是役失敗，在港同志被英警逮捕者多人，賴克銀漢在西報倡公道，並運動駐倫敦友人向殖民部設法，港督得殖民部保護國事犯之電，始將被拘黨人全數省釋。

起事之籌備 洪、謝、李等旋設總機關于香港德忌笠街二十號頂樓，顏曰「和記棧」，洪並改名全福，以示藉洪秀全福蔭之意，所有購械輸運佈置一切，多由李在港策畫。壬寅清光緒二十八年六月，洪委任梁慕光、李樞生在廣州組織機關，又遣宋居仁、馮通明在北方一帶聯絡會黨，以資響應。時李樞生在下芳村德國教堂爲漢文總教習，在該堂側建築繼業公司製造肥料廠一所，李既受洪委任，遂將工人盡行辭退，以爲運動機關，貯積軍械軍服彈藥餅乾旗幟刀斧諸軍用品，備發難之需，梁慕光

則在同興街開設信義洋貨店，又在河南開設繼業公司，和記公司均爲本部重要機關，此外城內尚有分機關二十餘所。

起事之策略 籌備既竣，遂定期十二月三十晚舉事，約以俟全城文武官吏齊到萬壽宮行禮時，放火爲號，卽各路並起，炸萬壽宮，據軍裝庫，焚火藥局，然後佔領各衙署，宣佈共和政治，又遣人預約惠州同志同時起義，以牽制陸路提標。香山、東莞同志則擔任牽制水師提標，著名盜魁劉大嫖則統其部衆，握省城北路，分本部五軍：一軍守東北門，以堵禦清兵；一軍奪增步製造廠，而攻西門；一軍扼惠愛、五約等處，以堵旗兵；一軍攻萬壽宮，殺清吏；一軍在新城爲各軍策應。並預備安民告示多種，多出香港中外新報記者洪孝聰手筆。其上均橫書「公理既明，漢裔可興」八字，其辭曰：

大明順天國南粵興漢大將軍天賜爲安民告示：爾等宜知：清朝無道，官吏貪私。荼毒天下，加稅加釐。抽捐重疊，竭盡民脂。爰動公憤，特舉義旗。除滿興漢，大公無私。保商保教，立太平基。弔民伐罪，順天應時。凡爾士庶，相安勿疑。

事洩之原因 十二月中旬，黨人紛紛入城準備發難，二十六日洪全福特僱小火輪，從香港往澳門，入香山布置一切，留三人守和記棧，以便交通。詎有奸人周某向香港警廳告密，引警察至和記棧查搜，連童僕五人悉被拘留。周某並將搜出文件抄報粵督德壽，請派兵查搜各機關及輪船。同時李紀堂定購大批槍枝之沙面曹法洋行預收去定洋數萬元，屆期不能交貨，亦向捷字營管帶楊植生告密，於是事情暴露，洪全福等仍思用他法補救，特由澳門用舢板二艘，滿載槍械，覆以煤炭運省。詎駛至香山百口村，乘船人賴某竟通報該鄉人攔截，以致失敗。梁慕光復向沙面洋面密購快鎗二百桿，欲以小

艇載往花球大涌烟雨涌內，不意事洩。駐沙面捷字營勇追至涌口截緝，梁拔鎗立斃一人，泗水而遁，槍械盡失。

黨人之生死 三十日，清吏既偵悉黨人機關地點，遂由楊植生會同南海緝捕及安勇等圍捕芳村、河南兩繼業公司、花球信義公司、同興街信義行等處，獲旗幟號衣刀斧食品無算，各黨人住宅悉被查封。並于省港澳輪船拿獲梁慕義等十餘人，由南海、番禺兩縣捷字營管帶楊植生會同德國領事，將被拘之人逐一提訊。德商某洋行管棧員沈子銘以行賄三千元得釋。判死刑者爲梁慕義、陳學靈、葉昌、劉玉岐、何萌、蘇居、李秋帆等七人。監禁二十年者爲李偉慈即李順、龔超即蘇子山、梁綸初即梁平等三人，在獄斃命者葉木容一人。其在香港被拘之黨人，雖經粵督派委員楊樞、沈毓岱赴港要求引渡，港督乃電倫敦殖民部請示辦法。旋接覆電，謂此乃國事犯，不應拘留，於是被留諸人立得省釋。洪全福與謝子修喬裝出險，由澳門返香港。無何，假屍案發現，英清二國偵探尋洪者履趾相接。先是粵督德壽懸重賞購洪，生獲賞二萬元，官守備。死致賞一萬元，官千總。遂有張某在港鳩殺其義父，向清吏冒領賞格。此案發覺，港政府以清吏妨害港地治安，大爲不滿，李紀堂、謝纘泰乃力助港官追兇嚴辦，至清吏不敢再行其主使暗殺之手段。洪因是改名「浮萍」，避地於新加坡，旋以病回港就醫，死於香港國家醫院，年六十有九，葬於香港英國墳場第六千七百八十一號墓。李植生、梁慕光先後避地橫濱，李以教留學生製造炸彈火藥等法爲生活，梁則從事船上食品營業，至辛亥革命始聯袂歸國。謝日昌憤極成疾，癸卯二月逝於香港，年七十二。謝纘泰與克銀漢同發刊英文南華早報，專在言論上鼓吹改革，不再預聞軍事。民十三嘗追述其革命見聞，筆之於書，題曲「中華民國革命秘史」，

刊諸南華早報，惟無中文譯本。（馮自由著「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第一冊）

(3) 壬寅洪全福廣州舉義記

陳春生

李紀堂同志即李柏，乃香港富商李陞（號玉衡）之子，弱冠卽熱心革命事業。余於清季任香港中國日報編輯時，紀堂時來暢談革命，該報歷年經費支絀，多賴其維持。九龍半島之屯門地方有青山，卽杯渡山，爲韓昌黎遊蹤曾至之聖地，紀堂與鄧蔭南同志等組織青山圃種植畜牧場，藉以聯絡同志。有謝日昌者，素經商於澳州，爲雪梨大埠泰益行之東主，光復會之前輩也。其子續泰字康如，續泰字子修，父子三人均有革命思想。庚子春紀堂偶與續泰在香港徐善亭牙科館（反正前革命黨人聚談之所）談時政，意氣相投，續泰乃爲之介紹於革命黨，由楊衢雲主盟入與中會。時惠州將舉義師，中山先生於庚子春由日本回國，到港，不能登岸，卽約紀堂與楊衢雲、陳少白、史堅如、鄭士良等會議於舟中，謀於惠州舉事。中山先生交付港銀二萬元於紀堂，爲將來舉事之費，倘不足用，請由紀堂借墊。適紀堂之父逝世，紀堂承受遺產約百萬，憤惠州之役失敗，志圖再舉。

有洪全福者，號春魁，字其元，本洪秀全之第三弟（諸家紀載均云秀全從姪，此云其弟係依據與中會各同志革命工作史略，紀堂曾與全福同共事，知之必確）。幼隨秀全居粵西，隨軍後轉戰湘、鄂、皖、浙間，晉封左天將，瑛王，人呼爲三千歲，於軍事上經驗殊富。太平天國既覆，全福走香江，充洋船上之庖丁，掛名於香港義和堂航業會所。附籍於東莞縣塘滘黃洞洪屋圍村，因遂家焉。浪跡江湖歷四十載，年事已高，乃隱於香江，懸壺問世，與謝日昌素識，時相過從。續泰自乙未革命失敗，久有髀肉復生之感。己亥冬，聞全福追述太平天國遺事，及其在洪門會黨之潛勢力，不禁躍躍欲動，與

乃父日昌磋商，欲請全福參與在廣州起義事。日昌雖贊成之，而缺乏資斧，巧婦難爲無米之炊，囑令待時而動。至辛丑八月，得紀堂擔認軍餉，於是銳意進行，全福提議備餉五十萬，召集粵港洪門弟兄起義。謝氏父子議事成後學容純甫（即容閱）老博士爲臨時政府大總統。純甫曾由清廷派充駐美代理公使，後因憤清政府外交懦弱，辭職歸國，頗有志於改革。庚子，唐才常等起義時，容被上海維新黨舉充愛國會會長。逮唐才常失敗，鄂督張之洞指名通緝，容還走香島。容對於廣州舉義，亦極表同情。紀堂對於謝氏主張亦無異議，並允擔任軍餉全額，此計畫與中會幹部概未與聞。時中山先生在越南，僅由港中同志函告，稍知概略而已。

壬寅（清光緒二十八年）六月，設革命機關於香港中環德忌笠街，名曰「和記棧」。全福委任梁慕光（慕光後於民國五年謀炸粵都龍濟光失慎斃命）、李樞生等同志組織革命機關於粵垣；委宋居仁、蘇焯南、黃大漢、林海山、曾捷夫、龔超、曾其光、馮通明等聯絡各地會黨於粵垣同興街，開設信義洋貨店，於花埭設立信義公司，植生在珠江南岸之下芳村德國天主堂充國文教員，於堂畔建立繼業公司，製造肥料廠。植生既受全福委任，即將工人悉數辭退，以爲運動機關，卽於此貯積槍械軍服等軍用品，謀發，於城內僦居機關部二十餘所，於沙面陶德洋行訂購大批軍械槍枝。向例每逢陰歷元旦，城中文武大小官吏於除夕天未明時，相率齊集萬壽宮行禮，粵垣之萬壽宮則設於城南清水濠。約以俟各官齊集萬壽宮街，縱火爲號，將萬壽宮炸毀，一面佔據軍械局，焚燒火藥庫，分頭佔據各衙署，宣布推倒滿清，行共和政體。又遣心腹運動惠州同志，同時舉義響應，以牽制陸路提督之兵。運動綠林魁傑劉大燻（男性）握制粵垣北路。定計分本部作五軍：一軍守粵垣東北門以抵拒清軍；一軍奪增步

製造軍械廠順攻西門；一軍扼守惠愛、五約等處以堵禦旗滿之兵；一軍進攻萬壽宮誅戮清吏；一軍在新城爲各路軍策應。計劃既定，十二月中旬，諸同志紛紛進城。二十六日，全福偕謝子修特僱小輪赴澳門，入香山，布置一切。留同志三人駐和記棧以資策應。詎是月二十八夕，由粵垣來之漢奸某氏，引香港警察至和記棧搜查，將駐守之三人，併僮僕二人共五人悉數拘留。漢奸並將搜出之文件鈔送粵督德壽。查此事洩漏之由，係因紀堂定購於沙面陶德洋行之槍械，預收去定洋拾數萬元。不知該洋行殊非殷實，屆期不能交貨，反向粵吏告密，以期事洩而黨人逃遁，不能再向其追貨。事機既大暴露，不得已乃電請澳門同志，用舢板二艘，滿載槍械以煤炭覆之，運往粵垣。詎駛至香山之百口村，舟人賴某通報該鄉人攔截，以致失敗。梁慕光復向沙面洋行密購快槍二百桿，欲以小艇運往花埭大通烟雨涌內，詎又事洩，駐沙面捷字營勇追往涌口截緝，梁慕光槍斃捷字營勇一，泅水而逃，槍械盡爲所獲。晦日，粵吏既偵得黨人機關所在，遂向芳村繼業公司、花埭信義公司、粵垣西關同興街信義行等處圍捕，搜獲旗幟軍服刀斧糧食等物甚多。以上店號，悉用梁慕光、李植生二人名義開設者。各黨人之住宅，凡爲粵吏偵悉者，咸被查封。清兵又於港澳輪站捕獲梁慕義、李偉慈等十餘人，分別禁押，而梁慕信等十一人，亦先後於粵垣被逮。並以陶德洋行代黨人運軍械等物入口，捕其管倉人沈某，監禁數月，其後納賄三千元乃獲省釋。

計當時就義者爲梁慕義、梁慕信、陳學靈、葉勝、葉昌、劉玉岐、洪達明、何萌、蘇居、李棠、李秋帆及不憶姓名之同志十餘人。在獄斃命者，爲葉木容。定期監禁二十年者，爲李偉慈，即李植生之子李順，龔超，即湖南人蘇千山；（蘇被禁於南海縣獄，後得趙悅生君運動粵督袁樹勛，獲省釋。）

梁綸初卽梁平。(梁平後爲梁都督龍濟光所殺。)其在香港被逮者，由香港總督電倫敦殖民部請示，癸卯正月初三日，接殖民部覆電，以此乃國事犯，不應拘留，於是於是在港被逮諸黨人立得省釋。因謝纘泰與香港孖刺西報記者根寧，咸先向英國道有所陳議故也。事後，全福由澳門返香港，粵省大吏以是役主動由於全福，必欲殺之而後快。陰懸重賞，於是謀殺假洪全福一案，遂以發生。粵督德壽昏庸老朽，信任一二劣弁調言，在友邦領土誘捕國事犯，置諸死地，而致死者又非眞黨人，卒釀成重大交涉，辱國喪權，誠亡清外交史上一大污點，是不可以不紀也。

先是全福隱於香港對岸之九龍，同時有吳六者，向居廣州河南鷄鴨灣，狀貌與全福逼肖，年事亦相伯仲。有張左廷者，本粵省緝捕管帶李家焯部下，思利用吳之貌似全福，誘伊至香港殺却，以騙取粵吏賞金。事聞於粵督德壽，德本絕無學識之滿洲大員，曾受史堅如炸藥震墮地之賜，痛恨革黨，以洪全福爲太平餘黨，引爲心腹大患，聞張能圖全福，大喜，謂事苟有成，當照賞格給領。張佐廷認吳六爲誼父，誘至香港輔道西二百三十一號三樓，設計將其鳩殺，篋盛其屍，作付寄貨物狀，並預告粵吏，派小兵艦赴香江候命。於是昇篋下兵艦，運赴粵垣，德壽如約給以賞金，厥後寧遇吉與香港紳章寶山談及此事，寶山以告港政府，英官乃派偵探孫泰地方警察(俗稱四環更練)王耀往查，李紀堂、謝纘泰等力助英官緝兇，英官以粵吏越境誘捕國事犯，加以謀殺，且又屬「贗鼎」，大礙香港治安，向粵吏嚴重交涉。時德壽已去，督粵者爲岑春萱，亟誅張佐廷，褫水師提督何長清職，以謝友邦，其事始寢。洪全福因是役改名爲「浮萍」，避地於星州，後因喉病返香島就醫於國家醫院，藥石無靈，未幾逝世，年六十九，葬於香港跑馬地英國墳場六千七百八十一號墓，時甲辰(或作庚戌，今照洪全

「福之子精華所紀爲甲辰」七月也。

茲將當時報紙記載附錄於後：

去臘某會黨在香港潛謀到省舉事，爲港官所聞，派差往查，搜獲軍械旗幟及會黨冊籍等件，即電告省，派沙面捷子營同南海緝捕及安勇，往同興街信義洋貨店拿獲十六人，在河南芳村搜獲麵餅九百箱，黃袍旗幟安民告示等件，一併帶回縣署審究。聞被獲者爲黃亞祐、張桂興、蘇亞往、蘇亞文、劉亞福、蘇亞居、梁亞安等共七人，乃花埭信義公司店伴。蕭俊生、王亞士、李亞安、盧亞熾、李亞太、區曉東等共六人，乃同興街信義洋貨店伴。劉玉波、周亞生等乃芳村和記公司店伴。沈子銘一人，乃某洋行買辦。又聞緝捕時，在和記公司起出紅緞衣一件，黃布大旗一桿，黑布旗十桿，號衣二千一百件，褲二千一百條，洋氈一千一百張，草鞋一千五百對，餅乾八百八十五箱，每箱連皮約重一百一十斤。茶葉十八箱，每箱連皮約百斤，鹼牛肉七十八箱，每箱連皮約三十七斤。六響洋槍四桿，紅洋布二十尺，鐵剪刀一百一十把，洋帽二千一百頂。帆布帳棚九架，火水燈繩十八扎，鐵刀七十五把，帆布槍子袋一千七百五十條，鐵斧頭九把，響角三十八個，食鹽約三百斤，白硝二缸約百斤，燈籠兩個。又聞外間傳說該黨稱洪全福爲中國統領，稱梁慕光爲廣東統領，且已聯絡廣西省會黨。近以西亂有三省會剿之議，欲擾亂廣東一路，以圖牽制云。初三日，梁慕光之弟梁慕義携同養子李順、鄧桂華二名，欲搭夜輪往港藏匿，爲捷字營楊植生所聞，即將該三人全數拿獲，移解南海縣審究。初四日，番禺縣緝捕復在芳村地方，拿獲會黨陳龍、劉亞二、劉亞福等三名，現已移解南海縣歸案。又初五日，廣協鄒潤材將會黨蘇子山、

陳文林二名移解南海縣。聞該黨係於初二早搭日火船往港，爲大井頭都司羅笙偵悉，知會船主，將二人拿獲。查蘇係湖南人，陳係惠州人。又初五早廣州緝捕勇十餘人，在漢口輪船大艙中拿兩人，簇擁而去，或謂兩人，蓋梁慕光之黨，未知確否。被捕各黨多被服華整，或御重裘，梁慕光身折金銀肌皮袍，襲以皮褂，聞事發，即思逃避，因携挈二童子，頗難安置，故躊躇未決定，至初二晚始附香港夜船，遂被獲。又聞梁預備銀紙數萬元，以資接濟，及去之夕，思挾此款以作川資，乃被獲後不聞搜得銀紙，或謂其倉皇間未及携帶云。又聞起獲檄文多罵滿洲政府之語，謂其「剝民脂膏，浪費無度」云。初八晚在南關某屋拘人二名，初九日已將該屋查封。又在大北門外某頭窰店拘數人。又廣協營勇借線往河南北城侯廟後某屋拘獲八人，歸案審訊。連日營勇自塘魚欄、靖遠街尾、河南等處拘獲戴洋帽之人十餘名。聞會黨籍中有梁少伯者，名次列在五十名前，經由各營官密查，梁已潛行逃出，併查得梁未出以前，有銀二十餘萬，寄頓某處，於去臘下旬已陸續起去，聞此款係會中交梁帶往惠州稔山散放者。又聞前南海裴令，番禺錢令，及管帶捷字營楊植生，會同德國領事官等將被拘之人，逐一提訊，梁慕義等供稱，併無作奸犯科，此軍裝乃某公司存貯，爲防虞之用，其旗幟乃鐵路分站豎插者，號衣洋帽繩鞋乃工人穿用，鐵斧剪刀亦鐵路用物等語。沈子銘供伊行係貨倉，貨箱內，有軍裝與否，吾等概未之知，入口時由稅務司驗明發給單據，運貨進倉。併無犯法之事。德領事以案無確，據請將被拘之人釋放，將案註銷。（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庫藏毛筆原件）

(4) 洪全福起義始末

廖平子

洪全福，初名春魁，字梅生，洪天王之猶子也。幼隨洪天王於廣西，屢立戰功，封瑛王三千歲，天王敗，逃海外，不知幾何年，辛丑，歸香港。自以年齡已高，不復出，唯尚掛名義和堂行船館，揆其意，或藉此聯絡海內英豪，以圖最後之一逞。李杞堂，名柏，港富商李陞之第三子，性慷慨，熱心革命，極爲中山先生器重，史堅如案所曾與也。史案失敗，日謀所以再舉，雅與謝讚泰善；讚泰之父名日昌，經商澳洲，讚泰從焉，橫觀世界大勢，知中國之弱，非實行革命，逐去清政府，必不足以圖生存，歸香港，力倡種族主義，杞堂聞而慕之，與讚泰交至篤。暇時，談及革命進行，杞堂問於近世人士，亦有足以擔當重任者乎？讚泰曰：有洪春魁者，太平天王之猶子也，有大志，日以光復舊物爲事，與聯絡，事必有濟。杞堂大喜，於是藉讚泰介紹，與洪結識，是爲壬寅年夏間事，卽滿清光緒二十八年。由此時起，洪李謝三人，於是無日不計劃起義。洪自謂人才尙不甚難，因洪門兄弟，散處海外及東北江者甚衆，可以聲氣募集之；祇財政籌措不易。李曰，此亦不甚難，但不知所需若干？洪謂多固益妙，少則五十萬亦已足。李曰，若然，則吾獨力任之可耳，蓋李是時方丁父艱也，其父生時，財政獨操，諸子鮮得過問，迨死，諸子例當均分產業，李名下當得數十萬，故毅然擔任不辭。洪見財政有着，於是要求加入三合會，財政分三次交出，自己亦改名洪全福，以示託福於秀全之意。一方面召集海外同志，與及東江之梁慕光、李植生等，北江之宋居仁、馮通明等，復有東莞、香山一帶綠林以爲之助。籌備一年有餘，決議將大幫炸藥，埋於萬壽宮，俟壬夕癸卯元旦之交，清吏羣集賀年，一舉殲之；然後東北兩江同志齊起，東莞、香山諸同志就近撲攻省城，此策穩重有把握。其時擔任運炸藥者，則蘇焯南也。蘇恂謹，少爲商，與商人雜，不似其他黨人之劍拔弩張等，人見之不疑；史堅如

案之炸藥，亦彼所運者，此次駕輕就熟，益覺裕如。機關之在省城者凡數處，同興街之信義行，與及花埭大通寺側之信義肥料公司爲最重，所有黨人及炸藥軍械等多藏於此。既而爲期已屆，諸事均已就緒，獨沙面承購軍械之陶德洋行，漫無消息，全福着人催促，其東主陶德，初則藉詞推擋，既而避不見面，終乃吞騙購買軍械之款數萬，並向武營楊植生處告發，而革命之謀洩，大事去矣。（按陶德現尙在香港，有識之者云，貧乏經已不堪。彼非純外國人，其母操皮肉生涯，與外國人交而生陶，其母爲鹼水妹，陶則鹼水妹之子也。）

當事洩時，爲壬寅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衆方磨厲以待，忽同興街信義行、花埭信義公司、河南繼業公司，同時有捷字營及安勇等到搜查，當堂查獲旗幟軍械無數。維時各同志雖多數外出，得免於禍，然被捉獲者，亦不少。據所知者，有梁慕義、沈子銘、陳學齡、葉昌、劉玉岐、何明、蘇居、李秋帆、李偉慈、龔超、梁綸初、葉木容等。事後，或判死刑，或在獄中瘐死，慘矣。聞沈子銘藉外人之力得免。

當事洩時，洪全福尙未得悉，仍潛身來往東莞、香山等處，指揮一切。及噩耗傳來，尙遣梁慕光等，僱貨船一艘，滿載軍械，畀諸附城各同志，以冀最後之掙扎；詎半途復爲武營緝獲，梁慕光僅以身免，而各處同志遂聞風解散。

案既破獲，本可告一段落，詎清吏更欲張大其事，藉以陞官發財。當時水師提督，實爲何長清，何平日辦事，頗以顛預著，屢爲言官彈劾，何嘗得京中親友報告，謂不設法斡旋，官不保矣；會洪全福之事起，於是異想天開，私謂洪全福未易弋獲，而假洪全福當不難指鹿以償。其時營中有張某者，

好逞聰明之小人也，向何獻策，暗誘一無賴子名阿鸞者（粵中俗諺，凡名阿九或排行第九者，人多呼之阿鸞。）來香港租一屋，暗中以繩縛而斃之，號於衆曰，死者爲謀反之洪全福，已將其屍尋獲，將解回省城領賞也。而省城之水師衙門，亦已配就線索，預備入奏清庭，入邀重賞。維時省港一帶，異常哄動，報紙爭載其事，時香港總督卜力Henry Blake初尚不敢作何種表示，既而見彼輩愈鬧愈兇，深恐再蹈倫敦囚孫之覆轍，又以清吏越境殺斃人命，無論事情如何，均於國體有礙，於是決意向清政府提出抗議；但所殺斃之人，是否洪全福，猶未知也；其時警政司梅合理Henry May雅與李杞堂相善，由梅合理親訪李杞堂，謂洪全福與君交好，此次又與君共事，案情重大，可否由君出面證明，港政府對於改革中國，深表同情，決不令君等有所危險。杞堂意動，於是極力搜集證據，並着人到省城，與阿鸞之妻偕來，力陳粵吏之如何張大其事，如何欺瞞清廷，如何計誘阿鸞往港，如何在暗室勒索指爲洪全福，斯時港政府始恍然大悟，深憤粵吏之摧殘人道，蔑視國際，立刻電知英國駐北京公使，向清政府提出質問；然而斯時何長清猶以爲千載一時之機會，不世之勳，可立致也，急電奏清廷，略言全福已經捕獲，希望藉此邀功；詎清廷早備受英公使質問，正在疑懼交集之際，忽接何長清電，覺種種措詞，悉有不實不盡之處，立飭兩廣總督德壽，明白具奏，當時事情經已大白，德壽縱思爲何左袒，亦苦無從，祇得將事直報，清廷大憤，立將何長清革職，卑詞以謝英公使，然後方始了事。聞何長清當被革職將行時，深恨爲僉人愚弄，使人計擒當時滬策之張某，借他事殺之。當假屍未發現時，港政府曾徇粵吏之請，極力搜拿洪全福，因其掛名義和堂行船館，以爲即在於此，詎圍之，竟不獲，蓋當時洪李等舉義，在香港實無何等機關，有要事時，祇有洪全福、李杞堂、謝讚泰三人，

在灣仔海邊一小屋，互相計議，議後即散。小屋之主爲誰，即謝讚泰之父別墅也。平子得諸李杞堂先生之言如此。（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庫藏「廖平子採錄洪全福起義始末」原件）

（五）黃克強與沙革命之失敗

曹亞伯

黃克強，名軫，字慶午，原在胡元倬所辦之明德學堂、經正學堂，藉作教授以爲運動革命之大本營，雖出入於聖公會之日知會，仍別立一華興會以號召會黨，秘圖起義。甲辰秋，本西太后六十生辰，於未舉行皇會之前，長沙之軍械幾何，兵士幾何，槍彈幾何，已一一調查清晰；原擬於皇會之日，趁觀會之機，俾各鄉之會黨得以集合於長沙，義旗一舉，長沙唾手可得。不期好事多磨，王益吾之黨羽劉作楫亦在長沙辦學堂，得知消息，遂秘告王益吾，王益吾即秘告湘撫龐鴻書。是時趙爾巽已他調矣，龐鴻書極頑固兇殘，即購一會黨作引線，捕一與黃克強有關係之會黨，酷刑拷打逼供。一面下捕黃克強之公文與游擊熊得壽，熊以公文示求中學校長汪徵植，汪先報黃知，於是黃克強之居宅被軍警包圍矣。黃克強之子黃一歐尙幼，出門報信於明德學堂，黃克強即走避於明德學堂附近龍璋（字硯仙）之家，其時已近黃昏，尙距皇會之前十日也。軍警索捕甚急，金華祝（字封三）、張繼（字溥泉）輩，時在黃克強左右。將夜半，予正在甯鄉中學教員寄宿舍編博物學課程，忽見金封三派人持信來，謂有要事相商，轎子已在校外立候，予閱之急甚，知克強之謀破矣。即出房門，將門加鎖，而鑰匙忘記帶出，再由窗戶入房，拿出鑰匙，出校登轎，而各街柵欄，均已加鎖；幸予着洋服，無辨，守卒以予爲洋人，一一由夢中醒來，開柵門讓予經過。予至龍硯仙家，門口有一警卒守衛，直入數進，至一花廳，見克強在書案，起立與予握手，謂事已被人告秘，軍警捕之甚急，奈何？予云勿畏，

即乘原轎至吉祥巷聖公會，叩黃吉亭牧師之後門，沿途柵欄如前；黃吉亭牧師寄於聖公會堂後門附近之一室，聞予叩門聲急，頗驚惶，便行祈禱，始稍定。開門後，予就黃牧師床前秘告以故，黃即穿衣坐予所乘之轎，予隨轎後行，重至龍硯仙之花廳，與克強討論出險方法。黃牧師先用溫語安慰克強，次對克強至友如龍硯仙、金封三、張溥泉、李蓮舫諸人，謂此次事變，擔保克強之安全；但克強親友，無論何人，不能向予問克強之行踪。次日風聲更急，又捕去同謀之會黨首領游得勝、蕭桂生二人。次晚黃牧師再至龍硯仙家，授以出龍公館之秘計，約定次日下午六時，先由黃牧師自南門乘小轎，垂簾，而入龍硯仙之內室，隨換克強乘此轎經小街而至吉祥巷聖公會之後街某娼家門首，下轎入聖公會後門之一小巷，予則於黃昏時，專守聖公會後門以待之，黃牧師數易服裝出聖公會大門以探之，待至六時十分許，克強始入小巷拒聖公會之後門矣，予牽其手而入，心始安。隨克強之轎而來冒充班隨者，即張溥泉也；時將秋季，溥泉猶著藍竹布長衫，袋中盛一四寸手槍，謂途中苟遇不測，只好用手槍拚命；予是以重視溥泉之爲人，予見手槍此爲第一次。溥泉別去，克強即登聖公會後進之一樓，樓上亦無陳設，僅安置袁禮彬之一行軍床，與一小桌一小櫈；予托黃牧師由漢口買來一新棉絮，即與克強墊鋪，予則僅蓋一日本製造之虎紋毛毯，青年時代，固不畏寒也。克強在聖公會樓上，除黃牧師、袁禮彬及子外，無一知者；長沙城內，風聲鶴唳，幾乎草木皆兵。而游得勝、蕭桂生所受之酷刑，聞之酸鼻：每日審問，必燒紅鐵鍊，使之露膝跪下，跪下時膝肉生烟，其聲其臭，熏聞滿座，腳鍊手鈕，鐵鍊叮噹，更上夾板，骨肉分裂；迨至痛失知覺，即橫陳未斷氣之身體於石板上，至稍知人事時，復嚴刑逼供，酷刑之下，何供不得！由是黃克強之大名，居然列案首矣；而宋教仁、胡宗琬、

易本義、馬福益、柳聘農、劉揆一輩，名皆前列；按名索捕，急於星火。予奔走於聖公會之日知會如故也，每禮拜日學生軍人來聖公會堂作禮拜，聽黃吉亭牧師說教之擁擠如故也，予每日上午在校授課，下午至聖公會之日知會辦事，並至西長街循道會福音堂開門演說如故也。至游得勝、蕭桂生受斬刑之次日，予方在循道會開門演說畢，出禮拜堂，過長沙中學大門口，遇宋教仁；予驚甚，因問柳聘農在校否，蓋克強破案後，聘農已逃，宋教仁不之知也。予即呼曰：遯初（宋教仁之字），隨我來！彼見予狀倉皇，亦不作聲色，隨予至吉祥巷聖公會見黃吉亭牧師。緣聖公會教友有在湘撫衙門爲吏者，自黃克強破案，游得勝、蕭桂生被捕後，每日刑訊狀況，及逼出口供，均能詳細紀錄，以資研究；及宋教仁見黃牧師於禮拜堂，黃牧師示以游得勝、蕭桂生之口供，及急電湘西捕拿宋教仁之消息，宋方知克強之謀已破，神色慘傷。予與黃牧師皆勸其速離虎口，並送其出長沙城，黃牧師且贈以旅費八元；是時城門已有兵士看守，門正中繫一長繩，行人出入，嚴分左右，予偕黃牧師送遯初平安出城後，方返吉祥巷。蓋遯初之來，包定大杉板船兩隻，特來長沙運軍火，約於皇會之日，在常德謀響應者也。無如銀錢八元不足分配，次晨又來寧鄉中學覓予，求予設法，改名甘某；予又陪之至友人處支挪，途中遇長沙善化縣知事出巡，衛卒森嚴，值此風聲緊急之時，其一種猙獰之氣，不可嚮邇，在傷心人見之，尤不可耐。予覺遯初之足，似弱不勝風者；予仗洋裝手杖之勢，龍行虎步，橫衝直撞，遯初之胆亦壯，於是又送遯初平安出城。遯初去後，長沙之風聲尤急，謠言日衆，而皇會亦不敢不開，僅於大街上懸幾盞走馬燈以爲點綴。予每日仍於禮拜堂開門演說之時，宣佈滿清入關滅我漢人之罪惡，實爲上帝所不許。時循道會教士李親仁先生，對予極愛護，知予喜吃糖菓，每日必買一包糖菓置之案頭，

每出禮拜堂，彼必在予後三四十步隨行，見予歸寧鄉中學後方返。予自幼受曹鳳翔先生之教，行路從不後顧，李親仁先生在後看護，予未嘗一發見也。事後李親仁先生告予，謂長沙風聲緊急，克強之案，被捕者曾供有予名，故彼特使予每日開門講書；依循道會規則，未受洗者，不能登講臺，是時予尚未受洗禮也。英人任修本牧師，素知予性激烈，亦不願爲予施洗禮，Rev G.G. Warren 李親仁教師則多裁成之，故意使予登臺，使保護教堂之巡警，每日報告曹亞伯教士演講無恙。又謂彼每日隨予後三四十步以行，見予平安歸寧鄉中學後方返者，彼已立定主意，因年及半百，活在人間，無甚作爲，予正丁年，可以爲國出力，如官場與予爲難，彼必與之拼命；一聞教案，予之性命卽定全也。至今憶之，猶令我五中感激。

克強藏在聖公會樓上，對於營救同志，全仗黃吉亭牧師苦心籌畫，故派袁禮彬之弟某，搭輪船送信至武昌西廠口革命機關之科學補習所，使胡宗琬、劉敬安輩速將機關取消，並托其通知安慶、九江、南京、上海、杭州各處機關同時停止。一面由袁禮彬、李仲廉兩人在長沙郵政總局檢查郵件，凡關於明德學堂轉交黃軫之札，皆一一收檢；因袁禮彬、李仲廉皆長沙郵政總局重要職員，袁禮彬之用心極周到，故此大克強破案，官場未得片紙隻字之憑證也。

黃吉亭牧師愛心圓演，猶恐克強家族受驚，更於聖公會附近租一屋，使克強家族遷居，每禮拜日命克強兒媳來聖公會堂作禮拜聽講，卽黃一歐、李興亞夫婦也。予亦引克強夫人及其次子於禮拜日至西長街循道會福音堂作禮拜。予憶克強次子尚在襁褓，曾於祈禱時，放聲大哭，予不得已抱之行走，以維持祈禱之秩序。前清官場見克強家族皆耶穌信徒，亦不敢濫下毒手。然胡宗琬自武昌來長沙，尚

雄心勃勃，彼曾在武昌西廠口科學補習所印就軍用票三十萬張，票係白宣紙，長五寸，寬三寸，上印藍色地球，地球北極上繪一雄鷹，隻腳立於球上，極爲精緻，隱隱中表示英雄獨立之意，局外人見之，視爲極上等之信箋。胡宗琬離武昌時，將科學補習所交劉敬安收束，宗琬則帶此三十萬印就之票紙至長沙城外王闔憲家，預備票面上填臨時軍用，作會黨起義時之符信通行卷，因城門稽查極嚴，此票亦無用處。胡宗琬復返武昌，仍與劉敬安、王漢輩秘謀進行，而長沙索捕黃克強之風聲亦漸鬆懈。

克強藏在吉祥巷聖公會樓上，將一月，有意與長沙告別，黃吉亭牧師又苦心經營送克強出險。克強出城之前數日，武昌高家巷聖公會會長兼武昌日知會會長胡蘭亭牧師，亦到長沙，與黃吉亭牧師秘謀送克強出城方法。黃克強本蓄有黃帝式之三鬚鬚，胡蘭亭牧師將克強之鬚鬚剃去，黃吉亭牧師即往城外海關人員鄧玉振先生家，借其房屋請酒一席，至黃昏城門將關未開時，黃牧師偕黃克強、袁禮彬三人化裝海關辦事人員，並臨時催日知會會員數人出城至鄧玉振家晚飯。予服洋裝，不便親送，惟在寧鄉中學操場默禱上帝，求上帝護佑克強平安出城；予且願終身爲上帝作證，無論在何人面前，必相告曰：我乃信上帝之基督徒也。克強臨行時告黃吉亭牧師、袁禮彬先生曰：途中若遇危險，則請兩君速避，彼當以自衛手槍與敵人拚命。幸天佑善人，一路平安抵鄧玉振家，由黃牧師介紹，鄧君歡喜無量。是晚日本輪船沅江丸開往漢口，晚餐畢，登沅江丸，船上重要船員蔡植生，允爲照料，黃牧師親送至漢口。次晨黎明開輪，過涇港時，船上遇同志藍天蔚（字秀蒙），蓋張之洞派往萍鄉察看地勢，擬在萍鄉設一大規模之兵工廠者，適在沅江船上不期而遇，三人相見，喜出望外；藍聞克強在長沙案破，心甚憂之，至此心乃大慰，並自告奮勇，力保克強經過漢口之安全。沅江丸此次下駛，特別迅

速，早四時許離長沙，晚九時許即安抵漢口矣。船拒漢口時，漢口至上海之輪船，皆已開行，惟招商局之江亨，因裝貨未齊，尙未離漢，然已停在江心矣；比即呼一小舟，趕上江亨，黃牧師送至船上，秘囑曰：到上海時，即來一電，只拍一興字，即知君平安無恙也；於是黃興之名自此定。黃吉亭牧師見江亨已下駛，彼亦上日本輪船夜班回長沙。不數日上海之電亦至，吾輩皆相慶幸。不期上海萬福華刺王之春之案又作。萬福華之謀刺王之春，本蔡元培、章士釗所主持，謀刺未成，萬福華被租界捕房拘去，又將一班同志二十餘人，一網打盡，解入捕房，章士釗亦在內；幸郭人漳爲江西統兵大員，莫不特別致敬，餘則仍羈捕房。郭人漳保出時，謂黃興等四人爲彼來滬請之教習，故亦同時釋放。黃興出獄之夕，即乘三菱公司輪船渡日本而往東京矣。餘則尙繫獄中，至乙巳春方交保出獄焉。

黃興脫險後，長沙日知會革命之運動，及武昌科學補習所革命之經營，更加慎密；清廷對於武昌、長沙兩處，益加注意，故特派鐵良南下武漢，偵察情形。而胡瑛、王漢，亦圖窺其隙，以去滿人之魁渠。鐵良由京漢火車返京之日，胡瑛、王漢化裝隨之；行至河南，王漢露出破綻，自知不免，投井死焉。胡瑛跟踪至北京依同志而居，謀益亟。

乙巳春，清廷任端方撫湖南，下車之日，即殺劉道一於瀏陽門。旋又捕馬福益於萍鄉；馬福益被捕時，用鐵練洞其肩骨，俗名強盜骨，以刀洞穿肩骨，繫之以練，解至長沙，觀者如堵。因馬福益爲黃興案中之一人，刑訊極苦，馬福益亦直供不諱，聲言革異族命，爲漢族復仇，死何所憾。於被捕之三日，亦斬於瀏陽門。予囑謝申獄往觀之，謂血流盈丈，狀至慘也。予乃兩湖書院學生，端方曾署兩湖總督，認爲有師生之誼；加以予爲耶穌教徒，適是時兩湖歷史副教授陳慶年（正教授楊守敬）端方

聘爲上賓，待予甚厚，故端方不殺予；然又不任在長沙運動革命，不意已派予往日本爲調查宗教委員。此仇教之清廷，派學生出洋調查宗教，此爲第一次。（曹亞伯著「武昌革命真史」前編）

(六) 丙午萍瀏之役

馮自由

起事之起點 起事之原因 起事之聲勢 同盟會之接應 失敗之原因 宗旨之複雜 失敗之情形 黨人之生死

起事之地點 湖南之醴陵、瀏陽，江西之萍鄉、萬載等縣，向爲湘、贛兩省哥老會黨聚合之淵藪。甲寅九月馬福益、黃克強、劉揆一等謀起事于長沙，即以該數縣會黨爲憑藉。馬爲哥老會大龍頭，素受會黨所宗仰，自是役失敗後，該處會黨油然萌革命排滿之思想。乙巳冬，馬潛由廣西返湘，欲在瀏陽再圖大舉，事洩爲端方所捕，施以酷刑，然後殺之。各地會黨聞之大憤，留日學界且大開追悼會於東京，並刊布馬所規定之革命軍紀十餘條，以繼承先志爲務，至丙午而有萍瀏之役。

起事之原因 丙午清光緒三十二年吾國中部凶荒，江西南部、湖北西部、湖南北部、四川東南部，皆陷饑饉，尤以湘、贛兩省接壤之萍、醴、瀏數縣爲甚。該處工人因受米貴減工之打擊，對於地方官吏深懷不滿，洪江會黨頭目李金其、蕭克昌、姜守旦、龔春臺、王勝諸人向受馬福益之指導，久有揭竿之志。馬殉難後，進行仍不少懈。是年九月間，有留學生蔡紹南、劉道一等自日本回國，在瀏陽、醴陵、衡山等處鼓吹革命，李、蕭等聞之，志益堅決。至是以爲有機可乘，遂運動萍鄉礦工率先發難，爲各縣倡。萍鄉縣大安里本爲昔年哥老會鄧海山起義之所，事平後，經前贛撫德氏令萍鄉縣令每年按季親往偏僻村莊巡視一次，爲思患預防之計。詎日久玩生，任該縣者視同具文，李金其遂在該

縣麻石一帶，聚集洪江會黨數千人，約期十二月大舉，乃于事前失慎，卒被清吏追捕，在醴陵屬之白鷺潭溺斃，蕭克昌亦被清吏設阱誘殺，姜守旦、龔春臺等迫不及待，遂突然先期發難。

起事之聲勢 是年十月十九、二十等日，黨人先在湖南瀏陽縣屬之高家頭、金剛頭，江西萍鄉縣屬之高家臺等處，聚眾起事，二十一日攻佔萍鄉縣屬之上粟市，二十二日復佔宜春縣屬之慈化，焚黃圃司署，贛軍巡防左隊胡管帶應龍與戰，大敗，全軍潰敗。不數日醴陵、瀏陽等縣紛紛響應。該黨分爲三股，在萍鄉起事者多煤礦工匠，在醴陵起事者多防營兵士，在瀏陽起事者多洪福齊天黨，即洪江會，每股約萬人，以瀏陽一股爲主力，其旗幟均稱革命軍，各兵士頭紮白巾，手持白旗，聲勢浩大，在瀏陽督師者爲龔春臺。其檄文曰：

黃帝紀元四千六百零四年歲次丙午十月吉日，中華民國軍南軍革命先鋒隊都督龔，率中華民國政府命，照得韃虜原係東胡異族，遊牧賤種，自漢隋唐宋以來，久爲我中華漢族之寇仇，有明末造，韃虜逞其兇殘悍惡之性，屠殺我漢族二百餘萬，據我中華，竊我神器，奴淪我同胞，我黃帝神明之胄，四百兆之衆，隸於奴界，已二百六十年于茲。漢族爲亡國之民，中華隸犬羊之宇，凡我叔伯昆仲諸姊妹，曷任傷心！太平天國起義師于廣西，誓必驅逐韃虜，恢復中華，以雪國之恥，乃曾國藩、胡林翼等不明大義，罔識種界，認盜爲父，呼賊作君，竭湘軍全力，自戕同種，致使漢族得恢而復湮，胡氛將滅而又振。湘人之罪，涸洞庭之水，不能洗其污，擬衡嶽之崇，不能比其惡，凡我湘人，實無以對於天下。今者劃清種界，特與討罪之師，率三湘子弟爲天下先，冀雪前恥，用効先驅，特數韃虜十大罪惡，昭告天下，以申達伐。

韃虜逞其兇殘，屠殺我漢族二百餘萬，竊據中華，一大罪也。

韃虜以野蠻遊牧之劣種，蹂躪我四千年文明之祖國，致列強不視爲同等，二大罪也。

韃虜五百餘萬之衆，不農不工，不商不賈，坐食我漢人之膏血，三大罪也。

韃虜妄自尊大，自謂天女所生，東方貴胄，不與漢人以平等之利益，防我爲賊，視我爲奴，四大罪也。

韃虜挾漢人強滿人亡之謬見，凡可以殺漢人之勢，制漢人之死命者，無所不爲，五大罪也。

韃虜久失威信于外人，致列國乘機侵佔要區，六大罪也。

韃虜爲藉外人保護虜廷起見，每以漢人之權利贈給外人；且謂與其給之家奴，不若贈之鄰封，七大罪也。

韃虜政以賄成，官以金賈，致政治紊亂，民生塗炭，八大罪也。

韃虜于國中應舉要政，動以無款中止，而宮中宴飲，頤和園戲曲，勤費數百萬金，九大罪也。

韃虜假頒立憲之文，實行中央集權之策，以削漢人之勢力，冀固虜廷萬世帝王之業，十大罪也。

其餘種種罪惡，不能盡書，特舉大略，以昭天討。凡我漢族同胞，無論老少男女農工商兵等，皆有殄滅韃虜之責任，務各盡爾力，各抒爾能，以速成掃除醜夷恢復漢家之鴻業。至現在爲虜廷官吏者，宜革面反正，出郊相迎，若仍出曾胡之故智，爲虜出力者，以韃虜視之，殲殺無

赦。現在爲虜廷將弁營勇者，宜聞風響應倒戈相向，若仍湘軍之故智，死力相抗者，以韃虜視之，殲殺無赦。本督師建立義旗，專以驅逐韃虜，收回主權爲目的。凡本督師所到之處，卽漢族恢復之處，農工商賈，各安其業，不稍有犯；外國人之生命財產，竭力保護，不稍有犯；教堂教民，各安其堵，不稍有犯；當知本督師祇爲同胞謀幸福起見，毫無帝王思想存於其間，非中國歷朝來之草昧英雄，以國家爲一己之私產者所比。本督師於將來之建設，不但驅逐韃虜，不使少數之異族專其利權。且必破除數千年之專制政體，不使君主一人獨享特權於上，必建立共和國，與四萬萬同胞享平等之利益，獲自由之幸福。而社會問題，尤當研究新法，使地權與民平均，不致富者愈富，成不平等之社會。此等幸福，不但在韃虜宇下者所未夢見，卽歐美現在人民，亦未曾完全享受。凡我同胞急宜竭力，以掃除腥羶，建立樂國。須知中國者，中國人之中國，漢族者，世界最碩大最優美之民族，被韃虜奴隸之，宰割之，天下之恥，孰有過于此者。況韃虜用意險惡，自咸同以來，利用漢人殺漢人之手段，當鋒刀禦砲彈者，漢人；論功行賞，措要權執大政者，則仍滿人。我漢人何罪，當爲滿奴；漢人何劣，當被韃虜食其肉而吸其血。故韃虜一日不殲滅，卽主權一日不收回，漢族一日不存活，今政府已立，大漢卽興。韃虜罪惡貫盈，天所不佑，凡我漢族，宜各盡天職。各勉爾力，以速底韃虜之命，而贊中華民國之成功。用申大義，布告同胞，急急如律令檄。

瀏陽黨軍于二十二、三等日，在文家市、牛石嶺、紅綾鋪、永和市、官莊等處同時發難，迭佔據南街市、西鄉、潭塘、高址、官眼、大光洞各地，與萍鄉上栗市及案山關黨軍相呼應，駐萍鄉、瀏

陽、醴陵數縣湘軍各路統領梁國楨、吳廷瑞、崔朝俊、趙春廷等，屢爲所敗。於是蔓延至醴陵、九溪、衡山、宜春、萬載各地，湘、鄂、贛、蘇各省督撫大爲震動。清軍最先往攻者，爲袁州府統領袁坦所部之兵一萬六千人，袁州城幾爲一空，江督端方復派統制徐紹楨統兵赴援，計有步兵一聯隊，砲工各一隊，馬兵輜各一小隊，鄂督張之洞派第八鎮十五協協統王得勝，率二十九標、三十二標砲隊二隊，合湘贛兩省防軍，總數不下四五萬人，分赴萍、劉、醴數縣圍攻，自洪楊以來，清軍出兵之衆，以是役爲最。

同盟會之接應 是役萍、劉黨軍之倉卒舉事，原非接受同盟會東京本部之命令而發動，卽劉道一、蔡紹南之回湘鼓吹革命，亦祇出于個人熱心，非有一定之具體計畫。故中山、克強得訊後，始先後派遣寧調元、胡瑛、楊卓林、孫毓筠、段書雲、權道涵、廖德璠、李發根諸人分赴湘、鄂、蘇、皖、贛各省，聯絡軍隊，急圖響應。劉道一在衡山鄉中，聞萍、劉起事，始赴長沙有所計畫，爲撫署遊擊熊得壽逮捕繫獄，清吏用酷刑訊供不得，遂以劉佩章所鑄「鋤非」二字定獄，旋加害于劉陽門外。禹之謨、甯調元亦在湘被逮，禹被害，禹判監禁終身；胡瑛在鄂被逮，監禁終身；楊卓林在揚州被逮，直供革命黨不諱，卽加害；孫毓筠、段書雲、權道涵等在南京被逮，李發根、廖德璠在揚州被逮，均監禁終身。此外派回者多未能達目的地，萍、劉黨軍因此缺乏知兵善謀之人爲之指導，卒難與清軍抗衡，殊可惜也。

失敗之原因 先是黨軍首領原擬分三路進兵：一據瀏陽、醴陵，一進窺長沙，一據萍鄉之安源礦路爲根據地，一由宜春、萬載東出瑞昌、南昌諸郡，以攻略蘇、皖。及萍鄉一軍先期發難，劉醴繼

之，其指揮者皆會黨首領，素乏軍事學識，故起事後，雖屢敗清軍，然終不能佔領縣城。且隊伍凌亂，人自爲戰，殊非新練清軍之敵。徐紹楨所統江南新軍中多革命分子，趨聲、倪映典亦在軍中，擬相機爲黨軍効力，詎黨軍未經訓練，散漫無常，雖欲互通消息，亦苦無門徑可尋，卒致愛莫能助。事後，趨、倪諸人莫不引爲憾事。

宗旨之複雜 萍瀏黨軍雖稱革命，而內部異常複雜，姜守旦、龔春臺之檄文，稱奉「中華民國軍政府命」；惟另有一部，則自稱爲「新中華大帝國南部起義恢復軍」，一稱民國，一稱帝國，雖同以排滿爲號召，而其宗旨及名義，亦各不同，是役之不能一致拒敵，以圖進取，殆非無因。茲並錄當時「新中華大帝國恢復軍」檄文如下：

新中華大帝國南部起義恢復軍布告天下檄文

自明室不競，漢統中斬，犬羊竊據禹鼎，腥羶彌漫中原，四百餘州，胥遭屠毒之禍，二百餘載，不覩日月之光。雖然，夷狄猾夏，何代蔑有，罪大惡極，窮兇極暴，上干天心，下悖人道，爲天誅天討所必加，九征九伐所不赦者，未有如現世覺羅滿清之甚者也。昔在胡元將亡，中原豪傑四起，我大明太祖高皇帝，揭三尺之劍，奮七尺之軀，以淮右布衣，赴義淮上，遂能掃盪胡虜，復我冠裳，洵所謂志繼虞夏，功邁陶唐者也。今滿虜之罪，浮於胡元，中原人心，嚮於明祖，誠英雄豪傑建功立業之候，志士仁人奮迹雪恥之秋也。至今歲洪水橫流，滔滔皆是，我同胞因之喪家失業轉徙溝壑者，北跨兗豫，南及江淮，哭聲震於郊原，餓殍載于道路，使聞者酸心，見者墮淚，皆莫非天厭胡運，降此厲災，以示洗污除舊之徵。惟是非常之舉，賢者慕之，愚者惑焉。況

滿賊竊據已久，鬼蜮日深，慣用以漢殺漢之毒技，坐收漁人兩獲之功。故前人有格言曰：「漢人作官，謂之太平鬼，漢人當兵，謂之替死鬼。」茲即徵之目前天下共見共聞之事。問庚子以來，爲彼滿賊出死力，保殘局，內得罪於同胞，外見忌於暴鄰，有如袁世凱、岑春煊諸人者乎？今卽死狗烹，鳥盡弓藏，非我輩舉義湘南，彼等今已不知竄流何所，遑云稍留體面，聊保閑散之聲也哉！今徵調兵勇，日有所聞矣。然亦不過曰湖北出兵幾何，江蘇出兵幾何，江西、湖南出兵幾何而已。而荊州、南京之駐防，不聞出隻人匹馬者何也？夫我輩之起，志在驅滿賊耳。今彼乃捨最近之荊州、南京駐防，而必以我兵敵我恢復軍者，其居心何等，不問可知也。然則我同胞亦可以自反矣。昔宋祖黃袍加身，實當出征之際，大丈夫生逢亂世，攀龍鱗，附鳳翼，圖像凌烟閣上，列坐凱旋門前，亦云得時則駕，棄逆效順而已矣。至豪邁公子，豁達少年，亦當知唐室龍飛晉陽，蓋以太宗爲嗣子；漢家崛起豐沛，畢有大造於太公。化家成國，達權卽所以守經；因禍得福，致人不爲人所致。勿自委於無寸尺柄，明祖亦徒步布衣；勿畏胡虜毒箠凶張，胡元實跨歐兼亞。夫中國者中國人之中國，而非夷虜之中國也。今與我四萬萬同胞約：有能起兵恢復一邑者，來日卽推爲縣公；恢復一府者，來日卽推爲郡主。至外而督撫，內而公卿，有能首倡大義志切同袍者，則我四萬萬同胞歡迎愛戴，如手足之衛腹心。來日不惜萬世一系，神聖不侵，子子孫孫世襲中華大皇帝之權利，以爲酬報，勿扭於立憲、專制、共和之成說，但得我漢族爲天子，卽稍形專制，亦如我家中祖父，雖略示尊嚴，其榮幸猶爲我所得與。或時以鞭扑相加，叱責相遇，亦不過望我輩之肯構肯堂，而非有奴隸犬馬之心。我同胞卽納血稅，充苦役，猶當仰天三呼萬歲，以

表悃忱愛戴之念。竊惟我三湘風氣剛勁，人知禮節，意必有衡嶽降生，拯濟同胞，以驅除胡虜其人者。南達潯桂，西通巫峽，糾合同志，北定神州，戮爲虎作倀、煮豆燃箕之梟獍；拔面奉心，圖欲取姑與之英傑，待舟楫一備，糧械已整，出東路者，由巴陵以洗荊州之狐穴，然後通徐沛，一過開洛，搗幽燕以繫單于之頸，責彼償我揚州、嘉定千百萬之生命，平朔漠而擒頡利之渠，責其償彼坐食安享數百年之奉養。明祖下燕之檄曰：「爲我者永安於中華，背我者自陷于夷狄。」今日之事，內地之駐防，必誅戮淨盡，以絕後日夷狄窺伺覬覦之心；塞外之孽，宜略從寬大，以示中華天地覆載生成之量。檄到之地，我同胞其投袂而起，共復中原，用成我新中華大帝國，不亦麻乎！

失敗之情形 黨軍起事之初，不數日集衆至數萬人，佔據三四縣，聲勢之大，爲歷次義師所未有。是時喧傳佔領長沙之說，內外黨人莫不額手相慶。十月廿七日，清廷更下旨特派江西臬司秦炳直節制三省各軍，馳往擾亂地方相機剿辦。乃黨軍得地後，惟困守萍、瀏、醴三縣，並不向外發展，人數雖衆，而所持槍械，僅由各地方團防局奪獲二三千桿，餘衆多以木竿及舊式刀槍爲武器，以區區二三千鎗而敵四省節制之師，相持匝月，交彈二十餘次，雖失敗猶有餘榮。萍、瀏、醴各縣被清軍合圍聚攻後，黨首蕭克昌、龔春臺、蔡紹南等，或陣亡，或擒殺，黨軍由是解體，清軍乃大舉清鄉，殺戮平民萬數千人，向清廷虛報邀賞。然革命風潮自是汎濫于長江沿岸各省，有一日千里之勢，清廷雖迭興黨獄，終無如之何也。

黨人之生死 此役起事之範圍，關連湘、鄂、贛、蘇四省，故黨人先後犧牲者極衆，據事後調

查，在贛被擒加害者，有蕭克昌、蔡紹南、陳年苟、胡友堂、田永山、葉其意、李明生、熊明球、王長發、王景賢、曾勇發、鄧廷保、劉治昌、王靄亭、沈益古、魏輝月、鄭琨、鍾壽山、廖甲鳳、馬月卿、沈嗣訓、陳長友、鄧連發、劉麻子、劉家有、胡文焱、張明才、吳盛發、袁連珍、劉德華、黃月譜、張觀蘭、何思明、池茂才、林秋牙、賴家通、周元祥、劉子賓、梁本山、王新古、張大响、祝厚維、李淮卿、歐陽滿、榮松清、歐陽培植、曾燾藻、廖淑保、姜守正、譚狗仔、張本裕、房興全、歐陽景言、李棠彬等；在湘爲龔春臺、劉道一、王永求、陳顯龍、鄧王林、張四皮、禹之謨、李世憶、瞿光文、彭茂春、汪月波、陳壽山、錢星保等；在蘇爲楊卓林、江佑泉、龍見田、曾斌、袁有升等；監禁者在贛爲李昌年等；在湘爲甯調元、任智誠、陶承祉、胡春、李福齋、王易、張寶卿、宋運漢、凌瑞勤、張近維、張近雲、張近棠、張近洗、張承湖、黎春煥、盧心漸、魏中友、鄧三、劉洪彬、劉雲棠、春樹漢、僧同學、劉其仁、魏永秋、吳發湧、秦增壽、袁監亭、李金友、孫鴻均、孫家惠、孫家文、譚松亭、羅如嵩、李棟彬、陳維煊、賴家新、僧正侃、魏新發、李喜發等；在鄂爲朱子龍、劉家運、胡英、梁鍾漢、曹玉英、謝九、吳子銓、殷子銜、劉貞一等；在蘇爲孫毓筠、廖德璠、李發根、權道涵、段雲書、傅義成、趙太周、江載春、黎貴和、黎貴蘭、徐福榮等。此外各省懸賞通緝者：爲姜守且、龍定、陳紹莊、王勝、陳金宗、黃度武、柳際貞、劉林生、鄭先聲、李燮和、盧金標、劉震、黎兆梅、喻桂林諸人。（馮自由「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第一冊）

(七) 丁未安慶徐瑞麟之役

馮自由

徐錫麟略歷 革命之經營 軍政界之活動 先期發難之原因 槍擊恩銘時情形 拒戰及被擒

情形 審訊及供辭 就義時情形 黨案之株連 光復軍告示 清吏之文電

徐錫麟略歷 徐錫麟字伯蓀，浙江會稽東浦鄉人也。幼矯虔，器過手輒毀，父憎之。年十二挺走錢塘爲沙門，家人蹤跡得之以歸。讀書慧，善算術，尤明天官，中夜常危視列宿，所圖天象甚衆；又自爲渾天儀，徑三尺，及所造學校地勢圖；然未嘗從師受也。稍長習農田事，聞崑山多曠土，欲往開治不果。旋以諸生中副榜，既復悔之。乃專從事教育，尤熱心桑梓公益，創辦之始，邑人嘖有煩言，久之漸欽其識。庚子夏，義和拳起於北方，錫麟在鄉謀辦團練，爲人所厄中止。辛丑九月，錫麟見舉爲紹興府學校算學講師，知府熊起蟠敬重錫麟學問，招爲門下，任之甚專，錫麟由是得發揮其才，尋轉副監督，在校四年，弟子益親如家人。曾乘間至日本考察大阪博覽會，順道遊東京；是時正值俄約問題興起，留學生自編義勇隊，受日政府干涉，改名軍國民教育會，浙江學生因章炳麟言革命入獄事，開會於牛込區赤坂元町清風亭，錫麟出資贊助其事。會中所選陶成章、龔寶銓。相談頗洽，散會後即偕其徒張某訪成章於駒込追分町浪花館。成章導之以見松江鈕永建，相談字內之大勢，錫麟大悅，顛覆清政府之念因此益專，遂購圖書刀劍以歸。歸益盡力公事，與同志數人建蒙學於東浦，名曰熱誠；又提建越羣公學，復設一書局，遍置各種書籍，號曰特別書局；欲以其所出書強售各學校，爲人所擠。退副監督任。錫麟嘗置一短銃，行動與俱，俄人既寇遼東，錫麟聞之慟哭，畫俄人爲的，自注丸射之，一日輒試銃數十次，由是槍術至精，彈無虛發，其狙擊國仇之素志，蓋非一朝一夕矣。

革命之經營 甲辰冬，錫麟以事過上海，寓於五馬路周昌記，因至虹口愛國女學訪蔡元培，陶成章亦在焉，時元培與皖、寧諸志士組織一秘密會，名曰光復，邀錫麟入會，從之。成章因盡以已所經

營者告之，錫麟歸紹興，乃從事於會黨之聯絡，盡交其酋豪，旁及金華諸府，由是草澤間往往知其名。次年正月與弟子數人遊行諸暨、嵊縣、義烏、東陽四縣，自東陽至縉雲，晝行百里，夜止叢社，幾及二月，多交其地奇才力士，歸語人曰：「遊歷數縣得俊民數十，知中國尚可爲也。初紹興城中有大善寺，天主教會欲得之，陰搆諸無賴，脅寺僧署質券，爲質於教會者，紹興士大夫皆怒弗敢言，錫麟憤而登壇宣說抵拒狀，衆歡踴，卒毀券，教會謀益衰。錫麟念士氣孱弱，倡體育會，用聚諸校弟子數百人習手臂注射。復以浙省會黨知識淺闇，非加之教練，以兵法部勒，不能爲用，乃與成章、寶銓等建立大通師範學校於紹興，於普通科目外，尤重兵式體操，六閱月而課畢；由是綠林豪傑麇集其間，而勢力亦益盛，官吏莫之知也。

軍政界之活動 大通學校成立後一年，陶成章提議捐官圖得政權之策，謂不入虎穴，焉得虎子；錫麟、寶銓咸贊成之，因向富戶許仲卿假資，前後得金五萬元，錫麟捐納道員，成章、寶銓及陳志軍、陳德毅等亦各獲知府同知等職。錫麟遂偕馬宗漢等十三人赴日本，因外務省通商局長石井菊次郎之介紹，求入聯隊，不許，欲入振武學校，以短視不及格，居數月歸國。是時章炳麟繫上海獄二載，將屆期滿，風傳清吏將行賄獄卒毒殺之，錫麟爲之奔走調護，設百計以謀出之，不得；復東渡日本，與成章、陳伯平等圖入陸軍經理學校又不成。時囑其友某學造紙幣，曰：「軍興餉匱，勢將抄略，抄略則病民；亦自敗，洪秀全事可鑒也。今計莫如散軍用票，事成以次收之。然軍用票易作僞，宜習其彫文織屨，令難作易辨。子勉學之。」議既成，遂與陳伯平、馬宗漢歸國，旋偕曹欽熙北上，出山海關，遙走遼東、吉林諸部，至輒覽其山川形勢，見俠客馮麟閣，與語甚洽。是歲淮安、徐、海大饑，

錫麟援例加納捐資，以道員赴安徽試用。錫麟志在獲得政權，傾覆滿虜，故初得道員，對於各省督撫無所不遊說，自袁世凱、張之洞及浙江巡撫張曾勳、湖南巡撫俞廉三皆中其說，爲通關節書，鎮浙將軍滿人壽山亦受錫麟倭刀，爲其用。乙巳冬到安徽，歲暮即主陸軍中學，逾年移主巡警學校，日中戎服自督課，暮即置酒請諸軍將士，又買衣服給彈丸，諸生益尊崇錫麟，雖軍士亦多依附者矣。安徽巡撫恩銘謂錫麟能，奏請加二品銜，然聞人言日本學生多隱謀，稍忌之；先是錫麟初至安慶，所得武備學校差使，每月所入不過數十金，不敷所用，乃遣其妻歸鄉；又以未嫻官場陋儀，屢爲同僚所竊笑，欲聯結兵營，則又口操紹興土音，事多隔閡，鬱鬱不自得，屢欲掉首返浙，同鄉僚屬勸留之；錫麟亦以與浙撫張曾勳交涉已稍有破裂，恐歸杭城，亦復難收效果；正在徘徊觀望間，俞廉三又以函囑恩銘，稱錫麟有才，務加重用恩銘答廉三，以門生正欲重用之，毋勞老師懸念等語；遂即改徐爲警察會辦，所入較多，錫麟因得稍行佈置；尋恩銘又加授錫麟以陸軍學校監督之職。因其行爲奇特，爲收支委員顧松所疑，讒之恩銘，恩銘不信，召錫麟戲之曰：「人言汝革命黨，汝其好自爲之」，錫麟答曰：「大帥明鑒」。自是錫麟內不自安，而急欲發動之心與時俱進矣。

先期發難之原因 錫麟與秋瑾原有皖、浙二省同時起事之約，時秋瑾在浙運動已告成熟，遂派陳伯平數數往來浙、皖之間，約錫麟剋日大舉。五月初旬，伯平偕馬宗漢同至安慶，寓於錫麟公館，日夜謀起革命軍，尙未有成議。十二日伯平、宗漢至滬，瑾自紹興來，告伯平以危機已露，並訂五月二十六日師期，伯平即以函告錫麟。未幾遂與宗漢乘輪返安慶。錫麟先接伯平信，知事已露，不能中止，然欲後浙江師期二日舉事，因恩銘欲赴其幕友張次山八旬壽辰，而張母生日適爲五月二十八日，

錫麟不得已乃改爲二十六日。錫麟之不能稍忍須臾以待時機者，非僅爲浙江師期之約故也。先是滬上偵探捕獲黨人葉仰高，仰高景寧人，呂熊祥之同鄉也，因與熊祥有交，得略識光復會秘密內情，既爲偵探所獲，遞解至南京，端方派員訊問，仰高將所知者姓名供出，且言已入官場，然仰高之所供，又非其人之眞名，乃係會友函件往來及外人交涉所假定之別號，是爲店名，並非人名，然又取其與人名相近似者，端方不知其故，即將此等姓名電告恩銘，囑其嚴拿；恩銘以錫麟爲警察會辦，召與商議，即以端方之電文示錫麟，而不知其間之一人，即係錫麟之別號，乃佯爲不知，即辭恩銘歸堂，召巡警數名，授以恩銘所授人名一紙，使其細爲察訪，於是面覆恩銘云，職道已派人查拿去矣，恩銘信之無疑。錫麟知事機已迫，稍一退步，前功盡棄，屢欲乘機起事，既聞浙江之約，乃決計先殺恩銘，以求一逞；又以其時皖省雖有常備軍兩標，其第一標方從事於操練，未發槍械，第二標又悉新徵之兵，不諳操法，緝捕巡防各隊兵單人少，其餘綠營則行伍空虛，未經訓練，無事坐食而已；故在此時發難，亦爲機不可失，於是陰約各機關速爲準備，訂期五月二十八日同舉。

起事之計畫 二十八日日本爲巡警學堂兵生班舉行畢業式之期，連日校中考試將竣，照常應由巡撫親臨大考，以便撥充站崗，爲東西兩區巡警地步，徐錫麟即欲於是日盡殺恩銘及諸滿員，此外文武各官可以不鞭而驅，不策而馳，事定即溯江直下，襲取南京爲根據地。會恩銘以二十八日須祝幕府張次山母壽，令改期二十六日，錫麟力言爲期太促，趕辦不及。恩銘傳收支員顧松問之，松唯唯從命，錫麟慮堅持則謀將洩，而從之則後援尚未至，顧業已無可如何，不如先發以待天命，遂從之。期近，日召諸生演說時事，慷慨激昂，繼之涕泣，惟以時日太促，所約他處同志多未至，而皖中同志某某等則

以關係尚淺，未敢預約，與密謀者僅伯平、宗漢數人而已。二十六日晨，錫麟早起，偕伯平、宗漢到巡警學校，召集學生演說，謂：「我此次來安慶，專爲救國，並非爲功名富貴到此，諸位也總不要忘記救國二字，行止坐臥咸不可忘，如忘救國二字，便不成人格。」反覆數千言，淋漓痛快，聞者悚然，然衆學生咸不察其命意之所在，既而又曰：「余自到校以來，爲日未久，與諸君相處，感情可謂融洽，余於救國二字不敢自處於安全之地位，故有特別意見，再有特別辦法，擬從今日實行，諸君當諒余心，務祈有以佐余而量力行之，是余所仰望於諸君子也。」語畢而退。

槍擊恩銘時情形

是日晨八時，恩銘即到校，爲時特早，未幾三司道府縣各印委人員五十餘先後

至。九時，恩銘將陞座閱外場操演，錫麟請先考內場功課，恩銘率司道等入第三進禮堂，錫麟戎服立階上，伯平、宗漢立堂側，先由官生等列隊行鞠躬禮，恩銘甫回答畢，兵生正擬行禮，錫麟遽向前行舉手禮，隨呈學生名冊於案上，即云：「回大帥，今日有革命黨起事」蓋與伯平、宗漢二人預約之暗號也；恩銘方愕然，詢曰：「徐會辦從何得此信？」語未畢，伯平上前猛向恩銘擲一炸彈，不爆發；恩銘驚起，錫麟曰：「大帥勿驚，這個革命黨，職道終當爲大帥拿到」，恩銘曰：「何人？」錫麟即俯首向靴統內拔出手槍兩枝，握左右手向恩銘施放，曰：「即職道也」，恩麟驚駭問曰：「會辦持槍何用，豈要呈驗乎？」語未畢，而子彈已至，文武兩巡捕搖手阻止之，而彈亦至；錫銘之本意欲以一槍擊死恩銘，當即轉向左以擊藩司，復向右以擊臬司，而令伯平、宗漢分擊兩傍侍立之各道府州縣官，不料其眼近視，不能識其命中與否，遂向恩銘亂放，伯平、宗漢亦隨之亂放；恩銘身中七槍，一中唇。二穿左手掌心，三中左腰際，餘中左右腿，皆非致命傷也；文巡捕陸永頤、武巡捕車德文擁恩

銘不去，錫麟用槍擊恩銘時，永頤以身翼之，身受五槍，均中要害，德文亦受重傷；彈盡，錫麟歸室內裝彈，恩銘左右背負恩銘將逸出，伯平自後追放一槍，由尾閭上穿心際，藩司馮煦命戈什背負恩銘入轎中，兩足拖於轎外，狼狽回撫署，恩銘猶能大呼務將錫麟拿獲收監；司監文武各官，道員巢鳳儀傷腿，首府龔鎮湘傷背，餘皆乘機潰走，或由後院折牆而出，或由前門逸去；錫麟先命門者關門，門者不從命，致諸官得以逃走，錫麟怒擊殺門者；顧松已逃至門外，由宗漢捉回，叱令跪，松叩頭乞命，錫麟叱爲奸細，連劈數刀不死，由宗漢用槍斃之。恩銘既回署，立延教會同仁醫院英醫生戴瑣，命取出子彈，戴瑣答以非剖脫不能出之，恩銘時已不能言，惟以手指腹，促其速割，乃一剖再剖，不見彈之所在，未幾遂死。

拒戰及被擒情形 當變起時，人情恐慌特甚，錫麟手握雙槍，從容施放，口中猶稱大帥放心，故禮堂以外皆不知槍聲所自起，一聞刺客二字，各官乃鳥獸散，多不知是錫麟所爲也。恩銘既逸出，錫麟即拔刀臨禮堂，拍案大呼曰：「撫臺已被刺，我們去捉奸細，快從我革命，」諸生驚愕不知所爲。錫麟率伯平、宗漢二人，左執刀，右持槍，橫目視諸生，大呼立正，向左轉，開步走，各學生從錫麟出校，欲先至撫署，聞已有備，乃折回軍械所，錫麟領前，宗漢居中，伯平殿後，其在錫麟後之學生均棄槍逸去，從入軍械所者三十餘人，軍械局提調候補道周家煜投庫鑰溝中而逃，錫麟入據後，命伯平守前門，宗漢守後門，將護勇盡行殺死，令學生取局中所存新舊各槍砲試用，皆不得手，復命開倉取槍桿子彈，以覓匙不得，莫能爲用，僅將巨砲五門運出裝子彈，亦缺去機鐵一塊，遍尋無着；時藩、臬各司購捕錫麟。懸賞至三千金，頓之又加至七千金；錫麟因虛有槍砲，無所用之，正踈急間，

清兵已至，初至者爲新軍，其隊官與錫麟頗有交誼，與錫麟部各舉槍行禮，殊無敵意；繼至者爲巡防營，統兵者緝捕營管帶杜春林、中軍兼巡防營標統劉貞等，向錫麟部取攻勢，錫麟督學生拒戰。自十二點鐘起直至四點鐘止，伯平死，宗漢謂錫麟曰：「事已無成。不若焚去此軍械局與清兵同燼。」錫麟曰：「我輩所欲殺者滿人，若焚去軍械局，即是不辨黑白，全城俱燼矣。」遂不許。未幾清兵破牆而入，緝捕營勇死者三名，傷者數十人，學生死者一名，傷者數人，軍械所庫房堅固，未易攻破，清兵多不敢上前，藩司馮煦派道員黃潤九、邑令勞文琦前往督催，依然不進；馮煦乃出示，獲錫麟者賞萬金，於是各告奮勇，將軍械所打開，竟無一人在內，但見錫麟軍帽戎衣而已，知已改裝出走，報至撫署，清吏各相顧失色。尋爲哨弁杜某弋獲於軍械第三重室內，宗漢去半道亦被逮，先後捕繫學生及役夫二十一人。復於巡警學堂錫麟寢室內起出光復軍大旗一面，上書四言韻語，寓光復起義之意，子彈四箱，槍械多枝，刀三十把，討虜大元帥印一顆，光復會軍政府告示百餘張，並黨人書信八件；又在錫麟公館搜獲炸彈數枚，書信多件，中以沈鈞業及其弟偉函件爲最多。是役也，清吏死者卽爲恩銘、顧松、陸永頤諸人，受傷者有巢鳳儀、龔鎮湘諸人，學生死者三人，傷者數人，清兵死者百餘人，革命黨人之死者僅有三人，卽錫麟、伯平、宗漢是也。

審訊及供詞 錫麟至督練所，卽由撫幕張次山、藩司馮煦、臬司聯裕同訊，聯令錫麟跪，錫麟曰：「爾還在洋洋得意，若慢走一刻卽被余殺。」馮煦曰：「中丞爲汝之恩師，汝何無心肝乃爾？」錫麟曰：「彼待我誠厚，然私惠也，我之刺彼，乃天下之公憤也。」煦又問曰：「爾究係孫文之黨否？」曰：「孫文不足以指揮我，此事僅我與我友宗漢子、光復子所爲，其隨攻軍械所之學生實不知

情，當時我以槍迫之，不得已而隨行；我之罪，我一人當之，寸磔我身可矣，幸毋累他人。」因問曰：「新甫（恩銘字）死未？」臬司聯裕詰之曰：「未也，僅受微傷耳，經醫治已全愈，明日當親自訊爾。」錫麟聞言，垂首不語。聯裕又曰：「爾知罪否？明日當剖爾心肝矣！」錫麟悟而大笑曰：「然則新甫死矣，新甫死，我志償，我志既償，即碎我身爲千萬片，亦所不惜，區區心肝，何屑顧及。」且指聯裕曰：「爾幸不死。」聯裕大震幾踣，既而曰：「殺爾固無濟，即不濟，爾庸何傷，我本擬先殺恩銘，次端方，次鐵良、良弼。」馮煦曰：「爾平日常謁見撫臺，而不擊之於私室，乃至今日始擊之何也？」曰：「署中私室，學堂公地，大丈夫作事須令衆目昭彰。」又問其同黨共有若干，堅不答，更問教習中有同謀者否，曰：「此輩爲衣食起見，無一足與謀者。」因授以紙筆，謂曰：「請自書數語備作供辭可乎？」曰：「可。」其供辭經清吏發表如左：

我本革命黨首領，以道員就官安徽，專爲排滿而來，投身政界，使人無可防覺。滿人虜我漢族將近三百年矣，觀其表面立憲，不過牢籠天下人心，實主中央集權，可以膨脹權勢。然實滿人之妄想，以爲一立憲即不能革命；殊不知中國人程度不够立憲，以我理想，立憲是萬萬做不到；若以中央集權爲立憲，越立憲，我漢人越死得快；我祇拿定革命宗旨，一旦乘時興起，殺盡滿人，自然漢人強盛，再圖立憲不遲。我蓄志排滿已十餘年矣，今日始達目的，本擬殺恩銘，再殺端方、鐵良、良弼。爲漢人復仇，乃竟於殺恩銘後，即被拿獲，實難滿意。我今日之意，僅欲殺恩銘與毓鍾山（名秀）耳，恩銘已擊死，可惜便宜毓鍾山；此外各員均係誤傷；惟顧松保漢奸，他說會辦謀反，所以將他殺死。趙廷璽他要拿我，故我亦欲擊之，惜彼起脫耳。爾等言撫臺是好

官，待我甚厚，誠然，但我既以排滿爲宗旨，即不能問滿人作官之好壞，至於撫臺厚我，係屬個人私惠；我殺撫臺乃是排滿公理。此舉本擬緩圖，因撫臺近日稽查革命黨甚嚴，又當面囑我捉拿革命黨首領，恐遭其害，故先發以制之。且欲當衆將他殺死，此外文武官吏不能不服從我，直下南京，可以勢如破竹，我從此可享大名，此實我最得意之事。爾等再三言我密友二人，現已一併拿獲，均不肯供出姓名，將來不能與我大名並垂不朽，未免可惜，所論亦是。但此二人實有學問，在日本均知名，以我所聞，在軍械所擊死者爲光復子陳伯平，此實我良友；被獲者或係我友宗漢子，向以別號稱，並無真姓名。若爾所說已獲之黃復，雖係浙人，我不相識。衆學生程度太低，無一可用之人，均不知情，爾等殺我，剝我兩手兩足，將我全身砍碎均可，不要冤殺學生，彼等皆是爲我誘逼使然。革命黨雖多，在安慶者實我一人，爲排滿事欲創光復軍，助我者僅光復子、宗漢子二人，不可拖累無辜。我與孫文宗旨不合，他也不配使我行刺；我自知即死，將我宗旨大要親書數語，使天下後世皆知我名，不勝榮幸之至！

供畢，清吏復訊馬宗漢，宗漢不屈；後經審問多次，乃供云：

馬宗漢字子畦，年二十四歲，浙江餘姚縣人。胞伯叔馬斌，係兩榜進士，補廣東德慶州署鶴山縣殉難。祖名道傳。祖母徐氏。父名雲驥，曾入學。母陸氏。祖父已故，父母俱存，娶妻岑氏，兄弟二人，兄名宗周。我二十一歲蒙陳學臺考取入學，我三十一歲底出洋，到東京進早稻田大學預備科，去歲三月因接家書祖母病重，即乘輪回浙，與同里的陳伯平結伴，同坐三等艙；陳伯平又名淵，字墨峰，現改名陳澄，字伯平；適徐錫麟亦坐該船頭等艙，錫麟向與伯平相好，我

由伯平介紹始認識錫麟，彼此交談，他主革命爲漢族復仇，勸我亦持此主旨，我面允而心未許，至上海寓周昌記棧，次日我先由甬回家，他們說欲回紹，以後未曾會面。至上年歲底，徐錫麟來一函云，會辦陸軍小學堂，叫我卽來皖，我未答。今歲四月初七日我至上海，應浙江鐵路公司股東會，又遇陳伯平，說徐錫麟現在會辦警察，有函叫他去以襄警務，約我同去，我說未習警務，去有何用，他說徐錫麟在皖聲名頗著，恩撫亦重之，卽非警察，亦有別事可就，我遂同陳伯平於五月三日到皖，寓於徐錫麟公館內。徐錫麟與陳伯平密說，不過說革命而已，十二日徐錫麟叫陳伯平往上海購物，我因在此無事，卽與陳伯平同往，仍寓周昌記棧。有一天陳伯平叫我同去買印字機。至念一夜間，我回棧見陳伯平適藏手槍，我問何用，他說衛身必須，遂收藏衣箱內。念五日前到皖，逕至徐公館；陳伯平着人至學堂請徐錫麟回，密語多時。徐錫麟說明恩撫臺至學堂看操，可開槍打死他，就起革命軍；我說怕不能，他說都佈派好了，你不要怕；你到此地，不由你不答應。並說打死撫臺後，他就是撫臺，逼他們投順，他們亦不得不服從他。他又說打恩撫臺後，可占軍械所、電報局、製造局、督練公所，他們無兵符，無軍械，無路可通，及南京得知，我早已到南京矣；所懼者，打死恩撫臺後學生逃散矣，我祇要將門口斷住，不許他們走散，就可成事。排滿告示是陳伯平做的，殺律是徐錫麟擬的，告示先印一張，嫌字小，錯字亦多，又由陳伯平改作的；每件印刊四五十張，我亦幫同印的，陳伯平與徐錫麟拿出五枝小槍，約六、七寸長，每槍裝子五粒，陳伯平拿一枝槍，將子安放好，遞給我藏在身上，又將槍子一盒，其餘四枝槍是徐錫麟、陳伯平分帶身上。徐錫麟夜半回學堂宿，陳伯平與我在徐錫麟公館宿。念六日九點

鐘時陳伯平約我同到學堂，先到潘教習房，潘因天熱，叫我們脫大衫，我們恐露出褲袋內手槍，說要見會辦。不肯脫，復到石教習房，石也叫我脫衣，我們也不脫；坐談一會，並吃點心，那時恩撫臺就到了，徐錫麟叫我同陳伯平到東邊房內，恩撫臺到堂上來，我合陳伯平站在房門外，聞有槍聲，知是錫麟開放，陳伯平拖我衣，令我跟他一同出來，陳伯平也把槍開放，我害怕不敢開放。此時恩撫臺已被打倒，只見跌跌倒倒，紛紛亂跑，徐錫麟向大眾說，不要怕，他即將那戴金頂的人罰跪，說他是奸細，並拿出幾封信，說是害恩撫的憑據，旋由陳伯平收納懷中，學生們問此人是那樣，徐錫麟說他是刺客打恩撫臺的，遂拿出洋刀將此人砍傷，陳伯平又打一槍，登時死了。徐錫麟就喚學生們跟他來聽號令，到大堂拿出槍來，每學生給槍子一把，先喚他們歸隊，學生們不願去；復使陳伯平拿雙槍，把學生們趕來，纔有四五十人，也有拿槍沒領子的，也有幾人沒持槍的，徐錫麟言我們警察有保護治安的責任，喚學生們跟他去，不能私逃，逃者即殺。徐錫麟手持洋槍在前督隊，我在中間與學生們同走，陳伯平在後押隊，回到軍械所，除沿途私逃，約剩學生二三十人。錫麟言守住軍械所，事即可成，即派幾個學生拿槍守住大門，不准人出入。陳伯平在前門，因我膽小，令與無子彈學生守後門。復聞開槍聲，我出視外面兵到，知不能敵，見學生們皆有怨言，旋皆踰牆而走；我也害怕，亦踰牆跑去，被兵役拿獲。約在一點多鐘時候，以後徐錫麟、陳伯平我均不知。念八日大帥命我至軍械所認屍，始知陳伯平已經被兵丁打死了，又知徐錫麟已正法了。我被執時改名黃福者，自知罪大，恐累及家族耳，及認屍時先言馬子畦者，希望不再追究馬子畦耳。至於徐錫麟革命同黨光復會名目，我均不知情。現獲之徐偉、盧宗獄，

我皆在日本會過的，徐偉是徐錫麟胞弟，盧宗嶽是錫麟作紹郡學堂教習門生，於五月初十日問錫麟發電喚來，爲謀警察差事，我亦知道的。今蒙嚴訊，所供是實。

就義時情形時 各司道聚議，欲援張文祥刺馬心胎例剖心致祭，聯裕、毓秀皆主先挖心後斬首之說，勞文琦附和之，馮煦力持不可，曰斬首國法也，挖心私刑也，不得以私廢公，然卒不能阻之，遂定斬首後再挖心。當晚由宋芳賓、勞文琦監斬於東門轅下，時年三十五也。復將心挖出，置碟內供於恩銘屍前，衛隊某並取其肝煮而食之，謂味極美。三司幕友皆紹興人，爲錫麟同鄉，聞有剖心一說，先將錫麟之陰囊擊碎，故割頭剖心之時，錫麟已賓天久矣，其屍旋用四塊板封釘，置於露地，大雨傾盆，一日夜不止，二十七日午前始掩埋於北門外。錫麟臨刑前，先拍小影，而神色自若曰：功名富貴，非所快意，今日得此，死且不憾矣。馬宗漢繫獄五十日，清吏窮問黨羽，拷掠楚毒，均所供如前，卒未供開一人，至七月十六日，清吏殺之於安慶獄前。

黨案之株連 清吏既殺錫麟，遂嚴究同黨，大興黨獄，從錫麟書箱檢出書信多件，中以沈鈞業及其弟偉函件爲最多。鈞業本錫麟學生，師生交情甚密，錫麟與之謀事者。偉係錫麟母弟，與其兄不和，嗣因見乃兄爲道員，始與通信，然信內言非關革命事宜，不過措辭曖昧，遂爲清吏所疑及之耳。未幾清吏獲一盧宗嶽，宗嶽亦錫麟之門徒，其來皖城，實由錫麟招之勸辦警務，不期適逢其會，遂遭拿問。宗嶽與偉同來，偉實見愈廉三於湖北，求爲介紹於端方，欲謀出身之路，舟至大通，聞錫麟鬧事，過安慶不登岸而去，被獲於九江後，宗嶽以無罪獲釋。偉深以此事恨其兄，乃更遷怒其嫂，供稱其嫂王氏與秋瑾同主張革命，且供出錫麟同事人龔味蓀、陳志軍、陳德毅、沈鈞業及秋謹諸人，繼又

牽及錫麟有交之紳學界數十人；清吏據其供辭，遂電浙撫請搜查大通學堂，及查拿陳、龔、沈、秋等，而紹興之獄以起。徐妻王振漢以留學日本得免，江督端方猶亟亟捕徐父，馮煦力持異議，據其諭子書有忠君愛國之語爭之，得免。端方對於此案力主嚴辦，馮煦陞授皖撫後，意主寬大，不欲多所株連，人心稍安。徐偉繫獄數月，旋亦釋放。（馮自由「中國革命運動二十六年組織史」）

(V) 丁未紹興秋瑾之役

馮自由

秋瑾略歷 革命之運動 起事之規畫 大通學校之搜捕 清吏之慘殺 黨案之株連 各地義師之失敗 光復軍之文告 清吏之文電

秋瑾略歷 秋瑾字璿卿，別號競雄，又稱鑑湖女俠。浙江會稽人，熱籍山陰。幼隨其父宦于閩，旋復隨父入湘，年十八，嫁湘人王廷鈞；廷鈞入資爲部郎，需次北京，瑾與之俱。生有子女，因賦性豪俠，篤信新學，與廷鈞意見不合，經同鄉戚屬陶大鈞、陳謬齋爲之和解，不得，乃與廷鈞定約分家產，瑾得萬金，即以之經商，所托非人，盡耗其資。乃盡以所有首飾託大鈞妾荻意爲變賣集資，東渡日本留學。甲辰三月至東京，初入留學生會館日語講習所學習日語，繼肄業於青山實踐女學校，漸與留東之革命黨員相往還，因與湘人劉道一、劉復權、仇亮、王時澤、蜀人彭春陽、贛人曾某等十人相結爲秘密會，以反抗清廷恢復中原爲宗旨。聞馮自由、梁慕光在橫濱組織三合會分部，遂與劉、彭諸人報名加入，受封爲白紙扇之職，即俗所謂軍師也。是年多，陶成章以事赴日，瑾由其戚陳某介紹，識之于旅次，知成章與敖嘉熊、龔寶銓等運動浙省會黨有年，因即以所運動事，成章盡以其所歷告之，並爲介紹同志機關二處，一函致上海蔡元培，一函致紹興徐錫麟。乙巳春間，瑾回國省親，遂謁

元培於愛國女學校，旋往南京，欲運動資本案辛某之子漢無効，乃復歸滬，由滬旋紹，見錫麟於熱誠小學校。瑾之歸里，本爲籌學費計，既抵家，求給於母，母家固不中貲，勉爲籌數百金付之，瑾得資，復至日，時湘人陳範以蘇報案關係避居橫濱，其二妾湘芬、信芳均浙籍，悉出故家，瑾以其有玷同鄉名譽，乃使脫離陳氏範圍，並勸同鄉學生助以學費，其天性義俠略見一斑。未幾徐錫麟携其妻王振漢東渡留學，瑾爲之照拂一切，錫麟歸國，振漢仍留日。

革命之運動 乙巳七月，東京同盟會成立，瑾由馮自由紹介入黨，浙人入同盟會者，以蔣尊簋爲最早，瑾其第二人也。是年冬，日本文部省頒布取締中國留學生規則，湘人陳天華蹈海死，各省學生多倡歸國之說，瑾主張尤力。遂偕易本義等相率返國，旋倡設中國公學於上海，藉以安置歸國學生。復與敖嘉熊、呂榮祥、丁鏗諸人相交，由嘉熊薦充潯溪女學校教員，因與女學生感情不洽辭去，復由徐錫麟之介紹，乃入光復會。時董鴻禕方在南洋爪哇辦學，屢招同志前往相助，王嘉榘、湯調鼎、陳華等先後就聘，瑾亦有行意，龔寶銓等力止之，瑾乃倡設中國女報於上海。又與中國公學教員陳伯平等租屋於虹口祥慶里爲運動機關，因製炸藥失慎，伯平傷目，瑾傷手，是爲丙午八月間事。是年冬，萍、瀏革命軍起，各省革命黨集議上海，欲起兵爲援，瑾與議焉。瑾以浙事自任，乃還紹興，入居大通學校。大通學校爲金、處、紹三府會黨人薈萃之所，瑾時與各會黨首領約，俟湘人舉事後，卽出爲應援。謀既定，乃偕王文慶赴諸暨、義烏、金華、蘭溪各地爲號召，十二月十九日至金華，寓於金阿狗家，並訪會首蔣樂山有所計畫，未幾歸紹興，聞劉道一、楊卓林、胡瑛、寧調元諸同志相繼失敗，非死卽囚，接應之舉，頓成瓦解，遂益憤恨。決計不假外助，獨行舉事，而運動益力。

起事之規畫。丁未正月，紹興大通學校因辦事乏人，蒙學秋瑾爲督辦，開學之日，知府賁福及山、會兩邑令皆蒞堂致頌詞，賁福並贈瑾對聯一聯，曰「競爭世界，雄冠全球」。瑾於是益得暢所欲言。正二月間，瑾屢往來杭、滬運動軍學兩界，其方法不外藉會黨之聲氣，以鼓舞軍學界，復以軍學界之名義，欲動會黨，而以大通學校爲其中樞。三月間，瑾又親歷金、處諸邑兩次，既歸大通，復函召金、處各屬會黨入紹興計事，並令在體育會學習兵操，前後相繼至者凡百餘人。瑾所最信任之會首爲義烏吳琳謙、及金華徐買兒、武昌周華昌，卒得三人之力，因之呼吸靈便，籌備略竣，乃改約束，頒號令，分光復會職員爲十六級。以七絕詩一首爲表記。詩曰：「黃禍源溯浙江潮，爲我中原漢族豪，不使滿胡留片甲，軒轅依舊是天驕。」凡從黃字起訖於使字，皆有表記，例如黃字爲首領，首領五人，即以推徐錫麟等；禍字爲協領，無定員；瑾自居協領。源字爲分統，以洪門首領任之；溯字爲參謀，以洪門紅旗等任之；浙字以下爲部長副部長等職各職員，均以金指環爲記，指環文字即以己職銜之代名詞箱入之，或以ABC等英文字母代之；其勢力所及，上達處州之縉雲巨金華全府，而下及於紹興之嵗縣；金華府之金華、蘭溪、武義、永康、浦江等縣實爲其中心。是月之末，風潮起於縉雲、武義、永康之間，瑾命大通學校職員趙卓復至武義一帶運動，即推舉本城紳士劉耀勳督辦黨軍。四月初，瑾復編制各洪門部下爲八軍，用光復漢族大振國權八字爲八軍記號；因與諸同事定議，先由金華起事，處州應之，俟杭州清兵出攻金處，即以紹興黨軍渡江，以藝省城，軍、學界爲內應；若攻杭城不拔，則返紹興，入金華道處州，出江西，以通安慶。既謀而行，定期以五月二十六日，未幾易爲六月初十日，金華諸處仍爲二十六之期。五月初，紹興黨人裘文高遽召臺州黨軍由東陽至嵗縣，紮

營西鄉，樹革命軍旗幟，二十一日武義黨案發，二十三四金華黨案又發，當風潮急時，瑾使陳伯平赴安慶告錫麟，錫麟知事急，乃於五月二十六日乘機殺恩銘，消廷震駭。大索黨人，於是大通學校遂陷於四面楚歌之下，岌岌不可終日矣。

大通學校之搜捕 安慶之師既敗，瑾於六月初一日閱上海各報始悉其事，於是執報紙坐泣於內室，不食亦不語，又不發一令，有勸之走者，不問其爲誰何，皆大詬之。是時金華府人黨軍已盡破壞，而處州府之消息未來，曠縣黨軍則又別成一旅，校中諸學生相議早日舉事，先殺貴福，佔領紹城，而後再圖其餘，尤勝於束手待斃，瑾則力主必待曠縣之兵來然後舉事。且分遣體育學生二十餘人往杭城分頭埋伏，以爲內應，於是藩籬盡撤，而其勢益孤。先是紹興士紳胡道南等與瑾平日有夙怨，風聞瑾有交結平洋會黨謀亂情事，遂乘機向貴福告變，貴福亦早有所聞，因未知其確，不能發難，至是遂微服宵行上省請兵，浙撫張曾歇據報，立派巡防營統領李益智率第一標兵渡江，赴紹興圍捕。當拔隊時，李將各兵身上及隨身各物件皆索無遺，恐其有通黨軍也，以故兵營中極形騷擾；事爲武備學生所聞，遣使飛報瑾。瑾於初三日得是信，乃率諸學生將鎗械藏過。初四日上午九時王金發自曠縣來，與瑾商酌十日舉事之約，午膳畢，從容而去；未幾卽有黨軍偵探隊歸報，言清兵已來，瑾使再探，回報東浦，瑾信爲然；衆學生咸勸瑾出奔，瑾不答，學生於是散去者數十人；時蔣紀適從蘭溪來，見狀大驚，乃牽瑾裙向之索川資，瑾無以應，正紛擾間，而清兵已到門矣。

清吏之慘殺 清兵既至學堂前，不敢遽進，又有學生勸瑾向後門乘船渡河走者，瑾不應。瑾令諸學生及辦事人先走，於是有出前門衝敵而去者，有自後門渡河而逸者，清兵攻入前門，不意爲學生擊

死者數人，傷者數人，學生死者二人，瑾居內舍爲清兵所執，同時被捕者有教員程毅，來賓蔣紀，學生徐頌揭、錢應仁、呂植松、王植槐等六人。貴福使山陰令李宗獄訊瑾，瑾不作一語，遂於翌晨四時就義於軒亭口下；蓋貴福畏之，不敢稍留片時也。貴福遂又由嚴刑提訊程毅，毅不屈，定監禁三年。蔣紀願作奸細贖罪，清吏不可，乃解回原籍，定監禁一年。其餘諸人各定監禁二三年不等。程毅河南修武人，已西夏卒于獄，屍出，鱗傷遍體，見者莫不酸鼻。瑾既被害，暴屍道路無敢收葬者，其女友徐寄塵、吳芝英等，收其遺骸葬之西湖，清吏惡之，滿御史常徵上疏請夷其塚，清吏恐激民變，乃陰囑其兄桐出名遷柩，以避紹興，已酉冬，其子自湖南來，遷瑾柩歸湖南，與其夫延鈞合葬焉。瑾死時年三十一。

黨案之株連 是役株連者衆，以學界爲尤甚，大通學校前任監督孫德清久拘不釋，勒捐洋五千元，得出獄。富紳許仲清被拿在押，亦捐十萬元乃免。復捕繫同仁學堂學生八人，戲捐公所及附設之學堂幹事員與學生亦捕去八人，毓秀、震且各學校皆迫令解散，而貴福之刑幕陳某、山陰知縣李鍾嶽均以爭此案不平，被撤逐。及省委道員陳翼棟至，查閱案件，亦有責言，並調查陳縣無亂耗，請撤兵，貴福派張撫旨，持不允，於是浙人大譁，張撫不自安，遂求調，乃移撫江蘇，蘇人拒入；更調山西，晉人又拒之；張知不見容于世，乃乞病居鄂。（張乃鄂督之洞之兒子）貴福亦援例求調，乃移守安徽之寧國，寧國人亦循例拒之，遂不知所終。胡道南旋爲人所殺。李益智焚死於粵之大沙頭花艇中。

各路義師之失敗 各地會黨與秋瑾約期舉事者，有嵗縣竺紹康、王金發，臺州裘文高，武義劉耀

勳，處州呂熊祥，金華張恭、蔣聚飛、高達、高遠、倪國圻、徐貫兒、徐順達諸人，紹康、金發本約秋瑾以六月初十日統軍入紹興，未及期而案破，乃避往臺州，裘文高因假其名揭竿而起，清軍屢爲所敗，黨軍支持數月，十月十六日文高率臺州義勇數百人，大敗清將劉慶林之師於白竹村，獲劉慶林，斬之以徇，杭城大震，浙撫派一標三營管帶張某、一標二營馬志勛督軍赴援，文高拒戰不利，復由嵯縣退軍至東陽，入仙居而散。武義自五月間已紛傳黨人起事之說，縣令錢寶鎔聞信，急電杭城請兵，浙撫命已革參將沈棋山統兵赴之，黨軍督辦員劉耀勳一無預備，遂及于難，鄉民無辜被清軍殺戮者三十餘人，是爲五月二十二日事。金華黨軍因徐順達、徐貫兒事前以他事入獄，其友倪金欲劫牢以出之，事洩爲清吏擒捕，志士死者數十人，及七月以後，蔣聚飛、高達、高遠等聚衆於馬陵山，謀復仇之法，遂遣使結敵、衢二府之白布會、終南會，約與共起，浙聞訊大驚，急調沈棋山兵自東陽往攻，葉飛、達、遠擊破之，棋山僅以身免；尋杭城增派新軍赴援，葉飛、達、遠以餉械俱窮，苦戰不得出，相將死焉。處州府屬縉雲黨軍屆期亦舉事，呂熊祥以各地相繼失敗，恐不能大有爲，乃命其徒屬退入仙居，徐圖後舉。（馮自由著「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二」）

(九) 戊申熊成基安慶起義記

陳春生

前清之季，安徽改練新軍，首在皖垣創設武備練軍學堂，旋又設陸軍常備營，青年有志之士，紛紛應徵。熊成基、柏文蔚、鄭贊丞等，均出身於練軍學堂。張勁夫、范傳甲等，則屬於陸軍常備營，分投熱烈提倡革命。時有岳王會者，安慶軍界運動革命之先鋒也。戊申春、倪映典由寧調皖，任騎兵營管帶，諸同志密謀大舉，爲江督端方所覺，立命皖省大吏將倪撤職。倪去之後，同志范傳甲等推熊

成基主持團體事務，此熊成基得志於皖軍界之由來也。熊成基，一作承基，字味根，揚州甘泉縣人。少有大志，性俠烈，慕岳武穆、史可法之爲人，而痛惡夫世之爭名奪利者。幼年入塾就讀，喜讀兵志，不屑咬文嚼字；有學談兵者，則欣然忘寢食。或問之，熊曰：「大丈夫生不能爲國家效力，恥孰甚焉。治天下，本尚文，今何時也，舍武事安能遂吾志耶？」先是熊之祖瑞生，仕清，爲繁昌縣宰。乃父存仁，候補通判。淮、揚之間，風俗淫靡，熊當少時，血氣未定，溺於酒色，及父死，家中落。年十九，落魄於蕪湖，體羸多病，偶攬鏡自照，拍案自艾曰：「大丈夫當成功名傳萬世，豈能以無賴子終老哉！」遂渡江至安慶，入安徽武備練軍學堂，勵志學習，屏絕嗜好。惜陸軍學堂未幾停辦，不克竟其志，乃赴江寧應徵兵令，編入營爲副目。營將某氏，以其勤敏力學，抱負不凡，深器之，爲介紹於礮兵速成學堂肄業。以下士而獲廁於將校之列，殆逾格優遇之也。熊既入礮兵學堂，益勤苦功業，成績甚優。畢業後，爲江南礮兵排長。會皖省舉行徵兵，檄熊往，以爲礮兵營隊官。熊之入練軍學堂也，正當窮途落寞之時，學堂中固多磊落英奇之士，庚戌起義於廣州牛王廟一役之倪映典，亦其一也。課餘恆以復祖仇建民國相期許。而江南軍界不乏民黨潛伏於其間，其得他山之助者尤廣。故其爲排長、隊官，實施教育於士卒，不時提倡民族、民權主義。熊以江寧雖爲長江咽喉，然非上游門戶，且清兵林立，未易攻取。惟皖省爲總角鈞遊之地，形勢了然於胸中，遂毅然入皖。旋見淮南士氣雄健，期以實行尤易，同志中之爲軍官佐者，亦不乏人。熊從中奔走聯絡，煞費苦心。越數月，新軍統領顧忠琛至皖，見熊，奇其才，調充礮營隊官，旋欲陞爲他營管帶，熊力辭。良以一旦起事，礮營威力，實優於他營也。其後徐錫麟同志槍殺安徽巡撫恩銘，被補就戮，熊不勝悲憤，思爲徐復仇，以阮

於時機中止。戊申之秋，清政府下令調集南洋各鎮新軍，定期十日，在皖之太湖舉行秋操，派蔭昌、端方爲閱兵大臣，均滿清之知兵幹員也。蘇、皖各同志均認爲時機已熟，擬於會操動員後，即在操場發難。正籌策間，傳聞端方於太湖閱操時，於皖垣東門外英公祠設行轅，逐謀狙擊之於皖垣。乃屆時端方不至，安徽巡撫朱家寶爲防範革黨之故，所有知識較新之將弁，概不派赴操場，於是黨人之謀，遂歸失敗。熊以操場發難之計劃無成，乃與同志范傳甲等商議，擬於太湖秋操時，皖垣空虛，吾黨即於皖垣發動。其計劃則以馬、礮兩營先佔皖垣，然後以一軍塞集賢之隘，杜絕寧軍歸路，以一軍渡江襲取石頭城。蓋寧軍其時多赴操地，江寧不啻空城；而秋操之兵，又無實彈，可脅而從；且寧軍中國多同志也。計議已定，適那拉、載湉同時倒斃，朝野震動，人心惶惶。熊等乘此千載一時機會，遂於是月二十六日下午，約同志范傳甲、張勁夫、洪承點、薛子祥、廖盤貞、李朝棟、程芝萱、田激揚、及各營同志，會議於楊氏試館，定期二十九晚，率馬、礮營千餘人，同時起事。並約定隊官薛哲，屆時在城內接應。當由熊頒佈作戰密令十三條如左：

(一) 與我反對之軍隊：(甲) 水師一營在西門外，(乙) 巡防一營在北門附近，(丙) 城內外火藥庫有巡防兵兩隊，(丁) 撫院及各衙門之衛隊約兩隊。

(二) 我軍決於今日午後十時齊發，先取城內外火藥庫後，全隊進城，各盡任務。於次日午前五時，在五里礮齊合，再俟命令出發。

(三) 一標同二標第三營先赴北門外火藥庫，得有子藥庫，一標第二、第三營進城，助城內各營攻擊西門外之水師營。得收撫卽收撫，否則攻潰其兵，收其軍械。二標第三營留守火藥庫。

(四)二標第二營同工程隊先赴其營旁之軍械局，得有子藥後，工程隊留守軍械局，二標第二營以兩隊攻破巡防營，以一隊先開西門，待馬營進城後，再赴北門開城，留守北門。又一隊攻擊撫院。

(五)輜營先徒手出營，至馬號舉火，以作全軍出發之號令。舉火後，至北門外陸軍小學堂奪取步槍，得槍後，旋至該小學校取子彈進城，以一隊守南門，兩隊巡街。

(六)馬營由西門進城，直赴軍械局。得有子彈，以一隊守西門，一隊開東門後，留守東門。餘兩隊奪取電報局。

(七)輜重隊直赴軍械局，得有子藥後，保護教堂及外國人。

(八)講武堂各生先衛生隊之任，隨時搜尋城內外死傷兵士，歸入該堂調治。

(九)各標營隊之出力人員，次日午前，論功行賞。

(十)各標營隊之兵士及人民等，如有乘機搶劫情事。由巡衛隊臨時照軍法從事。

(十一)巡警兵如有願降者，繳營收納之，編入隊內巡街。

(十二)各文武衙門之官員，不准任意殘殺。

(十三)無論軍民人等，不准出入藩司衙門。

熊在砲營下令起事，士兵踴躍效命。惟管帶陳鏞昌不肯贊成，爲兵弁所誅，遂焚敵營，整隊而出。至步標，標統蔣與權跪接於道，步兵多有平時通款者，鮮有不從。馬營亦早有連絡，其排長田激昂、周正鋒、張烈等，圍攻管帶李玉春於樓上，玉春負傷而遁。乃焚兵房，出與他營聯合，各營得三

餘人，即往攻北城菱湖嘴彈庫。守庫正目即同志范傳甲之胞弟也，歡迎招納。得彈後，還攻北門，焚北門外測繪學堂之步兵營，於是會合各路軍，攻皖垣。守城者爲薛哲，本已由熊約爲內應，詎料胡運未終，薛哲初率百餘人向北門衝突，本欲開城相迎，及見少數巡防營守城，遂逡巡返營舍。先是皖撫朱家寶在秋操地，接那拉、載焜死耗，江督端方即令其邁返皖省，以防事變。此時朱家寶即以重利籠絡城內將士，使勿投入革命軍。薛遂昧良，背熊之約，臨陣退縮，熊遂失其臂助。時范傳甲在輜重隊，張勁夫在講武堂，因被官長嚴爲監視，均不能自由行動。因是革命軍不得入城，革命軍彈子無多，而彈藥均貯城內，革軍即有少數礮彈，亦無彈火引頭，以致失其戰鬥力。圍攻一日夜，不能得手，士卒稍稍散去。皖垣瀕江，江面有兵艦數艘，初已表示歸附革軍，此時亦受朱家寶威脅利誘，礮攻革軍，毀營壘。革命軍勢漸不支，不得已向集賢關退却，變更戰略，擬取廬州爲根據，然後號召鳳、穎、豪傑，進窺中原。乃取道桐城，直趨合肥，義師所過，秋毫無犯。清提督姜桂題所部馬礮兵來追，熊力戰敗之，然拒廬時，所餘黨軍不滿百矣。乃丁此顛沛流離中，竟有欲謀害熊以降清者，熊覺之，乃逃匿同志常恆芳家數旬，卒走東瀛。熊去後，程芝萱尚率所部殘餘革軍，沿途與姜桂題所部之江防營混戰。至合肥東鄉時，所餘僅三四十人，於是不得已宣告解散。嗚呼，惜哉！（錄自「建國月刊」第七卷第一期）

(十) 戊申廣州之役

黨史會

紀元前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廣州謀舉義，事洩，譚馥、葛謙、嚴國豐等死之。當十月清光緒、西太后之疊殂也，趙聲、朱執信、鄒魯、姚碧樓，會議於豪賢街朱宅，謀乘人心動搖，舉義廣州。趙聲

以已卸新軍標統事，不能以新軍發難，祇可響應；朱執信以向來聯絡之民軍，散在四鄉，亦無發難能力。於是決議以鄒魯、姚碧樓主持巡防發難，設總機關於清源巷，鄒魯主之。分機關凡八：（一）花塔街六榕寺，（二）光塔街清真寺，（三）西瓜園十四號，（四）城內興隆坊六號，（五）馬鞍街姚家祠，（六）師古巷古家祠，（七）府學東街廖家祠，（八）觀音山觀音廟。其總計劃，則以巡防營發難，趨聲以新軍應，朱執信以綠林應。

先是譚馥在各巡防營設保亞會，以聯絡兵士，兵士幾悉入其會，即借保亞會爲聯絡革命之機關。同時曾傳範、何秉鈞等以陸軍學生畢業爲巡防營官長，在營中暗爲革命進行，與譚馥聯成一氣，巡防營之革命空氣，益加濃厚；此次鄒魯約譚馥之巡防營首義，譚立允，惟曰須發稟耳。鄒以發稟易洩事爲慮。譚曰：「若能寬我時，則不發稟亦可。」鄒以時長，則人心定，難之，乃允其發稟。部署已定，將發難，十一月十四晚，嚴國豐持歸燕塘測繪處之保亞稟，爲李準親兵所獲捕，嚴訊，知爲譚所發，連夜派兵至師古巷、古家祠捕譚，時率兵捕譚者爲同志溫少雄，將至師古巷時，戒兵曰：「革命黨至可怕，我輩不能如向來捕匪，前後包抄法，須合一處攻入，方能敵之。」兵如令，一擁由前門，葛謙被捕，譚馥在床驚醒，由後門出逃，至清源巷總機關報告，兵有見之者，尾焉，但不知入何屋，歸報溫，謀搜索譚，至總機關，鄒魯、張煊在焉，得警，伺窗口，見緝者來往巷中，商搜屋，乃授衣與譚，改裝謀衝出，部中存現款祇有二十元，以十元與譚，而鄒、張則各帶五元，臨行譚握鄒手曰：「此次失敗之責在我，能皆脫險，幸也；若我脫而君不脫，君毋承，決無攀君者；若君脫而我不脫，萬事一身當之。若悉被捕，君務留有用之身，勿與我爭死。」時正午夜，天雨霏霏，三人直出，

則見緝者，向流水井退，譚、張、鄒乃過龍藏街，緝者復來追，三人分逃。是晚在觀音山、龍王廟，復捕去曾傳範。十六日捕去羅樹蒼、錢占榮，其後又捕去黎萼。初訊時，均不吐實，及李準命各人坐，親鞫之，乃各自供，嚴國豐供曰：

湖北襄陽人，年二十六歲，先在廣西當勇，後在武健軍，入將弁學堂，去年轉入陸軍學堂畢業。八月奉派往高州當教練員，請假回省養親，尋入先鋒衛隊，先識譚馥，後識葛謙，經譚勸令入會，並先後給予會票五十張，囑令散完，即給予排長，已散去三十五張，遺失其一張，現存十四張。該會以孫文爲頭目，譚馥爲廣西頭目，章程仿照新軍辦理，散票五十張作爲排長，月薪四十兩。散票一百五十張，作爲隊官，月薪八十兩。散票五百張，作爲管帶，月薪五百兩以上。尚有標統、協統、參謀部等名種。入會者，廣東已有五六百人，軍隊屬多，在廣西已有千餘人，長江一帶亦很多入會。廣東頭目，係嘉應州王姓，定期十二日在廣東起事，錢糧由孫文在外洋接濟，惟軍火難於轉運，欲轉向軍隊之外省人運動，屆時有軍火應用，易於成事云云。

羅樹蒼供曰：湖南新化人，年二十四歲，曾入新化速成師範，隨入京師學堂，今年五月，來廣東，初欲入虎門陸軍學堂，至六月十五日，在先鋒隊當兵，八月銷差，復在新軍營當哨書。葛謙、譚文炳（即譚馥）二人，九月初間，曾在虎門會過，譚說他的辦法在運動軍界數千人，即通知孫文進兵，屆時必派營勇對敵，而營勇多係吾黨，則倒戈相向，易如反掌。廣東素以富著，民間亦多藏有軍械，起事時，一經傳檄，民軍響應，大事成矣。虎門各處礮臺，爲入口要塞，現併設法運動，多佈黨羽，以便香港進兵及運槍礮，得廣東後，即西略廣西，北略湖南、江西一帶，此籌畫布置之大略也。

葛謙供詞千餘言，無一語道布置，再三研訊，則曰：「我的宗旨，只是如此，我的同黨，我斷不供，我已拚一死，愿快死爲樂，我一人流血，留他們做大事業。歷觀歐洲大革命，斷無不流血成者。近來因革命流血者，亦不止我一人，我之宗旨，雖死亦不能變，言盡於此，請速殺爲愈。」李準以葛年止二十餘，頗欲全之，曰「生汝何以自處？」曰「革命耳。」葛謙、嚴國豐乃於二十三晨就義。當事之發也，李準始欲窮治，及搜營中有聚者十之七八，乃甚懼，遂寢其事。曾傳範、羅樹蒼、黎萼因爲營中官長，亦得免死。葛、嚴之處刑也，以羅陪刊，並同拍照，羅意不免，乃索筆書一聯曰：「授首足千秋，黃種國民應有恨；傷心惟一事，白頭老母竟無依。」足見當時黨人之氣度。結果羅、黎在粵監禁；曾遞解回籍，譚馥逃至湖南郴州，次年被獲解粵，刊訊八十餘次，不供一人一事，新軍事將起，爲清吏所殺。姚碧樓此次奔走最力，事敗，積勞成疾，死焉。羅樹蒼、曾傳範、黎萼，至民國成立始出獄。（中央黨史委員會史稿）